责任编辑：黎　琴
封面设计：王红霞

ISBN 978-7-5421-6891-7
9 787542 168917 >
定价 296.00 元

景泰年鉴
2025

景泰县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编

甘肃民族出版社

景泰年鉴
2025

景泰县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编

甘肃民族出版社

景泰年鉴

2025

景泰县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编

甘肃民族出版社
（甘肃·兰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景泰年鉴. 2025 / 景泰县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编.
兰州 : 甘肃民族出版社，2025. 12. --
ISBN 978-7-5421-6891-7
Ⅰ. Z524.24
中国国家版本馆CIP数据核字第20253W8W29号

景泰年鉴（2025）

景泰县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编

责任编辑：黎　琴
封面设计：王红霞
出版发行：甘肃民族出版社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568号　730030
联系电话：0931-2131268（编辑部）　0931-2131216（发行部）
印　　刷：郑州瑞祥彩色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889毫米×1194毫米　1/16　印张：15　插页：14
字　　数：504千字
版　　次：2025年12月第1版　2025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　　数：1~500
书　　号：ISBN 978-7-5421-6891-7
定　　价：296.00元

图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0931-2131216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景泰年鉴编纂委员会

顾　　问　薛丞忠
主　　任　李学雄
副 主 任　刘军江　吴爱民　李俊标　张翠梅
委　　员　各入编单位负责人

《景泰年鉴（2025）》编辑部

主　　编　刘立赟
编　　辑　戴尚德　魏登娟

景泰名片

★丝路重镇 河西咽喉
★清“三朝武臣巨擘”岳钟琪将军故里——永泰城
★河西最早的群众抗日组织——“五佛抗日促进委员会”
★中华之最——景泰川电力提灌工程
★中华自然奇观——国家地质公园AAAA级旅游景区黄河石林
★中国十大最美乡村——龙湾村
★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大水硐村
★中国传统村落——永泰村
★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永泰龟城和五佛沿寺石窟
★国家湿地公园——白墩子盐沼湿地
★西部重要影视基地
★全省工业百强企业——甘肃寿鹿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黄河上游重要农业灌溉区
★甘肃省重要工业基地
★国家商品粮基地县
★全国A级绿色食品生产基地
★国家新增千亿斤粮食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县
★甘肃省新增50亿斤粮食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县
★甘肃省卫生县城
★甘肃省双拥模范县
★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单位
★全省肉羊养殖大县
★国家级玉米制种大县
★名优特产
农产品有灌区主产的优质小麦、玉米、水稻、马铃薯；山区种植的青稞、莜麦、黑豌豆、扁豆等杂粮和油菜籽、“和尚头”小麦；蔬菜瓜果品有西瓜、甜瓜、旱砂地籽瓜、小金瓜、枸杞、红枣、苹果、早酥梨、大接杏、文冠果；畜产品有山羊绒、滩羊羔皮、甘草羊、羊羔肉；水产品有南美白对虾、淡水鱼、螃蟹等；工矿品有水泥、石膏、石灰石、煤炭、硅铁、铜矿、原盐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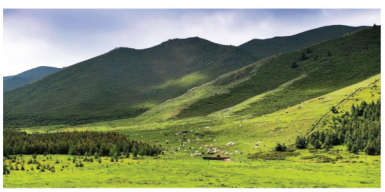

景泰精神

坚韧不拔　敢为人先　务实担当　开放创新

数字景泰2024

总面积：5485平方千米
人口总数：23.65万人
常住人口：19.79万人
生产总值：87.43 亿元
第一产业增加值：24.27亿元
第二产业增加值：23.4亿元
第三产业增加值：39.76亿元
三次产业结构：28：27:45
农作物播种面积：96.09万亩
粮食总产量：21.86万吨
规上工业总产值：67.98亿元
建筑业总产值：23.38亿元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4.38亿元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4.04亿元
大口径财政收入：11.09亿元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65亿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7.91亿元
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157.19亿元
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122.58亿元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6966元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7585元
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人数：122968人
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数：178354人
各级各类学校：110所
在校学生：34318人
各类医疗卫生机构：228个
执业医师：767人
医疗卫生机构床位：1351张

惠民实事2024

1.新建10个老年人餐桌及“三留守”人员关爱服务中心。
2.在景电灌区建设总容量240万立方米调蓄水池，发展节水灌溉，解决5万亩耕地农灌水供需矛盾。
3.硬化自然村（组）道路40公里，实施农村公路生命防护工程60公里；对省道308线红水坡路段进行应急避险改造；改扩建南沙河桥、芦阳桥。
4.实施城区全民健身中心、电力入地工程、市政设施微更新工程，新建智慧安防小区68个，公共停车场6个，新增泊位1300个。
5.改造职专、一小操场，创建各级特色学校34所，打造名师工作室77个。
6.对未接受其他资助的脱贫户、三类户家庭2024年全日制本科新生，一本给予奖励资助5000元，二本3000元。
7.新增城镇就业3000人，劳务输转5.4万人。
8.发放残疾人辅具1200套，为80户困难残疾人家庭实施无障碍改造、70名重度残疾人提供日间照料服务、200名残疾人提供“阳光家园”服务、4500名残疾人开展健康体检。
9.为1600名60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军人购买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为2243名结对关爱对象发放“爱心包”；为“两癌”妇女发放一次性救助，低保户3万元/人，其他户1万元/人。
10.建设乡镇、村级应急服务站点159个，实现应急管理服务全覆盖。

12月27日，中国共产党景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十七次全体会议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召开

12月29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开幕

12月30日，景泰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开幕

4月27日，引大入秦延伸增效景泰供水工程通水仪式举行

2月4日，甘肃靖煤能源景泰煤业有限公司举行白岩子矿井及选煤厂项目首采工作面运煤系统设备联合试运转启动仪式

6月26日，以“津甘携手一家亲•共谱发展新篇章”为主题的景泰县招商引资（天津）专场推介会在天津市西青区举行

6月23日，景泰县第二届绿色建材产品展销对接会在景泰正路工业园举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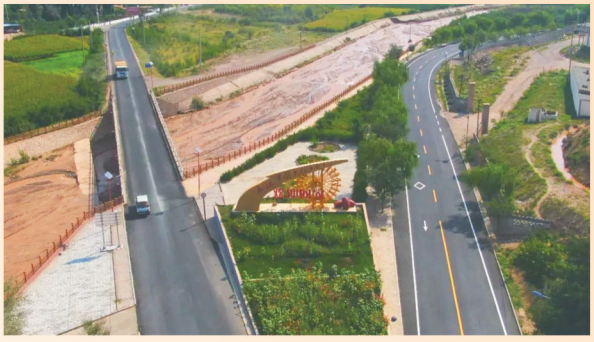

G247线景泰至五佛段养护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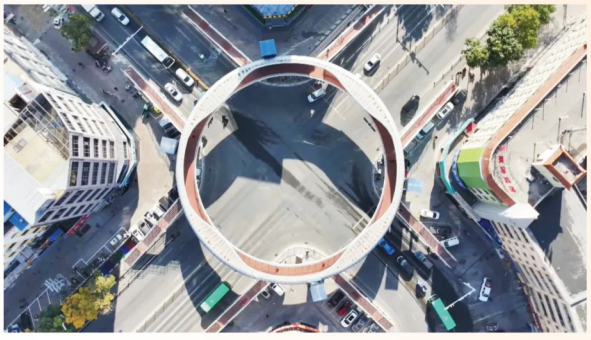

大什字人行天桥

甘肃奥森豪威智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建设年产2亿平方米锂动力电池复合铜箔项目

9月28日，2亿平方米锂动力电池复合铜箔（PET铜箔设备）项目首条生产线顺利完成调试并投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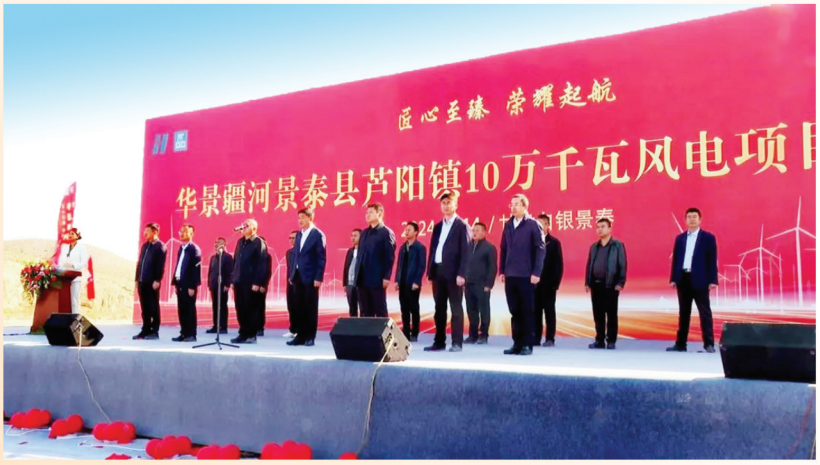

10月14日，华景疆河景泰县芦阳镇10万千瓦风电项目开工建设

12月6日，景泰县正路工业园天然气门站撬装设备吊装成功

白银寿鹿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安家岭能源洗选煤场项目建设

景泰县地灾搬迁城北集中安置区

寺滩乡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安置点

井子川绿色智慧砂厂

世行贷款甘肃文化自然遗产保护与开发二期项目景泰永泰古城子项目建设

景泰县辉煌新型预制有限责任公司烧结煤矸石页岩自保温砌块生产线

景电二期提质增效工程

引大入秦延伸增效景泰生态供水工程隧道建设

草窝滩镇龚家湾村红辣椒种植

草窝滩镇长城村万寿菊种植

甘肃农垦良种有限责任公司玉米制种基地

草窝滩镇杨庄村温室大棚

景泰顺翔发种苗有限公司马家滩育苗基地

高标准农田蓄水池

五佛乡泰和村温室暖棚

景泰县现代种业农牧业良种场

景泰县荣辉良种羊养殖场湖羊繁育

甘肃晨光前进牧业有限公司

智能转盘式挤奶机

芦阳镇寺梁村肉羊养殖小区

景泰县盛牧养殖专业合作社智慧养鸡场

甘肃品高食品有限公司保鲜冷藏库

生猪养殖

甘肃沃原禾农牧实业肉牛养殖基地

正大集团景泰县生猪养殖

五佛乡兴水村水产养殖基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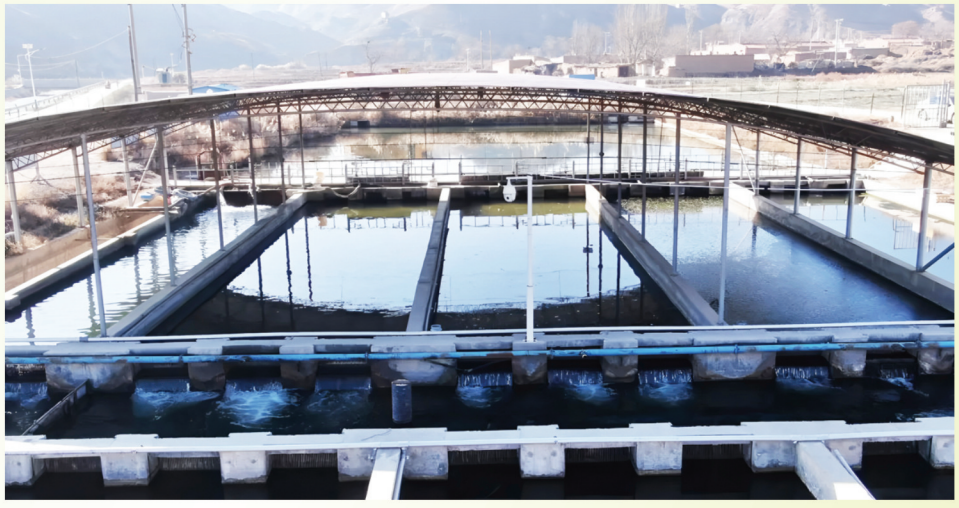

景泰县东源渔业有限公司盐碱水养鱼池

南美白对虾

鲈鱼

1月18日，景泰县开展“共赴冰雪之旅 点燃运动激情”为主题的冰雪运动季活动

5月27日，2024年“中国流动科技馆”甘肃·景泰站巡展活动启动仪式在景泰三中举行

“冰雪运动进校园，强身健体铸国魂”研学实践教育活动

2月，县交运局进行除雪保畅作业

3月5日，景泰县举行“志愿同心·服务同行”暨“学雷锋·文明实践我行动”志愿服务主题活动

8月20日，县妇联开展爱心妈妈暑期关爱活动

8月7日，景泰县在县人民文化广场举行全民健身展示活动

7月22日，景泰县第二届“璟辰杯”篮球邀请赛球迷见面会举行

“璟辰杯”篮球邀请赛赛场

9月6日，2024年景泰县教育系统弘扬“教育家精神”先进事迹宣讲会在实验小学开讲

10月16日，全省“百场法治大宣讲”景泰县报告会在县委党校多功能报告厅举行

12月20日，景泰县人民法院举行农民工工资执行款集中发放仪式

11月1日，景泰县举行2024年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暨新时代文明实践集中示范活动启动仪式

12月21日，2024—2025白银市冰雪季启幕暨华达滑雪场开板仪式在白银国家雪上项目训练基地举行

4月，景泰县第八小学代表队勇夺“第十届全国大众冰雪季”甘肃省陆地冰壶公开赛季军

健康义诊

供水应急抢修演练

景泰县总工会组织开展劳模进企业宣讲活动

省级非遗树皮画

生活饮用水检测

寺滩乡客货邮服务站

编辑说明

一、《景泰年鉴(2025)》由景泰县人民政府组织领导,景泰县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编纂的年度资料性文献,记载景泰县行政区域内自然、政治、经济、文化、社会概貌和发展情况,为社会各界了解景泰、研究景泰提供系统的信息资料。

二、《景泰年鉴(2025)》的编纂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全面、客观、真实、系统地反映2024年度景泰县各乡镇、各部门、各行业发展情况。

三、《景泰年鉴(2025)》行文以语体文记叙体为主,其中大事记采用编年体。内容记述时限为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四、《景泰年鉴2025》收录了2024年获得省、部级以上奖项的单位和个人,新聘的县属事业单位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人员。

五、《景泰年鉴(2025)》由图片和文字两部分组成。文字部分除特载、大事记、县情概貌、附录外,其余采取分类编辑法,采用类目—分目—条目三个层次,条目为年鉴内容的基本单位,其标题用黑体字加【】。

六、《景泰年鉴(2025)》中有关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数据,以景泰县统计局统计公报为准,无统计部门数据的以行业主管部门数据为准。计量单位用法定计量单位,根据出版物有关要求,所载数据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七、《景泰年鉴(2025)》所刊载的内容,均由各乡镇、县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各群众团体、驻景有关单位提供,并经各供稿单位负责人审核,由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集中编纂审定。供稿人姓名在文中注明。图片由景泰县融媒体中心和有关单位提供。

目　录

特　载

在县委十五届十七次全会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1
政府工作报告 ……12

大　事　记

1月 ……23
2月 ……24
3月 ……24
4月 ……25
5月 ……27
6月 ……28
7月 ……29
8月 ……31
9月 ……32
10月 ……33
11月 ……34
12月 ……35

县情概貌

概况 ……36
景泰县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37

中国共产党景泰县委员会

县委全会

第十一次会议 ……41
第十二次会议 ……41
第十三次会议 ……41
第十四次会议 ……41
第十五次会议 ……41
第十六次会议 ……41
第十七次会议 ……41

县委常委会会议

第四十七次会议 ……42
第四十八次会议 ……42
第四十九次会议 ……42
第五十次会议 ……42
第五十一次会议 ……43
第五十二次会议 ……43
第五十三次会议 ……43
第五十四次会议 ……44
第五十五次会议 ……44
第五十六次会议 ……44
第五十七次会议 ……44
第五十八次会议 ……45
第五十九次会议 ……45
第六十次会议 ……46
第六十一次会议 ……46

第六十二次会议 ……46
第六十三次会议 ……46
第六十四次会议 ……47

县委办公室工作
党建工作 ……47
参谋辅政 ……48
精文简会 ……48
值班值守 ……48
其他工作 ……48

组织工作
教育培训 ……48
基层党建 ……49
干部队伍 ……49
人才引育 ……49
党员管理 ……50
老干部工作 ……50

宣传工作
思想政治建设 ……51
意识形态工作 ……51
媒体宣传报道 ……51
精神文明建设 ……52
文化事业发展 ……52

统战工作
阵地建设 ……52
参政议政 ……53
民族团结进步 ……53
宗教事务管理 ……53
助力民营经济 ……54
港澳台侨工作 ……54

政法工作
思想政治建设 ……54
社会治安管理 ……54
平安景泰建设 ……55
普法依法治理 ……55

社会工作
工作机制 ……56
基层治理 ……56
社会组织管理 ……56
“两企三新”党建 ……57
志愿服务 ……57

机构编制管理
机构改革 ……57
机构编制精细化管理 ……58
机构编制数据管理 ……58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 ……58
乡镇履职事项清单 ……59

机关党建
党员教育管理 ……59
党纪学习教育 ……59
主题活动 ……59
志愿服务 ……60
作风建设 ……60

巡察工作
巡察监督 ……60
巡察协同 ……60
巡察整改 ……60
队伍建设 ……61

党校教育
培训宣讲 ……61
决策咨询 ……61
师资建设 ……62
会议服务 ……62

档案管理
档案移交进馆 ……62
档案数字建设 ……62
档案安全管理 ……63
档案服务民生 ……63
档案法治宣传 ……63
局馆联席协同 ……63

景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 ……64
第四次会议 ……64

县人大常委会会议

第十六次会议 ……64
第十七次会议 ……65
第十八次会议 ……65
第十九次会议 ……65
第二十次会议 ……65
第二十一次会议 ……65
第二十二次会议 ……66
第二十三次会议 ……66
第二十四次会议 ……66
第二十五次会议 ……67

县人大常委会主要工作

思想政治建设 ……67
履行监督职责 ……67
保障民生改善 ……68
作风效能建设 ……69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政府常务会议

第三十七次会议 ……70
第三十八次会议 ……70
第三十九次会议 ……71
第四十次会议 ……71
第四十一次会议 ……72
第四十二次会议 ……73
第四十三次会议 ……73
第四十四次会议 ……74
第四十五次会议 ……74
第四十六次会议 ……75
第四十七次会议 ……76
第四十八次会议 ……76
第四十九次会议 ……77
第五十次会议 ……78
第五十一次会议 ……79
第五十二次会议 ……79
第五十三次会议 ……80
第五十四次会议 ……80

县政府办公室工作

办文办会 ……81
督查督办 ……81
政务信息 ……82
值班值守 ……82
数字服务 ……82
协调保障 ……82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景泰县委员会

全体会议

第三次会议 ……83
第四次会议 ……83

县政协常委会会议

第十一次会议 ……83
第十二次会议 ……84
第十三次会议 ……84
第十四次会议 ……84
第十五次会议 ……84
第十六次会议 ……84
第十七次会议 ……84
第十八次会议 ……84

县政协常委会主要工作

政治建设 ……85
议政建言 ……85
提案办理 ……86
民主监督 ……86
能力建设 ……87

中国共产党景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景泰县监察委员会

纪检监察
政治监督 ……88
学纪执纪 ……88
案件查办 ……88
作风建设 ……88
集中整治 ……89
巡察工作 ……89
严管严治 ……89

群众团体

工会
思想政治引领 ……90
基层组织建设 ……90
品牌阵地建设 ……91
劳动维权监督 ……91
职工技能竞赛 ……91
职工帮扶慰问 ……91

共青团
思想政治引领 ……92
志愿服务活动 ……92
重点群体关爱 ……92
基层组织建设 ……93

妇女联合会
思想政治引领 ……93
巾帼建功创业 ……93
家庭家教家风 ……93
妇女维权关爱 ……94
基层组织建设 ……94

科学技术协会
全域科普宣传 ……94
农技协工作 ……94
老科协工作 ……95
基层组织建设 ……95

工商业联合会
服务非公经济 ……95
参与社会活动 ……95
规范商会建设 ……95

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学习宣传 ……95
文艺创作 ……95
协会活动 ……96

残疾人联合会
惠残项目建设 ……96
“结对关爱”行动 ……96
惠残补贴发放 ……97
就业创业服务 ……97
文体活动 ……97
政务服务 ……97

红十字会
社会募捐 ……97
应急救护培训 ……97
人道救助 ……97
志愿服务 ……98
公益宣传 ……98
基层组织建设 ……98

计划生育协会
生育工作机制 ……98
优生优育服务 ……98
生育支持措施 ……99
奖励扶助政策 ……99

法　治

公安
主动创稳 ……100
平安建设 ……100

安全管理 ……100
警务建设 ……101

检察
服务大局 ……101
检护民生 ……101
四大检察 ……102
检察改革 ……103
从严治检 ……103

审判
概况 ……103
案件审理 ……103
司法服务 ……103
社会治理 ……104
司法改革 ……104

司法行政
依法治县 ……105
行政复议 ……105
行政决策审查 ……105
行政执法监督 ……105
人民调解 ……105
社区矫正 ……105
基层法治 ……106
法律服务 ……106

农业　水利

农业农村
农业综合生产 ……107
脱贫攻坚巩固 ……107
农业产业化发展 ……107
和美乡村建设 ……107
疫情疫病防控 ……107
重点项目建设 ……108
农村集体经济 ……108
农业科技推广 ……108
农业安全生产 ……108
招商引资工作 ……108
其他农业工作 ……108

畜牧兽医技术服务
畜牧业生产 ……109
动物防疫 ……109
检疫与市场监管 ……109
畜牧养殖项目 ……109

农业技术推广
惠农补贴发放 ……110
田间试验示范 ……110
耕地质量保护 ……110
农产品品牌建设 ……110
农产品质量安全 ……110
农作物植保工作 ……111
省级种植产品测产 ……111
重点项目建设 ……112

渔业技术推广
水产养殖 ……112
试验示范推广 ……112
渔业项目实施 ……112
绿色健康养殖 ……112
养殖技术服务 ……112
质量安全监管 ……113
种质资源保护 ……113

农业机械化服务
农机化水平 ……113
农机经营服务 ……113
农机购置补贴 ……113
农机报废更新 ……113
农机安全监管 ……114

农村合作经济经营服务
农民合作社 ……114
农业社会化服务 ……114
农村集体经济 ……114
土地确权流转 ……114
其他工作 ……115

水务
计划指标完成 ……115
重大项目建设 ……115
水资源管理 ……115
河湖生态保护 ……115
水旱灾害防控 ……115
农村人饮供水 ……116
农业水价改革 ……116
安全生产 ……116
行政执法 ……116

景泰供水工程指挥部
人饮供水安全 ……116
引大片区农业灌溉 ……116
引水工程监管 ……117
安全生产 ……117

林业和草原
国土绿化 ……117
林长制工作 ……117
荒漠化防治 ……117
自然生态保护 ……117
林草资源管护 ……117
生态项目建设 ……117
森林防火安全 ……118
野生动物保护 ……118
林果经济发展 ……118

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服务
实物调查 ……118
专项论证 ……118
安置区规划 ……118

甘肃省景泰川电力提灌水资源利用中心
概况 ……119
项目建设 ……119
灌区管理 ……119
水利科研 ……119
人才队伍 ……119
安全生产 ……119
水利文化 ……119
宣传教育 ……119
党建工作 ……119
精神文明 ……120

亚盛股份条山分公司
农业生产管理 ……120
流转土地经营 ……120
信息技术应用 ……120
耕地质量保护 ……120
基础工作管理 ……120
市场营销宣传 ……121
目标管理考核 ……121
人才队伍建设 ……121
场区环境整治 ……121
党建工作 ……121
群团工作 ……121

工业　建筑业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
主要指标完成 ……122
重点项目建设 ……122
项目申报培育 ……122
商务工作 ……122
其他工作 ……123

工业集中区
主要指标完成 ……123
重点项目建设 ……123
招商引资工作 ……123
企业帮办服务 ……123
运营模式创新 ……124
园区发展规划 ……124
“标准地”改革 ……124
安全生产 ……124

住房和城乡建设
经济指标 ……124
市政建设 ……124
城市管理 ……124

乡村振兴 ……125
项目建设 ……125
安全生产 ……125

住房保障
房产市场监管 ……125
保障性租赁住房管理 ……126
棚户区和老旧小区改造 ……126
维修资金管理 ……126

园林绿化
概况 ……126
项目建设 ……126
补植绿化 ……126
绿化管护 ……126
主题公园建设 ……127

城市管理执法
违建行为查处 ……127
市容卫生管理 ……127
城市精细化管理 ……127
行政执法规范 ……128

动迁安置服务
征迁安置 ……128
征迁调查 ……128

住房公积金管理
概况 ……128
政策落实 ……128
风险防控 ……129
账户清理 ……129
政务服务 ……129

景泰县水务运营有限公司
经营概况 ……129
运营维护 ……129
应急抢修 ……130
便民服务 ……130

国网景泰县供电公司
概况 ……130
用户用电管理 ……130
电网工程建设 ……130
电网运维保电 ……130
供电服务保障 ……130
服务地方发展 ……131
安全生产 ……131

商贸流通

供销联社
供销网络建设 ……132
农资供应保障 ……132
基层能力提升 ……132
社会化服务 ……132

市场建设服务
市场管理 ……132
安全管理 ……133

烟草专卖
营销工作 ……133
专卖管理 ……133

甘肃省长城粮油储备库有限公司
经营概况 ……133
内控管理 ……133
储备管理 ……134
安全生产 ……134

景泰县金谷丰粮油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概况 ……134
储粮管理 ……134
粮库建设 ……134
仓储安全 ……134

综合经济管理

发展和改革

经济运行 ……135
项目建设 ……135
产业转型升级 ……135
营商环境建设 ……136
信用体系建设 ……136
价格稳控监测 ……137
生态环境治理 ……137
粮食和物资储备 ……137
以工代赈易地搬迁 ……137
人防工程建设 ……137

财政

财源建设 ……137
民生保障 ……138
财政改革 ……138
财政监管 ……138

税务

税费收入 ……139
税费征管 ……139
纳税服务 ……139

自然资源管理

国土空间规划 ……139
耕地保护及用途管制 ……140
土地资源开发利用 ……140
矿山生态修复及管理 ……140
地质灾害防治 ……141
不动产确权登记 ……141

应急管理

防灾减灾救灾 ……141
火灾火情 ……141
安全生产“五大体系”建设 ……141
治本攻坚三年行动 ……142
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建设 ……142
灾害预警防范 ……143

审计

审计项目 ……143
审计调查 ……143
问题整改 ……143
内部审计 ……143
审计质量 ……143

市场监督管理

商事制度改革 ……144
公平竞争审查 ……144
食品安全监管 ……144
特种设备监管 ……145
药械化监管 ……145
产品质量监管 ……145
消费者权益保护 ……146
企业信用监管 ……146
智慧监管运用 ……146
综合行政执法 ……146

统计

统计指标 ……146
统计基础 ……147
统计服务 ……147
重点领域改革 ……147
普查调查 ……147
统计监督 ……147

统计调查

民生调查 ……147
调查质量 ……148

经济合作

主要指标完成 ……148
招商基础工作 ……148
重点节会招商 ……148
外出招商活动 ……148

生态环保

环保监管机制 ……148
环境污染防治 ……148
环保项目建设 ……149

环保问题整改 ……149
生态环境安全 ……149
环保行政执法 ……149

景泰寿鹿实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概况 ……149
经营绩效管理 ……149
重点项目建设 ……150
招商引资工作 ……150
业务板块经营 ……150
履行社会责任 ……151
安全生产 ……151

金　融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景泰监管支局
金融监管 ……153
金融服务 ……153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景泰县支行
概况 ……153
业务经营 ……15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泰县支行
经营概况 ……154
业务经营 ……15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泰县支行
经营概况 ……154
存款业务 ……154
信贷投放 ……15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泰支行
经营概况 ……155
业务经营 ……155

甘肃银行景泰县支行
经营概况 ……155
业务经营 ……155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泰县支行
经营概况 ……155
业务经营 ……155

景泰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经营概况 ……155
金融服务 ……155
特色服务 ……156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景泰县支公司
经营概况 ……156
业务经营 ……156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景泰县支公司
经营概况 ……156
业务经营 ……156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景泰县支公司
经营概况 ……156
业务经营 ……156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景泰支公司
保费概况 ……156
赔付概况 ……157

交通　通信

交通运输
固定资产投资 ……158
基础设施建设 ……158
客货邮融合发展 ……158
客货运服务保障 ……158
政务服务工作 ……159
惠民惠企政策落实 ……159
依法行政工作 ……159
平安交通建设 ……159

景泰公路段
公路养护 ……160
路域环境整治 ……160

示范创建工程 ……161
科技创新应用 ……161

景泰县为民公交有限公司
概况 ……161
运营服务 ……161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景泰县分公司
业务经营 ……161
物流体系建设 ……162

中国移动甘肃有限公司景泰县分公司
网络建设 ……162
服务保障 ……162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景泰分公司
网络建设 ……162
安全服务 ……162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景泰县分公司
经营概况 ……162
网络维护 ……163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白银市分公司景泰区域
经营概况 ……163
维护管理 ……163

科教文旅

教育
教育质量 ……164
素质教育 ……164
教育民生 ……164
师资建设 ……164
行业治理 ……165

科学技术
科技服务 ……165
创新人才培育 ……165
科技项目建设 ……165
农业科技园区建设 ……165
技术合同登记 ……165

文体广电和旅游
概况 ……166
公共文化服务 ……166
旅游产业发展 ……166
文化遗产保护 ……167
全民健身事业 ……167
行业安全管理 ……167

黄河石林大景区管委会
运营管理 ……167
项目建设 ……168
生态保护 ……168
景区执法 ……168
安全管理 ……168

一条山战役纪念馆
概况 ……168
阵地建设 ……169
红色宣教 ……169

新华书店
图书发行 ……169

社会事务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就业创业服务 ……170
社保体系建设 ……170
人事人才工作 ……170
劳动权益保障 ……171

卫生健康
县域医共体建设 ……171
医疗服务能力建设 ……171
公共卫生服务 ……172
为民实事项目 ……172
卫生人才工作 ……172

健康教育工作 ……172
重点项目建设 ……172
疾控监督体系建设 ……173
其他重点工作 ……173

县人民医院
业务运营 ……173
人才队伍建设 ……173
重点学科建设 ……173
为民实事项目 ……173
医联体医共体建设 ……173
医疗服务安全 ……174

县中医医院
业务运营 ……174
重点专科建设 ……174
服务能力建设 ……174
基本公卫服务 ……174
人才队伍建设 ……175

疾病预防控制
传染病防治 ……175
免疫规划工作 ……175
慢性病防治 ……175
职业健康监督 ……175
公共卫生监督 ……176
医疗卫生监督 ……176

医疗保障
参保缴费 ……176
基金运行 ……176
医保待遇 ……176
集中整治 ……176
支付方式改革 ……176
集中带量采购 ……177
医保政务服务 ……177

民政
社会救助 ……177
养老社会服务 ……177
社会组织管理 ……178
儿童福利保障 ……179
婚姻登记服务 ……179
区划地名工作 ……179
殡葬设施建设 ……180
结对关爱行动 ……180

退役军人事务管理
优抚工作 ……180
就业服务 ……180
优待关爱 ……180
烈士褒扬 ……180
正向引领 ……181

信访工作
概况 ……181
下访接访 ……181
积案清零 ……181
法治信访 ……181

机关事务管理
公务接待 ……181
公车保障 ……181
节能节约 ……181
办公用房管理 ……182
综合后勤服务 ……182

融媒体
全媒宣传 ……182
专题宣传 ……182
融合宣传 ……182
精品栏目 ……183
对外宣传 ……183
获得荣誉 ……183

防震减灾
地震监测预报 ……184
抗震设防管理 ……184
科普宣传演练 ……184
地震应急准备 ……184

公共检验检测
资质能力 ……184
检验检测 ……185
技能竞赛 ……185

政务服务
服务事项管理 ……185
服务平台应用 ……185
“好差评”管理 ……185
服务事项通办 ……185
“高效办成一件事” ……185
综合窗口服务 ……185

气象
监测设备维护 ……186
气象预报预警 ……186
气象服务保障 ……186

慈善
慈善捐助 ……186

乡　　镇

一条山镇
概况 ……187
基层党建 ……187
项目建设 ……187
农业发展 ……187
城市建设 ……188
生态环境 ……188
社会事业 ……188
社会治理 ……188

芦阳镇
概况 ……189
基层党建 ……189
产业发展 ……189
项目建设 ……189
乡村振兴 ……189
社会事业 ……190
安全生产 ……190
社会治理 ……190

喜泉镇
概况 ……190
基层党建 ……191
项目建设 ……191
乡村振兴 ……191
社会事业 ……191
社会治理 ……191

草窝滩镇
概况 ……191
基层党建 ……192
农业发展 ……192
乡村振兴 ……192
社会事业 ……193
安全生产 ……193
社会治理 ……193

红水镇
概况 ……193
基层党建 ……193
农业发展 ……194
脱贫巩固 ……194
社会事业 ……194
生态环境 ……194
社会治理 ……194

正路镇
概况 ……194
基层党建 ……195
乡村振兴 ……195
农业发展 ……195
社会事业 ……195
社会治理 ……196

中泉镇
概况 ……196
基层党建 ……196
经济发展 ……196

乡村振兴 ……197
社会事业 ……197
社会治理 ……197

上沙沃镇
概况 ……198
基层党建 ……198
乡村振兴 ……198
项目建设 ……198
农业发展 ……198
社会事业 ……199
安全生产 ……199
社会治理 ……199

五佛乡
概况 ……199
基层党建 ……199
农业生产 ……200
乡村振兴 ……200
社会事业 ……200
安全生产 ……200
社会治理 ……200

寺滩乡
概况 ……201
基层党建 ……201
农业发展 ……201
项目建设 ……201
乡村振兴 ……201
社会事业 ……202
生态环境 ……202
安全生产 ……202
社会治理 ……202

漫水滩乡
概况 ……203
基层党建 ……203
乡村振兴 ……203
农业生产 ……203
社会事业 ……203
生态环保 ……203
安全生产 ……204
社会治理 ……204

附　录

2024年度景泰县各行各业获省、部级以上奖项单位名录 ……205
2024年度景泰县各行各业获省、部级以上奖项个人名录 ……206
2024年度取得副高级以上职称者名录 ……207

索引 ……213

在县委十五届十七次全会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薛丞忠

（2024年12月27日）

同志们：

受县委常委会委托，我向全会报告2024年工作，并就2025年主要任务进行安排部署。

关于2024年县委常委会工作

今年以来，在党中央和省委、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县委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团结带领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群众，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各项决策部署，锚定“3456”发展战略，深入实施“四大行动”，坚决守牢“五条底线”，加力推进农业强县、工业富县、文旅活县、环境优县关键举措，在合力攻坚中燃烧激情斗志，在苦干实干中成就精彩华章，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和党的建设取得新成效。全年预计完成地区生产总值87.5亿元，增长7.5%；固定资产投资93亿元，增长30%；规上工业增加值16亿元，增长15%，社零总额25亿元，增长12%；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为37281元、17731元，增长6.5%、8.5%；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5亿元，同口径增长6%。

履职实践中，**我们始终旗帜鲜明讲政治。**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作为各项工作的“纲”和“魂”，全面系统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持续推进党纪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以实际行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我们始终谋篇布局抓发展。**以培育新质生产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主线，紧扣发展大局、注重谋远谋实，积极融入全市“三地一极”发展格局，持续深化“3456”发展战略，因地制宜提出农业强县、工业富县、文旅活县、环境优县关键举措，坚持综合施策抓经济、靶向发力促发展，经济运行呈现出效速兼具、量质齐升的良好态势。**我们始终全力以赴增福祉。**把倾听民声作为工作决策的第一环节，把改善民生作为高质量发展的第一追求，把群

众满意作为检验工作的第一标准，加快补齐教育、医疗、就业、住房、养老等民生领域短板，让群众看到了变化、见到了成效、得到了实惠。**我们始终坚定不移促改革。**坚持把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作为推动县域经济发展的强大动力，全面完成86项改革事项，农业农村、国资国企、财税金融、生态文明等重点领域改革有序推进。圆满完成新一轮机构改革，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全县机构运行更加高效有序。**我们始终同心同向聚合力。**坚决贯彻执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机制，全力支持人大、政府、政协、监委和法检两院依法履职，持续加强党管武装工作，巩固和壮大爱国统一战线，不断增强群团组织活力，统筹抓好机构编制、机要保密、党校、档案等工作，广泛凝聚思想共识，全面汇聚奋进合力。**我们始终以上率下促落实。**纵深推进“三抓三促”行动，带头严纪律、转作风、抓落实、促发展，引导各级干部加压奋进、担当作为。鲜明树立“重担当、重实干、重实绩”的用人导向，调整任免干部471人次，攻坚克难的精气神更加提振，干事创业的新气象有效焕发。

一年以来，县委常委会把方向、谋全局、作决策、保落实，主要抓了以下六个方面工作。

一、攻坚突破、稳中求进，发展势能更加强劲

坚持以项目建设论成败、以招商引资论英雄，不遗余力争项目、强招引、优服务，以项目建设之进支撑高质量发展之稳。**一是大抓项目建设扩投资。**深入开展“项目建设攻坚提质行动”，落实四班子“一把手”工程推进、县级领导包抓等集成举措，强化要素保障和协调推进，全年开复工项目131个，完成投资93.9亿元，固定资产投资连续32个月保持两位数增长。抢抓“十四五”收官、“十五五”规划前期研究窗口期，紧盯新能源、制造业等重点领域，动态储备项目614个，总投资478亿元，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债券、超长期国债等资金9亿元，高质量发展动能持续增强。**二是注重招大引强增活力。**深入开展“引大引强引头部”行动，聚焦“七大产业链”，细化“三清单一图谱”，强化产业链招商、园区招商、以商招商，实施招商引资项目27个，预计全年到位资金70亿元，增长47%，位居全市前列。充分利用招商节会精准对接洽谈，第三十届兰洽会新签约项目7个，签约金额43.69亿元，签约资金再创新高。**三是优化营商环境稳主体。**深入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提质增效年”行动，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放管服”改革，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达99.98%，企业开办全流程办理压减至1个工作日。县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局挂牌成立，营商环境工作力量不断加强。深度落实“包抓联”“六必访”等制度，“一企一策”解决企业堵点、难点问题393个。

二、夯实根基、增强动能，产业体系更加健全

坚持把强产业作为促进经济发展的根本举措，聚力夯实农业“主根基”，培育工业“新优势”，做强文旅“增长极”，坚定不移推进产业转型升级。**一是突出“提质增效”抓农业。**坚持以水兴农、以水兴产，引大入秦延伸增效工程建成通水，新建蓄水池17座243万立方米，建成高标准农田4.3万亩，1.03万亩省级盐碱地综合治理利用试点项目基本建成，2.33万亩国家盐碱地综合利用试点项目加快建设，农业产业实现节本增效。聚焦打造现代寒旱特色农业，发挥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辐射引领作用，深入实施“四百”工程，沃原禾万头肉牛养殖项目建成投用，农牧业良种场完成建设，特色种养规模分别达67.5万亩、490万头（只），粮食产量21.9万吨，生猪优势产业集群列入国家重点支持计划，培育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19家，“三品一标”累计获证主体31家，创建“甘味”品牌12个。**二是突出“扩能增量”强工业。**扎实开展“强工业”行动，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做大做强能源新能源、新型建材、新材料三大优势产业，远昊节能岩棉生产线技改等“三化”改造项目有序推进，爱登硅业微硅粉生产线建成投产，奥森豪威锂动力电池复合铜箔项目主体完工，白岩子矿井联合试运转，郭家台煤矿项目加速建设。“十四五”第二、三批风光电和“陇电入鲁”项目有序推进，上沙沃驼水4.5万千瓦牧光互补项目达到并网条件，新能源在建和投用装机规模达392.9万千瓦。有序推动工业园区扩容提质，升级改造园区道路10公里，建成标准化厂房4栋，入园企业达45家，预计全年完成总产值40亿元。扎实开展优质企业梯度培育行动，申请认定专精特新企业3家、绿色工厂1家，新增规上企业6家。**三是突出“提档升级”**

优三产。以构建“一区一环多组团”全域旅游发展格局为主线，与中旅集团合作运营黄河石林，建成世行二期永泰古城子项目主体工程，五佛沿寺创建为国家3A级旅游景区，成功举办第六届黄河风情文化旅游节、“璟辰杯”篮球邀请赛等活动，预计全年接待游客720万人次，实现旅游花费43亿元。加快打造“农文旅+”新业态，芦阳村被评为省级文旅乡村振兴样板村。焕新“景泰记忆”夜市等消费场景，开展消费品以旧换新等系列促消费活动，拉动消费1.46亿元。景泰电子商务创业园建成投用，入驻企业35家，完成电商交易额4.6亿元。

三、精准施策、固强补弱，乡村振兴更加坚实

坚持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作为重大政治任务，统筹推进防返贫监测帮扶、乡村建设和乡村治理等重点任务取得实效。**一是抓巩固、防返贫。**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用活用好“一键报贫”机制，紧盯“三类户”、农村低收入人口等特殊群体，持续开展防返贫监测，新识别“三类户”37户166人，分类落实政策兜底、产业分红和转移就业等帮扶措施，累计消除返贫风险263户928人。全面落实教育、医疗、住房、饮水等各项保障措施，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学生无失学辍学，家庭医生全面签约履约，低收入人群医保应参尽参，完成农房抗震改造49户，脱贫基础全面筑牢。**二是拓渠道、促增收。**持续打好产业带动、劳务输转、光伏帮扶等“1+N”组合拳，实施产业、基础、就业等项目67个，乡村就业工厂吸纳带动就业1400人，输转脱贫劳动力1.74万人，新增发放小额信贷1464户7309万元，群众内生动力全面增强。深化东西部协作交流，落实帮扶资金3817万元，实施项目22个。**三是抓建设、优环境。**深入学习“千万工程”经验，扎实推进乡村建设，高质量建成“和美乡村”4个。以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为重点，深入实施“八改”工程，改造户厕400座，乡村风貌向“美”而行。统筹兼顾强化基础建设，实施水电路网改造项目213个，新建自然村（组）通硬化路40公里，养护维修农村公路806公里，完成G247线五佛段改造，全省公路现代养护工程试点调研会议在景泰县成功召开，客货邮融合发展项目列入2024年全省道路客货运输转型发展试点。

四、坚守初心、增进福祉，民生事业更加普惠

始终坚持人民至上，持续加大民生投入，切实办好民生实事，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一是加快推进城市更新。**聚焦打造“南居北业”融合之城，编制完成城市更新专项规划，南部生态新城滨河大道、南沙河大桥、芦阳桥建成投用，亚高原综合训练中心、南沙河综合治理等项目加速推进，北部产融新城七大聚集区全面建成，入驻商户、企业130余家，生态及地灾搬迁安置区1298套安置房交付使用，新城“魅力”“活力”兼具提升。持续推动老城区更新升级，2个棚改片区、17个老旧小区和体育场改造提升项目有序推进，新建智慧停车场8个，新增停车位1300个，完成30个小区物业管理标准化建设，城市发展有“序”又有“颜”。**二是大力发展社会事业。**持续加大教育投入，八幼加快建设，三小基本完工，全县中考成绩连续七年蝉联全市第一，优质教育氛围进一步浓厚。深化“健康景泰”建设，县人民医院与省人民医院建立医联体协作关系，重症救治能力提升项目建成投用，中医院康复科入围国家中医优势专科培育名单。实施就业优先战略，着力拓展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渠道，景泰零工市场揭牌运营，新增城镇就业3196人，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5.41万人，创劳务收入15.83亿元。**三是全面提升保障水平。**深入推进“结对帮扶·爱心甘肃”工程，各级干部心贴心交流、实打实帮扶，帮办实事1097件，弱有所扶、难有所帮、困有所助的生动局面更加巩固。持续提升“一老一小”服务保障水平，县普惠托育示范项目加快推进，社会福利院完成改造提升，建成村级互助幸福院10所，殡葬一体化项目主体完工。发放城乡低保、特困、临时救助各类惠民资金9850万元，覆盖全域、惠及全民的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

五、统筹兼顾、守好底线，社会大局更加和谐

紧盯关键领域，夯基础、优环境、增动能，为经济发展注入强劲动力。**一是持之以恒保护生态环境。**牢固树立“两山”理念，紧抓“三北”工程建设机遇，深入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治理，完成营造林6.7万亩、草原生态修复治理6.3万亩，白墩子盐沼

国家湿地公园试点建设通过国家林草局验收，寿鹿山省级自然保护区功能区划通过省政府审批。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扎实推进“五源管控”、河湖“清四乱”等重点任务，建成城区污水处理厂人工生态湿地，生态环境持续向好。前两轮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全部销号，第三轮中央督察反馈及信访投诉问题加快整改，高效办结第三轮省级环保督察群众举报件12件。**二是坚决守牢安全生产底线。**健全完善安全生产“五大体系”，增列县级安全生产专项经费5000万元，建成镇村应急服务站点162个。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安全生产驻点包抓“百日行动”，集中开展矿山、非煤矿山、自建房、城镇燃气等专项整治，排查整治风险隐患5275处，修订突发事件应急预案68项，开展实战化应急演练227次，全县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受伤人数同比分别下降38.5%、58.3%、14.3%。**三是全力以赴维护社会稳定。**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化“码上反映·马上办理”民情直通平台运用，办理群众诉求249件，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6060件，完成“治重化积”37件。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重拳打击“黄赌毒”“食药环”“盗抢骗”等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刑事案件、电信诈骗、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发案数分别同比下降23%、43%、41%，平安景泰建设基础更加牢固。

六、一以贯之、全面从严，政治生态更加清朗

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决扛牢管党治党政治责任，不断提高党的建设质量水平，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一是抓牢抓实政治建设。**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全面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第一时间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召开县委常委会会议18次、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13次，举办全县科级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集中轮训班4期，引领广大党员干部在学思践悟、知行合一中彰显忠诚、体现担当。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县委常委会带头深学细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带动全县636个党组织、1.3万名党员学纪、知纪、明纪、守纪，各级党员干部党纪观念明显增强。**二是守好意识形态阵地。**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通过“五学”“五讲”等方式，常态化推动党的理论宣讲走深走实。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阵地建设，县情教育基地建成开放。精心策划全媒体报道，累计在中央和省级媒体刊播稿件8000余篇，《人民日报》整版刊发《大河回转处 鼓声入云间》等重量级新闻稿件，县融媒体中心入选“优秀全媒体高质量发展典型案例”，幸福美丽新景泰形象更加靓丽。探索建立网络舆情举报机制，在全市率先成立互联网协会，深入开展“清源”“清朗”等专项行动，意识形态领域形势总体向上向好。**三是全面夯实基层基础。**深入实施强基固本工程，整顿提升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11个，持续优化村级带头人队伍，全面抓好村党组织书记和村干部后备力量培育储备，培养村书记后备人选263人、其他村干部后备人选543人，“一村一名大学生村干部”实现全覆盖，流动党员服务站建成启用。全面开展农村集体“三资”自查审计和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深化拓展村集体经济“8+X”模式，村集体经济总收入超7000万元，村均收入突破50万元，居全市首位，寺滩乡新墩湾村获“2024中国最美村镇产业兴旺成就奖”。**四是保持定力正风肃纪。**坚定不移深化全面从严治党，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查处违纪违法问题140件150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39人，收缴、暂扣违纪违法资金1297万元。完成十五届县委第五轮巡察，震慑效应进一步彰显。常态化纵深推进“三抓三促”行动，持续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查处“四风”问题150件230人，党风政风持续向善向好。

同志们，创业维艰，奋斗以成。回望过去一年，我们一道克难奋进、砥砺前行，推动中国式现代化景泰实践站在了新起点，迈上了新台阶！这些成绩的取得，最根本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全县上下以信仰坚守初心、以行动诠释使命，抢抓发展机遇，狠抓工作落实，绘就了一幅转型发展的崭新画卷！这些成绩的取得，最关键在于省委、市委的正确领导和县四班子的齐心协力，全县上下以发展强底气、以创新增活力，

政策协同发力，工作同频共振，顺势而为、乘势而上，交出了一份厚重提气的满意答卷！这些成绩的取得，最直接在于全县干部群众团结一致、苦干实干，全县上下以奋进扬志气、以拼搏展风采，主动担当作为，应对风险挑战，爬坡过坎、滚石上山，书写了一篇踔厉奋发的精彩华章！

在此，我代表县委常委会，向奋战在全县各条战线上的广大干部群众和长期以来关心支持景泰事业发展的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工作中还存在一些差距不足，主要是：全县区位优势及资源禀赋还未有效转化为发展优势，县域综合经济实力和产业竞争力有待提升；城乡一体化发展的基础还未完全打牢，基本公共服务不能完全满足群众需求；生态保护治理任务依然艰巨繁重；干部队伍推动发展的能力还需进一步提升；全面从严治党仍需久久为功。对此，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采取有效措施，在以后的工作中切实加以改进。

关于2025年重点工作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之年，做好全年工作意义深远、责任重大。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系统总结了今年经济工作，科学研判了国际国内形势，深刻阐明了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讲清了经济形势“怎么看”的认识论、明年工作“怎么干”的方法论，为做好明年和今后一个时期经济工作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省委十四届七次全会、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委九届十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对全省、全市经济工作进行了详细安排、提出了具体要求。我们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省市会议精神，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安排上来，坚定发展信心、把准发展方向、强化发展责任、汇聚发展合力，有力有效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景泰实践。

2025年经济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四届七次全会、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市委九届十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积极融入全省打造“七地一屏一通道”、全市打造“三地一极”战略部署，锚定“3456”发展战略，深入推进农业强县、工业富县、文旅活县、环境优县关键举措，聚焦扩大有效投资、做强现代农业、夯实工业经济、加快城乡融合、优化发展环境“五项重点”攻坚突破，因地制宜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加快建设幸福美丽新景泰，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景泰实践新篇章。

县委确定2025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8.5%以上，实际工作中按照9.5%调度，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5%，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8.5%，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口径增长6.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6%，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8%。完成省市下达的节能降耗指标。

下面，就做好2025年重点工作，我讲几点意见。

一、研判形势、保持定力，在审时度势中把牢“立”的方向

察势者智，趋势者赢。科学判断形势、发挥优势、形成胜势，是我们做好工作的重要前提和保障。我们一定要准确看到有利条件，清醒认识压力挑战，增强“放眼全局谋一域，审时度势抓要害”的意识，奋力推动经济社会实现高质量发展。

客观审视，叠加的政策利好加速释放，必须抢抓机遇、抢占先机。今年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围绕“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这一目标，明确了“五个必须统筹”工作原则和九个方面的重点任务，蕴含着很多推动经济稳定增长的政策红利。财政政策从“积极”变为“更加积极”、货币政策从“稳健”转向“适度宽松”，明确提出“增加发行超长期特别国债”“增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扩大服务消费，促进文化旅游业发展”“大力实施城市更新”“大力发展县域经济”等一系列利好政策。同时，省委十四届七次全会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围绕打造“七地一屏一通道”，部署了“壮大工业经济、发展现代寒旱特色农业、做强服务业、全面深化改革、

对内对外开放、扩大有效投资、促进文化旅游融合发展”七个方面的重点任务；市委九届十次全会暨经济工作会议提出，坚持“工业强市、创新发展，在落实黄河国家战略中实现新突破”发展思路，全力打造“三地一极”发展格局。这一系列战略部署的政策含金量和精准度都很高，与我们的发展方向、产业布局、项目谋划高度契合，我们要深刻理解中央和省委、市委对当前形势的科学判断和部署要求，站在高处看景泰，立足实际看景泰，跳出景泰看景泰，用大格局、大视野谋划新一年工作，抢抓新政策、把握新机遇，最大限度用足、用活、用好“真金白银”的政策红利，争取把握主动、占得先机。

辩证分析，面临的风险挑战不容忽视，必须补齐短板、做强弱项。入之愈深，其进愈难。虽然当前发展态势稳中有进，但我们必须清醒看到，受国内需求不足、结构不优、预期较弱和部分政策性因素影响，我们在项目投资、工业经济、要素保障等方面将继续承压，一方面全县经济发展还不够充分，稳增长的任务依然艰巨；另一方面经济总量不大、存量不活、增量不足、质量不高的矛盾依然比较突出，经济持续较快增长的基础不够牢固。具体而言，县内资源型、低附加值的工业比重大，结构同质化问题突出，产业过度依赖原材料、电力等资源要素，受制于行业政策和市场价格波动，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较弱。农业龙头企业“少而弱”、产业链条“短而散”，农产品精深加工、冷链仓储和外销水平不高，农业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效益仍然较低。在支持帮助重点企业加快转变发展方式，提高市场竞争力等方面，还有很多问题亟待解决，等等。这些，既是隐忧压力，也是增长潜力，我们必须坚持问题导向，从改革中谋思路，在攻坚中求突破，精准施策、破解难题，千方百计防风险、稳增长、促发展。

综合研判，景泰的竞争优势日益凸显，必须保持定力、攻坚实干。经过近年来的不断探索实践，我们发展的思路和目标更加聚焦，按照县第十五次党代会提出的“3456”发展战略，一路稳扎稳打，每一步都走得很坚实。我们的路径抓手更加有力，以落实全省“四强”行动和全市打造“三地一极”战略为抓手，加力推进农业强县、工业富县、文旅活县、环境优县关键举措，保持了发展思路的稳定性、目标重点的一贯性、攻坚措施的有效性。我们的产业布局更趋合理，随着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战略的深入实施，引大入秦延伸增效工程等基础项目的建成投用，正路工业园、现代农业产业园、寿鹿实业等平台载体的不断壮大，全县农业稳产增产、量质齐升，工业破题起势、拔节生长，文旅商贸多元融合、活力焕发，为全县发展积蓄了动能、增添了后劲。我们各级干部克难攻坚、干事创业的劲头更加充足，全县上下团结一心、共促发展的热情竞相迸发，这是我们加快发展的坚实基础和最大底气。实践证明，只要我们立足当前、着眼长远，方法对头、落实有力，高质量发展的路子一定会越走越宽。

二、聚焦重点、集中发力，在攻坚突破中激发“进”的动能

经济社会工作千头万绪，必须统筹兼顾、纲举目张，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按照这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以及《实施意见》要求，着力夯实“稳”的基础，不断激发“进”的动能，切实提高“立”的质效。具体工作中，要聚焦以下五个方面攻坚突破。

一要扩大有效投资，积蓄高质量发展强大势能。项目是投资的载体，是拉动经济发展的重要引擎。要坚持以项目促投资、以投资稳增长，力争形成更多支撑发展的实物量。**要跑出项目建设“加速度”。**坚持以项目看能力、以项目评业绩、以项目论英雄，严格落实四班子“一把手”工程推进、县级领导包抓等机制，紧盯4项省列、28项市列、215项县列重点项目，逐一制定“时间表”、明确“任务图”，加快实施郭家台煤矿及选煤厂、山东发展投资F区20万千瓦风电等重大项目，确保完成固投107亿元以上。深入研究国家增发国债、中央和省市预算内投资等政策导向和投资导向，紧紧围绕“两重”“两新”支持领域，强化政策引导与资源配置，下大力气做好项目前期论证、储备和争取工作，力争全年争取中央和省市预算内资金2亿元以上，超长期特别国债和专项债7.5亿元以上。要加大项目服务保障力度，实行重点项目“谋、立、推、建”全周期管理，聚力破解金融、土地等瓶颈制约，千方百计促进资源要素向项目建设聚集，推动重大项目早开工、早投产、早见效。**要打造招商引资“强磁场”。**招商引

资是经济发展的“源头活水”，我们要坚持把招商引资作为经济工作的“生命线”，深入推进“引大引强引头部”行动，坚持“优质”“精准”招商导向，紧扣“七大产业链”，积极开展产业链招商、平台招商、以商引商、“飞地”招商，着力招引一批发展有前景、企业能收益、群众可就业的大项目、好项目。要坚持把项目落地建设作为检验招商引资成效的重要标尺，全过程跟进，全流程保障，全方位服务，做到数量与质量并重、招引与落地齐抓、政策与服务同步，确保项目招得来、落得下、留得住、发展好，力争招商引资到位资金达到74亿元以上，同比增长25%以上。**要构筑改革赋能“新高地”。**紧盯制约高质量发展的卡点堵点问题，深入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全面提升年行动，大力推行“高效办成一件事”，常态化开展“政银企”对接、服务企业“六必访”“包抓联”等活动，健全市场化投融资机制，一企一策破解用地难、融资难等问题，全面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持续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推动寿鹿实业集团引入现代企业制度，理顺管理运行机制，加强与实力强劲央国企和民营企业开展投融资、联合经营和项目合作，力争全年营收8亿元以上。按要求推进乡镇履职事项清单编制、公安机关机构编制管理、事业单位改革，统筹推进财税金融、科技创新、农业农村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事项，为高质量发展蓄势赋能。

二要做强现代农业，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支撑。农业是我县的基础产业，也是我们富民强县的根本，只有稳住农业这个基本盘，高质量发展才有更坚实的支撑和更大的发展空间。**要聚焦“水”“地”夯基础。**紧盯国家调整八七分水方案和引大入秦工程水资源分配方案，积极对接争取新增用水指标，加快实施现代农业配套调蓄水池项目，多点布局建设“水盆子”工程，实现水资源优化配置和高效利用。要加快完善水价形成机制，加大水权市场化交易，大力发展高效益低耗水作物，逐步扩大高效节水灌溉面积，实现农业年节水1900万立方米以上。要健全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机制，推广“统一流转”“村企联种”等模式，建成高标准农田6.5万亩，高效完成国家盐碱地综合利用试点项目，有效盘活“低效耕地”。要扛稳扛牢粮食安全责任，稳定粮食作物种植面积，推动良种良法配套、农机农艺融合，持续提升农田亩均产量，确保粮食产量稳定增长。要持续壮大以玉米为主的制种产业，高标准推进国家玉米制种大县建设，加大适宜新品种转化和扩繁力度，着力打造现代种业发展高地。**要聚焦“精”“深”延链条。**要把打造现代农业的主攻方向集中到精深加工、延链补链上，依托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积极引进农产品精深加工企业，建设一批加工基地，配套一批冷链物流设施，以养殖业牵引农业结构优化升级、以农产品精深加工带动特色产业价值链提升，真正实现优势农业全环节提升、全链条增值。畜牧养殖方面，充分发挥现代种业农牧业良种场“龙头”育种作用，加快实施牧原一二场、品高生猪养殖基地和中央厨房、沃奇肉羊屠宰加工基地等项目，做长做深畜禽屠宰冷链加工产业，构建完善生猪、肉羊全产业链。设施农业方面，坚持高原夏菜稳量、特色瓜菜扩规，抓建一批高标准种植基地、果品深加工等项目，提速建设西北辣椒全产业链示范基地、“番茄森林”等项目，形成规模生产、精细加工、订单销售的产业融合互促发展格局。**要聚焦“特”“质”创品牌。**要更加注重特色凸显，放大条山梨、和尚头面粉、龙湾苹果等差异化竞争优势，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要更加注重品质提升，鼓励支持条农、品高、绿康等龙头企业，加强农产品品种培优与品质改造，协同构建生产环境、营养价值、质量安全等品质支撑体系，推动优质特色农产品结构不断优化、供给数量明显增长、质量效益显著提升。要更加注重品牌创建，依托电商创业园，加快构建优势品牌、物流仓储和展示营销体系，做大做强“景礼”区域品牌，新增“三品一标”产品3个以上、“甘味”品牌2个以上，用品牌力量打开现代农业发展新空间。

三要夯实工业经济，锻造高质量发展动力引擎。工业是经济发展的主体，工业活则经济活，工业强则经济强。全县上下要牢记“无工不富、无工不强”的硬道理，深入挖掘资源禀赋，持续提升园区承载功能，加快推动传统产业升级，积极培育新兴产业，推动工业“引擎”焕发更强动能。**要以资源为“本”壮大优势产业。**用好用活煤炭、石膏、硅石等矿产资源，把延伸产业链条作为重大课题，

多点布局上下游配套产业，开工建设郭家台煤矿，建成白岩子、鸿聚煤矿及选煤厂，推动煤炭产能达到700万吨以上。要编制完成石膏、硅基新材料产业发展规划，持续拓展石膏模具、医用石膏等“石膏+”业务新品类，积极引导爱登硅业逐步构建硅基新材料产业链，努力推动资源禀赋转化成为更多的“真金白银”。要以“三化”改造为突破，鼓励建材、水泥、铁合金等重点行业加大工业技术改造投入，实施寿鹿山水泥生产线超低排放、远昊保温岩棉生产线冲天炉改造等技改项目，推动传统产业尽快脱胎换骨。**要以园区为“核”夯实工业底盘。**坚持市场化理念，健全“管委会+公司”运营模式，加快推进“标准地”改革，优化孵化创新、行政审批、投资融资等服务，最大限度激发内生动力。要持续完善工业园区“七通一平”基础设施，推进保障性租赁住房、标准化厂房、大数据平台等项目，不断增强园区产业承载能力。要加快盘活园区闲置低效用地，淘汰低端落后产能，依托园区积极承接中东部地区产业转移，为项目落地、企业发展、产业提升提供有利条件，推动产业、企业、设施向园区集中。**要以育新为“先”发展战新产业。**充分发挥风能、太阳能富集优势，争取“十四五”第四批风光电指标，建成“十四五”第二、三批风光电和“陇电入鲁”配套新能源项目，大力发展“光伏+”产业，推动分布式光伏试点项目建设，加快打造千万千瓦级复合能源基地。要紧盯新能源设备制造、新材料研发生产，积极引进风光电小型零部件生产制造、光伏电池组件生产等上下游配套产业项目，大力发展清洁能源、智能装备、数字经济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前瞻谋划布局生物医药、低空经济等未来产业，培育形成更多新质生产力。

四要加快城乡融合，绘就高质量发展崭新画卷。城乡融合发展是中国式现代化的必然要求，必须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着力提高城乡规划、建设、治理水平，促进城乡共同繁荣发展。**要提升城市品质活力。**聚焦“南居北业中更新”城市建设思路，加快南城区双创孵化基地、亚高原体育综合训练中心建设，持续完善北部产融新城七大聚集区功能服务布局，有序推进2个片区棚改、10个老旧小区改造，全面提升城市综合承载能力。要创新城市管理模式，理顺城市管理体制，加快物业管理标准化和智慧安防小区建设，持续整治乱搭乱建、乱停乱放等城市“顽疾”。要大力发展城市经济，加快打造便民商圈，因地制宜布局建设中泉路、寿鹿街等特色商业街区以及璟辰·天地等商业综合体，以“夜间经济”“商圈经济”燃旺城市“烟火气”。**要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以争取国家农村综合改革试点为契机，加大产业带动力度，推行“联合社+村集体+农户”托管服务模式，支持新型经营主体发展，培育一批产业富民模范村，让更多农户参与到集体经济当中。要深化运用“千万工程”经验，高质量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常态化开展乡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大力实施农村“八改”工程，推广寺滩社区“七村合一”、北城社区“五镇共治”等乡村治理新模式，广泛培树文明新风，推动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迈向新台阶。要聚焦补齐农村基础短板，推动实施一批道路畅通、供水保障、清洁能源、农村电商等基础建设提升工程，高质量完成地灾搬迁各项工作任务，配合实施S35景礼高速景泰段工程，加快建设上沙沃交旅融合中心，启动喜泉农交旅融合示范区建设，争创全国交通一体化示范县，真正让群众行得通畅、住得舒心。**要做好全域旅游文章。**以构建“大景区+全域游”发展格局为着力点，突出黄河石林大景区龙头引领作用，进一步拓展地企合作新路径、新领域，启动运营世行二期永泰古城项目，积极创建黄河石林国家5A级旅游景区和永泰古城、景电国家水情教育基地、雪上项目训练基地国家3A级旅游景区。以激发文旅消费活力为落脚点，精心谋划一批文旅精品线路，开发一批文旅体验项目和文创产品，不断丰富“吃住行、游购娱”“冰雪经济”等新业态，带动文旅消费持续增长。以发展乡村旅游为切入点，培育一批精品文旅名镇、乡村旅游重点村，拓展休闲观光、农耕体验、特色研学等文旅产品功能，鼓励发展生态康养、非遗文创等文旅新业态，推动乡村旅游热起来、火起来。

五要优化发展环境，厚植高质量发展幸福底色。良好的发展环境，是一个地区综合竞争力的核心体现，更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全县各级各部门要牢固树立“抓发展必须抓环境，抓环境就是促发展”的意识，做优

“软环境”，提升“硬实力”。**要全力办好民生实事。**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常态化抓好防返贫监测帮扶，落实落细“一键报贫”机制，健全联农带农和就业增收机制，因户施策做实帮扶措施，坚决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要持续加大教育、医疗、社保和养老托幼等公共设施投入力度，建成八幼、迁建三小，将景泰一中创建为省级示范高中，加快一条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县普惠托育示范项目建设，推动优质资源最大程度惠及群众。要进一步健全完善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结合“结对帮扶·爱心甘肃”工程，突出做好困难群众和低收入群体帮扶救助，切实兜准兜好保障底线。当前，元旦和春节临近，要进一步加大保供稳价力度，加强煤、电、油、气、运供需监测和保障，确保群众温暖过冬、祥和过节。**要全力筑牢生态屏障。**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紧抓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机遇，加快实施黄河流域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三北”重点生态工程等项目，完成国土绿化26.73万亩，持续提升生态系统承载能力。要聚焦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抓实抓细大气污染、农业面源、工业企业、城乡生活污染防治等重点工作，推动第二污水处理厂等城乡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努力让景泰的天更蓝、地更绿、水更清。要从严从实抓好各级各类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加快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有效消除“存量”、坚决杜绝“增量”。**要全力抓好创安创稳。**围绕安全生产“五大体系”建设，树牢红线意识，绷紧思想之弦，深入实施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深化运用“专家会诊”“驻点包抓”模式，逐级逐层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持续闭环开展道路交通、建筑施工、燃气安全等重点领域隐患排查整治，健全完善防灾减灾救灾体系，不断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确保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平稳。要扛牢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政治责任，标本兼治化解金融机构、政府债务等领域风险，扎实做好保民生、保稳定各项工作，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的底线。要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扎实开展化解矛盾风险推动社会稳定专项治理，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用好“码上反映·马上办理”民情直通平台，妥善化解信访突出问题。要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依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着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景泰、法治景泰。

三、党建引领、正风明纪，在夯基固本中凝聚“合”的力量

做好经济工作，推动高质量发展，根本在于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要认真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深入推进“五大工程”，以高质量党建为全县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一要旗帜鲜明讲政治。要始终把政治建设作为首要任务，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和运用好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确保各项事业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要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领导，坚决扛牢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政治责任，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经济工作的决策部署，以最大努力争取最好发展成效，确保完成经济社会发展各项目标任务。要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做好重大舆情和社会热点问题的舆论引导，不断巩固壮大主流思想，守牢意识形态主阵地。要强化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以整改实效体现政治担当、促进经济发展。

二要强基固本筑堡垒。树立大抓基层鲜明导向，深入实施强基固本工程，扎实开展基层党建质量提升行动，统筹加强农村、城市社区、新兴领域党建工作，持续扩大党在基层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要常态化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从严加强党员管理，加强村党组织带头人队伍建设，扎实做好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常态化开展基层党组织书记和党务干部教育培训，打造一支能力素质过硬的“头雁队伍”。要强化党建引领，激励党员干部在招商引资、乡村振兴、创安创稳等方面担当作为，让党旗在基层一线高高飘扬。

三要选贤任能抓队伍。要牢固树立重担当、重实干、重实绩的用人导向，锻造堪当高质量发展重任的高素质干部队伍。要完善常态化发现识别优秀干部机制，注重在急难险重任务、复杂艰苦岗位发现识别干部。要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加大干部容错纠错、关心关爱力度，坚持干部能上能下，激励引导干部积极履职。要实施更加开放有效的人才政策，落实好急需紧缺人才引进扶持措施，营造近悦远来、人尽其才

的良好环境。

四要正风肃纪强震慑。要坚持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驰而不息抓好反腐败斗争，深化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紧盯腐败易发风险点，补齐短板漏洞，强化以案促改、以案促治，从源头上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和条件，巩固风清气正良好政治生态。要加固中央八项规定堤坝，大力整饬“四风”顽疾，严查顶风违纪行为，纵深推进“三抓三促”行动，持续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让基层干部有更多精力抓落实、促发展。

五要团结一致聚合力。要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全力支持人大、政府、政协、监察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依法依章程履职。要坚持和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要全面加强新时代党管武装工作，增强军政军民团结，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县。要加强对档案、机要、保密等工作的领导，更好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优势，广泛动员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等社会各界力量，凝聚起携手并进谋发展的强大合力。

四、干字当头、奋勇争先，在履职担当中树牢“实”的导向

大道至简，实干为要。全县各级各部门要锚定全会确定的奋斗目标，鼓足干事创业的精气神，形成狠抓落实的好局面，奋力在新征程上跑出好成绩、交出新答卷。

一要坚持求真务实抓落实，以实干体现忠诚。真抓才能攻坚克难，实干才能梦想成真。要始终心系“国之大者”，自觉从全局谋划一域，以一域服务全局，紧扣中央和省市工作部署，激扬“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实干作风，胸怀“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豪情，务实功、出实招、求实效，努力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过硬实绩。

二要坚持只争朝夕抓落实，以实干展现担当。时间不等人、机遇不等人、发展不等人。全县上下要树牢“不进则退、慢进也是退”的意识，争当时不我待的行动者、担当有为的实干家，始终以坐不住的责任感、等不起的紧迫感、慢不得的危机感，敢作敢为、善作善成，把为党分忧、为民尽责的一项项具体工作做好、一件件实事办好，奋力推动各项工作在全市走前列、全省争优秀。

三要坚持攻坚克难抓落实，以实干显现作为。面对严峻复杂形势、艰巨繁重任务，唯有攻坚克难方能赢得未来。要善于在纷繁复杂的形势中把握机遇，以“不破楼兰终不还”的决心和“逢山开路、遇水架桥”的勇气，在重大困难考验面前迎难而上、敢为人先，在重大矛盾问题面前动真碰硬、敢抓敢管，铆足干劲拼劲、全力攻坚克难，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

同志们，逐梦唯有笃行，奋斗正当其时。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在省委、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感恩奋进、勇毅前行，真抓实干、锐意进取，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幸福美丽新景泰崭新篇章！

名词解释

七地一屏一通道：全国区域性科技创新及转化基地、全国现代寒旱特色农业示范基地、全国区域性现代制造业基地、东中部产业向西转移重要承接地、全国重要的新能源及新能源装备制造基地、全国文化传承创新基地、具有国际国内影响力的优秀旅游目的地，国家西部生态安全屏障和国家向西开放战略通道。

三地一极：全省现代工业产业集聚地、沿黄现代农业发展高地、黄河生态保护治理示范地、兰白经济圈协同发展重要增长极。

七大产业链：丝路寒旱农业、新能源、生物医药、文化旅游、商贸流通、能源储运转化、工业产业等7条重点产业链。

“三化”改造：传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

一区一环多组团：以黄河石林大景区为龙头，引领打造全域旅游大环线，带动东西南北中“五大组团”协同发展。

村集体经济“8+X”模式：集体公司运营型、社会化托管服务型、抱团发展壮大型、“新三变”推动

型、“农文旅”融合型、庭院经济撬动型、整体联动发展型和阳光红利共享型等8种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模式；因地制宜、因村施策，探索形成的多元化、多类型模式。

“两重”“两新”：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新一轮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

“八改”工程：改厕、改路、改水、改房、改电、改气、改厨、改院。

五大体系：全面责任、隐患排查、监督管理、宣传培训、应急救援。

政府工作报告

——2024年12月30日在景泰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陈启智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24年工作回顾

2024年，面对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内生动力不足、改革发展任务艰巨繁重的严峻复杂形势，全县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在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力以赴抓经济、顶压前行稳增长、铆足干劲促发展，较好完成了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现代化景泰建设迈出坚实步伐。

一年来，我们坚持承压奋进、负重前行，经济运行向上向好。聚力抓项目就是抓发展，稳投资就是稳增长，全年经济在持续承压中走出一条企稳巩固、回升向好的增势曲线。

——经济总量争先进位。精准把握和落实国家、省市一揽子经济政策，预计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87.5亿元，增长7.5%，完成规上工业增加值16亿元，增长15%，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7281元、17731元，分别增长6.5%、8.5%；地方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5亿元，同口径增长6%；固定资产投资93亿元，增长30%，连续32个月保持两位数增速；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5亿元，增速连续3年全市第一，高于全国和省市平均水平。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155.5亿元、118.6亿元，分别增长11.7%、12.9%，存贷比率76.4%，各项经济活动相对活跃，先后荣获全省县域经济发展“进步县”、工业经济稳增长贡献县区、地灾搬迁安置“产业培育就业保障”成效奖，全市重点工作“进步奖”。

——有效投资加力提速。固化重大项目联审联批、联席会议机制，山东发展投F区风电、现代农业配套供水工程等131个总投资337亿元的重大项目全面开工，南沙河城区段综合治理、上沙沃5万千瓦渔光互补等75个重点项目竣工投用，28个市级以上重点项目完成投资85.5亿元，超年度计划27个百分点。全年策划生成项目614个、总投资478亿元，新增入库88个、总投资138亿元，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债券、超长期国债等资金9亿元，投资后劲显著增强。

——招商引资赋能增量。政企联动、同心同向“引大引强引头部”，组团参加兰洽会、进博会等重点节会，多轮次赴外推介招商，签约浙江能源集团、山东发展投资控股集团等优质企业22家，引进亿元以上项目11个，上沙沃330千伏汇集站、110兆瓦独立储能电站等项目加速推进，沃原禾肉牛养殖基地、山东发展投B区光伏等项目建成投用，预计全年到位资金70亿元，增长47%，增量增速均居全市前列。

一年来，我们坚持延链强链、锻长补短，产业层级渐优渐高。坚持“农业优先、工业转型、文旅赋能”发展定位，强壮产业“筋骨”，挺起发展“脊梁”，三次产业在转型升级中持续壮大。

——现代农业根基更稳。守牢耕地保护红线、粮食安全底线、“以水定地”生命线，加速推进“四百”工程，引大入秦延伸增效景泰供水工程竣工通水，新建“水盆子”17座243万方，建成高标准农田4.3万亩，完成粮播面积58.3万亩，粮食产量21.9万吨。国家级玉米制种大县建设有序推进，成功入选国家盐碱地综合利用试

点。景泰现代(循环)农业产业园通过省级认定,晟源"番茄森林"、工厂化果蔬育苗基地建成投用,全年完成产值26.5亿元。农牧业良种场迁建工程全面竣工,生猪、肉羊饲养量达351万头(只),生猪优势产业集群列入国家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立项名单。培育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19家,"三品一标"累计获证主体31家、"甘味"品牌12个。

——工业质效持续提升。工业经济由"一电独大"转向多点支撑,白岩子矿井联合试运转,华能储煤基地加速建设,郭家台煤矿2、3号井获批启动,金龙建材纸面石膏板西北五省市场占有率达60%以上,优势产业加速成长。远昊岩棉生产线环保技改项目加速推进,新增规上企业6家,认定省级专精特新、创新型中小微企业、绿色工厂7家,传统产业加快转型。"十四五"二、三批和"陇电入鲁"风光电项目进展顺利,在建和投用装机规模达392.9万千瓦,新能源产业持续壮大。爱登硅业硅粉生产线建成投用,奥森豪威锂动力电池复合铜箔项目主体完工,新材料产业迈出新步伐。

——旅游商贸互促共进。纵深推进全域旅游大环线建设,中旅集团入驻运营黄河石林大景区,世行二期永泰古城项目建设加速,五佛沿寺创建国家3A级旅游景区,芦阳镇芦阳村获评省级文旅振兴乡村样板村,黄河风情旅游节、名人篮球邀请赛等活动成功举办,预计全年接待游客720万人次、旅游花费43亿元。全面落实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投入1600万元联动开展购房、汽车、家居家电等促销活动,用"真金白银"撬动实体经济、主流商圈加快复苏。电子商务创业园建成投用,35家企业入孵培育,直播带货、达人经济创新发展,实现电商交易额4.6亿元、增长20%,生产、生活性服务业双向繁荣。

一年来,我们坚持以城带乡、一体推进,城乡融合提级提速。聚力建管齐抓,突出功能完善,注重品位提升,城乡协同、一体推进的发展格局初步形成。

——南北新城提速建设显雏形。大力实施以县城为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城市空间加速拓展,规划面积扩大至13.2平方公里,建成区10.5平方公里。南部生态新城滨河大道、横二十五路、纵五路南段、南沙河大桥、芦阳桥建成投用,两纵两横路网框架全面拉开,一中、三小、中医院等入学就医设施全面配套,亚高原综合训练基地、全民健身中心等公共服务项目梯次推进,璟辰·天地、高兴腾·壹号院等商住小区开盘热销,棚户区改造主体工程全面竣工。北部产融新城商户入驻率超70%,营业额达6亿元。城市亮化、全域绿化、水系连通专项规划有序实施,综合承载力和生活宜居度大幅提升。

——中部主城加速更新提品质。接续推进城市更新,车站路沿线、黄河路西侧等地块拆旧建新,体育场、火车站、早夜市焕发新颜,新建智慧停车场8处,新增停车泊位1300个,建成投用新能源充电站6个,改造老旧小区17个811户,配套完善绿化、休闲设施,人均绿地面积提升至7.8平方米。实施城市精细化管理突出问题集中整治行动,出台住宅小区标准化管理方案,首批30个小区完成物业服务标准化建设。城区道路机械化"湿扫"覆盖率提升至90%以上,生活垃圾清运率达100%,城市公共服务能力不断提升。

——和美乡村全速打造展新颜。深入践行"千万工程"经验,"八改"工作加速开展,创建4个"和美乡村",完成25个行政村改造提升,寺滩乡新墩湾村获评"2024中国最美村镇"产业兴旺成就奖。实施水、电、路、网等基础设施改造项目213个,硬化村组道路40公里,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98%以上。因地制宜推进增植扩绿,建成小花园、小菜园、小果园200余处。预计全县村集体经济总收入超7000万元,村均超50万元,"和美乡村"建设经验在全市推广。

一年来,我们坚持建强载体、优化服务,发展劲头更足更强。坚持系统集成,筑平台、聚资源、强要素,产业集聚度日益提高,服务软环境日渐优化。

——园区能级持续提升。"南工北农"整体规划、错位发展,完成开发区审核公告目录修订,保障性租赁住房、水电气热等基础设施项目加速推进,新改建各类管网10公里,建成标准化厂房4栋2.2万平方米,园区综合承载力大幅提升。深化"标准地"改革和"亩均效益"评价,供应土地296亩,盘活低效、僵尸企业用地233亩,新招商入园企业4家,完成投资6.3亿元。园区企业总数达45家,全年完成产值40亿元。

——平台支撑持续增强。寿

鹿实业创新渠道组合，深耕区域市场，取得建筑施工、水利水电、网络货运等资质12个，承接气象站迁建、智慧砂场等项目20个，对接撬动中铁一局、二十一局等大型央国企和社会资本，合作实施能源建材类项目6个，资产突破60亿元，全年营收6亿元，增长103%，上缴税费4098万元、利润1100万元，多元化经营、市场化运作水平不断提升。

——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深化“放管服”改革，工程建设领域审批制度改革领跑全市，不动产一般登记、企业开办时间分别压缩至5个、1个工作日。加强数字政府建设，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58项高频事项实现掌上可查可办，全程网办率达99.98%。新增市场主体2195户，累计达2.4万户。全面落实惠企纾困政策，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问题393项，发放中小微企业贷款17.9亿元，其中A级纳税人通过“银税互动”获得贷款10.8亿元，实现“纳税信用”换取“真金白银”。

一年来，我们坚持精准施策、系统治理，发展底线渐筑渐牢。

牢固树立系统观念和底线思维，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全力维护社会安定、人民安康。

——生态安全保护有力。深入推进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环境空气质量6项指标均达到国家二级标准，城区污水处理厂人工生态湿地工程建成投用，地表水考核断面和饮用水源地水质均100%达标。土壤环境质量总体稳定，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100%。动真碰硬整改各类生态环保问题，前两轮中央督察反馈问题全部销号，省级督察反馈问题整改率98.2%。实施“三北”防护林等国土绿化项目6个，完成营造林6.7万亩、草原生态修复6.3万亩、沙化土地综合治理6.4万亩。

——生产安全管控有力。健全安全生产“五大体系”，增列专项资金5000万元，集中开展隐患排查整治。督促28家企业安装安全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实施安全工程治理60项，淘汰落后产能、改造升级设备工艺156项。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成效明显，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受伤人数分别下降38.5%、58.3%、14.3%。森林草原防灭火、极端天气、突发事件应对准备充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有效保障。

——社会安定维护有力。深入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积极主动创安创稳，攻坚化解信访积案37件，办理“互联网+督查”网民留言、“12345”便民热线问题3445件，办结率、满意率均居全市第一。开展农民工欠薪问题专项治理，追讨欠薪2479万元。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刑事、电诈发案率分别下降23%、43%，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一年来，我们坚持以人为本、兴办实事，民生改善可感可及。

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切实办好群众急难事、愁盼事，补齐民生短板、兜牢民生底线。

——民生保障更趋完善。高质量办结省市县列民生实事30件，民生类支出占财政总支出的82.7%。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争取财政衔接资金2.99亿元、东西部协作资金3817万元，实施产业发展、基础改善和民生保障类项目104个，“两不愁三保障”问题常态清零。城乡综合性零工市场建成投用，城镇新增就业3196人，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5.4万人次，发放创业贷款2210万元。“结对帮扶·爱心甘肃”联系交流1.3万人次，帮办实事1097件。建成殡仪馆、公益性骨灰堂项目，殡葬改革稳步推进。提升改造县社会福利院，新建10个老年人爱心食堂。发放养老、低保等各类救助补助资金5.6亿元，城乡医疗保险享受66.64万人次、2.76亿元，普惠性保障体系更加完善。

——教育医疗更显实效。出台加快推进新时代教育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以最好的资源支撑、最强的改革举措、最大的关爱力度支持教育，教育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14.6%。八幼开工建设，三小迁建加速，新改建校舍、运动场2.6万平方米。景泰一中创建省级示范性高中通过市级初评。普通高考、景泰职专本科上线率分别较上年提高5.9、8.8个百分点，中考成绩连续七年全市第一。公办学前教育入园率达82%，大幅超过国家普及普惠水平认定标准。全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县级分级诊疗病种达261种。国家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县复审稳步推进，县中医院入围国家中医优势专科培育名单。靶向引进紧缺人才45人，打造教育、卫生领域人才新高地。

——文体服务更加多元。景电国家水情教育基地落成启用，景泰小曲、刺绣、钱鞭子舞、柳林大鼓、五佛老豆腐入选第五批省级非遗代表性项目，田永五佛豆

腐、锦源刺绣入选全市非遗工坊名录。全新改版《景泰文化》，出版发行《芦阳镇志》，创作话剧《义结金兰》。足球、羽毛球等7个社会化场馆建成开放，全民冰雪运动季、趣味健身运动会、“八步沙杯”乒乓球赛等文体活动精彩纷呈。

一年来，我们坚持依法行政、转变作风，政府建设有力有为。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纵深推进“三抓三促”行动，清单式管理抓执行，闭环式运行促落实，干事创业精气神全面提振，有力有效解决了矿山生态修复、不动产登记难等历史遗留问题。主动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监督，县政协民主监督，代表建议、委员提案办结率100%。加强审计监督，审核政府投资项目221个，核减节约投资7854万元。化解政府债务本息4.26亿元。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驰而不息纠治“四风”，厉行勤俭节约，“三公”经费较年初预算压减6%，政府公信力和服务效能大幅提升。

与此同时，工会、青少年、妇女儿童、残疾人、红十字、慈善等各项事业取得新成效，统计调查、外事、气象、地震、地方志、档案、社科、供销等各项工作实现新进步。

各位代表，千淘万漉虽辛苦，吹尽狂沙始到金！这一年，全县上下发扬艰苦奋斗精神、笃定战则必胜信念，克服了经济下行的多重压力，战胜了意想不到的特殊困难，交出了一份展现“景泰速度”、彰显“景泰力度”、体现“景泰温度”的高分答卷。这一年，我们坚守耕耘实业的匠心，谋新求变、奋楫潮头，做成了几件夯基础、利长远的大事。致力打造“一河引领、两岸繁荣”南部生态新城，总投资1.9亿元的南沙河城区综合治理工程进入收尾注水阶段，一幅“以水润城、以绿荫城”的画卷徐徐展开。创新高标准农田建管模式，有效解决项目主体与产业主体脱轨、整理标准与种植品种不符、前期建设与后期管护脱节等问题，为五年发展高效节水27.7万亩打牢机制基础。创新投融资模式，推动国资平台、社会资本及驻景金融、电信等机构联建联营，一揽子解决投资3.7亿元的双创孵化大厦启动建设难、建成入驻难、债务化解难等问题。创新项目专班申报及并联审批机制，对全县工业结构调整具有决定性意义，总投资120亿元、年产能360万吨的郭家台煤矿，实现当年申报、当年获批、当年开工。这一年，我们坚守攻坚克难的决心，同心同向、接续奋斗，解决了几件破瓶颈、补短板的难事。聚焦建设用地短缺难题，积极向上汇报衔接，争取调整城镇开发边界1870亩，破解城市、园区两大用地制约，“南居北业”城市框架全面拉开，“南工北农”产业格局初显成效。聚焦驻景农场移交难题，多措并举、各方联动，农牧业良种场新旧场区移交加速推进，拓展城市建设空间2500亩。聚焦城市门户形象难题，高频次、多轮次对接中铁兰州局集团，1997年投入运营，承载着县城变迁印记的火车站，以全新面貌迎接八方宾客。这一年，我们坚守为民服务的初心，践行使命、笃行不怠，落实了几件保民生、暖民心的实事。致力解决困扰灌区群众50年的“耕地盐碱化”问题，专班制赢得竞争性项目答辩，成功申报中央投资3亿元的国家盐碱地综合利用试点，开启“向16万亩盐碱地要效益”的新征程。致力解决生态敏感区群众“搬得出、稳得住、能致富”问题，整合建设资金，拓展增收渠道，620户2127名群众脱农入城，收租金、分股金、获薪金，稳步实现“搬进楼房、融入城市”。致力解决农村老人“吃饭难”、留守儿童监管难、留守妇女增收难等问题，建设草窝滩红跃、喜泉南滩等“三留守”关爱服务中心22个，逐步补齐特殊群体服务短板。致力解决广场早夜市、临街摊点管理混乱问题，迁建“景泰记忆”早夜市，新建寿鹿街蔬果摊，便民服务网点满满“烟火气”。

各位代表，实干是最好的方法论，担当是最棒的精气神。过去一年的生动实践，让我们更加深刻地体会到，做好政府工作，必须把党的领导贯穿各环节、全过程，以党的领导塑造政府精神；必须始终站在群众立场想问题、作决策、办事情，以民本情怀感知百姓冷暖；必须坚守一张蓝图绘到底的决心恒心，以不懈追求推动长远进步；必须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有生力量，调动一切可以调动的积极因素，以团结协作凝聚强大发展动力。

各位代表，在奋进高质量发展的火热实践中，县委统揽全局、正确领导，人大、政协有效监督、鼎力支持，全县人民笃定实干、勇毅前行，汇集了建功新时代的智慧动能，凝聚起奋进新征程的磅

磚力量。发生在景泰大地的每一点变化、每一份成绩、每一项荣誉，都是上下一心拼出来、干出来、奋斗出来的，24万景泰人民用实际行动书写了向高而攀、向新而生、向远而行的壮丽篇章！在此，我谨代表县人民政府，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离退休老同志，向辛苦奋战在各条战线上的广大干部群众，向驻景官兵和驻景单位的同志们，向长期以来关心、支持和参与景泰发展的各界人士、各界朋友，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各位代表，知不足而后进，望山远而力行。对标高质量发展要求，我们清醒地认识到，全县发展中还存在不少困难问题：经济总量偏小，不足百亿元的生产总值，横向竞争力明显不足。产业层级偏低，一二产均以原材料和初级产品为主，三产服务尤其是生产性服务业落后。财政增收空间有限，化债任务还很艰巨，发展压力持续加大。政府自身建设存在短板，一些干部运用依法行政思维、市场经济手段破解难题、推动工作的能力仍显不足，一些部门“副局长现象”“股长做派”等中梗阻问题依然存在，主动担当、真抓实干的作风建设还需加力。这些问题，我们不回避、不推脱，努力在推进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实践中逐一加以解决。

2025年工作目标和重点任务

2025年，是奋进“十四五”规划目标，谋篇“十五五”规划预期，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更为严峻复杂的改革发展环境，更加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要求我们：**必须统筹好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的关系，**精准把握市场有效调节和政府有为调控的契合点，不断完善市场规则，破解民营企业进入重点项目、民生领域的隐性壁垒，建设法治经济、信用经济，千方百计争政策、争项目、争资金，坚决杜绝企业账款“连环欠”，为在景企业创造更优发展环境。**必须统筹好总供给和总需求的关系，**精准论证利用优势资源发展优势产业，统筹对接好内外部需求，支持本地企业抱团发展、合作共赢，培育壮大直播带货、达人经济等电商新业态，在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中抢得先机，对县域经济需求和供给再平衡带来扩张效应。**必须统筹好培育新动能和更新旧动能的关系，**精准分析传统产业改造、新兴产业发展、未来产业培育的节点节奏，推进传统工业“三化”改造，解决新能源消纳难题，发展新能源设备制造、新材料研发生产，培育超算智算、低空经济，推动新旧动能平稳接续转换。**必须统筹好做优增量和盘活存量的关系，**精准划定发展新领域和盘活老资源的分界点，全面梳理盘活低效用地、闲置厂房、学校、卫生院和养殖圈舍，用足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央行再贷款资金，出台刺激存量商品房消纳政策，高效推进南部生态新城经营性地产项目，存量夯基础，增量强实力，实现资源利用和经济效益的最大化。**必须统筹好提升质量和做大总量的关系，**精准定位县域主导产业门类，对接“一县一业”“一县一品”区域发展政策，在做大经济总量的同时，更加注重打造农业“冠军单品”和工业优势集群，推动总量质量“双提升”，奋力实现项目争取之进、产业富民之进、城乡融合之进。

2025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四届七次全会、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市委九届十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积极融入全省打造“七地一屏一通道”、全市打造“三地一极”战略部署，锚定“3456”发展战略，深入推进农业强县、工业富县、文旅活县、环境优县关键举措，聚焦扩大有效投资、做强现代农业、夯实工业经济、加快城乡融合、优化发展环境“五项重点”攻坚突破，因地制宜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加快建设幸福美丽新景泰，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景泰实践新篇章。

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生产总值增长8.5%，实际工作中按9.5%调度。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5%；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8.5%；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口径增长6.5%；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6%、8%。完成省市下达的节能降耗指标。上述目标的设定，符合中央精神和省市要求，与“十四五”规划目标和“十五五”规划预期相衔接，有

利于把景泰现代化建设美好蓝图一步步变为现实。

实现上述目标，必须自我加压、跳起摸高，以1.5倍发展系数谋划工作；必须踔厉奋发、勇毅前行，逐项落实农业强县、工业富县、文旅活县、环境优县关键举措；必须争先进位、赶超跨越，奋力提升县域经济量级、产业层级、城市能级、绿色品级、幸福等级。

具体实践中，重点抓好以下八个方面工作：

一、做强“三大引擎”，推动上争外引实现新突破

突出抓好项目建设第一抓手、招商引资一号工程、消费挖潜一等要事，为经济发展蓄动能、增后劲。

重谋划、提质效，做强项目引擎。聚焦政策取向、市场导向、投资方向，继续安排2000万元项目前期经费，坚持专班推进，常态化开展谋划储备，推动项目数量、投资总量、建设质量“三量”齐升，力争在库项目投资达452亿元以上，争取中央和省级预算内资金2亿元以上，超长期特别国债、专项债7.5亿元以上。全年新开工项目86个，加快48个续建项目建设进度，实现88个项目竣工投产投用，完成投资135亿元。探索构建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清单式推进民间投资、产业项目，两项投资占比分别达到20%、31%以上。全力配合做好黄河黑山峡水利枢纽工程前期工作，最大力度谋划争取政策资金支持。

强措施，促落地，做强招商引擎。修订完善招商图谱，以工农两园为主阵地，搭建信息共享平台，强化与央企国企、大型民企沟通对接，大力推进精准招商、以商招商、产业链招商，创新试点基金招商，举办推介活动4场以上，争取引进3个10亿元、10个亿元以上产业项目。合作盘活砂石、矿产等优质沉睡资产2亿元以上、低效利用土地400亩。健全包抓机制，优化落地服务，力争落地招商项目20个，到位资金74亿元、增长25%以上。

激活力、挖潜力，做强消费引擎。深化落实设备更新、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措施，在龙头引领、活动促进、模式创新、场景更迭方面持续发力，推动消费扩量提质增效。制定北部产融新城规范运营方案，推动商户入驻率达90%以上，打造商贸新龙头。布局建设中泉路步行商圈，谋划启动璟辰·天地商业综合体，构筑消费新地标。加快建设上沙沃交旅融合中心，启动喜泉农文旅融合示范区建设，释放“交通+”活力。实施市场主体倍增计划，发展培育“通道经济”“夜间经济”“达人经济”“银发经济”。支持电子商务创业园发展壮大，推动兰州资源环境职业技术大学电商实训基地签约挂牌，扶持发展年营收百万元以上网店6家以上，新增限上电商企业1家，线上交易额增长20%以上。

二、做好“三篇文章”，推动现代农业实现新突破

持续推进农业“四百”工程，筑牢“水、地”两项基础，加快产业链赋能增值，全力推动第一产业向1.5次产业迭代升级。

做好“水文章”，以水兴农。编制全县水资源综合利用规划和水网规划，实施灌区提质增效行动，构建以景电、中电黄河水灌溉为主，引大工程为第二水源，井泉灌溉为补充的综合立体水系。争取增水，积极跟进黄河“八七”分水、引大入秦调水配置方案，最大限度争取水量分配指标。工程调水，结合大中型灌区现代化改造，规划建设“水盆子”22座1550万立方米，新改建灌溉渠系434公里，推动形成科学智能调水、蓄水、输水、配水工程体系。技术节水，推进垄膜沟灌、膜下滴灌、智能水肥一体化等高效节水灌溉规模化、集约化应用，年节水1900万立方米以上。结构控水，推广抗旱节水作物，发展设施果蔬，粮经饲比例调整为6∶2∶2，夏秋作物种植比例调整为3∶7。改革配水，深入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开展水资源费改税，动态缓解供水矛盾。用好再生水，编制灌溉回归水监测利用方案，谋划实施微咸水调蓄利用、引洪蓄水及再生水资源置换项目，再生水利用率提高至25%。

做好“地文章”，以地养农。坚持现量土地抓提升，存量土地抓盘活双向发力，向既有土地要存量，向可开发土地要增量。推广土地承包经营权“统一流转”“村级托管”“村企联种”模式，建成高标准农田6.5万亩，实施玉米单产提升工程10万亩，向现有耕地要效益。开发荒山、荒滩、荒坡，新增耕地1.5万亩以上，发展设施农业、“光伏+”产业4.2万亩，向国有未利用地要效益。实施退耕还林还草提质增效工程，加快建设10万亩经济林果、10万亩文冠果基地，向退化林草地要效益。高标准完成2.33万亩盐碱地综合利用试

点，探索可复制可推广的“景泰经验”，向低效利用地要效益。

做好“链文章”，以链富农。建立与中国农业大学产学研深度合作长效机制，组建产业发展联合体，全力打造“冠军单品”“亿元链条”。高标准推进国家玉米制种大县建设，打造玉米制种万亩基地2个、千亩基地5个，总面积达3万亩以上，带动大田玉米种植40万亩，全产业链产值达到10亿元以上。推广“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基地+产业项目+村集体”模式，发展西红柿、红辣椒等特色种植5万亩以上，建成千亩以上“菜篮子”基地5个，瓜菜全产业链产值达10亿元以上。依托牧原、品高两大龙头，推动牧原集团启动从高标准农田建设到一二场新建、四五场迁建一揽子投资计划，完善品高生猪从养殖到中央厨房全产业链条，生猪养殖规模达到200万头，全链产值突破35亿元。依托农牧业良种场，加快肉羊品种升级换代，打造5个以上“寺梁模式”肉羊养殖基地，养殖规模超200万只，搬迁新建活畜交易市场，建设60万只肉羊屠宰加工生产线，全链产值突破30亿元。做大做强“景礼”区域公共品牌，新增“三品一标”产品3个以上，“甘味”品牌达14个以上，推动“粮头食尾”“畜头肉尾”“农头工尾”全链增值、全链富农。

三、培育“三大集群”，推动工业转型实现新突破

发挥“无限风光”“富集矿藏”优势，坚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传统优势产业两手发力，加速工业经济量的增长和质的提升。

培育能源新能源产业集群。突出扩煤转能、煤化联产，开工建设郭家台煤矿，建成投用鸿聚煤矿、靖煤白岩子矿井及洗选煤厂，跟进建顺、翠柳煤矿产能核增，煤炭产能达到700万吨以上，力争煤化工产业园纳入省上规划。积极争取“十四五”第四批新能源指标，探索建立“村企合作”风光电投资建设新模式和“共建共享”收益分配新机制，新能源装机总量达到440万千瓦以上。建成上沙沃、五佛330千伏变电站，稳步解决新能源消纳难题。加快华能景泰热电4×100万千瓦火电、500兆瓦风电、600兆瓦光伏“风光储热煤化氢一体化”项目落地，推动千万千瓦级复合能源基地建设步入快车道。

培育新型建材产业集群。编制完成石膏、硅基新材料两项产业发展规划，推进石膏建材产业园建设，拓展石膏模具、医用石膏等“石膏+”新品类，全产业链产值达到5亿元以上，争创省级先进制造业集群。加快昌盛冶炼出城入园进程，支持硅石矿权整合，引导爱登硅业开发新产品，稳步构建硅基新材料产业链，全链产值达到10亿元以上。推进传统产业“三化”改造，实施寿鹿山水泥生产线超低排放、远昊保温岩棉生产线冲天炉改造等工业技改项目6个，新增规上企业6家，专精特新企业2家以上，推动工业向产业链和价值链中高端迈进。

培育未来产业集群。紧抓中东部产业向内陆拓展延伸、国家算力中心布局建设等重大机遇，瞄准新能源设备制造、新材料研发生产、“东数西算”超算智算中心等新兴产业，谋划人工智能、新型储能、低空经济等未来产业。提高产业系统集成和配套能力，新改建5G基站100个，认定高新技术企业3家、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3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30家。谋划实施可再生能源制氢、风光储氢一体化示范项目，积极融入全省氢能走廊建设计划，加快建设氢能产业集群，推动产业发展从要素驱动向创新驱动升级转换。

四、开展“三项行动”，推动文旅产业实现新突破

突出强基础、提品质、增效益，着力构建文旅融合发展新体系。

开展旅游环线构建行动。编制全域旅游规划，以五个国家级景区为支撑，深化与中旅集团合作，推动黄河石林大景区现代化管理运营，启动创建永泰古城大景区，串联寿鹿山、白墩子盐沼湿地等景区景点，实现多点开花、组团发展，打造西部旅游目的地。与宁夏中卫、武威天祝、兰州新区、临夏永靖等周边地区建立双向合作关系，开辟“短程游”“周末游”等精品线路，开拓客源市场，力争全年接待游客800万人次、旅游花费突破50亿元，分别增长10%、15%以上。

开展景区景点提升行动。加大长城文化价值发掘和文物遗产传承保护力度，谋划实施长城文化公园建设项目。运营世行二期永泰古城，建成黄河石林南山服务区生态停车场，实施明长城景泰段保护修缮、条山农场3A级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等项目。争创黄河石林国家5A级，永泰古

城、景电国家水情教育基地、雪上项目训练基地3个国家3A级旅游景区。盘活大敦煌影视城、柏林山庄等旅游资源，扶持建设农家乐、采摘园、乡村民宿，发展乡村旅游、精品研学游。

开展文旅品牌推介行动。加强与知名文旅企业和旅游网站合作，打响“天下黄河·景泰石林”旅游品牌。成立文旅协会，挖掘“景泰树皮笔画”“打铁花”等非遗资源，多元开发文创产品。通过举办节会、拍摄短片、推送软文等线上线下联动方式，全方位系统性宣传推介乡村民宿、越野徒步、田园采摘等旅游新体验，全面提升景泰旅游热度。

五、加快“三个转变”，推动城乡融合实现新突破

突出城乡统筹、内外兼修、空间重构，加快补齐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加强整体设计和风貌管控，打造宜居、宜业、宜游西部小镇、和美乡村。

推动城市建设由“量”向“靓”转变。聚焦“南居北业中更新”总体布局，建设南城横十九路、纵五路北延段、北城纵三路等主干路网，配套南城区电力入地、地下综合管线等管网工程，城区“经脉”更加畅通。加快“一河引领、两岸繁荣”南城主轴线贯通进程，一体配套远岸2000亩农旅融合园、中岸体育公园、近岸亲水平台及休闲步道，城市客厅“入户门”更加亮丽。加速推进双创孵化大厦、亚高原体育综合训练中心建设，璟辰·天地等地产项目竣工交付，商住、入学、就医、文体休闲于一体的新城核心区加速成型。改造提升一条山市场，新增城市绿地7处，绿化覆盖率达到20.5%，小城景泰更加宜居。

推动城市管理由“治”向“智”转变。实施城市精细化管理“十抓十促”行动，整治乱搭乱建、占道经营、空中管线等城市顽疾，稳妥化解城建遗留难题。推行小区物业统一管理，逐步推动水电暖同城同价。新建智慧停车场，有序开放住宅小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停车场，增加机动车泊位。设置临时便民服务点7处，新增经营摊位100个以上，引导流动摊贩入市入点规范经营，破解道路拥堵难题。推进5G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实现城市运行“一网统管”，严厉整治“脏乱差”，高效治理“城市病”，营造规范整洁、安全有序的城市环境。

推动和美乡村由“有”向“优”转变。深化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全面整治提升人居环境，改善乡村基础条件，高质量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全力争取国家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推行喜泉“联合社+村集体+农户”托管服务模式，把更多农户嵌入集体经济，培育一批产业富民模范村。开工建设省道35线景泰至靖远段，加快推进国道247线环城路至现代（循环）农业产业园段，改造提升县乡道路3条63公里，争创全国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示范县。推广“三留守”人员关爱服务、乡村智慧云播、七村合一、五镇共治等多维度乡村治理新模式，打造乡村治理新样板。

六、深化“三项改革”，推动发展动能实现新突破

坚持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推动、创新驱动，努力将景泰打造成为更富活力的“兴业热地”。

深化园区改革。成立运营管理公司，建立授权事项清单，推进“管委会+公司”“大园区+专业产业园”“标准地+标准化厂房”等多项改革。多渠道筹措资金9亿元以上，完善“七通一平”，实施保障性租赁住房、标准化厂房、配套调蓄水池、地下管网更新改造等项目。启动建设园区管理大数据平台，对园区资源、入园企业、产量产值等精准画像。强化“亩均论英雄”发展导向，供应工业用地1100亩以上，落地建设爱登硅业集装袋加工生产线、景泽公司年产15万吨氢氧化钙等5个重点项目，力争新增入园企业9家以上，园区总产值突破60亿元。

深化国企改革。学习借鉴长沙县国企改革经验，推进国资国企功能性改革、技术性转型。理顺寿鹿实业管理运行机制，招引高级管理和技术人才，提升市场化运营和投融资能力，多业态、多形式与大型央国企及民营500强企业联动经营。聚焦主责主业，做大做强智慧采砂、现代农业等主营业务，加快培育新动能，大力发展风光发电、新型储能等新兴业态，力争全年融资6亿元、营收8亿元以上，加速成长为发展方式新、治理结构新、经营机制新、业务板块新的现代新国企。

深化服务改革。统筹“放管服”“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和“数字政府”建设，加快数据资源整合共享，推进关联事项集成办、容缺事项承诺办、异地事项跨域办，推动惠企政策直通直达直享。秉持“政府创造环境、企业创造财富”

理念，优化公平竞争法治环境，加强政银企对接，推动银担合作，降低小微企业融资担保费率，持续壮大民营经济。

七、把握“三个统筹”，推动绿色发展实现新突破

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持续改善生态环境，筑牢生态安全屏障。

统筹生态保护与修复。持续推进全域绿化，实施黄河流域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三北”重点生态工程项目，完成营造林18.9万亩、退化草原修复7.8万亩。全面落实林长制，加强林草资源管护。实施翠柳沟等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建成省级绿色矿山2家以上。治理地质灾害隐患点10处，核查整治耕地流出图斑120个200亩。

统筹污染防控与治理。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抓实抓细“五源管控”，确保空气质量优良天数稳定在280天以上。持续开展河道“清四乱”行动，争取污染防治专项资金6000万元以上，建成南沙河河滨缓冲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实施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提标改造工程，加快第二污水处理厂等城乡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改造提升项目进程，污水处理率、中水回用率分别达90.7%、25%以上。加强土壤污染源头防控，确保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达到100%，现有耕地均为优先保护类耕地。

统筹绿色节能与发展。探索拓展生态价值转换路径，争创龙湾村国家级“两山”实践创新基地，申报白墩子盐沼国家湿地公园。严控重点企业能耗和二氧化碳排放强度，加快节能降碳。推进粉煤灰、建筑垃圾综合利用，深化垃圾分类和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置，创建“无废城市”。严格落实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按时序高质量推进各级各类生态环境反馈问题整改，打造黄河上游生态环境综合治理示范县。

八、实施“三大工程”，推动社会事业实现新突破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注重教联体、医共体、养老服务综合体等普惠性、兜底性民生建设，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好惠及人民群众。

实施教育医疗放心工程。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建成八幼，搬迁三小，新建九小，创建景泰一中省级示范性普通高中，设立初中部，中考继续保持全市领先势头，高考上线率再攀新高，跻身全市前列。景泰职专申报“五年一贯制”中高职、“3+4”中本贯通培养试点。打造各级各类名师工作室12个，多渠道引进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92人。优化城乡布局，盘活闲置教育资产29处3.28万平方米2058万元。深入实施健康景泰行动，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加快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推动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综合改革，推进优质医疗资源合理布局、扩容下沉，县乡村基层就诊率稳步提高。三年内争创国家级优势专科、省级重点专科各2个、市级3个以上，2025年创建国家级中医优势专科、市级重点专科各1个。

实施就业社保暖心工程。全面落实就业优先政策，打造“六位一体”就业创业集成服务平台，优化运营零工市场，推进线上线下“一站式”服务，新增城镇就业2500人。纵深推进“结对帮扶·爱心甘肃”行动，全力抓好困难群众生活救助和兜底保障。加大“一老一小”服务供给，完成适老化改造150户，推动老年助餐服务扩面提质增效。殡仪馆、火葬场及公益性公墓等殡葬服务规范化、标准化运营。

实施民生底线安心工程。健全完善动态监测帮扶机制，持续抓好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等重点人群监测，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继续增列安全生产专项资金5000万元，持续排查整治八大领域安全隐患，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用足用好一揽子化债增量政策，坚持在发展中化解存量债务。纵深推进房地产融资“白名单”制度，大力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完成年度保交房任务。广泛推行“枫桥经验”，有效预防和化解各类矛盾纠纷，高水平推进法治社会建设。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持续保持违法犯罪严打高压态势。做好双拥工作，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县。

各位代表，民之所盼、政之所向，民之所愿，政之所行，我们既着眼县域发展的大思路，又不忘街巷百姓的细小事，在2025年继续办好十件为民实事：1.改良盐碱地2.3万亩，对39.3公里排碱渠进行清淤。2.推行肉羊、和尚头、文冠果等特色产业产加销全链条补贴；开展农业耕种防收全环节

社会化服务12万亩。3.实施9个乡镇167户568人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4.提供保障性租赁住房360套，实施500套商品住宅每套1万元购房补贴计划。5.对10个城镇老旧小区34栋居民楼进行主体修缮和配套设施改造。6.规划建设停车场5处，新增机动车泊位280个，新建充电桩50座。7.优化运营“零工市场”，设立11个乡镇16个社区就业创业综合服务窗口，劳务输转5.2万人次，开展技能培训3000人次以上，解决100名高校毕业生就业。8.建设旗舰中医馆5家、中医阁20家；邀请200名省内外知名专家开展医疗服务；为慢阻肺患者提供一次免费体检；为辖区内患有“两癌”的妇女提供救助。9.对2025年1月1日以后按政策生育二孩、三孩，并落户景泰县户籍家庭，发放一次性育儿补贴；对县域内景泰户籍3岁以下婴幼儿本地入托发放补贴。10.为全县8000余名“两保一孤”人员、60周岁以上老年人购买意外伤害险，为70岁以上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新建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和村级互助幸福院10个；为2308户低保户家庭免费安装广电宽带有线电视，并免除收视费，实现4331户低保家庭全覆盖；为全县1487名年满60岁农村籍退役士兵及参试参战等重点优抚对象购买城乡居民医疗保险。

各位代表，新征程、新使命对政府工作提出了新任务新要求，我们将以奋发有为的精神、只争朝夕的干劲、勤勉务实的作风，全力做好各项工作，努力建设人民满意政府。始终把对党忠诚作为首要品质，心怀“国之大者”，把组织重托记在心上、景泰发展扛在肩上、群众期盼背在身上、百姓民生顶在头上，尽心尽力把惠民生的事办实、暖民心的事办细、顺民意的事办好。始终把守正创新作为重要方法，大力推行“工作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责任化、责任实效化”四化工作法，实行差异化绩效考核，落实容错纠错机制，“有指标争第一，无指标创典型”，不断提高行政效能。始终把狠抓落实作为鲜明底色，深化拓展“三抓三促”行动成果，全力整治“副局长现象”“股长做派”，大力弘扬“定了就干、马上就办、立说立行、雷厉风行”工作作风，“扑下身子”听民声，“甩开膀子”促落实，力争把每项工作干出色、做出彩。始终把依法行政作为根本准则，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高质量办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巩固拓展党纪学习教育成果，强化重点领域廉政风险防控，持续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让政府一切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各位代表！道固远，笃行可至；事虽巨，坚为必成。回头盘点，景泰多年积累的工作基础和良好发展态势，是我们前进的底气；抬头展望，中央和省市县委确定的奋斗目标，是我们前进的方向；埋头苦干，全县24万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对我们工作的信任支持，是我们前进的动力。我们对景泰的跨越赶超充满必胜信心！让我们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勇立潮头、奋楫扬帆，迎难而上、锐意进取，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景泰实践崭新篇章！

名词解释

一电独大：指华能景泰热电有限公司年产值占全县规上工业经济总量26%以上，工业经济受华能景泰热电运行情况波动较大，不利于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千万工程：全称为“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旨在通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和推动乡村全面振兴。

八改工作：指农村改厕、改路、改水、改房、改电、改气、改厨、改院。

专精特新：是国家为引导中小企业走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发展之路。

陇电入鲁：是一项重大的电力输送项目，主要是将甘肃省的电力资源输送到山东省。

南工北农：指县委、县政府根据景泰南部矿产资源富集且毗邻兰州新区、北部地沃水丰而农业发展基础良好的资源分布现状，谋划的“南工北农”产业发展格局。

银税互动：指税务、银保监部门和银行业金融机构合作，帮助企业将纳税信用转化为融资信

用，缓解企业融资难题的行动。

五大体系：指省上提出的全面责任、隐患排查、监督管理、宣传培训、应急救援等安全生产体系。

南居北业中更新：指县委、县政府谋划的一体打造南部生态新城、北部产融新城、更新提升中部主城的城市发展新布局。

四百工程：指县委、县政府提出的“百万亩”农田灌溉、“百万亩”种植增效、“双百万”养殖扩规和“百亿元”加工增值等农业发展战略。

八七分水：1987年，国务院批准通过《黄河可供水量分配方案》，后被称为“八七分水”方案。

寺梁模式：指芦阳镇寺梁村合作社联合运作创新发展的“统一收购、统一养殖、统一防疫、统一销售”的肉羊发展模式。

以水定地：依据水资源量来确定土地开发利用的规模和方式。

粮头食尾、畜头肉尾、农头工尾：是当代中国农业的重要发展理念，强调农业产业链的优化，提高附加值，加强一产与二产的融合发展，指实现粮食产业的全产业链化、畜牧养殖与肉类加工一体化、农业现代化与工业融合发展。

风光储热煤化氢一体化：指综合风力发电、光伏发电、储能电站、热能、煤化氢等产业于一体的发展模式。

氢能走廊：是一种旨在通过城际间的带状和网状加氢站、氢能高速等基础设施加强城市群内各区域之间的联系，从而推动氢能产业发展，实现能源绿色转型的发展模式。

十抓十促行动：为加强城市管理，县上出台《城市精细化管理突出问题集中整治行动实施方案》，集中整治城市顽疾。即抓责任意识，促门前五包落实；抓运营管理，促长效机制保障；抓乱停乱放，促停车秩序“归位”；抓违法建设，促空间秩序提升；抓占道经营，促经营行为规范；抓建筑工地，促扬尘防治见效；抓乱贴乱挂，促容貌颜值提升；抓安全隐患，促群众平安守护；抓通信乱网，促安全隐患消除；抓噪声扰民，促生活环境宜居。

七通一平：是建筑行业术语，指土地（生地）在通过一级开发后，使其达到具备给水、排水、通电、通路、通讯、通暖气、通天然气或煤气以及场地平整的条件，使二级开发商可以进场后迅速开发建设。

一网统管：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打通城市各治理系统的业务平台、管理全域的实体中心和整合治理力量的协同模式，形成“一屏观全域、一网管全城”的城市治理新模式。

五源管控：强化工业源污染治理、扬尘源污染治理、移动源污染治理、燃煤源污染治理、生活面源污染治理。

五年一贯制：指学生初中毕业后，直接在景泰职业中专就读，五年毕业后取得大专文凭。

3+4中本贯通：指学生初中毕业后，在景泰职专就读三年，直接进入职业大学再读四年，毕业后取得大学文凭。

两癌：宫颈浸润癌ⅡB及以上或乳腺浸润癌。

大 事 记

1月

4日 景泰县召开创建国家卫生县工作推进会。会议解读《景泰县创建国家卫生县工作实施方案》，对创建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11日 中国共产党景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十一次全体会议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中国共产党景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十一次全体会议决议》。

是日 景泰县召开非煤矿山重点生态环保问题专项整治推进会。会议通报全县第一阶段非煤矿山重点环保问题整治情况，听取各包抓组非煤矿山重点生态环保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情况汇报，对下一阶段整治任务进行安排部署。县委书记薛丞忠出席会议并讲话，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会议。

是日 县委书记、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薛丞忠主持召开十五届景泰县委第四轮巡察工作书记专题会议，听取十五届县委第四轮巡察情况及体育领域专项巡察汇报。

12日 景泰县召开高效节水灌溉座谈会。与会人员就实施高效节水灌溉的现实需求、合作原则，高标准农田主要建设内容和投资标准、投资模式、土地要素保障等进行交流。甘肃水务集团董事长李建军、总经理李国清，建行甘肃省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权永平参加会议。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会议。

15日 工商银行景泰支行到结对帮扶村寺滩乡永安村开展乡村振兴资金帮扶捐赠活动，向永安村捐赠现金10万元。

18日 景泰县残疾人联合会联合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组织开展残健融合“共赴冰雪之旅 点燃运动激情”冰雪运动季活动。

19日 省侨联在景泰县开展“送温暖”慰问调研活动。

21日至22日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召开。

22日至23日 景泰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召开。

26日 全县2023年度党委（党组）书记抓基层党建和人才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大会召开。县委书记薛丞忠出席会议并讲话，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会议。

27日 2024年全县安全生产工作会议暨县安委会、县减灾委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县委书记薛丞忠出席会议并讲话。

31日 中国共产党景泰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召开。县委书记薛丞忠出席并讲话。全会审议通过县纪委常委会所作的《发扬党的自我革命精神，纵深推进正风肃纪反腐，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幸福美丽新景泰建设提供坚强保障》工作报告。

是日 县委书记、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组长薛丞忠主持召开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2024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景泰县“十四五”期间人才发展规划》、有关领域引才补贴发放等事宜，安排部署相关工作。

是日 2023年度甘肃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和“绿水青山就

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命名授牌仪式上，景泰县龙湾村被命名为甘肃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

是月 引大入秦延伸增效景泰生态供水工程2#隧洞顺利贯通，标志着景泰县“引大”工程29座隧洞全线完成贯通。引大入秦景泰生态供水工程干渠总长20.3公里，起点是黑武分干渠，终点是英武水库，主要建筑物包括隧洞29座、渡槽6座、倒虹吸5座。2#隧洞是全线最长隧洞2.26公里。

是月 国家卫生健康委官网发布关于对2023年度“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表现突出服务优质机构予以通报表扬的通知，喜泉镇卫生院获通报表扬。

2月

1日至2日 县委书记薛丞忠，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陈其勇，县政协主席杨保国等县四班子领导赴省景电水资源利用中心、省引大水资源利用中心、甘肃农垦条山农场开展春节慰问活动。

4日 甘肃靖煤能源景泰煤业有限公司举行白岩子矿井及选煤厂项目首采工作面运煤系统设备联合试运转启动仪式。靖煤能源景泰煤业公司白岩子矿井及选煤厂项目属于甘肃省调整能源结构布局的重大项目，白银市列重点项目，项目总投资24.8亿元，设计可采储量5098万吨，主要为气煤和1/3焦煤。矿井及选煤厂设计生产能力均为90万吨/年，服务年限40.5年，采用斜井多水平开拓方式。

5日 县委书记薛丞忠，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一行到甘肃白银国家雪上项目训练基地看望慰问中国残疾人体育运动管理中心、青海省冬季项目和户外运动管理中心、西藏自治区登山综合培训中心三支集训队的队员。

是日 由县委宣传部、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承办的“龙腾盛世·吉祥景泰”景泰县2024年春节联欢晚会上演。县四班子领导同全县干部群众代表一同观看演出。

6日 全县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总结会议召开。县委书记、县委主题教育领导小组组长薛丞忠出席会议并讲话。省委主题教育第三巡回督导组到会指导。

7日 景泰县召开2024年全县禁毒工作会议。

20日 景泰县举行2024年“春风行动”“就业援助月”暨东西部劳务协作现场招聘会。30多家企业入场招聘，提供各类岗位1000余个。

23日 由县委宣传部、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承办的以“锣鼓喧天歌盛世·笑语欢腾迎元宵”为主题的2024年社火会演活动在县人民文化广场举行。县四班子领导与广大群众一同观看社火表演。

28日 全县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动员部署会议召开。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出席会议并讲话。

29日 十七届县政府第三次全体会议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召开。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出席会议并讲话，各副县长结合全年目标任务对分管领域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是月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财政厅、农业农村厅、乡村振兴局联合发文命名2023年“四好农村路”省级示范县，全省共9个县（市、区）获此殊荣，景泰县名列其中。

3月

2日 景泰县召开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会议。

3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召开景泰县重点项目设计方案汇报会。

4日 市委常委、市委政法委书记贾志升在景泰县调研基层社会综合治理工作。

5日 兰州大学与景泰对接工作座谈会召开，双方就兰州大学景泰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迁址新建项目、土地管理、校地合作等进行座谈交流。兰州大学党委常委、副校长范宝军，县委书记薛丞忠出席会议并讲话。

是日 在第61个学雷锋日和第25个“中国青年志愿者服务日”来临之际，2024年景泰县“志愿同心·服务同行”暨“学雷锋·文明实践我行动”志愿服务主题活动启动仪式在人民文化广场举行。县委书记、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主任薛丞忠出席仪式并讲话。

7日 在第114个“三八”国际妇女节来临之际，景泰县“三八”妇女节文艺汇演在县委党校多功能报告厅上演。县四班子领导与现场群众一同观看演出。

8日 景泰县召开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工作会议。

11日 景泰县强县域高质量发展大会召开。会议通报景泰县2023年经济运行情况、景泰县2023年招商引资工作情况及2024年工作计划，对推动全县高质量发展中作出突出贡献的24家单位、27家先进企业及32名先进个人进行表彰奖励，解读了景泰县2024年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五项清单”。县委书记薛丞忠出席会议并讲话。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会议。

是日 为期三天的景泰县“乡村建设工匠”培训班开班，各乡镇从事村镇建设管理人员及全县承建自建房农村建筑工匠参加培训，并对考评合格者颁发“乡村建设工匠”培训合格证书。

12日 全市“防风险、守底线、保安全”专题培训班在景泰县举办，共280余人参加培训。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葛永宏出席开班仪式并讲话，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出席开班仪式并致辞。

12日至13日 水利部黄河水利委员会水调局原局长、一级巡视员刘钢一行来景泰县调研，并召开水资源工作座谈会。省景电水资源利用中心主任祁葆中、副主任贾广钰、廖赞，县委书记薛丞忠，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陈其勇，县政协主席杨保国等参加会议。会上，薛丞忠向刘钢颁发了景泰县水利技术顾问聘书。

15日 市委书记杨建武在景泰县宣讲全国两会精神，并调研项目建设、产业发展、“三农”工作等。

20日 省供销联社党组书记、理事会主任李书敏一行来景泰县调研供销系统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是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与中旅智业副董事长、总经理张正启一行座谈，双方就深化文旅合作进行交流。

21日 全县安全生产驻点“百日行动”工作推进会召开。会议传达学习国务院安委会第二十二综合检查组反馈问题整改暨全市安全生产驻点包抓“百日行动”推进会议精神，安排部署全县安全生产驻点“百日行动”工作。

22日 景泰县召开2024年县委农村工作、全县林长制工作暨国土绿化动员大会。会议审议《景泰县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景泰乡村全面振兴的实施意见（讨论稿）》《景泰县关于推进灌区农业结构调整发展节水农业的指导意见（讨论稿）》，宣读被认定为2023年省级、市级“和美乡村”的单位名单及《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关于命名2023年县级“和美乡村”的通知》，对农业农村、国土绿化等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县委书记薛丞忠主持会议并讲话。

28日 景泰县召开2024年县委工作会议，安排部署全县组织、宣传、政法和统战等方面工作。县委书记薛丞忠出席会议并讲话，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会议。

是日 全县巡察工作暨十五届县委第五轮巡察动员部署会议召开。县委书记、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薛丞忠出席会议并讲话。

27日至30日 县政协党组书记、主席杨保国带队，组织景泰县部分企业家前往天津市西青区开展招商考察。

4月

3日 景泰县召开森林草原防灭火、防汛减灾、消防安全及城镇燃气管道“带病运行”专项治理工作会议。会议传达学习有关文件精神，解读《景泰县城市燃气管道“带病运行”问题专项治理方案》《全县打通消防“生命通道”推进工作实施方案》，对安全生产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7日 景泰县特邀空军特色医学中心消化内科主任、主任医师、博士生导师宁守斌教授，以“医疗照护需要温度”为主题，为全县广大医务工作者作专题讲座。县委书记薛丞忠出席讲座并讲话，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讲座。

8日 景泰县召开2024年重点项目谋划储备工作会议，通报2023年项目和资金争取情况，对2024年项目和资金争取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会议并讲话。

是日 “奔跑吧·少年”景泰县2024年度“体彩杯”中、小学生球类锦标赛在景泰一中体育场拉开帷幕。比赛共有19所学校的45支代表队、500余名运动员，参加篮球、足球、排球3个大项10个小项的竞技。

9日 2024年甘肃省防震减灾科普讲解大赛暨第八届全国防震减灾科普讲解大赛（甘肃赛区）

选拔赛决赛在景泰县举办。大赛以“防震减灾 科普先行”为主题，来自全省各地的32名参赛选手同台竞技，大赛评选出一等奖3名、二等奖6名、三等奖9名、优秀奖14名。获得一等奖的3位选手代表甘肃省参加第八届全国防震减灾科普讲解大赛。省地震局副局长张元生出席大赛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委统战部部长张麟宣布大赛开幕，省民委副主任张树杰观摩大赛，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致辞。

是日 景泰县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第二次联席会议暨重点工作推进会议召开。

11日 中国科学院南京土壤研究所副研究员、土壤养分管理与污染修复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副主任张丛志带领专家团队调研景泰县盐碱地综合利用工作。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参加座谈会。

是日 全县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推进会召开。县委书记薛丞忠出席会议并讲话，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会议。

15日 县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2024年第一次会议召开，研究部署全县党纪学习教育工作和2024年党的建设重点工作任务。县委书记、领导小组组长薛丞忠主持会议并讲话。会议审议《景泰县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工作方案》；听取2023年党委（党组）抓党建工作和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报告，审议《中共景泰县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2024年工作要点》。

16日至17日 县人大常委会组织部分省、市、县人大代表开展“千名代表调研视察千项工程行动”调研视察工作，对全县2024年续建和新建的重点项目进行调研视察。县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陈其勇参加调研。

18日 省人大常委会委员、省人大环资委副主任委员杨陇军一行来景泰县开展生态环境保护专项监督调研。

是日 全县防汛抗旱工作会议召开。

20日 全市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现场推进会议在景泰县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张延保出席会议并讲话。

21日 “第十届全国大众冰雪季”甘肃省陆地冰壶公开赛在临夏州全民健身中心落幕，景泰县第八小学代表队从全省21支代表队中脱颖而出，获得女子组季军，集体荣获体育道德风尚奖。

22日 景泰县举行以“书香致远 阅在景泰”为主题的“4·23”世界读书日暨全民阅读系列活动启动仪式。启动仪式上，与会领导为景泰一中等5所获得首届“书香校园”的学校颁奖，为景泰三中等4所“护苗·2024”护苗工作站授牌。

24日 景泰县召开重点工程项目方案汇报会议。会议听取南沙河河滨缓冲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殡葬一体化项目配套及附属工程、第二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方案编制情况的汇报，对方案编制逐一进行讨论分析。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出席会议并讲话。

25日 甘肃农业大学与黄河石林大景区举行校企合作座谈会。甘肃农业大学党委常委、副校长丁晓阳参加座谈会。会后举行了甘肃农业大学人文学院创新创业及就业见习基地挂牌仪式。

27日 引大入秦延伸增效景泰供水工程通水仪式举行。市委副书记、市委统战部部长张麟宣布通水。省引大入秦水资源利用中心副主任吕佐霄讲话。副市长潘新、省水利厅总规划师杨忠琪、省景电中心党委副书记彭维恩出席通水仪式。中铁二十一局集团副总经理马建军介绍工程情况，县委书记薛丞忠致辞，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通水仪式。引大入秦延伸增效景泰生态供水工程为三部分工程，分别是引水工程、输水调蓄工程、田间工程。引水工程于2022年6月开工建设，2024年4月全线贯通。工程东起黑武分干渠，西至英武水库，全程采用无压明流输水，输水线路全长20.33千米。工程通水后，每年可向景泰城乡提供生活用水及灌溉用水2700万立方米，惠及生态农田14.6万亩。

28日 中国科学院南京土壤研究所研究员、中国土壤学会理事长、中国工程院院士张佳宝，中国科学院西北生态环境资源研究院院长、中国工程院院士冯起带领中国科学院专家组来景泰县调研并召开座谈会，对景泰县盐碱地综合利用试点工作提出指导性意见。市委书记杨建武出席座谈会并讲话。副市长潘新主持会议。县委书记薛丞忠，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等领导参加会议。其间，中国科学院南京土壤研究所、中国科学院西北生态环境资源研究院和景泰县人民政府举行合作签约仪式。

29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召开景泰县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推进会议。

是月　景泰黄河石林与宁夏景区2024年旅游联合推介会在兰州、西安、太原等地举办。

是月　景泰县2024年盐碱耕地综合治理利用试点项目田间试验全面展开。景泰县被确定为甘肃省2024年盐碱耕地综合利用试点县之一，试点项目建设面积10677亩，位于草窝滩镇、一条山镇。其中，轻度盐碱耕地综合治理示范区3861亩、中度盐碱耕地综合治理示范区5516亩、重度盐碱耕地综合治理示范区1300亩。

是月　白银市2023年度市级非遗工坊名单公布，共8个非遗工坊入选，景泰县2个非遗工坊榜上有名，分别是景泰县田永五佛豆腐非遗工坊和锦源刺绣非遗工坊。

5月

8日　县委常委会举行党纪学习教育读书班集中学习。县委书记薛丞忠主持并讲话。

9日　景泰亚高原体育综合训练中心建设项目方案汇报会召开。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会议并讲话。

是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召开全县经济运行和重点工作评价专题会议。

10日　省景电中心与景泰县召开工作对接座谈会，推动双方协作事项落地见效。省景电水资源利用中心党委书记、主任祁葆中，省景电水资源利用中心党委副书记彭维恩，县委书记薛丞忠，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参加会议。

11日　县委书记薛丞忠，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调研重点企业和重点项目建设，实地察看企业发展和项目建设进度。

13日　省委第二巡视组巡视景泰县工作动员会召开。会前，省委第二巡视组组长周连宝主持召开与县委书记薛丞忠，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的见面沟通会。会上，周连宝作了动员讲话，薛丞忠主持会议并作表态发言。省委第二巡视组集中巡视景泰县时间为2024年5月13日至6月12日。

15日　天津市西青区教育局学访团来景泰县开展学访交流活动，并召开西青—景泰教育系统东西部协作和支援合作教育专项工作联席会议。会上，西青区教育局与景泰县教育局签订协作示范校创建协议，西青区教师发展中心与景泰县教师发展中心签订教师发展中心合作协议。

16日　全市新能源项目建设推进会在景泰县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张延保出席并讲话。

19日　国家统计局甘肃调查总队党组书记、总队长郝胜龙带领调研组到景泰县开展统计调查专项调研工作。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葛永宏，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参加座谈会。

20日　白银市学前教育宣传月暨“守护育幼底线、成就美好童年”启动仪式在景泰县第一幼儿园举行。

23日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惠强带领调研组在景泰县开展“千名代表调研视察千项工程行动”。

是日　景泰县举行2024年职工职业技能竞赛暨第一届邮政快递行业技能竞赛。来自全县8家邮政快递企业的35名选手参加比赛。

27日　2024年“中国流动科技馆”甘肃·景泰站巡展活动启动仪式在景泰三中举行，在景泰县进行为期两个月的科普巡展。

28日　省政协农业和农村工作委员会副主任谢天德一行来景泰县，围绕“加大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政策支持力度，加快实现小农户和现代农业有机衔接”主题开展专题调研。

29日　省人大环资委副主任委员彭鸿嘉带领调研组在景泰县开展黄河保护法执法检查活动。

31日　喜泉镇在大水磉村举行山洪暨地质灾害应急演练。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观摩演练并点评。

是月　甘肃牧原与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在景泰牧原五场举行校企合作签约暨实习生就业基地揭牌仪式。仪式上，甘肃牧原片区总经理杜然与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畜牧兽医科技学院院长孙甲川共同为“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实习就业基地”及“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校企人才培养工作站”揭牌，签署校企合作协议书。

是月　爱登硅业（甘肃）有限公司年均化处理10万吨微硅粉（硅灰）加工建设项目顺利投产。

6月

7日 2024年全国高考开考，景泰县1489名考生参加考试。

9日至10日 白银市2024年“正柱向阳杯”乒乓球混合团体赛景泰县分站赛举行，共有21支队伍130余人参赛。

12日 机构改革新组建部门县委社会工作部、县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县林业和草原局揭牌成立。

16日 2024年中考开考，景泰县2198名考生参加考试。

17日 县委书记薛丞忠，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调研2024年重点项目建设工作，实地查看项目建设进度，听取相关工作汇报，现场办公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19日 由中共景泰县委、景泰县人民政府主办，中旅智业文化发展（深圳）有限公司、景泰黄河石林文化旅游开发公司承办的景泰县黄河石林国家地质公园与中旅集团合作运营管理项目签约发布仪式在深圳市举行。推介会上，中旅智业文化发展（深圳）有限公司与景泰黄河石林文化旅游开发公司签订运营管理项目合作协议。中旅国际党委委员、财务总监张道荣，副市长李敏娜出席仪式并讲话。中旅智业总经理张正启、县委书记薛丞忠出席仪式并致辞。深圳甘肃商会20余家企业家代表、30余家当地旅行社代表、50余家主流媒体代表等150余人出席发布仪式。

是日 江苏省镇江市人大常委会考察组来景泰县考察调研乡村振兴和古城保护等相关工作。

20日 景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应急管理局共同组织在县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加气站举行火灾事故现场处置应急演练。

20日至21日 县委书记薛丞忠带队赴深圳市、东莞市、惠州市开展招商考察活动，并拜访深圳甘肃商会。

21日 亚盛种业集团农垦良种公司育繁推一体化高质量发展座谈会暨景泰育种站揭牌仪式举办。座谈会后，举行了亚盛种业集团景泰育种站、兰州大学生命科学学院生物与医药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实践基地、农垦良种公司育种基地揭牌仪式。

23日 景泰县第二届绿色建材产品展销对接会在景泰正路工业园举行。签约仪式上，农业银行景泰县支行和盛世雨神公司，工商银行景泰县支行和寿鹿山水泥公司进行企业银行战略合作协议签约；中铁一局、通奥、彬特与辉煌建材公司，通奥与寿鹿山、盛世雨神公司进行建材企业同施工企业战略合作协议签约。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出席会议并讲话。

25日 西青区·景泰县东西部协作党政联席会议在景泰县召开。西青区委副书记、区长殷学武，市委副书记、市委统战部部长张麟出席会议并讲话。西青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谢华生，天津市援甘前方指挥部副总指挥、省农业农村厅副厅长张福旺出席会议。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汇报东西部协作帮扶工作开展情况。会上还举行了东西部协作社会帮扶资金捐赠仪式，西青区捐助社会帮扶资金300万元。

是日 县委书记薛丞忠带队在天津市西青区学习考察。

是日 芦阳镇举行《芦阳镇志》首发暨赠书仪式。《芦阳镇志》自2012年启动编纂，全书共21章96节，约88万字。

26日 以“津甘携手一家亲·共谱发展新篇章”为主题的景泰县招商引资（天津）专场推介会在天津市西青区举行。市委书记杨建武出席推介会。西青区委书记朱财斌陪同考察。景泰县委书记薛丞忠作致辞。会上还举行了项目签约，涉及工业、教育、文化旅游、现代农业等领域7个合作事项。

26日至27日 国家林草局湿地司副司长董冶带领考察验收组对白墩子盐沼国家湿地公园（试点）建设工作进行验收。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葛永宏，副市长潘新，省林草局动植物湿地处处长汪宽义，县委书记薛丞忠陪同或参加会议。

27日 宁夏政协常委、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主任马平安带领调研组来景泰县调研“四水四定”工作经验做法。

是月 景泰县中泉镇龙湾村、尾泉村、三合村，寺滩乡宽沟村、永泰村共5个村落上线“中国传统村落数字博物馆”。

是月 景泰县“焕新生活·全民盛惠”促进消费活动启动仪式在北城汽配物流园举行。县政府配套财政资金150万元，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景泰分公司安排资金30万元，通过发放电子消费

券的形式对消费者进行补贴，涉及家电、家居、汽车、手机、电脑等商品。

7月

3日 省总工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李毅带领调研组来景泰县调研。

是日 景泰县互联网协会成立大会暨第一届互联网协会会员大会召开。县委书记、县委网信委主任薛丞忠出席大会并为互联网协会揭牌。会议审议通过《景泰县互联网协会章程》，选举产生第一届互联网协会会长、副会长、秘书长。

4日 全省公路现代养护工程试点调研会议在景泰县召开。省交通运输厅副厅长张肃军出席会议并讲话。副市长刘长发，县委书记薛丞忠分别致辞。参会人员实地观摩2024年度国家公路现代养护工程试点项目——G247景泰至五佛段绿色养护工程。

是日 全省农业植物检疫性有害生物防控技术现场交流培训会在景泰县举行。省农业农村厅二级巡视员马福祥，副市长潘新，省植保植检站站长刘卫红参加活动。

是日 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2024年第一次全体会议召开，县委书记、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组长薛丞忠出席会议并讲话。县委副书记、县长、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组长陈启智主持会议。会议传达学习省、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全体会议精神；通报2023年度全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考核情况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专项考核情况；听取上半年全县农业农村重点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对2023年度国家、省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考核评估反馈问题整改工作进行安排；签订《景泰县2024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重点工作责任书》。

5日 第三十届兰洽会白银市投资环境推介会在兰州举行。其中，景泰县签约项目11个，总投资177.78亿元。签约项目覆盖复合能源类、农业优先发展类、南部生态人居新城开发类、城市更新类、新型材料类等领域，其中复合能源类项目3个，分别为总投资10.9亿元的山东发展投资（景泰）B区二期20万千瓦光伏项目，总投资6.7亿元的山东发展投资景泰南110兆瓦/440兆瓦时独立储能电站项目，总投资3.3亿元的上沙沃330千伏汇集站项目；农业优先发展类项目1个，为总投资2亿元的甘肃沃原禾万头肉牛养殖产业链（一期）建设项目；南部生态人居新城开发类项目2个，分别为总投资11.5亿元的璟辰·天地商住综合体项目，总投资4.8亿元的景泰县综合训练中心项目；城市更新类项目1个，为总投资4.5亿元的鼎圣华府建设项目。县委书记薛丞忠，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等县领导参加会议。

是日 全县2024年中考招生录取工作完成。省、市批复景泰县普通高中招生计划总数1928名（含特长生96人），其中下达景泰一、二中普通生招生计划各916名，特长生招生计划各48名；市实验中学21名；实际共录取新生1949名。普通生录取分数线为421.3分。

6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在兰州分别与参加兰洽会的青岛中电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于灏、启力元新能源（广东）有限公司董事长任萱、祁连国际（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邓宝强座谈交流，就项目合作落地事宜深入交换意见。

是日 第三十届兰洽会“我为家乡代言”市州、县区线上招商推介活动在甘肃省国际会展中心举行，景泰县参加线上招商推介活动。

9日 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全国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范骁骏带领调研组来景泰县调研耕地保护和乡村振兴工作。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全国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王刚，全国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委员尤海涛等一同调研。

是日 2024年全县驻村帮扶工作队培训班开班。培训班为期3天，来自省、市、县的188名驻村帮扶干部和11个乡镇的驻村帮扶工作总队长参加集中培训。

10日 在景泰县工业集中区正路工业园，举行甘肃奥森豪威智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和广东汇成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约仪式暨2亿平方米锂动力电池复合铜箔生产线安装调试启动仪式。启动仪式上，甘肃奥森豪威智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谈琦和广东汇成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李志

荣就动力锂电池复合铜箔生产设备整体采购签订项目合作协议；县委书记薛丞忠出席启动仪式并讲话，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启动仪式。

是日 省公安厅交管局在景泰县开展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工作学习交流活动。

10日至11日 天津市西青区产业合作考察团来景泰县考察调研，围绕东西部协作相关合作事宜进行座谈交流。

11日 全县防汛减灾暨防溺水工作会议召开，会议以视频形式开到乡镇及学区、学校一级。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出席会议并讲话。

是日 景泰县爱国拥军促进会成立大会暨第一届会员大会召开。

12日 景泰县召开中心城区概念性总体城市设计及南部新城控制性详细规划审查会议。兰州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院长曹军，甘肃省人民政府决策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城市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西北研究院院长笪晓军，甘肃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规划设计院院长蔡黎，甘肃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分院）副院长刘斌，北方工业大学建筑与艺术学院副教授李婧出席会议。北京大学城市与环境学院教授、北京大学智慧城市研究与规划中心主任柴彦威，甘肃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总经理周文新，甘肃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总建筑师冯志涛特邀出席。县委书记薛丞忠出席会议并讲话，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会议。北大空间国土规划设计研究院设计人员汇报了阶段性规划成果，与会人员就进一步完善规划方案提出具体的意见建议。专家组原则通过《景泰县中心城区概念性总体城市设计及南部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16日 景泰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推进会召开。省委常委、省委秘书长张伟主持会议并讲话。省景电中心党委书记、主任祁葆中，省卫健委副主任高翔，中电建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王领，县委书记薛丞忠等领导参加会议。

是日 省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省人大常委会监察和司法工作委员会主任张怀仁带领省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来景泰县进行执法检查，了解社区矫正工作开展情况。

17日 “建功新时代 书写新征程——西青·景泰两区县庆七一暨庆祝人民政协成立75周年”书画作品展开幕式在县文化馆举行，共展出两地作品160幅。

是日 景泰县举办2024年度农村党员进党校集中轮训班（第一期）。培训为期3天，全县200名农村党员参加培训。

是日 景泰县举办第二届特奥运动会暨残健融合趣味运动会。

18日 国家大宗淡水鱼产业技术体系兰州综合试验站半年工作总结暨现场观摩会在景泰县召开。甘肃省渔业技术推广总站党委书记、站长丁丰源出席会议。来自各示范县（区）负责人及技术骨干共20余人参加会议。

是日 天津市西青区政协党组副书记、副主席邵岗带领西青区政协考察团在景泰县考察调研，并召开天津西青·甘肃景泰两地文旅商融合暨文旅产业推介座谈会。

18日至19日 市人大常委会调研组来景泰县调研和美乡村建设、盐碱地治理等工作开展情况。

19日 甘肃寿鹿翔云商砼有限公司举行商砼站建成投产仪式。甘肃寿鹿翔云商砼有限公司是由景泰寿鹿实业和景泰陇晟辉煌渔业公司共同成立的一家年产30万立方米混凝土搅拌站，有生产线2条。

20日 景泰县第二届“璟辰杯”篮球邀请赛赛前捐赠仪式举行。景泰籍爱心人士李炜、陕西省篮协主席王立彬、海南省篮球联合会主席宋力刚特邀出席捐赠仪式，福建省篮协主席刘玉栋特邀出席并致辞。县委书记薛丞忠出席仪式并致辞。仪式上，刘玉栋为景泰三中捐赠国家比赛专用篮球200个。

是日 白银市“工业强市、创新发展”全媒体集中采访活动走进景泰县，实地了解县域工农业发展取得的成效，集中采访报道近年来经济社会发生的巨大变化。

21日 “同赴景秀泰美城·共筑体育强国梦”——景泰县第二届“璟辰杯”篮球邀请赛在县体育公园篮球场开幕。赛事邀请陕西西北工业大学、甘肃西北民族大学以及白银市三县两区的8支球队，开展为期5天的比赛。曾担任奥运旗手的中国篮球名人堂成员、福建省篮协主席刘玉栋，中

国篮球协会执委会执委、陕西省篮协主席王立彬，海南省篮球联合会主席宋力刚，以及著名中国女篮运动员、国际篮联名人堂、中国篮球名人堂成员郑海霞特邀出席开幕式。景泰籍爱心人士李炜出席并讲话，甘肃省篮球协会副主席魏直鹏宣布比赛开幕，副市长李敏娜致辞，县委书记薛丞忠致欢迎辞，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开幕式。县四班子领导参加开幕式。

22日 景泰县第二届“璟辰杯”篮球邀请赛球迷见面会举行。景泰籍爱心人士李炜、甘肃省篮球协会副主席魏直鹏、海南省海口市篮协主席宋力刚、著名中国女篮运动员郑海霞出席见面会。县委书记薛丞忠，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陈其勇，县政协主席杨保国参加见面会。

23日 全县防汛救灾暨安全生产会议召开。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出席会议并讲话。

25日 景泰县第二届“璟辰杯”篮球邀请赛圆满闭幕。8支参赛球队经过5天的比赛，景泰一队荣获冠军，白银区代表队获得第二名，西北民族大学代表队获得第三名。前中国男子篮球队队员、中国篮协小篮球推广大使张劲松，海南省篮协主席宋力刚，景泰籍篮球爱心人士李炜，以及省景电水资源利用中心党委副书记彭维恩、副主任段彦斌等与会嘉宾为获奖的3支优秀组织奖队伍、2支体育道德风尚奖队伍、3名优秀裁判员、5名最佳球员和前三名代表队颁奖。县委书记薛丞忠致闭幕词，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闭幕式。

是日 2024年全县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暨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专题培训班开班。培训班为期2天，全县各级各部门共216名宣传干部参加培训。

29日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葛永宏在景泰县调研历史遗留矿山图斑治理、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等重点工作。

是日 县委书记薛丞忠，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陈其勇等县四班子领导深入驻景部队官兵和消防指战员，开展“八一”走访慰问活动。

31日 在八一建军节来临之际，景泰县举行2024年“工商银行杯·景泰县最美退役军人”颁奖暨立功受奖人员集中庆发喜报仪式，集中表彰10名“景泰县最美退役军人”，并为10名立功受奖的现役军人军属发放喜报。

8月

3日 全县高标准农田现场推进会召开。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出席并讲话。

7日 县委书记薛丞忠，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陈其勇等县四班子领导深入部分重点工程项目建设现场，实地查看重点项目建设情况，现场协调解决实际困难问题。

8日 全县农业经济运行调度暨农业农村重点工作推进会议召开。

是日 “寻味黄河边—白银美食大擂台”景泰县系列活动启动仪式在北城广场举行。

12日 景泰泽萃矿泉水厂在芦阳镇红光村正式投产开业。景泰泽萃矿泉水厂项目由景泰泽萃商贸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总投资8000余万元，占地面积30.67亩，采用芦阳镇周家窑天然涌泉水。

12日至13日 天津市西青区副区长王玉毅带队在景泰县开展东西部协作结对帮扶考察活动。

14日 全县2024年河湖长制林长制工作会议召开。县委书记、县级总河长、县级总林长薛丞忠出席会议并讲话。县长、县级总河长、县级总林长陈启智主持会议。

是日 国网白银供电公司与景泰县人民政府举行非直供小区电力设施改造合作推进仪式。国网白银供电公司总经理冯侃，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出席仪式并见证签约。

是日 景泰县火车站改造项目技术交底及现场施工协调会召开。县政协主席杨保国主持会议。兰州铁路局集团公司土房部、兰州车务段、兰州房建公寓段有关负责人参加会议。

15日 景泰县召开安家岭煤矿重点项目建设工作推进会。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会议并讲话。

是日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市委宣讲团在景泰县开展宣讲。县委书记薛丞忠主持报告会并讲话。县四班子领导聆听报告。

是日 2024金徽酒正能量第十六期爱心助学工程助学金发放仪式在景泰一中举行，为景泰一中、景泰二中、景泰职专的30名品学兼优的家庭经济困难高中毕

业生每人发放助学金2000元。

16日　景泰县举行“中国医师节”庆祝暨表彰大会。会议宣读《关于表扬全县优秀医师团队、优秀医师的决定》《2024年景泰县“十佳病案”评选结果》，为评选出的优秀医师团队、优秀医师、“十佳病案”及在医师节趣味比赛中获奖的人员进行了颁奖。

19日　景泰县工商联（总商会）举行捐资助学仪式，为40名高考毕业生每人资助3000元资助金。

20日　景泰县政府系统廉政工作会议召开。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并讲话。

是日　景泰县召开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政策业务培训会议。

21日　全市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推进视频会议在景泰县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张延保出席并讲话。

22日　第三届甘肃省祁连山区重大林业有害生物联防联治培训会议在景泰县召开。会议对加强祁连山区重大林业有害生物联防联治工作作出全面部署，确定了2024年度甘肃省祁连山区联防联治轮值主席单位。省林草局副局长高建玉，省林检站党委书记、站长张永泽出席会议并讲话。

是日　景泰火车站正式启动全面升级改造工程。

26日　全县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调度会议召开。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会议并讲话。

是日　景泰县政府召开西青区援派景泰县干部人才座谈会。新一批11名西青区援景柔性专业技术人才参加。

29日　白银市第六届黄河风情文化旅游节景泰县筹备工作推进会召开。县委书记薛丞忠出席会议并讲话。

30日　县委书记薛丞忠，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陈其勇，县政协主席杨保国等县四班子领导调研全县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并召开推进会。

9月

1日　中国共产党景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十五次全体会议召开。全会审议通过《中共景泰县委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加快推进农业强县、工业富县、文旅活县、环境优县 全力推动景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决定》《中国共产党景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十五次全体会议决议》。

3日　市委政法委、市见义勇为协会为商思秋等4名荣获甘肃省“见义勇为先进分子”称号的同志授发“见义勇为之家”荣誉牌匾。

5日　在第40个教师节即将来临之际，市委书记杨建武前往景泰县第四中学看望慰问教师代表，并通过他们向全市广大教师及教育工作者致以节日祝福和诚挚问候。

9日　全县教育工作大会召开。会议听取全县教育工作报告，宣读《中共景泰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关于通报表扬全县教育突出贡献集体和个人的决定》，解读《景泰县关于加快推进新时代教育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颁发全县教育突出贡献集体和个人奖。县委书记薛丞忠出席会议并讲话，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会议。

是日　十五届县委第五轮巡察集中反馈会议召开，通报十五届县委第四轮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情况和第五轮巡察情况，安排部署下一阶段巡察整改工作。县委书记、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薛丞忠出席会议并讲话，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会议。

是日　全县主动创稳工作推进会召开。县委书记薛丞忠出席会议并讲话，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会议。

10日　县委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召开。县委书记、县委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领导小组组长薛丞忠主持会议并讲话。

是日　景泰县第一幼儿园阳光巷园区举行揭牌仪式。景泰一幼阳光巷园区位于县公安局西侧、阳光城小区南侧，总占地面积6352.17平方米，总建筑面积6637.98平方米，可容纳18个保教班600名幼儿入园。

是日　景泰一中举行教师节捐资助学大会。捐赠仪式上，甘肃省饱骞劳务有限公司、景泰县光华眼镜有限公司、甘肃祥合福餐饮服务有限公司等企业和爱心人士为景泰一中捐赠了20余万元的善款和物资。

13日　省委第二巡视组向景泰县委反馈巡视情况。省委第二巡视组组长周连宝分别向县委书记薛丞忠和县委领导班子反馈了巡视情况，并就加强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提出要求，薛丞忠主

持反馈会议并作表态发言。

是日 景泰县2024年“佳节诗韵 踏月行歌”中秋音乐诗会上演。县委书记薛丞忠，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等县四班子领导与现场群众一同观看音乐诗会。

14日 全新的景泰记忆（味集）早夜市全面竣工投入运营，并举行开市活动。景泰记忆（味集）早夜市位于车站路与黄河路路口西南处，占地面积6877平方米，共设摊位192个。

是日 景泰县召开新任县管领导干部廉政谈话会，对2024年以来提拔交流使用的198名领导干部进行廉政谈话。

15日 景泰县东环路南沙河大桥建设工程1号桥正式建成通车。桥梁全长67米、全宽13米。

18日 县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2024年第三次会议召开。县委书记、县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组长薛丞忠主持并讲话。

20日 2024年县安委会、县防灾减灾救灾委第三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县委书记薛丞忠出席会议并讲话。

是日 首批景泰县百万只优质肉羊产业集群创建项目种羊发放仪式在红水镇举行，县畜牧兽医技术服务中心现场为养殖户免费发放种羊200多只。按照《景泰县百万只优质肉羊产业集群创建方案》，共为全县11个乡镇1514户养殖主体奖补澳洲白或萨福克种公羊2313只，总价值1400多万元。

23日 白银市离退休地级干部在景泰县开展“赞辉煌成就·聚银发力量”重点项目观摩活动。

24日 市人大常委会调研组来景泰县检查指导“九小场所”消防安全工作。

25日 白银市“和美乡村”建设现场推进会在景泰县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张延保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委统战部部长张麟参加观摩。会前，与会人员实地观摩景泰县“和美乡村”建设、产业发展、高标准农田建设、村集体经济等示范点。

26日 景泰县组织离退休干部开展“赞辉煌成就·聚银发力量”重点项目观摩活动，并召开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通报会。县委书记薛丞忠出席会议并讲话，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会议。

是日 由兰州城市学院承办的“国培计划（2021）”景泰县示范片区学校（幼儿园）进校诊断第三阶段培训项目开班。

27日 省政协副秘书长、民革省委会专职副主委秦梓华带领调研组来景泰县开展“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与治理民主监督”专题调研。

是日 “庆华诞·颂党恩·促发展”景泰县老干部大学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长征组歌》专题文艺演出在县人民文化广场举行。

是日 景泰县教育系统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红歌咏唱暨中小学“双减”三周年成果艺术展在县人民文化广场举行。

28日 甘肃奥森豪威智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投资15.5亿元建设的2亿平方米锂动力电池复合铜箔（PET铜箔设备）项目首条生产线顺利完成调试并成功投产，标志着该项目正式迈入实质性生产阶段。

是日 景泰县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安置点专场招聘会在北城零工市场举行。40多家企业参加招聘会，提供就业岗位1000余个。

是月 2023年度甘肃省科学技术奖揭晓，由景泰县渔业技术推广中心牵头完成的“盐碱地水产养殖综合利用试验示范推广”项目荣获甘肃省科学技术奖三等奖。

10月

9日 市委书记杨建武在景泰县调研企业项目建设、生产运营、安全生产、生态环保等工作。

10日 县委书记、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薛丞忠主持召开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会议听取十五届县委第四轮巡察整改工作情况汇报，审议《十五届县委第六轮巡察工作方案》，安排部署下一阶段县委巡察工作。

是日 十五届县委第六轮巡察工作动员部署会召开，对新一轮巡察工作进行动员部署。县委书记、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薛丞忠出席会议并讲话。本轮巡察对8个县直部门和33个村（社区）开展常规巡察，对十五届县委第二轮、第三轮33家被巡察党组织进行巡察整改评估。

是日 县委党建引领基层治理领导协调机制第一次全体会议召开。县委书记薛丞忠主持会议并讲话。

11日 景泰县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建设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暨府院府检联席会议召开，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出席会议并讲话。

15日 白银市第十六届中等职业学校学生技能大赛在景泰县职业技术学校开幕。大赛设白银矿冶职业技术学院、景泰职专、靖远职专、白银职专、会宁职专郭城校区和教育新城校区6个赛点，设14个专业类别、64个比赛项目，来自全市12所中职学校的2065名学生参加比赛。

16日 景泰县召开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扩大）会议暨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辅导报告会。会议特别邀请兰州大学法学教授、经济法硕士研究生导师刘光华作专题辅导。

是日 全省“百场法治大宣讲”景泰县报告会在县委党校多功能报告厅举行。报告会邀请兰州大学教授孙丽君作专题辅导。

是日 2024年东西部协作和支援合作工作成效联合督导调研景泰县座谈会召开。会上，督导调研组听取了景泰县2024年东西部协作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天津市发展改革委对东西部协作年终考核进行了业务指导。

17日 景泰县政府系统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调度会议召开。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会议并讲话。

20日 景泰县举行正路工业园天然气管道项目开工暨今冬明春天然气保供启动仪式。

23日 位于景泰县北城区的农特产品集散中心盛大开业。北城农特产品集散中心由甘肃银振建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总投资1.2亿元。项目于2023年3月开工建设，总建筑面积为3.2万平方米，建有批发零售商铺37间、农产品交易储藏大棚3栋。

25日 天水市武山县观摩团来景泰县就科技创新带动农业产业发展取得的新成果进行观摩学习。

28日 2024—2025年景泰县大气污染“冬防”工作动员部署会议召开。县委书记薛丞忠主持会议并讲话，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安排部署有关工作。

是日 县委整改省委巡视反馈意见工作推进会议召开。县委书记薛丞忠出席会议并讲话。

是日 景泰县召开新能源项目建设调度会。

29日 县委书记薛丞忠，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一行调研盐碱地综合利用试点项目推进情况，现场办公协调解决项目推进中遇到的困难问题，推动项目建设提速增效。

11月

1日 省政协副主席、民进省委会主委尚勋武带领调研组来景泰县开展实施《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生态修复情况监督性调研。

是日 景泰县举行2024年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暨新时代文明实践集中示范活动启动仪式。

2日 景电二期提质增效工程正式竣工通水。工程的建成运营，可增加供水能力8700万立方米，流量由原来设计加大流量21立方米每秒增加到28.09立方米每秒。景电二期提质增效工程是甘肃省2024年“十件民生实事”之一，旨在通过对景电二期总干渠、民调干渠“卡脖子”段及老化破损严重渠段进行改造，巩固和提高工程安全运行保障能力，保障景电二期工程体系安全运行和区域水安全。工程总投资7.63亿元，共改造渠道116.78公里、渠系建筑物138座，架设光缆线路127.74公里。

6日 景泰县召开2024年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总结表扬会议。

是日 景泰县2024年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建设暨应急管理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开班。

7日 景泰县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暨地方人大设立常委会45周年座谈会召开。县委书记薛丞忠出席并讲话。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陈其勇主持座谈会。

是日 景泰县庆祝人民政协成立75周年暨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座谈会召开。县委书记薛丞忠出席并讲话。县政协主席杨保国主持座谈会。

8日 白银市“双十一”助农促销暨景泰县电子商务创业园启动仪式在景泰北部产融新城举行。市委常委、副市长李薇薇出席仪式并宣布活动启动。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致辞。

11日 县委常委会召开整改省委巡视反馈意见专题民主生活会。县委书记薛丞忠主持会议并作总结讲话。市纪委监委、市委组织部相关人员到会指导。

是日 景泰县举行首届中学数学教育教学研讨会。

13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张延保在景泰县督导调研生态环境保护及自然资源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情况。

是日 景泰公路段联合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开展冬季公路除雪保畅应急演练。

14日 景泰县郭家台煤矿建设项目征地拆迁安置工作动员会召开。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出席会议并讲话。

是日 全县科级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集中轮训班开班。

19日 甘肃省人民医院·景泰县医疗机构紧密型医联体签约授牌仪式在景泰县举行。省人民医院院长周晟，县委书记薛丞忠出席仪式并见证签约。仪式上，省人民医院与景泰县有关单位签署了相关协议，并颁发“紧密型医联体”牌匾。

26日 全县主动创稳工作调度会暨“化解矛盾风险维护社会稳定”专项治理工作部署会召开。县委书记、县平安景泰建设暨主动创稳领导小组组长薛丞忠出席会议并讲话。

28日 景泰县公共检验检测中心通过甘肃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CMA）和甘肃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CATL）（简称“双认证”）。“双认证”的通过，标志着景泰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机构已具备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为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风险监测）规范化、标准化提供科学依据。

是月 教育部公布“国优计划”教育实践学校名单，景泰县第三中学入选。

12月

3日 世行贷款甘肃文化自然遗产保护与开发二期项目景泰永泰古城子项目完工检查座谈会召开。项目经理、高级市政工程师陶铭和等世行专家和省项目办有关负责人出席会议。县委书记薛丞忠出席并发言。

11日 景泰县备战甘肃省第十六届运动会、白银市第六届运动会青少年篮球、排球选拔赛暨2024年“奔跑吧·少年”首届小学生篮球联赛开赛。

12日 2024乡村振兴产业发展论坛暨中国最美村镇颁奖典礼在上海举行，寺滩乡新墩湾村获评“2024中国最美村镇”产业兴旺成就奖。

18日 景泰县召开煤矿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约谈会，县委书记薛丞忠对各煤矿企业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

19日 西北民族大学景泰县第三中学实习基地签约授牌仪式举行。仪式上，西北民族大学同景泰三中签订合作协议，并进行了授牌。

是日 白银市“爱心妈妈”结对关爱留守儿童、困境儿童活动在景泰县举行。

21日 2024—2025白银市冰雪季启幕暨华达滑雪场开板仪式在白银国家雪上项目训练基地举行。白银国家雪上项目训练基地华达滑雪场占地75744平方米，可同时接待游客2500人次。

23日 县委议军会议召开。

24日 白银市慈善总会、景泰县慈善会暨甘肃省弘煜商贸有限公司爱心公益捐赠仪式在草窝滩镇举行。捐赠仪式上，甘肃省弘煜商贸有限公司向草窝滩镇、上沙沃镇、一条山镇捐赠了价值11.2万元的爱心物资，用于孤寡老人、困难群众温暖过冬。

25日 县委书记薛丞忠带领县四班子领导赴省景电水资源利用中心、省引大入秦水资源利用中心对接工作并座谈交流。

27日 中国共产党景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十七次全体会议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召开。全会审议通过《中共景泰县委关于全面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和《中国共产党景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十七次全体会议决议》。

29日至30日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召开。

30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胡昌升在景泰县开展节前安全生产检查，走访慰问困难群众和劳动模范。

30日至31日 景泰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召开。会议补选景泰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和景泰县监察委员会主任。

31日 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2024年第二次会议召开。县委书记、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组长薛丞忠主持会议并讲话。

概　况

景泰位于甘肃中部，甘宁蒙三省（区）交界，是河西走廊东端门户、兰白核心圈成员、兰西城市群节点、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重点区域，县名寓“景象繁荣、国泰民安”。县域总面积5485平方公里，辖8镇3乡，135个行政村、16个社区，总人口23.7万人。

景泰是历史厚重的人文之乡。早在4500多年前，就有先民繁衍生息。西汉以来，三次设县，五置县城，1933年称景泰县，历来是丝路重镇、战略要塞和军事要冲。1936年，红西路军在景泰组建，播下了革命火种。丰富的人文历史底蕴和游牧文化、中原文化、红色文化、黄河文化的碰撞融合，孕育了“坚韧不拔、敢为人先、务实担当、开放创新”的“景泰精神”。

景泰是黄河上游重要的农业灌溉区。黄河流经县域110公里，境内有被誉为“亚洲之最”的景泰川电力提灌工程。全县耕地118万亩（其中水浇地76万亩），地处北纬37° 优质农产品黄金种植带，光照时间长、昼夜温差大，农产品品质好，是全国重要的商品粮基地，也是兰州白银区域中心的菜篮子、粮袋子和肉食品供应基地，特色农产品“景泰枸杞”“条山梨”“龙湾苹果”“翠柳羊肉”等获得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认证。

景泰是甘肃省重要的工业基地。景泰境内矿藏及能源储量丰富，其中“黑、白、灰、新”4类具有较高开发价值。“黑”即煤炭，探明储量5.27亿吨，年生产能力276万吨；“白”即石膏，探明储量3.85亿吨，居全国第二，纸面石膏板年产能1.2亿平方米，居全省首位；“灰”即石英、石灰岩，分别有5500万吨储量；“新”即风、光、热等新能源，风能理论储量200万千瓦，全年日照时数2725小时，光电可开发能力千万千瓦。

景泰是西部旅游胜地和影视拍摄基地。景泰是“黄河与长城相拥的地方”，境内有“中华自然奇观”国家地质公园黄河石林、国家森林公园寿鹿山、全国文物保护单位永泰古城、国家湿地公园白墩子盐沼、国家冰雪运动基地华达滑雪场等“5个国家级”文旅景点，大漠、黄河、长城、石林、戈壁、湿地、草原交相辉映，《神话》《大敦煌》等百余部影视剧在景泰取景拍摄。

2024年，全县完成地区生产总值87.43亿元，增长6.3%；规上工业增加值15.86亿元，增长19.5%；固定资产投资94.76亿元，增长32.4%；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4.38亿元，增长11.3%；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6966元、17585元，分别增长5.6%、7.6%。

景泰县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景泰县统计局
2025年6月

2024年，全县上下认真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安排，顶住压力、迎难而上，勠力同心、埋头苦干，延续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良好势头，交出了一份超预期、成色好、分量足的亮丽成绩单。

一、综合

综合经济实力显著增强。经核算，全县实现生产总值87.43亿元，按可比价计算较上年增长6.3%。分行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24.27亿元，增长6.2%，第二产业增加值23.4亿元，增长9.5%，第三产业增加值39.76亿元，增长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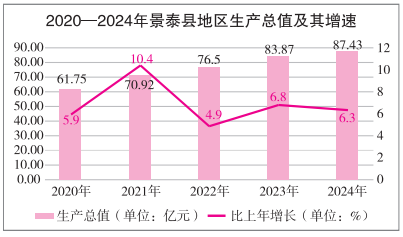

三次产业结构情况：全县一、二、三产业比重由上年的30:26:44调整为28:27: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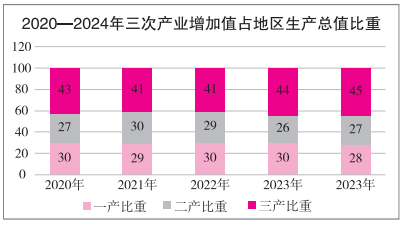

年末全县常住人口19.79万人，比上年末增加0.1万人，其中城镇常住人口11.84万人。全年出生人口0.11万人，出生率为5.57‰；死亡人口0.16万人，死亡率为8.11‰；自然增长率为-2.53‰。

表1　景泰县2024年末人口数及其构成

指　标	年末数（万人）	常住人口
	19.79	100
其中：城镇	11.84	59.82
乡村	7.95	40.18
其中：男性	10.13	51.19
女性	9.66	48.81
其中：0-15岁	2.96	14.97
16-59岁	10.54	53.27
60岁及以上	6.29	31.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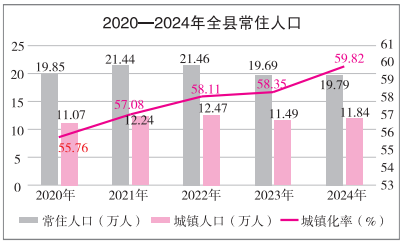

二、农业

全年农作物播种面积为96.09万亩，较上年减少0.08万亩，同比下降0.08%。其中：粮食播种面积为58.34万亩，较上年增加0.09万亩，同比增长1.91%，油料播种面积为11.12万亩，较上年减少1.72万亩，同比下降13.43，蔬菜播种面积为5.49万亩，较上年增加0.51万亩，同比增长10.21%。

全县粮食总产量为21.86万吨，较上年增加0.35万吨，同比增长1.66%；其中，夏粮总产量为4.77万吨，和上年同期持平；秋粮总产量为17.09万吨，较上年增加0.35万吨，同比增长2.12%。油料总产量为1.65万吨，较上年减少0.05万吨，同比下降2.61%；蔬菜总产量为24.14万吨，较上年增加1.94万吨，同比增长8.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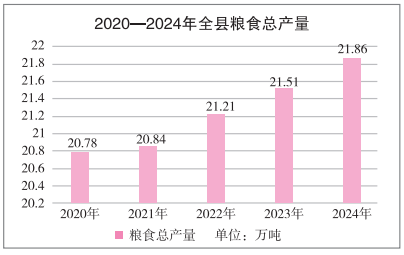

表2　2024年全县种植业生产情况

指标名称	单位	2024年	增速（%）
农作物播种面积合计	万亩	96.09	-0.08
一、谷物及其他作物播种面积	万亩	76.87	-0.5
粮食作物播种面积	万亩	58.34	1.91
粮食作物总产量	万吨	21.86	1.66
其中：夏粮播种面积	万亩	24.89	-2.12
夏粮产量	万吨	4.77	0
（一）谷物播种面积	万亩	47.91	2.97
谷物产量	万吨	21.36	1.7
其中：小麦播种面积	万亩	15.31	-1.67
小麦产量	万吨	4.37	0
玉米播种面积	万亩	32.27	5.94
玉米产量	万吨	16.84	2.26
（二）豆类播种面积	万亩	10.17	-3.02
豆类产量	万吨	0.46	-1.04

指标名称	单位	2024年	增速(%)
(三)折粮薯类播种面积	万亩	0.26	13.37
折粮薯类产量	万吨	0.05	15.37
(四)油料作物播种面积	万亩	11.12	-13.43
油料产量	万吨	1.65	-2.61
二、蔬菜播种面积	万亩	5.49	10.21
蔬菜产量	万吨	24.14	8.72
三、瓜果类播种面积	万亩	3.62	10
瓜类产量	万吨	9.15	10.19
四、中草药材播种面积	万亩	8.39	-4.8
中草药材产量	万吨	5.11	-1.82

年末全县生猪存栏12.46万头,增长2.04%,出栏19.31万头,增长1.85%;牛存栏15203头,下降1.62%,出栏3803头,增长15.24%;羊存栏72.36万只,下降1.51%,出栏98.12万只,增长13.15%;禽存栏102.56万只,下降5.85%,出栏63.38万只,增长3.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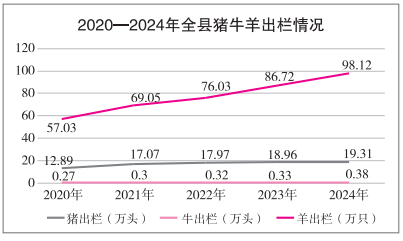

表3　2024年畜牧业生产情况

指标	单位	2024年完成	增幅
一、出栏肉猪头数	万头	19.31	1.85%
二、出售和自宰的肉用牛	万头	0.38	15.24%
三、出售和自宰的肉用羊	万只	98.12	13.15%
四、出售和自宰的肉用家禽	万只	63.38	3.26%
五、禽蛋产量	万吨	0.40	27.76%
六、牛奶产量	万吨	0.54	21.3%
七、期末牛存栏头数	万头	1.52	-1.61%
八、期末猪存栏头数	万头	12.46	2.08%
其中:能繁母猪	万只	1.38	15%
九、期末羊存栏只数	万只	72.36	-1.51%

主要农产品产量:小麦4.37万吨,玉米16.84万吨,洋芋(折粮薯类)0.05万吨,豆类0.46万吨,油料1.65万吨,蔬菜24.14万吨,瓜类9.15万吨,药材5.11万吨,水果7.78万吨。

三、工业和建筑业

工业情况:全年全县全部工业增加值完成14.54亿元,比上年增长9.3%,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9.5%。在规模以上工业中,完成总产值67.98亿元,同比增长2.8%,完成销售产值63.53亿元,产销率为93.45%。从隶属关系看,中央省属企业增加值下降6.1%,较上年同期回升12.9个百分点,县属企业增长46.8%,较上年同期回升57.4个百分点;从主导行业看,采煤及洗煤业增长235.4%,化学制品制造业增长33.5%,金属制品业增长34.1%,铁合金业增长17.9%,农副食品加工业增长18.8%,电力、热力生产供应业增加值下降6%,非金属矿物开采及制品行业下降17.4%;从经济效益看,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64亿元,比上年下降2.1%;实现利润总额2.49亿元,较上年增加2.45亿元;每百元营业收入中的成本89.1元,比上年减少2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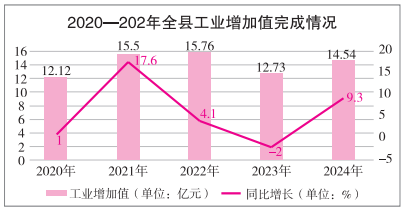

主要工业品产量:原煤洗煤248.03万吨,较上年增长621%;水泥164.91万吨,较上年下降3.1%;铁合金8.59万吨,较上年增长5.3%;饲料1.44万吨,较上年下降34.5%;太阳能发电量30698万千瓦时,较上年下降9.7%;风力发电量100504万千瓦时,较上年下降13.9%;火力发电量512901万千瓦时,较上年下降2.9%。

表4　2024年景泰县规模以上工业分行业增加值增长速度及其比重

行　业	比上年增长(%)	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全　县	19.5	100
发电热力行业	-6	33.03
铁合金行业	17.9	12.35
非金属矿物开采及制品行业	-17.4	16.9
金属、化学制品制造业	34.1	2.3
农副食品加工业	18.8	4.4
采煤及洗煤业	235.4	30.98

建筑业情况:全年全县在库资质建筑业企业实现建筑业增加值8.9亿元,增长9.8%,实现建筑业总产值23.38亿元,同比增长4.04%,其中:建筑工程产值22.07亿元,同比增长6.60%;安装工程产值0.09亿元,同比下降77.81%;其他产值1.22亿元,同比下降11.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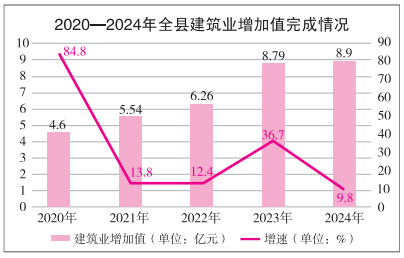

四、固定资产投资与房地产开发

全年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较上年增长32.41%。

项目投资情况:第一产业完成投资同比增长188.53%,第二产业同比增长33.44%,其中工业固定资产增长33.44%,第三产业同比下降37.3%。

房地产开发投资情况：完成投资同比下降163.14%，其中住宅投资同比增长219.26%。项目房屋面积施工、销售及待售情况：房屋施工面积991432平方米，同比增长28.64%；房屋竣工面积176065平方米，同比增长22.51%；商品房销售面积92754平方米，同比下降9.52%。

五、交通运输和邮电

全年全县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实现增加值4.04亿元，较上年增长7.9%。

全年完成公路客运量45万人次，公路客运周转量1485万人公里；公路货运量237万吨，公路货运周转量1381万吨公里；公交车完成客运量474万人次，营运里程475.88万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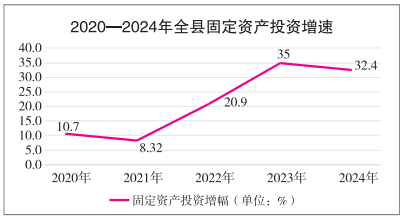

全年完成邮电业务总量0.92亿元，其中：邮政业务总量0.3亿元，电信业务总量0.62亿元。年末固定电话用户1.89万部，其中：城市1.37万部，农村0.52万部；年末移动电话用户22.2万部。

六、国内贸易和对外经济

全年全县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4.38亿元，同比增长11.3%。其中：完成限额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5.9亿元，同比增长24.85%。

从城乡市场看，城镇消费品零售额16亿元，同比增长11.8%；乡村消费品零售额8.37亿元，增长9.6%。

从消费形态看，餐饮收入3.16亿元，增长13.1%；商品零售21.21亿元，增长10.8%。

从行业分类看，批发业商品销售额14.73亿元，增长18.3%；零售业销售额21.35亿元，增长15.7%；住宿业营业额0.39亿元，增长6.3%；餐饮业营业额2.16亿元，增长12.5%。

全年全县外贸进出口总额完成4913.89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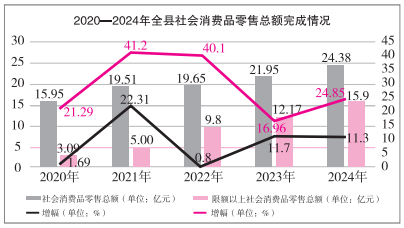

七、财政金融

全年全县大口径财政收入完成11.09亿元，同比增长3.94%；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65亿元，同比下降1.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7.91亿元，同比增长4.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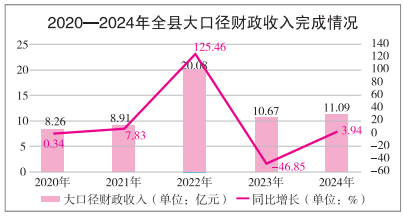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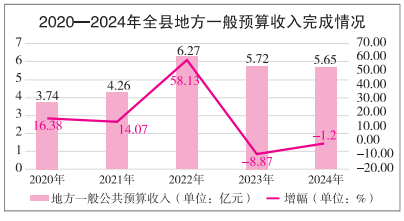

年末全县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157.19亿元，增长12.65%；各项贷款余额122.58亿元，增长16.29%；存贷款比率为77.98%。

八、科学技术和教育

全年全县科学技术支出4591万元，全年专利授权185件，新认定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4家，高新技术企业4家。

全年全县学校总数110所，其中：中等职业学校1所，普通高中2所，独立初中10所，九年一贯制学校2所，小学22所，教学点44所，幼儿园29所（公办幼儿园22所，民办幼儿园7所）。教职工3649人，在校学生数34318人。其中：中等职业学校在校生1144人，教职工134人；普通高中在校生4903人，教职工490人；初中在校生7475人，教职工858人；普通小学在校生15131人，教职工1625人；学前教育在园幼儿5665人；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为99.79%，高中阶段入学率为95.80%，学前教育三年毛入学率97.47%。

九、文化旅游、卫生健康和体育

全县共有公共图书馆1个、文化馆1个、博物馆1个、美术馆1个。文物保护单位97处，其中：县保75处、市保5处、省保4处、国保2处、未定级文物保护单位11处。

全县累计接待游客713.15万人次，累计旅游花费42.91亿元，同比分别增长66.11%、93.75%。

全县共有各类医疗卫生机构228个。其中二级以上医疗机构3家（县医院、中医医院、妇幼保健院）、民营医院1家，乡镇卫生院11家，卫生院分院1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家，社区卫生服务站8家，村卫生室144家，个体诊所53家，学校、看守所医务室等其他医疗机构6家。全县医疗卫生单位核定床位1351张，实际开放床位1166张，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为6.86张。全县医疗卫生单位核定事业编制977个，总人数1958人，共有执业医师767人，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为3.9人。

全县共有体育场地1080个。其中:室内体育设施场地40个,室外体育设施场地1032个。

全县体育场地面积585115平方米,其中:室内体育场地面积30172平方米,室外体育场地面积554943平方米。

全县共有足球场地35个,篮球场地286个,排球场地42个,羽毛球场地33个,乒乓球场地334个。

全县共有体育综合训练场地1个,全民健身路径260条。

十、居民生活

全年全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6966元,同比增加1960元,增长5.6%;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7585元,同比增加1243元,增长7.6%,城乡居民收入比为2.1,比上年同期(2.14)缩小0.04。

全年全县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19531.9元,比上年增长4.95%;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支出19531.9元,增长7.02%。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即居民家庭食品消费支出占家庭消费总支出的比重)城镇为31.75%,农村为28.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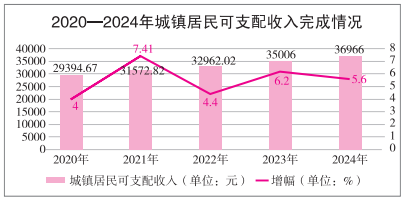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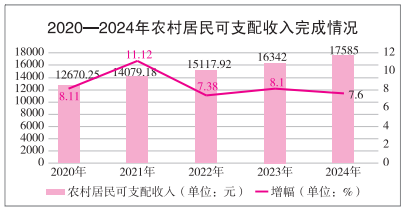

表5　2024年景泰县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完成情况

指标名称	单位	2024年	增幅%
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	元	17584.5	7.6
1.工资性收入	元	6677.21	9.47
2.经营净收入	元	8376.58	6.27
3.财产净收入	元	74.13	6.41
4.转移净收入	元	2456.58	7.24
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	元	36965.99	5.6
1.工资性收入	元	26045	5.85
2.经营净收入	元	2583.95	5.63
3.财产净收入	元	1658.84	5.11
4.转移净收入	元	6678.2	4.74

全县参加养老保险人数146288人,其中:参加机关单位养老保险7609人,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15711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122968人;全县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178354人,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20110人。

最低生活保障的城市人数为1878人,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1752.12万元;农村人数为9060人,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4636.3万元。

十一、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

2024年全县共发生生产安全事故1起、死亡1人、受伤1人,直接经济损失135.9万元,与2023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受伤人数、直接经济损失均上升。

2024年全县共接交通事故报警起数3315起,其中:发生一般程序道路交通事故72起,同比减少20起,下降21.74%;死亡16人,同比减少8人,下降33.33%;受伤46人,同比减少23人,下降33.33%;财产损失2.41万元,同比减少2.33万元,下降49.16%,事故四项指数全面下降。全县发生一次死亡2人,交通事故1起,未发生较大道路交通事故,交通安全形势总体平稳。

自然灾害:全年农作物受灾面积6.02万亩,其中成灾面积4.31万亩,较上年减少25.05万亩,下降85.33%;八成至绝收0.89万亩,较上年减少1.83万亩,下降51.36%。

注:1.本《公报》各项数据为初步统计数据,正式数据以《2024年景泰县统计年鉴》为准。

2.生产总值及各产业增加值绝对数按现行价格计算,增长速度按可比价格计算。

3.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存在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

4.交通、财政、金融、保险、教育、卫生、旅游、民政、邮政、社会保障、电信、安全生产等方面的数据由相关部门提供。

县委全会

【第十一次会议】2024年1月11日，中国共产党景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十一次全体会议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国共产党甘肃省第十四届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省委经济工作会议、中国共产党白银市第九届委员会第八次全体会议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县委书记薛丞忠代表县委常委会作工作报告并讲话；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报告2023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安排部署2024年全县经济工作。会议审议并通过《中国共产党景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十一次全体会议决议》。

【第十二次会议】3月22日，县委书记薛丞忠主持召开中国共产党景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十二次全体会议。会议研究推荐1名新任乡镇党委书记人选事宜。

【第十三次会议】6月11日，县委书记薛丞忠主持召开中国共产党景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十三次全体会议。会议研究推荐1名新任乡镇党委书记人选事宜。

【第十四次会议】8月29日，县委书记薛丞忠主持召开中国共产党景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十四次全体会议。会议研究推荐2名新任乡镇党委书记人选事宜。

【第十五次会议】9月1日，中国共产党景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十五次全体会议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中国共产党甘肃省第十四届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精神和中国共产党白银市第九届委员会第九次全体会议精神。县委书记薛丞忠代表县委常委会作工作报告并讲话；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报告上半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安排部署下半年全县经济工作。会议审议并通过《中共景泰县委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加快推进农业强县、工业富县、文旅活县、环境优县 全力推动景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决定》《中国共产党景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十五次全体会议决议》。

【第十六次会议】12月2日，县委书记薛丞忠主持召开中国共产党景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十六次全体会议。会议研究推荐2名新任乡镇党委书记人选事宜。

【第十七次会议】12月27日，中国共产党景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十七次全体会议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国共产党甘肃省第十四届委员会第七次全体会议、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国共产党白银市第九届委员会第十次全体会议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县委书记薛丞忠代表县委常委会作工作报告并讲话；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启智报告2024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安排部署2025年全县经济工作。会议审议通过《中共景泰县委关于全面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中国共产党景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十七次全体会议决议》。

县委常委会会议

【第四十七次会议】2024年1月5日，中国共产党景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47次会议召开。县委书记薛丞忠主持会议，陈启智、周 博、李学雄、张树军、张亚龙、刘中朝、周玉璟、周龙出席会议，王凤杰缺席会议，杨保国列席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主席二〇二四年新年贺词，习近平总书记对“三农”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及中央和省市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公开通报的六起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典型问题，全国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座谈会精神，中央主题教育第十四巡回指导组景泰县调研讲话精神，省委十四届四次全会精神、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市委九届八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会议听取2023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和2024年经济工作安排建议汇报，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研究召开县委十五届十一次全会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有关事宜，审议通过县委常委会在十五届十一次全体会议上的工作报告。审议并原则通过《景泰县防范化解地方政府法定和隐性债务风险实施方案》等7个方案。审议通过《县委常委会及其成员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职责清单》《中共景泰县委常委会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方案》。

【第四十八次会议】1月19日，县委书记薛丞忠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48次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省纪委十四届三次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1月4日会议精神。听取县人大常委会、县政府、县政协、县法院、县检察院党组工作汇报。学习《中央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推动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通知》《中央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中央层面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机制办公室关于3起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典型案例的情况通报》，全省、全市2023年度党委（党组）书记抓基层党建和人才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大会精神。传达学习市两会精神，全市落实“四下基层”工作座谈会暨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推进会精神。审议县两会有关事宜及文件材料。审议通过《景泰县关于进一步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实施方案》。

【第四十九次会议】1月29日，县委书记薛丞忠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49次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云南昭通市镇雄县山体滑坡、江西新余市渝水区一临街店铺火灾事故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省委书记胡昌升在《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西新余市渝水区一临街店铺火灾事故的重要指示》上的批示精神，“中央一号文件”，省两会会议精神，《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开展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的通知》、全省安全生产工作会议暨省安委会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省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工作的通知》。传达学习九届市纪委四次全会精神，研究召开中共景泰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有关事宜，审议县纪委常委会在十五届四次全体会议上的工作报告。听取县纪委监委机关、组织部、宣传部党建工作情况汇报，全县河湖长制工作情况汇报，全县林长制推进暨林草工作情况汇报，寿鹿实业集团运行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审议通过《景泰县关于加快构建优质均衡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的实施方案》《景泰县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4—2028年）》。

【第五十次会议】3月10日，县委书记薛丞忠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50次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会议上审议《关于在全党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总结报告》《关于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的意见》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全省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总结会议精神，省委、市委一号文件。传达学习全国、全省、全市统战部长会议

精神和民委主任会议精神，《中共甘肃省纪委办公厅关于碌曲县相关单位和党员领导干部严重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查处情况及教训警示的通报》《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2023年度县域经济发展评价情况的通报》，审议并原则通过《景泰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评价办法》《景泰县2024年高质量发展五项清单》。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维护社会稳定责任制规定》的通知和省委政法委关于印发《全省乡镇（街道）主动创稳重点指南（试行）》的通知，听取相关部门主动创稳工作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传达学习中央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甘肃省反馈督察情况会议精神和《甘肃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切实做好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的通知》，全国、全省、全市宣传部长会议精神，《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持续推进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的工作方案的通知》《中央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中央层面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机制办公室关于3起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典型问题的情况通报》，市“三抓三促”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第六次主任会议精神。通报全县2023年度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情况，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听取全县2023年度营商环境评价反馈问题整改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研究2023年度强县域高质量发展表彰奖励事宜。

【第五十一次会议】3月24日，县委书记薛丞忠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51次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湖南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2024年春季学期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班之际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中共中央政治局2月29日会议精神，全国两会精神，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精神，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精神，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关于加强基层纪检监察监督的若干意见》和省委常委会会议提出的10项措施、省市纪委监委相关文件精神，中共中央关于印发《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的通知。传达学习省委书记胡昌升在《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关于永泰古城保护和开发利用情况的报告》上的批示精神，研究景泰县贯彻落实意见。传达学习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4年甘肃省主动创稳实施方案》的通知。听取全县安全生产驻点包抓“百日行动”工作情况汇报，全县春耕备耕工作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审议通过《景泰县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审批管理办法（试行）》《政协景泰县委员会2024年重点调研协商和民主监督工作计划》。

【第五十二次会议】4月12日，县委书记薛丞忠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52次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首都义务植树活动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在全党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通知》《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加强新形势下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意见的通知》，中央和省纪委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动员部署会议精神，省市委主要领导对集中开展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行动的批示精神。审议通过《景泰县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方案》。传达学习《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切实推动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全国、全省、全市组织部长会议精神，全省强县域行动推进会暨园区工作会议精神。听取县委常委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和“一岗双责”情况汇报。会议通报全县2023年度选人用人工作民主评议结果，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审议通过《景泰县机构改革方案（审议稿）》，研究部分机构编制调整事宜和人事事宜。

【第五十三次会议】4月30日，县委书记薛丞忠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53次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重庆考察和在主持召开新时代推动西部大开发座谈会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华人民共和国粮食安全保障法》，中共中

央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的通知,中央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第六次会议精神,《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暴雨洪涝临灾应对工作的指导意见》,省委书记胡昌升在《“五一”假期涉甘网上舆情风险研判》上的批示精神,《省“三抓三促”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省委层面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机制办公室关于6起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优劣典型的情况通报》,全省一季度经济运行调度会议精神,全国巡视工作会议暨二十届中央第三轮巡视动员部署会议精神和《被巡视党组织配合省委巡视工作规定》。听取县政府机关、发改局、自然资源局党组党建工作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听取全县安全生产驻点包抓“百日行动”工作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听取全县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听取全县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工作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审议通过《景泰县2024年主动创稳实施方案》《2024年招商引资目标任务分解计划》《景泰县招商引资工作考核办法》《景泰县加强诉源治理预防化解矛盾纠纷实施方案》《景泰县阳光幼儿园收购方案》。研究中国共产党寺滩乡永麓社区委员会设立、县委常委分工及县级领导联系包抓乡镇调整事宜,会议还研究了人事事宜。

【第五十四次会议】5月8日,县委书记薛丞忠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54次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向全国广大劳动群众致以“五一”国际劳动节节日的祝贺和诚挚慰问精神、五四青年节对全国广大青年的寄语精神、对广东梅州市梅大高速茶阳路段塌方灾害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中央政治局4月30日会议精神,《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观看2023年黄河流域生态环境警示片,听取警示片涉及景泰县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汇报,研究贯彻落实意见。审议通过《2024年第一批地方政府新增一般债券资金分配方案(草案)》《景泰县信访积案“清零”行动方案》。

【第五十五次会议】5月30日,县委书记薛丞忠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55次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学校思政课建设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对旅游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会见马英九一行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省委书记胡昌升在全省县(市、区)委书记培训班开班式上的讲话精神,2023年全国、全省窃密泄密案件相关情况通报,《白银市2024年河湖长制工作要点》,《中央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通知》。传达学习李希在陆巷村调研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全省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推进会议精神、市委领导在《关于全市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信访举报情况的专项分析》上的批示精神,听取全县集中整治工作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听取全县2024年第一季度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传达学习省委国安办关于加强各级党委国安办相关工作文件,听取县教育局、县司法局、县财政局党建工作情况汇报,审议县委向省委第二巡视组的工作汇报、2023年度县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结果,研究推荐评选第七届全省“人民满意的公务员”“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和记一等功表彰奖励以及调整县委国有企业工委委员事宜。

【第五十六次会议】6月11日,县委书记薛丞忠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56次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山东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在二十届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四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中共中央政治局5月27日会议精神,省委书记胡昌升在白银调研时的讲话精神。听取全县常态化纵深推进“三抓三促”行动工作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传达学习全省预防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推进会精神,听取全县预防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传达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审议通过《景泰县黄河石林国家地质公园合作运营管理项目合同》,研究设立中共景泰县信访局、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林业和草原局等3个党组事宜、相关机构编制事宜和人事事宜。

【第五十七次会议】6月16日,县

委书记薛丞忠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57次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主持召开企业和专家座谈会及在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进一步做好“四好农村路”建设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中央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关于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通知》《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传达学习市委书记杨建武在景泰调研时的讲话精神。听取全县上半年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工作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审议通过《景泰县2024年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工作要点》《景泰县优化营商环境提质增效年行动方案》《景泰县2024年第一批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资金分配方案（草案）》。传达学习《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省“三抓三促”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第二批典型问题的通报》。听取县农业农村局、县民政局、县科技局党建工作情况汇报。审议通过《景泰县2024年上半年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报告》《景泰县2024年下半年意识形态工作风险研判报告》《景泰县殡葬一体化项目建设运营管理方案》。研究相关机构编制事宜、给予相关违纪党员干部纪律处分事宜和人事事宜。

【第五十八次会议】7月26日，县委书记薛丞忠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58次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防汛抗旱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在宁夏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精神、中共中央政治局6月27日会议精神。传达学习《中央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善始善终抓好党纪学习教育的通知》，省委书记胡昌升在全省政法领导干部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推动主动创稳提质增效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的讲话精神，省委常委、省委秘书长张伟景泰调研讲话精神，《安徽省安庆市基层减负工作“三少三多”经验》。听取全县经济运行和重点项目进展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传达学习《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集中整治领导小组关于超常规纵深推进集中整治不放松的通知》《印发〈关于甘肃省委主动担责履责加强组织领导推动集中整治主体责任一贯到底情况的报告〉的通知》及省市主要领导批示精神，听取全县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听取全县生态环保督察整改工作落实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了下一步工作。审议通过《景泰县碳达峰实施方案》《景泰县2024年第二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分配方案（草案）》《2024年软弱涣散和后进村党组织整顿方案》《景泰县村干部履职负面清单管理办法（试行）》，研究给予有关违纪违法党员干部处分事宜及县委常委分工事宜。

【第五十九次会议】8月31日，县委书记薛丞忠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59次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退役军人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就中央和国家机关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推动机关党建高质量发展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加强文化和自然遗产保护传承利用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中共中央政治局7月30日会议精神和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印发《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的通知，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印发《纪检监察机关准确运用“四种形态”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传达学习省委十四届五次全会精神和市委九届九次全会精神，审议通过县委十五届十五次全会有关事宜及文件材料。听取上半年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听取上半年全县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工作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听取全县村“两委”运行情况评估及村干部后备力量培育储备工作情况汇报和正路、中泉、寺滩等乡镇村“两委”运行情况及村干部后备力量培育储备专项分析评估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审议并原则通过《景泰县关于进一步做好村“两委”运行情况评估及村干部后备力量培育储备工作方案》。通报全县2024年度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情况，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审议并原则通过《景泰县贯彻落实〈关于深入推进“五大工程”推动新时代全县组织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

施意见〈任务分解方案〉《景泰县贯彻落实〈中共白银市委关于加强自然资源工作的决定〈重点工作任务分解清单》《省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领导小组第十次会议暨工作推进会议筹备工作方案》。审议通过《景泰县2024年第二批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资金分配方案(草案)》。研究“一票否决”和签订责任状事项清理规范事宜。会议还传达学习中央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党纪学习教育有关文件精神、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国共产党不合格党员组织处置办法》的通知。听取县公安局、文广旅局、交运局党建工作情况汇报,审议通过《景泰县关于进一步加强县属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实施意见》《2024年县级财政收支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研究调整部分县属党(工)委及其所辖基层党组织隶属关系事宜、设立中共景泰县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服务中心、公共检验检测中心、政务服务中心等3个党组事宜、废止《景泰县优化营商环境若干措施》等相关文件和部分条款事宜以及人事事宜。

【第六十次会议】9月18日,县委书记薛丞忠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60次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时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中共甘肃省委关于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精神的通知》,9月14日省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精神及9月18日市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精神,研究景泰县贯彻落实意见。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全面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研究景泰县贯彻落实意见。

【第六十一次会议】9月18日,县委书记薛丞忠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61次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巡察工作的重要论述,省纪委副书记、省监委副主任、省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邓海涛在巡视白银市情况反馈会议上的讲话精神,通报省委第二巡视组关于巡视景泰县的反馈意见,研究成立省委第二巡视组巡视景泰县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有关事宜,安排部署下一步整改工作。

【第六十二次会议】9月25日,县委书记薛丞忠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62次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听取甘肃省委和省政府工作汇报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向全国广大农民和工作在“三农”战线上的同志们致以节日祝贺和诚挚问候精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建立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的意见》。听取省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第十次会议暨工作推进会筹备进展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听取全县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审议并原则通过《省委第二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方案》。传达学习《中共甘肃省委宣传部 中共甘肃省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十四届省委第四轮巡视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专项检查反馈意见的通知》,审议并原则通过《当前全县意识形态领域形势的通报》《省委第二巡视组专项检查景泰县委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情况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方案》。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推进党纪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的意见》《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审议通过《景泰县机关事业单位临时聘用人员管理办法》《景泰县城镇公益性岗位管理办法》《景泰县乡村公益性岗位管理办法》《景泰县城镇公益性岗位人员清退及安置方案》,研究有关违纪违法党员干部处分事宜及相关人事事宜。

【第六十三次会议】10月28日,县委书记薛丞忠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63次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招待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75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在安徽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在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中共中央政治局9月26日会议精神,听取全县前三季度经济运行暨重点项目进展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传达学习中国红十字会第十二次全国会员代表大会精神,全国、全省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推进会精神及市委领导关于集中整治工作的批示精神。听取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及村集体

“三资”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进展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传达学习省委书记胡昌升在省委常委会会议听取十四届省委第三轮巡视整改和第四轮巡视综合情况时的讲话摘要。审议通过《景泰县2024年第三批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资金分配方案（草案）》《景泰县2024年第四批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资金分配方案（草案）》《景泰县首届“电商节”活动实施方案》。审议并原则通过《郭家台煤矿建设项目征地拆迁安置补偿工作实施方案》。研究核销景泰县体育场部分固定资产事宜。传达学习全国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工作推进会精神及省委编委会印发《甘肃省全面建立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工作实施方案》、省“三抓三促”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第四批典型问题的通报》。听取县人社局、住建局、水务局党建工作情况汇报。审议通过《2023年县级财政决算草案和2024年上半年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中共景泰县委常委会整改省委巡视反馈意见专题民主生活会方案》。研究人事事宜。

【第六十四次会议】12月4日，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64次会议召开。县委书记薛丞忠主持会议，陈启智、刘军江、王 涛、李学雄、张亚兵、刘中朝、周玉璟、周 龙出席会议，王凤杰、张 雷缺席会议，陈其勇、杨保国列席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珠海市驾车冲撞行人案件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对社会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在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成立70周年之际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在湖北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和近期市委常委会会议精神。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当前社会安全稳定工作的通知》和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维护社会稳定责任制实施办法》的通知。传达学习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第七督导组督导白银市集中整治工作汇报会精神，听取县民政局、县卫健局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听取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听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国家后评估和省级专项考核准备工作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听取全县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暨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听取全县审计工作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听取全县历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情况及第三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举报件办理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听取黄河流域生态环境警示片涉及文物保护方面问题整改进展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听取全县村“两委”运行情况评估及村干部后备力量培育储备工作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审议通过《景泰县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实施方案》《景泰县2024年第三批地方政府新增一般债券及置换存量债务债券资金分配方案（草案）》。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殡葬领域的重要批示精神、《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严格规范从县乡借调工作人员的通知》。听取县应急管理局、市场监管局、审计局、统计局、团县委、妇联、档案馆等部分部门单位党建工作情况汇报。审议通过《景泰县2024年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的报告》《景泰县2024年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通报》《景泰县2025年上半年意识形态领域风险研判报告》。研究调整部分机构编制事宜和人事事宜。

县委办公室工作

【党建工作】强化理论武装。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第一时间传达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县委决策部署，筑牢党员干部对党忠诚的政治品格。2024年，共开展集中学习32次，专题研讨4次。加强组织建设。坚持以支部建设为核心，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严格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等党内生活制度，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召开支委会12次、党员大会8次，开展主题党日活动12次，不断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战斗力。始终把发展党员工作作为加强队伍建设的重要抓手，强化梯队建设，新发展入党积极分子1名、预备1名、转正2名。打造清廉机关。加强节假日廉政

警示教育和廉政集体约谈，教育引导干部管好“八小时以外”，纯洁社交圈、净化朋友圈、规范生活圈，坚守“高线”，严守“底线”，时刻维护党办干部良好形象。共开展集体约谈5次。

【参谋辅政】有力有序抓协调。紧紧围绕县委中心工作，发挥衔接上下、协调左右、沟通内外的枢纽作用，加强与省市部门单位沟通联系及乡镇、部门沟通衔接，及时上传下达重要工作事项，确保政令畅通、运转有序、落实高效。全年共服务保障各类调研、考察活动70余场次。精益求精抓参谋。坚持身在兵位、胸为帅谋，紧扣“四县”建设目标，紧跟县委、县政府思路，突出前瞻性思考，加强下沉式调查研究，为进一步提升建言质量打牢基础。强化“精品”意识，严把文稿政治关、文字关、质量关，努力做到参之有道、谋之有方、言之及时。共计完成党建引领、城乡建设、项目建设、农业农村等重点领域各类文稿300余篇。真督实查抓落实。紧盯全县“三重”工作、县委主要领导交办批示等重点工作，落实“红黄蓝”跟踪督办机制，加强日常催办和专题督办，做到事事有交代、件件有回音。全年开展督查检查38次，办理市县主要领导批示和交办事项57余件。重视网民留言，做好办理工作。全年共办理留言事项140件，办结率97.1%。量质并举抓报送。聚焦全县关注热点、改革发展重点、群众反映焦点，建立办公室主任总负责、副主任和信息中心主任审核把关、全办干部共同参与工作机制，加强督促指导，不断拓宽收集渠道，推动信息数量和质量同步提升，全年印发信息通报12期，刊发《景泰参阅》4期，上报各类信息126篇，其中省市采用信息42条。

【精文简会】发挥县委层面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机制办公室作用，落实精文简会各项措施，统筹规范督检考事项，加强督查检查，持续跟踪问效，推动把为基层减负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全年共组织召开专项工作机制会议4次，印发督查通报2期。从严把好拟提交会议审议、呈送签发的文件审核关口，明确文件收发、传阅、催办、归档等全流程办理时限，落实规范性文件报备、审查备案制度，确保文件制定规范严谨、运转高效有序。2024年，共制发县级层面文件162个，同比减少10.4%。坚持高效办会、务实办会，全年筹办县委全会等重要会议50余场次，同比减少11.4%。“督检考”开展频次同比减少14.7%。

【值班值守】严格落实党委信息办理工作规则及紧急信息报送工作机制，压实三级值班和24小时值班值守责任，紧盯突发事件“快报告”，注重分析研判“早预警”，不断健全值班值守快速反应反馈机制。

【其他工作】组织召开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2次，研究制定工作要点，推动中央和省市各项改革任务落地落实。围绕保密工作高质量发展，全覆盖开展专题培训、学习和警示教育，加大监督检查力度，筑牢全县保密安全防线。加强党史资料收集整理，《中国共产党景泰历史（1921—1978）》编写等工作有序推进。全覆盖开展档案基础设施建设，指导乡镇部门单位规范整理党纪学习教育、巩固脱贫攻坚等各类档案44062件。巩固拓展帮扶村脱贫成果，开展群众慰问46人次，协调解决小碱沟羊养殖区和村级设施农业产业园区用水等问题。推进“结对帮扶·爱心甘肃”工程建设，累计开展联系交流119次，走访探视64次，资助物资9682元，解决群众实际困难7项，帮办实事8件。

（供稿：于宗琼）

组织工作

【教育培训】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持续加强党的创新理论武装，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严格落实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4条举措、15项重点任务，指导全县各级党组织落实“第一议题”制度，严格“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制度，在加强理论武装、推动解决问题、改进作风、夯实基层基础、抓好落实上持续发力。**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通过“一把手”亲自抓、专班常态抓、基层党组织具体抓，组织全县595个基层党组织，开展集中学习研讨4846次、宣讲25场次，党员志愿者“送学小分队”上门送学2800余人次，引导全县党

员真正把遵规守纪刻印在心、化为言行。**抓深抓实强化政治之训。**拓展推进精品示范、分级分类、线上线下、现场教学等多维教学模式，配合省市调训干部38人，举办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服务高质量发展能力提升等培训班24期3000余人次，针对重点岗位和业务骨干，举办项目谋划投资、财务管理、安全生产、应急处突等专题培训班6期1300余人次。

【基层党建】牢固树立大抓基层鲜明导向，聚焦强基固本、蓄势赋能，深入推进基层党建质量提升行动，不断夯实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坚实基础。**“精耕细作”夯三基。**坚持“领航头雁”提能与“后备雏鹰”储备同步推进，采取“三推一谈六步”工作法，培养村书记及其他村干部后备人选806人，建成乡村振兴领航梯队。出台奖补政策，支持符合条件的95名村干部进行学历提升，大专以上学历村干部占比82.51%。制定《景泰县村干部履职负面清单管理办法》，划出54条“红线”和“禁区”，倒逼村干部履职尽责。坚持短板补齐与全域提升同步发力，新建、维修党群服务中心17个，乡镇“五小”工程实现全覆盖，整顿提升软弱涣散党组织11个。有效落实国企党组织前置研究决策、学校党组织议事规则建设等举措，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覆盖率分别达95%、96.8%。**“赋能加力”促振兴。**开展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提质增效行动，采取“三级联抓、奖励先进、约谈后进、联动造血、整治规范、培训提能”闭环提升措施，全县村级集体经济总收入超7000万元，村均收入突破50万元，同比增长10%，16个“自我造血空白村”成为新的增长点，带动形成五佛西源农家腌缸肉、草窝滩清泉麦香烤花馍等“农头工尾”产业，寺滩乡新墩湾村获评“2024中国最美村镇”产业兴旺成就奖。**“轻车壮马”成善治。**破解基层治理“小马拉大车”突出问题，乡镇内设机构精简20%，统筹29名事业编制充实到乡镇。探索“七村合一”“五镇共治”乡村治理新模式，设立物业企业党建与服务“双提升”试点小区2个。发挥基层党组织在社区治理中的领导作用，不断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推动6060件矛盾纠纷、37件信访积案彻底解决，探索形成西关社区“七彩”服务等典型做法，基层治理能力、居民生活温度同频提质。

【干部队伍】坚持培养与使用并举、赋能与压责并行、严管与厚爱并重，树导向、破难题，推动各级领导班子结构更优、功能更强，干部队伍激情更高、干劲更足。**选贤任能强根基。**严格贯彻落实《全国党政领导班子建设规划纲要》和省委组织部《若干措施》，提请县委研究干部人事6批471人次，提拔35岁以下年轻干部35人，占提拔干部总数的29.9%；优化调整乡镇党政正职和县直部门主要负责人39名，县直部门和乡镇党政班子成员全日制大学及以上学历同比提升6.4%，领导班子整体功能及专业水平进一步提升。35岁以下乡镇党政正职、35岁左右县直部门正职、30岁以下乡镇党政班子成员配备完成率分别为75%、33%、63.6%，均位列全市首位。**靶向识别锻良才。**牢固树立重实干、重实绩、重担当用人导向，在招商引资、生态环保、乡村振兴等重大任务一线识别考察、提拔使用干部101名，占提拔使用干部总数的51.5%。选派10名年轻干部到市直部门挂职锻炼，6名优秀年轻干部到乡镇挂职党政班子成员。探索实行“两推两审一面谈两报批”选人用人工作法，精准调任实绩突出、干部群众认可的事业科级干部到公务员岗位。推行“三单对账、六法督办、三项管理”工作机制，推动考人考事深度融合，保障中心工作有力有为。聚力选贤任能，全链发力锻造干部队伍。**严管厚爱激活力。**紧盯“一把手”和班子成员“关键少数”，对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咬耳扯袖、提醒纠正，组织80余名乡镇、部门“一把手”集中填报个人事项，累计谈话提醒14人、批评教育8人。精准落实“三个区分开来”，在有关案例入选中组部培训课程的基础上，建立容错纠错、澄清正名、大胆使用机制。落实关心关爱干部有关要求，解决乡镇干部两地分居问题26人，“项目人员”入编50人，公务员和事业单位职员晋升7批257人。

【人才引育】始终把人才支撑作为强县之基、发展之要、活力之源，着力在精心引才、精细育才、精诚留才、精益用才上下功夫，不断夯实高质量发展的人才支撑。**紧盯需求精准引才。**围绕全县重大项目、重要产业、重点民生，发

挥“一县两院士”优势，对接景泰籍院士孙其信、李得天，争取盐碱地综合治理、农村综改等重大项目2个，支持建设科技馆1个，柔性引进张佳宝、冯起等院士和张志明等专家人才17名，联合申报省级协同创新基地1个，建立“名医工作室”17个，全职引进教育、卫生等行业部门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才54名。分类建立“工业集中区”“现代农业产业园”“黄河丝路旅游”3个人才库，有效整合各类人才322人，为县域经济发展蓄足“源动力”。**完善机制悉心育才。**依托13个现代丝路寒旱农业专家组，开展一线技术推广服务30余次，培训农业科技推广人才和高素质农民775人次，开展“一起益企”中小企业服务月活动，培育经营管理人才50名，协调“三区”科技人才5名，选派75名市县科技特派员深入田间地头开展技术推广和现场培训。组织开展社会工作师职业技能培训4期，培训110人次，选派35名专技人才赴西青区学习交流，接收西青区专技人才24名，以人“动”促联“动”，以交流促提升。**深化改革高效用才。**持续深化以才兴产、以产聚才，抢抓国家大力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机遇期，邀请院士专家高标准编制完成《景泰县2024年国家盐碱地综合利用试点方案》，开展盐碱地改良试验示范45项，加快建设景泰省级农业科技园，新建博士研究生联合培养实践基地1个，促进技术转移、成果转化47项，全年新申报高新技术企业4家、省级科技创新企业5家，推荐省市级科技项目19个。**强化保障诚心留才。**设立县级人才专项资金，2024年共支出人才经费244万元，较2023年增加60%，落实引进人才激励11条措施，为76名全职引进人才发放生活、住房补助85.6万元，落实党委联系服务专家制度，为留景持卡人才提供全方位服务保障需求89条，推荐评定全国最美乡村教师、陇原名师、陇原名班主任各1名、陇原名校长3名，建成景泰工业集中区人才公寓522套，累计发布“才聚景泰·赋能发展”人才专访10期，营造重才兴才敬才爱才的良好环境。

【党员管理】引导全县党员干部聚焦“走在前、勇争先、善作为”目标要求，在高质量发展、乡村振兴、急难险重任务一线争先锋、当表率、做示范。**锻造时代先锋力量。**加大从青年、产业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和新就业群体中发展党员力度，全年共发展党员172名。制定《关于加强和改进流动党员管理的若干措施》，建成全市首家流动党员服务站，设立村（社区）流动党员服务窗口150个，分级建成一村一表、一镇一册、一县一库，省内流动党员纳管率达到100%。11个乡镇党委党校挂牌成立、规范运行，举办“农民党员进党校”培训班3期，培训农民党员1304名。**激发党员细胞活力。**制定《党员应急动员发挥作用机制建设工作方案》，明确5个方面12项具体任务，建立党员突击队伍161支，全面提升快速响应与稳妥处置能力，鼓励支持村党组织和农民党员领办创办农民专业合作社155个，带动群众共同投身富民产业发展。搭建党员日常发挥作用的有效平台，设立党员示范岗、党员责任区3475个，组织7000余名党员干部深入村（社区）开展志愿服务活动1.5万人次，依托“结对帮扶·爱心甘肃”工程结对关爱重度残疾人、孤儿等困难群众2250人，帮办实事1097件。**选树表彰先进典型。**选树表彰“乡村振兴好组织”8个、“担当作为好支书”8名、“致富带富好党员”9名、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成效突出党组织11个和突出贡献村干部10名，严格落实党内激励关怀机制，在元旦、春节、七一、国庆等重要节点，走访慰问生活困难党员、老党员、老干部551名，为108名老党员颁发“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常态化开展“学习身边榜样”活动，发布“初心·我的入党故事”10期，让广大党员干部干有标杆、闯有底气、拼有劲头。

【老干部工作】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老干部工作的重要论述，以组织建设、关爱服务、作用发挥为抓手，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银色动能”。**政治引领锻造“银发先锋”。**通过送学上门、银青结对、线上推送、警示教育等方式，组织离退休干部收看网上专题报告会12场次，开展“上门送学”活动63人次。将组织生活融入日常、抓在经常，县委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创建为省级“六好”示范党支部，创建经验被全市推广，2个社区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创建为市级“六好”示范党支部。**精准服务体现“银发关怀”。**严格落实离退休干部情况通报、参加重要会议和活动等制度，建立健全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机

制，按政策及时提高离休干部生活补贴标准。走访看望离退休干部及遗属187人，协调定点医院开辟绿色就医通道，常态化开展健康体检。为30余名干部举行荣誉退休仪式。**发挥作用促进“银发有为”。**发挥离退休党员干部示范带动作用，90余名离退休干部主动到社区报到，参与调解居民家庭纠纷21次，开展宣讲活动4场次，县级离退休干部所提20件意见建议得到办理，“四链”融合激发老干部“银色新动能”的工作经验被《甘肃老干部》杂志刊载。坚持“党建带关建”，组织“五老”关爱农村留守等困境青少年71人，协助上海同一苍穹公益基金会及市关工委为25名受助中小学生发放助学金6.84万元。

（供稿：达宣宇）

宣传工作

【思想政治建设】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始终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持之以恒、常态长效推动学习宣传贯彻走深走实。**加强理论武装提升素养。**始终把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作为强化党的理论武装工作的“牛鼻子”，通过“会议集中专题学、邀请专家辅导学、分层分类培训学、紧盯问题研讨学、列席旁听督促学”的“五学”模式，做到深刻领会、融会贯通，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上来，更好地凝聚共识、凝聚智慧、凝聚力量。2024年，组织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14次，开展专题研讨7次，开展专题辅导报告会3次。**推动理论宣讲凝聚思想。**完善理论宣讲常态化制度化机制，着力在“分众化”上破题出新，发挥融媒体中心、县委党校、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等阵地作用，统筹“报、刊、台、网、微、端、屏”等载体，优化拓展“菜单式”宣讲模式和“小分队”宣讲形式，通过“领导干部带头讲、理论宣讲团集中讲、特色文艺花式讲、行业领域分众讲、网络平台普及讲等“五讲”方式一体推进县乡村“三级宣讲”全覆盖。组织开展对象化、分众化、互动化理论宣讲活动320余场次，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

【意识形态工作】贯彻落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坚持把导向、强主流、管阵地、防风险一体推进，不断增强意识形态领域主导权和话语权。**夯实主体责任。**建立健全意识形态领域分析研判和定期排查机制，完善意识形态责任制清单，组织召开2024年全县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会议，进一步压紧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全年组织召开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意识形态工作联席会议各1次，县委常委会专题分析研判意识形态工作2次，意识形态领域形势通报1次。**强化监督检查。**制定《2024年意识形态工作重点任务清单》《景泰县2024年度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列席旁听工作计划》，对全县意识形态工作开展检查指导2次，全县各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列席旁听实现全覆盖。**守牢意识形态主阵地。**落实主管主办和属地管理原则，加强师生思政课引领，组织召开全县“扫黄打非”工作会议，深入推进“清源”“固边”“净网”“秋风”“护苗”五个专项活动，不断加强网络意识形态工作，做好网络综合治理、舆情应对处置、网评员队伍建设等各项工作，持续强化对新闻单位采访、组稿、审核、发稿等环节的管理，检查图书经营单位、印刷企业、电影放映企业70余家次。

【媒体宣传报道】坚持“团结稳定鼓劲，正面宣传为主”总方针，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营造积极向上、平稳有序的社会舆论环境。**突出主题主线抓宣传。**发挥景泰融媒“主力军”作用，锚定全县深入实施“3456”发展战略，精心策划全媒体报道，聚焦项目建设、营商环境、工业经济、现代农业、文旅产业发展等，开设“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走进乡村看振兴”“强县域看发展”“景融视点”等专题专栏，高质量推出《景泰：秉持“环境是金”赋能高质量发展》《从“忧居”到“优居” 美好生活日新月异》《向上 向新 向好—景泰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纪实》等新闻稿件800余篇（条），全面展现全县上下进位争先，推动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新成效。制作《初心·我的入党故事》《寻味黄河边—白银美食大比拼》《浪景泰》《局长走流程 服务见质效》等系列短视频700余条。**精心“供稿”“喂料”展形象。**持续调整完善全县对外宣传媒体记者库，主动邀请配合人民

日报社、新华社、甘肃日报社、中国新闻社、中国甘肃网等主流媒体平台来景泰县开展专题调研采访30余家次，发布各类宣传视频、宣传稿件100余篇。《人民日报》刊发《盐碱地里鱼虾跃》，整版刊发景泰县乡村旅游和非遗创作技艺；央视农业频道发布《改良盐碱地5万斤南美白对虾上市》；甘肃日报发布《白银景泰下足“工”夫 促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等重量级新闻稿件。**媒体深度融合聚合力。**健全完善重大选题策划、媒体沟通联络、优质稿件推送制度，发挥媒体融合优势，利用“掌上景泰”平台，突出内容生产“原创化”“专业化”“快捷化”特点，策划新媒体专栏《景融视点》系列报道12期，精心制作《品·年味》《品·景泰》《用一句话证明你是景泰人》等原创系列短视频获得社会各界的广泛赞誉。开办自制《同学，同学，一起来学》《生活播报》《读书与欣赏》《农业新天地》等广播栏目4档，自制《景泰新闻》《晴耕雨读》等电视栏目2档，景泰县融媒体中心入选“优秀全媒体高质量发展典型案例”，“掌上景泰”客户端入选“优秀全媒体平台典型案例”，“景泰融媒”抖音号入选“优秀全媒体抖音/视频号传播力TOP10”。

【精神文明建设】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坚持热在基层、贴近群众，广泛开展接地气、有生气的宣教活动，展示新时代文明实践新成果和社会文明新风尚。**文化活动丰富多彩。**优化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组织开展“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送戏曲下乡”、红色文艺轻骑兵等文化惠民活动38场次，组织开展“龙腾盛世· 吉祥景泰”春节联欢晚会、锣鼓喧天歌盛世·笑语欢腾迎元宵”社火会演、“情深迎中秋，邻里共团圆”“九九重阳节·浓浓敬老情”等各类文化系列主题活动80余场次，服务观众8万余人次。**先进典型引领选树。**做好省、市级先进典型挖掘选树推荐工作，推荐上报“身边好人”9人、“感动甘肃·陇人骄子”2人，推荐全国、省级“新时代好少年”4人，打造谢武东“甘肃好人”文明实践服务群众类品牌工作室，发挥道德模范、身边好人、最美人物、最美家庭、五好家庭等榜样力量，深入各乡镇、学校、机关等领域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七进”宣讲系列活动30余场次，讲好先进典型故事，以榜样的力量、楷模的风范带动全社会见贤思齐、积极向上、奋发进取。**巩固拓展精神文明建设。**弘扬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推进移风易俗涵养文明乡风，举行2024年景泰县“志愿同心·服务同行”暨“学雷锋·文明实践我行动”志愿服务主题活动启动仪式，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观摩交流活动，组织开展2024年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暨新时代文明实践集中示范活动，按照“一月一主题”常态化组织各志愿服务队开展健康义诊、义务理发、政策宣传、法律咨询、文明交通、移风易俗等志愿服务活动4600余场次，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再上新台阶。

【文化事业发展】推出文艺精品力作。挖掘地域特色文化，加强现实题材创作生产，坚持把提高质量作为文艺作品的生命线，深入生活、扎根人民，稳步推进《景泰文化》杂志创作，《大美黄河石林》获年度中国散文年会“十佳散文奖”。**丰富群众文化活动。**以满足广大群众的现实文化需求为目标，举行“佳节诗韵 踏月行歌”中秋音乐诗会活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大型文艺活动、庆祝新中国成立75周年红歌咏唱暨“双减”三周年成果艺术演出活动等系列活动，拓展全民阅读“书香景泰”数字阅读服务平台，定期更新10万余册数字图书和3万余集有声图书，新增电子书1.8万余册、有声书音频资源1.2万余集。优化升级农村公益电影放映服务，开展农村电影放映840场次。**推动文化产业发展。**挖掘全县文化资源，做好文化旅游体育产业项目的谋划和储备，景泰条山农场梨花节、“乡遇”田园五佛“唱游”柏林山庄文化旅游促消费等活动进一步激发文化旅游市场消费潜力，协办白银市第六届黄河风情文化旅游节，组织开展书画作品展示及写生活动，非遗、文创、农特、美食展销活动，民俗体验活动等活动。加快创建黄河石林国家5A级旅游景区建设，黄河石林南山服务区生态停车场建设项目、世行二期永泰古城等文旅项目加快建设，打造文旅融合发展新引擎。

（供稿：万应军）

统战工作

【阵地建设】夯实统战工作平台。以“夯基础、强队伍”为目标，进一

步完善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党外知识分子、非公有制经济、新的社会阶层、民族宗教和海外台侨等代表人士信息库，实行动态管理、适时更新，为基层开展统战工作奠定坚实基础。加强各民主党派、侨联小组、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阵地建设，筹划建成大统战工作办公室。**提升统战工作质效。**充实统战工作力量，争取景泰县民族宗教工作服务中心升格，提高全县民族宗教工作管理服务力度，争取新联会公益性岗位1人。在各乡镇打造“统战之家”实践点，推进“统战之家”品牌工程建设，补齐基层统战工作短板，放大示范效应，发挥联系服务、信息传递、政策宣传等职能，推动统战工作向乡镇、村社区延伸扎根。开展统战各阶层阵地建设、机构设置、力量配备情况调研，深入了解民族村生产生活、结对帮扶、产业发展等情况。

【参政议政】制度落实持续深化。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深化参政议政，落实政党协商计划，提升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对中国共产党各项事业的支持参与程度。组织召开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党外知识分子座谈会3次，围绕县域经济社会发展建言献策，提交相关建议意见30条。**主题教育活动有效推进。**按照《关于支持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和党外知识分子、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开展“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实施方案》要求，继续深入开展主题教育活动，组织召开统战各阶层人士热议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精神、新中国成立75周年座谈会、研讨会等12场次。配合完成民革、民盟、九三学社、农工党市委会在景泰的实地调研、书面调研7次。**新阶层活动丰富多彩。**持续开展“凝聚新力量筑梦新时代”八个一活动，开展电商创客孵化培训、争创省级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创新实践基地研讨会、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座谈会等11场次；引导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在县社会福利院开展“同心共叙迎端午·粽叶飘香新阶情”端午节慰问活动；上报“寻美中国寻美甘肃—奋进新征程E心向未来”短视频31条；组织新联会成员向“艺心向党”美术展作品5幅。

【民族团结进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举办景泰县第21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通过文艺演出、实地展览、现场签名、公益服务等形式，营造“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民族工作部门组织协调、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氛围。创新宣传方式、丰富教育载体，发挥示范单位主阵地、主渠道作用，在黄河石林陈列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实践基地、一条山战役纪念馆、漫水滩乡民族民俗文化馆等处开展提升打造工程，通过实物、图片、实例展示，讲好民族故事、历史故事、新时代故事，组织开展研学参观活动17场次，受教育青少年3000余人次；申报“三项计划”试点项目，推荐省级民族团结进步形象代言人1名。**开展红石榴互嵌式发展示范区建设。**编制《景泰县“红石榴”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示范区建设实施方案》，在红水镇、漫水滩乡、芦阳镇“三乡七村”开展红石榴各民族互嵌式协同发展连片创建工作，进行衬砌渠道、硬化道路、配套路灯、健身器材等，打造“产业成片、居住相嵌、文化共享、联谊帮扶”的红石榴互嵌式片区，推动各族群众在空间、文化、经济、社会、心理等方面全方位嵌入，构筑各民族共居共学、共建共享、共事共乐的社会环境。《移民村民族情：互助种植养殖“谁也离不开谁”》《多民族“大家庭”安居记：互帮互助让日子越来越好》等典型事迹在中国新闻网、甘肃统战、白银统战发布，点击量高达54.2万人次。爱心企业景泰牧原捐资1.5万元，奖励资助红石榴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示范区各民族优秀大学生5名。在一条山镇南关社区、漫水滩乡红溪村等处打造“陇原红石榴”家园3处。

【宗教事务管理】凝聚思想共识。深入推进宗教教风建设，支持宗教活动界全面从严治教，在宗教界持续开展“崇俭戒奢”教育活动、“党亲国好法大”主题教育活动，开展宗教活动场所和民间信仰场所违法违规建设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组织宗教政策法规培训会、宗教活动场所消防培训会、宗教人士学习民法典培训会等12场次，“党亲国好法大”研讨会、爱国主义教育活动等6场次，培训宗教团体负责人、宗教教职人员、宗教活动场所管委会负责人等400余人次。**弘扬中华文化。**实施文化润教工程，按照宗教中国

化量化测评指标，指导各宗教活动场所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学习体验活动，结合本地文化资源，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教义教规阐释、讲经讲道实践等各环节，增强中华文化认同感和自豪感。推动新型宗教活动场所建设全覆盖，在宗教活动场所全面打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会议室、活动室等，组织各宗教团体开展庆祝新中国成立75周年系列活动、“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主题讲经交流活动、“五史五观五认同”主题宣讲等6场次。

【助力民营经济】 **畅通政企沟通渠道。**持续深化“千企调研纾困”“大走访大调研大宣讲”和“护企强会”活动，实地走访调研中小企业98家，召开座谈会30余场次。与检察院联合，在工商联、外商联合会及企业设立“检察护企工作站”3家；加强政策宣传，开通“景泰县工商联公众号”，及时传达有关会议精神、政策法规。**加强招商引资工作。**坚持“走出去”“请进来”，赴南京、兰州等地开展招商引资活动3场次，走访参观企业15家；衔接福建、四川、安徽、河南、新疆等处企业商会110余人来景考察。拓展工商联金融、技术、项目、人才服务，搭建银企交流平台，协调甘肃省农村信用社等金融企业深入企业开展实地调研。与天津市西青区工商联对接，开展东西部对口帮扶工作，争取社会帮扶资金79万元，助力三镇三村持续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开展公益爱心活动。**引导民营经济人士主动履行社会责任，实施“万企兴万村”行动，组织45家会员企业与32个行政村签订帮扶协议，累计投资200余万元，捐物折资20余万元，助力乡村振兴。动员社会帮扶力量，发挥企业在资金、技术、人才上的独特优势，走访爱心企业筹备资金12万元，资助贫困大学生40名；募集资金0.8万元，支持一条山学区开展教师节慰问活动。引导3家企业参与“洮黄石榴籽·齐心助重建”百企积石山行活动，捐资6万元购置热水器81台。

【港澳台侨工作】 建立由统战部门牵头，各有关职能部门配合的海外统战工作协调机制，依托县外商联合会初步掌握部分海外高层次代表人士信息，为做好政策宣传服务，吸引更多的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来景泰观光考察、投资创业打下基础。开展新一轮侨情调查，对归侨、侨眷、侨企、华侨、华人及家属进行调查摸底统计，并组织开展困难归侨侨眷大病专项救助工作，争取困难侨眷补助资金9600元；有序组织“侨爱心 光明行”活动，摸排困难群众，累计筛查2964人；完成侨胞之家选址及白银市第五届归侨侨眷大会代表选推荐工作；协调解决台属大病救助资金8400元，开展中秋节专项慰问活动。

（供稿：罗立龙）

政法工作

【思想政治建设】 **强化理论武装。**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依托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载体，深化“领导带学、辅导讲学、研讨精学、全员齐学”制度，全面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学笃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一步把牢政治方向、站稳政治立场、坚定理想信念。2024年，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5场次，集中学习28次，讲授专题党课3次，开展专题研讨4次。**扛牢政治责任。**实行“周分析、月调度、季评估、年考核”工作机制，召开主动创稳调度会11次，每月对各乡镇主动创稳重点任务清单落实情况进行调度。实行总体调度+巡查督查等模式，组织开展主动创稳督查检查3轮，督促整改风险隐患36条，跟踪掌握落实成效，形成闭环管理的常态长效机制。**严守政治纪律。**贯彻《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坚持用《条例》指导政法工作，以加强政法队伍建设为抓手，加强督导检查，推动各项制度机制全面落实。结合党纪学习教育和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以“铸忠诚警魂”活动为抓手，专题学习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防止干预执法司法“三个规定”，开展警示教育6场次，节前廉政谈话5次，消除苗头性、倾向性风险隐患，增强纪律观念。

【社会治安管理】 在以治促稳上下好功夫，突出打击犯罪成效，营造维护稳定声势。2024年，全县刑事案件立案427起，同比下降33%；破案295起。治安案件受理747起，同比上升15.28%；查处638起，同比上升10%，打击力度明显加强。有效运转“视频+巡控+定点警务站”立体化巡防模

式，开展全县范围内治安大清查9次，安全防范大检查400余次，累计检查宾馆、酒吧、网吧等娱乐场所580余次，处罚宾馆42家，街面发案率显著下降，群众安全感显著提升。进一步延伸主动创稳攻势，累计检查九小场所4500余家次，排查整改问题隐患730余处，向有关部门推送问题隐患157处。智慧安防小区建设覆盖率达100%，社区安防水平得到有力提升。开展“贴标亮尾”行动，粘贴反光标识3.3万辆，有效消除道路交通安全隐患。

【平安景泰建设】推进阵地融合规范建设。坚持把阵地融合建设作为推动综治中心实战化运行的基础和保障，有效破解运转效率、服务质效等方面的短板。按照“1厅+N室”阵地场所建设要求，推动县级综治中心、矛盾纠纷调解中心、信访接待中心、诉讼服务中心、检察服务中心、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心理服务中心“七中心合一”，整合建成1厅10室1站1处1中心，推动调解、公证、司法确认、法律援助等业务在县综治中心实质性办理。**推进三调对接高效运行。**聚焦婚姻邻里、征地拆迁、劳资纠纷等重点领域，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走访、大化解”，对走访排查和群众反映的矛盾纠纷实行分级化解，共排查矛盾纠纷7196件，化解6060件，调处率84%，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建立推行诉调对接“331”工作机制，2024年，县法院分流至综治中心民商事案件3167件，综治中心调解成功2761件，调成率87.18%。探索建立警调对接“双线运行”工作机制，对敏感、重要矛盾纠纷类警情实行跟踪督办，全年派出所推送乡镇平安法治办矛盾纠纷类警情2034件，调解成功2025件，调成率99.46%，下发《预警通知》30期。探索推动“2+N+1”访调对接工作机制，及时高效调处矛盾纠纷信访事项303件。**推进网格服务精细落地。**坚持把网格化服务管理作为夯实基层治理的重要抓手，构建“一网覆盖、常态长效、务实管用”的网格服务管理体系，实现“信息格中采、人在格中管、事在格中办”。制定《景泰县2024年网格员能力提升行动工作方案》，组织开展集中培训1场次，乡镇通过以会代训等形式开展培训30余场次。修订完善《景泰县网格员考核办法（试行）》，建立“3+3”考核机制，发放327名网格员2024年度上半年专项补助经费和55名优秀网格员2023年度以奖代补经费共计26.33万元，更换不能胜任工作的网格员26名。探索建立校园专属网格，完善“社区网格长+警务长+校园专属网格长+班主任”模式，做实安全隐患排查、矛盾纠纷化解及防溺水、防欺凌防电诈等法治教育和家访等家庭教育，全力守护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开展网格员“进万家门、知万家情、解万家忧、办万家事”活动，为群众提供社会保障、教育医疗等帮办代办服务，累计入户21012户，帮办实事3918件。**推进情报信息全量汇聚。**坚持情报先行，织密情报网络，抓好信息研判，实现事后应对向事前防范的根本转变。高效运行“码上反映·马上办理”民情直通平台，及时反馈报送平台事件办理情况，抓好领导批示督办事件，协调督促相关单位办理批示督办事件，受理群众反映有效事件234件，办结222件，办结率95%。加强平安甘肃信息化支撑管理平台、命案预警系统平台、“雪亮工程”综治分平台等“三大信息平台”数据录入和运行工作，定期分析，及时预警，每月进行梳理汇总，形成《全县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分析报告》，指出存在问题，提出工作建议。编发《全县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分析报告》6期。开展见义勇为行为确认、记功奖励、优抚保障、宣传报道等工作，上报全市见义勇为“先进个人”2人，推动形成人人崇尚见义勇为、人人支持见义勇为、人人敢于见义勇为的社会风尚。

【普法依法治理】开展“八五”普法工作。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全县2024年度普法清单指导目录，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宣讲专题报告会1场。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编制发布《2024年全县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推动普法融入执法、司法和法律服务全过程。开展普法行、“百场法治大宣讲”、“双百”宣讲等活动，选派68名政法业务骨干担任全县70所中小学、幼儿园法治副校长，推动普法宣传走深、做实、落细。强化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建成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教育橱窗1个，乡镇法治文化阵地示范点15个，实现全县村（社区）法治文化元素、法治图书角全覆盖。举办“法律明白人”提能培训班，指导培养“法律明白人”549

人，提升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推进公正执法司法。**开展信访法治化及涉法涉诉信访改革，推动“诉访”分离，依法依规做好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办理，2024年受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15件，办结12件，化解积案3件。严格遵循司法救助的五项基本原则，对照应予救助的“8+1”种类型和不予以救助的7种情形，严格遵循告知、申请、审查、审批、发放程序和司法救助量化标准相关要求开展涉法救助，司法救助3案4人，发放救助资金10.1万元。持续加强执法司法监督，常态化开展案件评查，着重从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涉法涉诉信访问题和执法司法案件为重点的案件中抽取案卷，共抽案件23件，查看案宗33卷，从案件事实是否清楚、证据是否确实、法律适用是否准确、办案程序是否合法、卷宗装订是否规范等5个方面逐案开展评查，23件案件均为合格。持续推进跨部门大数据协同办案平台建设，每月组织开展平台应用推广培训，就案件接受、推送、电子卷宗制作等开展实战实操演练，实现刑事案件侦查、起诉、审判、执行闭环流转，政法各部门案件办理情况、信息全流程在线，做到案件办理全程留痕，可追溯、可监督，进一步促进规范执法、公正司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县法院持续开展“万名干警联万企”行动，66名干警联系97家企业，累计提出法律建议30余条，化解纠纷20余起，“法企共建”帮助企业提高风险防范化解能力。在景泰工业集中区现代（循环）农业产业园成立法官工作室，通过送法上门、法企共建等形式，不定期开展“进企业 问需求 解难题”行动，“零距离”为企业和务工人员提供法律服务，累计答复法律咨询120余人次。县检察院严惩侵害企业犯罪，办理涉企刑事案件23件48人，起诉22件44人，追赃挽损284万余元。依法监督公安机关撤销涉企“挂案”3件，稳妥办理涉企公益诉讼、民事执行监督案件4件，制发检察建议3件。在工商联、商会、企业挂牌成立“检察护企工作站”“检联商会联络点”，在12309检察服务中心开通涉民营企业申诉“绿色通道”开展“检企党建共建”活动，开展“检企会谈”2次，法律知识培训1次，帮助企业解决法律问题4个。

（供稿：高扬丹）

社会工作

【工作机制】 2024年6月12日，中共景泰县委社会工作部挂牌成立。搭建工作框架。明确“五大目标”，把准新时代社会工作功能定位；强化“六个理顺”，筑牢社会工作发展之基，汇聚推动社会工作的有效合力；理顺各行业部门与县委“两新”工委的制度对接机制，确保“两企三新”党建工作的高效推进。完善协调机制。构建县委党建引领基层治理领导协调机制，成立7个专项工作组，开展党建引领基层治理调研，聚焦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两企三新”党建等社会工作难点，总结实践经验，谋划改革思路，解决社会工作难题，稳步有序推进社会工作。

【基层治理】优化村级组织工作事务。县委社会工作部会同县直有关部门制定下发《景泰县破解基层治理“小马拉大车”突出问题重点任务清单》，以清单化为基层减负提质增效。印发《景泰县规范村级组织工作事务、机制牌子和证明事项实施方案》《村级组织依法履行职责、协助政务服务和负面事项“三个清单”的通知》，全面理清村委会依法履职事项32项，依法协助政务事项33项，列入负面清单7项，进一步靠实乡镇、村（社区）主体责任。落实《白银市不应由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出具证明事项清单》要求，规范村（社区）出具证明5项，推动“减证便民”行动取得实效，村（社区）“万能章”现象得到有效遏制。**规范村级工作机制牌子。**指导开展村务公开“五规范、一满意”集中整治行动，规范村级工作机制牌子。对照《甘肃省村级组织和工作机制挂牌规格一览表》，取消或整合不规范和不承担功能职责牌子7类530余块；按要求补齐缺失和功能指引牌子5类260余块，村级组织“滥挂牌”问题全面清理完成。**提升治理水平。**探索基层治理工作新模式，以党建促进群建，提升基层服务效能，进一步加强和规范“一约四会”工作，引导群众积极参与基层治理，推进基层网格综合治理，以党建赋能“小网格”，撬动基层“大整治”，实现网格“多格合一”。

【社会组织管理】推行社会组织行政登记事项网上运行，完善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登记制度，指导依法登记管理，累计登记社

会组织114家，其中：民办非企业单位45家，社会团体组织69家（行业协会商会6家）。指导县土特产品行业协会对地理标志产品调查摸底，实现县域地标商标授权使用5件，使用企业7家；指导县个体劳动者协会开展“全国个体工商户服务月”活动，核实10余家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经营户现状，深化“问情服务”和“发声服务”；指导县外商联合会围绕“服务、协调、维权、桥梁、互助”的办会理念，提升自身形象，形成“以商会友、以友促商、政企互动、互惠互赢”的发展良势。

【“两企三新”党建】夯筑党建根基。印发《2024年全县“两企三新”党建工作要点》，明确“两企三新”党建工作总要求，推行“1+8+N”工作机制，发挥县委“两新”工委核心指导作用，规范县委“两新”工委所属行业党委名称，调整22家成员单位及工作职责，压实党建工作责任，开展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党建集中攻坚行动。提升覆盖质量。调研新业态新就业群体规模和分布状况，建立党建工作联系点制度，新选派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党建指导员7名，建立党建联系点7个，实现党的工作全覆盖。全面推行“五抓一提升”经验做法，健全动态摸排机制，集中排摸货运单位214家、快递物流企业8家、互联网企业11家，分层分类建立“1+2+N”工作台账，做到“两个覆盖”底数清、情况明。加强服务管理。布局建设“红色驿站”和“劳动者之家”18个，为新业态新就业群体提供休息、充电、饮水、求职等暖心服务；统筹推进物业企业党建与服务质量“双提升”试点工作，推动“红色物业”创建。推动作用发挥。设立党员示范岗、党员先锋岗80余个，营造“赶、学、帮、超”的服务氛围；引导全县新业态新就业群体主动参与居民服务、社区治理，87名外卖员、快递小哥到社区报到备案，参与文明城市创建、社区巡防、照料独居老人等志愿服务。

【志愿服务】广泛征集意见。坚持问计于民，广泛吸纳民意、汇集民智，推动甘肃人民建议征集平台链接至县政府门户网站，“景泰社会工作”微信公众号同步开通征集平台；采取问卷调查、上门走访、民情恳谈、小院议事等多种方式，线上、线下双驱动，回应群众关切、维护群众利益。健全志愿服务体系。健全志愿服务动员体系、供给体系、阵地体系、文化体系、保障体系以及队伍组织体系，推动逐步形成“支部发动、组织带动、群众主动”的志愿服务格局。创新志愿服务模式。拓展志愿服务活动载体，推动志愿服务站点和志愿服务全域化、标准化建设，整合各类资源优势力量，满足各类群众多元需求。组织开展“12·5”国际志愿者日主题活动，联合开展“守护幸福河湖”主题志愿服务活动。壮大志愿者队伍。坚持红色领航、志愿助民，以党建引领推动形成政治坚定、素质优良、服务专业的志愿服务队伍，全县实名注册志愿者协会2个，其他志愿服务组织363个，志愿者总人数达到26418人。聚焦服务需求，精心培养素质优良的专业化、职业化、本土化的社会工作人才队伍，社会工作人才达到140人。

（供稿：沈耀祖）

机构编制管理

【机构改革】根据党中央、省市委关于机构改革的决策部署，制定《景泰县机构改革方案》和贯彻落实《方案》的实施意见，高质高效完成机构改革各项工作。**落实工作任务。**根据《方案》要求，2024年6月上旬完成县委社会工作部、县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县林业和草原局的机构挂牌、班子配备和人员转隶工作，其他涉及加挂牌子、隶属关系调整和名称变更部门同步完成机构挂牌。制定印发《关于开展涉改部门和单位“三定”工作的通知》，6月底完成了涉改部门“机构设置、职能配置、人员编制”规定的制定修订印发工作。**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的部署要求，完善综合执法体制。继续保留城市管理、市场监管、文化市场、交通运输、农业、应急管理6个领域综合行政执法队。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继续由市生态环境局统一管理、统一指挥。其他领域行政执法队伍一律不再保留，将县劳动监察、国土资源监察、水政监察等执法队伍的行政执法职能划归机关，执法队伍调整为公益类事业单位。进一步推进执法事项和执法力量向乡镇延伸和下沉，保持乡镇执法人员相对固定。根据市委编办工作要求，会同县司法局对赋予乡镇的215项赋权事项进行自查评估，召开评估座谈会，经会议讨论商议，建议将下

放给乡镇的215项行政赋权事项中的行政许可类3项、行政处罚类9项上收。**优化设置乡镇机构。**聚焦乡镇党的建设、经济发展、民生服务、平安法治4项主要职能，综合设置内设机构和事业单位。二类、三类乡镇均设置4个党政机构；三类乡镇设置3个事业单位，在此基础上，二类乡镇增设安全生产和生态环境保护服务中心。乡镇综合执法队均按正科级配备。按照改革要求，乡镇办公服务机构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机构编制部门批准的机构名称、个数悬挂牌子，二、三类乡镇牌子个数分别为16个、15个。制定印发各乡镇机构设置、职能配置、人员编制方案，完成乡镇人员转隶工作。**规范优化议事协调机构。**根据中央、省、市议事协调机构精简规范相关要求，对全县议事协调机构进行汇总梳理、清理规范，印发《景泰县议事协调机构优化调整方案》。清理规范后，全县党委、政府议事协调机构精简81.62%。**因地制宜设置相关机构。**结合全县工作实际，将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商务局的职能进行整合，组建县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组建县林业和草原局，划入县自然资源局的林业和草原管理及其生态修护职责，以及荒漠、湿地、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等职责，作为县政府工作部门，由县自然资源局领导和管理。**做好公安机关机构编制管理改革。**稳妥推进县级公安机关机构编制管理改革，县委编办对接县公安局，聚焦主动创安、主动创稳，全面规范和系统优化全县公安机关职能配置和机构设置，构建职能科学、事权清晰、指挥顺畅、运行高效的公安机关机构职能体系。**强化机构编制刚性约束。**始终把讲政治放在党政机构改革首位，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改革相关精神，严格执行机构限额管理。县委、县政府没有设立部门管理机构，无实体化挂牌机构。严格执行2018年党和国家机构改革对地方党政部门领导职数要求以及《中共甘肃省委机构编制管理规定（试行）》有关规定，严格限制党政机构最小规模，新组建部门行政编制均不少于6名。

【机构编制精细化管理】紧扣机构编制中心工作，加强机构编制精细化管理，深化重点领域改革，优化机构编制资源管理，推进机构编制制度化、法定化。持续深化公益类事业单位改革，不断优化事业单位布局。通过精干设置工业集中区管委会所属事业单位，激发省级园区内生动力，推动园区高质量发展。为优化全县营商环境，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成立景泰县营商环境建设服务中心。强化纪检监察干部内部监督管理，设立纪检监察干部监督机构。根据工作需要，成立县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县工人文化宫、县预算投资评审中心、县科技馆等机构。以“小弱散”为切口，以“强”为目标，对职能分散、弱化事业单位撤并整合，整合成立景泰县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中心、县纪委监委宣传教育和信息技术服务中心，撤销部分职能弱化、消失的事业单位。强化和凸显事业单位公益服务属性，将行政审批服务中心（政务公开办公室）、景泰县困难职工帮扶中心、景泰县储备林发展中心进行更名。根据承担职责任务和履职情况，对部分事业单位编制进行调整。根据教育事业发展实际，结合人才引进和特岗教师入编需要，对教育系统编制进行动态调整，将2020年聘用且考核合格的45名特岗教师、人才引进的89人纳入编制管理。完成27名卫生系统引进人才、6名专业化管理的村党组织书记、6名村医和50名项目人员入编工作。

【机构编制数据管理】进一步提高机构编制数据管理的规范化、科学化、精细化水平，以机构编制实名制系统为基础，对机构编制数据台账及各类统计报表进行优化并全面核对，同步更新，确保机构编制各类数据统计口径一致，统计数据同步。督促各部门单位依托电子编制证对实名制系统内本单位的机构、人员等信息变化实时更新。全年共完成机构信息维护538次，台账信息维护168次，编制使用核准570次，人员入编管理573次，人员出编管理686次，人员变更管理718次。对照全县机构改革方案和相关文件，对涉改部门单位的机构、编制、人员情况在实名制系统中同步更新。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全年共办理设立登记5家，注销登记6家，变更登记120次，及时办结率100%。应参加年度报告的事业单位293个，已参加年度报告的事业单位293个，年检率和合格

率均达到100%。按照相关文件依据完成机关群团代码赋码和初次发证工作，办理机关、群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依申请变更登记20家。做好全县“双公示”信息报送工作，录入2024年度法人行政许可事项131条，其中设立类法人行政许可事项5条，注销类法人行政许可事项6条，变更类法人行政许可事项120条。完成462家事业单位档案整理。

【乡镇履职事项清单】持续巩固深化乡镇机构改革成果，加快构建职责清晰、运行高效的基层治理新格局，根据中央、省上统一安排部署，在市委编办指导下，立足乡镇实际，坚持靶向发力、精准施策，精细化开展乡镇履职事项清单梳理工作。组建县级实施小组，统筹调度履职事项清单梳理工作，成立县委编办、各乡镇工作专班，做好具体实施。制定工作推进计划表，明确4个阶段8个方面18项具体工作任务和各阶段的时间节点。做好事项梳理关，确保全覆盖无遗漏。按照中央、省市要求，结合样板乡镇履职事项清单和各乡镇实际，按照9大类基本履职事项清单框架结构有针对性地编制清单。完成11个乡镇履职事项三张清单初稿。共梳理出履职事项13476项，其中基本履职事项9290项、配合履职事项2198项、上级部门收回事项1988项。

（供稿：杨家伟）

机关党建

【党员教育管理】压实党建工作责任。印发《2024年县直机关党的建设工作要点》，明确职责、分解任务、细化清单，坚持月提醒工作制度，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对涉及机构改革的党组织和党组织负责人相关情况及时摸底统计，优化调整县直机关党组织隶属关系，成立党组织5个，撤销党组织3个，整建制转入党组织27个，按程序选举、调整党内职务28名，确保基层党组织各项工作正常开展。**严肃规范党内生活。**严格执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不断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狠抓组织生活制度落实，打造党员党性锻炼“第一课堂”，开展主题党日、“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党内组织生活，组织党员过“政治生日”，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建强党务干部队伍。**举办县直机关基层党组织书记和党务专干培训班1期，培训人数132人，教育引导党组织书记和党务专干准确把握新时代形势下做好基层党建工作的工作要求和思路方法，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提升做好党建工作的能力水平。**加强党员队伍建设。**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落实县级执纪执法部门政审联审制度和发展党员三级联审工作程序，严把发展党员入口关、程序关、责任关，确保党员队伍的先进性和纯洁性。规范培养入党积极分子72名，举办发展对象暨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1期，接收预备党员17名，转正党员18名。

【党纪学习教育】示范引领抓学纪。发挥党组（党委）班子成员“关键少数”示范引领作用，强化支部学习“主战场”，坚持“支部同步跟进，党员全面覆盖”的理念，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23次，示范引导党员干部自觉增强政治定力、纪律定力、道德定力、抵腐定力。交流研讨抓知纪。依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党内组织生活，各基层党组织累计开展《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集中学习587次，交流研讨83次，党组织书记讲纪律专题党课84次。培训解读抓明纪。邀请县委党校讲师专题解读21场次，在“景泰机关党建”公众号推送《条例》解读文章8篇，让党员干部准确掌握“六项纪律”的主旨要义和规定内容。警示教育抓守纪。利用县警示教育资源，依托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党员干部观看《境鉴》《家风之殇》《走不出“贫困”的人生》《在“搭天线”中沦陷》等警示录、忏悔录112次，强化警示震慑作用，让党员干部受警醒、明底线、知敬畏。

【主题活动】增强党内关怀归属感，着眼于提升组织力，落实党内激励、关怀及党员干部联系困难群众结对帮扶制度，春节、“七一”走访慰问22名困难党员、老党员，颁发“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1枚。丰富活动主题，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3周年之际，为新预备党员佩戴党员徽章、颁发党章，与老党员在一条山战役纪念馆郑重宣誓，激励广大新党员坚定理想信念，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为党和人民的事业

奋斗终身的信念。各基层党组织以“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凝聚团结奋进力量”为主题，组织党员瞻仰革命遗址、参观历史展览、重温入党誓词、与党旗合影等，加强党员干部的责任感与使命感，用实际行动践行对党的庄严承诺，营造忠党爱国、团结和谐、积极向上的机关氛围。

【志愿服务】广泛开展党员“亮身份、作表率、建新功”活动，落实好机关党组织和在职党员到社区“双报到”制度，建立党员常态化服务基层机制，动员机关党员干部参加创安、创稳、生态环境保护、垃圾分类、无偿献血等志愿服务活动。推进“结对帮扶 爱心甘肃”工程，开展联系交流和走访探视，赠送大米、清油等生活物品，发挥党员模范带头作用。

【作风建设】深化为基层减负专项整治，抽查机关党建工作落实情况，坚持“督”“改”并重抓提升，引导党员干部树立正确政绩观、政德观，推动基层党组织各项工作全面进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配合县纪委监委派出县委直属机关工委纪检监察组做好日常监督，审查上报违纪违法党员12人。指导各基层党组织认真开展组织生活会，在查摆问题、整改提高中强化纪律意识和规矩意识。

（供稿：办公室）

巡察工作

【巡察监督】科学统筹抓部署。将巡察工作融入县委中心工作，坚持系统谋划、整体推进，修改完善《县委巡察工作规划（2022—2026年）》，研究制定十五届县委第五、六轮巡察工作方案，提请召开县委常委会会议4次、县委书记专题会议2次、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会议8次，听取巡察工作情况汇报，研究部署巡察和整改落实等各项工作。创新方式提质效。灵活运用常规巡察、联动巡察、巡察“回头看”等方式，统筹推进十五届县委第五、六轮巡察，对6个乡镇、103个村（社区）和8家县直单位开展“常规巡察”和“联动巡察”，对十五届县委第二、三轮33家已巡单位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回头看”，提升巡察精准性、有效性。十五届县委全覆盖任务完成率89.7%，对村巡察覆盖率100%。高效指导抓推进。强化巡中调研督导，2024年市县两级巡察机构领导实地调研督导4次，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进组指导18次，召开专题推进会2次，组办会商会20余次，两轮巡察共发现问题1081个，推动解决立行立改问题141个。利剑高悬强震慑。召开对村（社区）巡察调研情况座谈会，制定《村“三资管理”监督重点清单》《“一肩挑”村干部监督重点清单》，开展对村巡察工作，深入查找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十五届县委第五轮巡察共发现问题863个，移交问题线索13件，向有关职能部门提出巡察意见建议3件7条。

【巡察协同】持续推进巡察监督与其他监督贯通融合，做到优势互补、同向发力。建立健全计划会商、信息共享、协同实施机制，2024年，向县纪委监委、组织、信访、审计等部门发出商请函18份，收集被巡察单位党组织有关问题、线索、意见建议等100余条。与派驻监督组织共同分析研判巡察过程中发现的疑点、难点问题，做到精准会诊、查实病根、对症下药，实现巡察监督与派驻监督联动发力、同频共振。

【巡察整改】上下联动拧紧责任链条。配合做好十四届省委第四轮巡视、九届市委第六轮提级巡察，推动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县巡察办协助县委制定《整改落实方案》，组织召开推进会议，压实整改工作责任，77个具体问题已完成整改69个，整改完成率89.6%。紧盯实效推进巡察整改，把加强巡察整改作为推动巡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重点任务，推动相关责任主体协同发力，不断深化以巡促改、以巡促建、以巡促治。十五届县委第四轮巡察教育系统共反馈问题545个，已督促整改到位542个，整改完成率99%，推动被巡察的27家单位建章立制211项，向教育主管部门提出巡察建议1件11条。扭住关键压紧压实责任。坚持集中反馈和“一对一”反馈相结合，严肃认真、原汁原味向被巡察党组织反馈发现的问题，督促被巡察单位扛稳扛牢整改主体责任，要求党组织书记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带头领办重点难点问题，领导班子其他成员承担“一岗双责”，抓好职责范围内整改任务落实。抓住重点做实日常监督。及时向县纪委监委和组织部门移交反馈报告和问题清单，压实巡察整改

监督责任，通过列席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督促重点移交事项办理等形式，多维度、立体化开展监督检查，推动被巡察党组织即知即改、真改实改。开展巡察整改质效评估。对十五届县委第二、三轮巡察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组织开展整改质量评估，将“回头看”和巡察整改质量评估情况形成通报在全县范围内印发，推动巡察整改落实落地。十五届县委第二、三轮共巡察反馈问题917个，已整改915个，整改完成率99.8%，经综合评估，22家单位被评为“优秀”等次，优秀率66.7%。

【队伍建设】抓选派强基础。开展队伍正规化建设，加强巡察干部选派配备，动态更新巡察组长库55人、人才库149人，优先选派优秀年轻干部和新提拔干部参加巡察工作，接受巡察淬炼和政治历练，有效保证巡察力量来源广、可持续，为巡察工作奠定人才基础。抓练兵强素质。高标准组织“巡前培训”2次、“组内培训”14次，对43名参加巡察的抽调人员进行巡察业务培训辅导。选派6名干部参加市委提级巡察历练，“以干带训”提升业务水平。活用“组内研讨”“以老带新”，围绕个别谈话、账目查阅、问题线索研判、问题底稿制作、巡察报告撰写等有针对性地开展实战训练，提升巡察干部的履职能力和业务水平。抓纪律强担当。加强巡察全周期管理监督，每轮巡察前由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召集各巡察组组长、副组长开展集体谈话，强调作风纪律，提出工作要求。中期督导及时了解和掌握巡察组的工作开展和执行纪律情况。巡后开展巡察工作满意度测评，以最高标准最严纪律，要求巡察干部严格执行巡察工作纪律，做到忠诚干净担当、敢于善于斗争。

（供稿：办公室）

党校教育

【培训宣讲】抓好基本培训。坚持把党的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作为主业主课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始终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理论教育的中心内容，确保党的理论教育不低于总课时的50%，不断充实党性教育专题授课内容，确保党性教育不低于总课时的20%。2024年，新增党史党纪、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领导干部心理调适等新专题12个，承办全县及县直部门相关专题培训班10余期次，参训人员2380余人。**优化培训方式。**持续抓好新课题开发，打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乡村振兴与共同富裕等教学专题，建立教学专题库，实现“菜单式”配课。挖掘地方资源优势，构筑专兼结合的专业师资库，聘用部门领导干部、相关行业领域先进工作者为党校兼职教师，丰富和完善党校课程体系。组织教师参与省市好课程评选及师资库建设，2024年，推荐申报省市精品课程、“好课程”7个，推荐5名兼职教师纳入省市党校兼职师资库，推荐市级重点培训师资1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师资1人。**抓好理论宣讲。**发挥党校干部培训的主渠道和理论宣传的主阵地作用，开展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国两会精神、全国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党史党纪等宣讲工作。全年派出教师开展各类宣讲74场次，受教7000余人次。**加强业务指导。**坚持“党校姓党、实事求是、质量立校、改革创新、从严治校”办学原则，全面推进乡镇党校建设，补齐基层党员干部教育培训短板，打通基层党员干部教育培训的“最后一公里”，有计划分层次高质量开展基层党员干部培训。整合教学培训资源，帮助配强师资力量，在培训计划、培训班次设计、教学组织、学员管理等方面加强业务指导，支持乡镇党校开展教学工作，努力把乡镇党校建设成为机构健全、师资充足、运转良好、保障有力的党员教育阵地。2024年，协助指导11个乡镇党校挂牌，开展农村党员培训累计800余人。

【决策咨询】加强思想引领。不断强化党校作为学习、研究和宣传党的理论的重要阵地作用，加强对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最新成果的理论宣传，加强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研究阐释，加强对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的宣传解读，为党员干部学习贯彻党中央大政方针和省市县委决策部署提供正确引领和学理支撑。**加快智库建设。**坚持把加强重大现实问题研究作为党校为党献策的重要内容，强化党校智库建设，紧紧围绕中共二十大提出的重大战略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聚焦推动省市县党代会目标任务落实，解决人民群众

关心的热点堵点问题等方面，主动给教师出题目、交任务，深入一线开展调查研究，形成调研报告14篇，择优提交县委、县政府领导参阅，发挥为党献策的智库作用。2024年，申报、结项省市党校系统调研课题2项，在省市级报纸刊物发表理论文章4篇。**健全工作机制。**着眼解决教学科研力量薄弱的问题，与上级党校、高校及兄弟党校交流学习相关经验，探索完善符合党校科研、智库建设运行的机制，制定出台《景泰县委党校调研咨政管理制度》，围绕课题管理、成果验收、调研纪律等12个方面对教职工调研及咨政工作作出规定，推动党校课堂教学、理论研究、决策咨询“一体化”建设工作水平不断提升。

【师资建设】优化师资队伍结构。立足新时代党校事业发展全局，聚焦县区党校发展要求，坚持系统观念，推进县级党校教师队伍建设。采取公开招聘与择优选调相结合的办法，加大青年教师引进力度，先后从全县学校、机关事业单位调入专职教师，2023年从高等院校招录2人，其中硕士研究生1人；2024年申报事业单位招考教师2名，调入专职教师1名。共有专业技术人员17人，占全体教职工的70%，其中副高级以上职称教师7人，占现有教师总数的41%；45岁以下教师10人，占现有教师总数的58%。教师队伍的年龄结构、学历结构得到明显改善，专职教师队伍基数不断加大，教师教学能力和水平得到有效提升。**加强青年教师培养。**在结合青年教师个性特点、专业特长等因素的基础上，采取双向选择的方法，确定1名政治素质好、教学能力强、实践经验丰富的教师，结对帮带1名青年教师。定期举行教学分享会和建立健全集体备课、新课试讲等制度，让青年教师尽早在党校讲台上“上得去”“站得住”。推荐青年教师参加省委党校、市委党校业务培训，并结合自身，边学、边思、边悟，在反复对标中求取“真经”。建立课程评价体系，加强青年教师工作考核，通过培训学员对课程质量进行打分等形式，对评价不高、效果不好的课程实行淘汰制，提高培训质量。2024年，组织开展集体备课活动6次，专题试讲3场21人次；先后选派教师赴省内外党校进修学习26人次；加强同西青区委党校人才双向交流、互学互鉴，接收西青区委党校1名青年教师挂职锻炼，参与党校教研活动；推荐优秀青年教师参加全市党校系统优质课竞赛，获得特等奖1名、一等奖2名。**创新师资管理。**探索建立和推行党校工作人员分类管理办法，健全师资绩效考核评价体系，探索既区别于公务员又不同于普通事业单位，符合党校发展特点的教师管理体系。不断健全完善教师激励机制，对教学工作成效显著、科研成果突出的教师，及时予以表彰奖励，并优先评优选先及推荐评审职称，调动教研人员的积极性、创造性。2024年，1名教师通过高级职称评审，2名教师通过初级职称认定。

【会议服务】县委党校扩建后，本着就近、方便和资源共享的原则，在保证党校培训教学等各项活动正常开展的情况下，发挥场地足、设施新的优势，全力为县委、县政府提供各类会议保障和服务。2024年，接待县委、县政府及县直各部门举办的各类大小会议110余场次。将公寓楼、食堂的管理使用委托给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实行非经营性管理模式。

（供稿：李　瑜）

档案管理

【档案移交进馆】2024年，着力推进档案移交进馆，对接机构改革涉改单位进行档案的整理移交，全程跟进规范化、标准化检查指导，新增工信局、主题教育办、金融办3个全宗，有全宗编号126个。对接档案整理及数字化单位20家，已接收19家单位6类1556卷12965件档案，其中：文书档案50卷10683件、精准扶贫档案888卷、疫情防控档案271件、土地确权档案1982件、会计档案49卷、审计业务档案569卷、人事档案29件。

【档案数字建设】集中资源提升馆藏档案数字化水平，夯实信息化建设基础。对38家全宗单位417468副纸质档案数字化外包成果进行检查接收；聘请数字化外包公司对县委办、民政局等4个全宗单位27万幅老旧纸质档案进行数字化；落实“双进馆”策略，要求移交进馆的档案纸质和数字化副本同时进馆，移交进馆纸质档案数字化副本334874幅，馆藏纸质档案数字化率达77.7%。

【档案安全管理】牢固树立档案实体、档案信息绝对安全的理念，建立健全人防、物防、技防相结合的“三位一体”综合防范体系。2024年，组织消防及地震安全演练培训4次，细化完善《景泰县档案馆消防应急预案》，提高应对自然灾害、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紧密关注视频监控、自动消控系统等安全设备运转情况；采取定期检查和安全巡查相结合的方式对档案库房、变配电设施、供电线路、给排水管网、消防设施、安保监控设备、中央空调和周边环境进行全面检查，定期更换防虫防鼠药品，及时整改发现的问题，消除安全隐患。进行馆库安全大检查4次，电梯维护保养19次，进行电梯“125”荷载制动试验，对卫生间漏水问题进行处理；对档案库房、办公室、数字化场所的电灯、开关、插座、供电线路进行检查维修，共更换安全插座16个、平顶灯4套、开关6只，接线盒4个、绝缘管10根，对七氟丙烷自动灭火系统15个消防气瓶的灭火剂进行重新充装，保证消防气瓶压力正常，确保档案安全万无一失。

【档案服务民生】强化档案为民所用的服务理念，回应公众查档与用档诉求，做好档案分类管理、审核开放、业务指导等工作。将各乡镇婚姻档案转移到专区进行集中管理，便利档案保管和查档；审核开放人大办、生产指挥部、整党办等单位档案目录9676条；线上回应查档用档诉求30余人次，线下接待来馆查档群众达1500人次，为群众补办证件、证明工龄、编撰志书，以及纪委和律所工作人员办案提供档案原始凭证；组织业务人员赴景泰一中指导整理档案资料，对创建省级示范性高中的资料进行规范化提升，促进学校档案的标准化管理。

【档案法治宣传】开展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条例》的学习宣传活动，通过线上培训、知识测试等形式提高全馆干部对档案工作规范化、现代化的理解和认识。组织开展国际档案日系列宣传活动，在甘肃档案和景泰档案公众号平台进行珍贵档案宣传展示，举办馆长讲档案、各单位电子屏滚动档案宣传标语等活动；联合档案局在同心公园、景泰八小开展6.9国际档案日主题宣传活动，展示宣传展板30多块，发放宣传折页1000余份，对小学生进行爱国主义教育400余人；结合党建共驻共建活动，联合县司法局、商务局等单位在东关社区辖区开展宣传法律法规、防震减灾、档案知识等活动。

【局馆联席协同】配合档案局对26个部门、9个乡镇18个行政村的档案整理保管情况进行执法检查，督促各单位归集保管好档案资料，按期移交档案；利用档案馆档案整理室资源，对7个行政村的档案整理进行指导，推进村级档案建设；组织开展档案执法检查，整改落实反馈问题和意见；协助市档案局拍摄国际档案日宣传片外景；完善档案开放审核协同机制，要求立档单位在档案移交进馆时附具开放意见、密级变更等信息，制定档案“三合一”管理制度，编制机构沿革、大事记、领导名录等全宗卷资料，为档案的后续管理打好基础。

（供稿：办公室）

景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景泰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月22日至23日召开，会期2天。出席代表163人。

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大常委会、县人民政府、县人民法院和县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报告；审查批准景泰县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审查批准景泰县2023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会议表决通过关于景泰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景泰县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关于景泰县2023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财政预算的决议、关于景泰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景泰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景泰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会议期间，代表共提出议案、意见、建议138件。

【第四次会议】景泰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2月30日至31日召开，会期2天。出席代表169人。

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大常委会、县人民政府、县人民法院和县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报告；审查批准景泰县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审查批准景泰县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补选景泰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补选张亚兵为景泰县监察委员会主任。

会议依次表决通过关于景泰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景泰县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关于景泰县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财政预算的决议、景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景泰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景泰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县人大常委会会议

【第十六次会议】2024年1月8日，景泰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召开。县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陈其勇主持会议，席旭、张正祥、李俊标、郝国华出席会议。

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景泰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中期评估的报告、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景泰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书面）；听取和讨论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景泰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筹备情况的报告；听取县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表决通过县人大常委会关于个别代表的县十七届人大代表资格终止的决定，补选白银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通过县人民法院和县人民检察院提请的

有关人事任免事项。

【第十七次会议】1月20日，县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陈其勇主持召开景泰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

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审议通过景泰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预备会议议程（草案），代表提出议案截止时间的决定（草案）；会议听取并表决了人事任免事项。

【第十八次会议】3月13日，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席旭主持召开景泰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政府工作报告，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江苏代表团审议时的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3月6日下午在看望参加全国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的民革、科技界、环境资源界委员和联组会时的讲话精神。

会议审议通过景泰县人大常委会2024年工作要点（草案）；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2024年拟向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重大事项的报告，表决了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县人民政府2024年拟向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重大事项的报告的决定（草案）；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2023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县人民政府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县人大常委会法制司法民侨内务工作委员会关于2023年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情况的报告。会议还进行了人事任免事项及其他事项。

【第十九次会议】5月11日，县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陈其勇主持召开景泰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

会议表决通过《景泰县人大常委会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决定（草案）》，听取和审议县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千名代表调研视察千项工程”行动调研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2024年第一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券分配方案（草案）的报告、县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景泰县2024年第一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券分配方案（草案）的审查报告，表决通过县人大常委会关于2024年第一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券分配方案的决议（草案）、县人大常委会关于确定景泰县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名额的决定（草案）。会议还进行了人事任免事项。

【第二十次会议】7月10日，县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陈其勇主持召开景泰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

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安全生产工作情况的报告，县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关于全县安全生产工作的调研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节约利用水资源支撑种植业高质量发展情况的报告，县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关于全县节约利用水资源支撑种植业高质量发展情况的调研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中小学思政课建设情况的报告，县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关于全县中小学思政课建设情况的调研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废止《景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县人民政府关于甘肃文旅集团与黄河石林大景区合作事项的决议》的报告，县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对县人民政府关于废止《景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县人民政府关于甘肃文旅集团与黄河石林大景区合作事项的决议》的报告的审查报告。

会议表决通过废止《景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县人民政府关于甘肃文旅集团与黄河石林大景区合作事项的决议》的决定（草案）。会议还进行了人事任免事项。

【第二十一次会议】8月6日，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张正祥主持召开景泰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会议集中学习《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公报》《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法院2024年上半年工作情况报告、县人民检察院2024年上半年工作情况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2024年县级财政收支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县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2024年县级财政收支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审查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2024年第二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券分配方案（草案）的报告、县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

2024年第二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券分配方案(草案)的审查报告。

会议表决通过《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2024年县级财政收支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决议(草案)》《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2024年第二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券分配方案(草案)的决议(草案)》。

【第二十二次会议】10月12日,县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副主任李俊标主持召开景泰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时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全面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市委书记杨建武在市委人大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国共产党景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十五次全体会议决议》。

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2024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2023年县级财政决算草案和2024年上半年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并审查批准2023年县级财政决算、县人民政府关于2023年度县级财政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县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2023年县级财政决算(草案)的审查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节约能源"一法一条例"工作情况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2024年第三批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分配方案(草案)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2024年第四批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分配方案(草案)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2024年政府性债务情况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八五"普法规划实施情况的报告、县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关于开展"八五"法治宣传教育中期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和《甘肃省法律援助条例》贯彻实施情况报告、县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和《甘肃省法律援助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实施情况报告、县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甘肃省防震减灾条例》实施情况报告、县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甘肃省防震减灾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

会议表决通过《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2023年县级财政决算的决议(草案)》《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2024年第三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券分配方案(草案)的决议(草案)》《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2024年第四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券分配方案(草案)的决议(草案)》。

【第二十三次会议】11月5日,县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陈其勇主持召开景泰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听取甘肃省委和省政府工作汇报时的讲话精神、中共甘肃省委《关于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精神的通知》、新华社新闻通稿《习近平在甘肃考察时强调深化改革勇于创新苦干实干富民兴陇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甘肃篇章》。听取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提请任免人员职务的议案。会议表决了人事任免事项。

【第二十四次会议】12月16日,县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副主任郝国华主持召开景泰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国有企业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自然资源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乡村振兴促进工作情况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2023年县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县林业和草原局关于2023年度县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2024年县级财政收支预算年末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县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2024年县级财政收支预算年末调整方案(草案)的审查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2024年第三批地方政府新增一般债券及置换存量债务债券资金分配方案(草案)的报告、县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2024年第三批地方政府新增一般债券

及置换存量债务债券资金分配方案(草案)的审查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强工业”行动工作情况的报告、县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关于全县“强工业”行动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报请核销景泰县体育场部分固定资产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景泰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代表意见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县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关于2024年代表向选民述职情况的报告、县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

会议表决通过《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2024年县级财政收支预算年末调整方案(草案)的决议(草案)》《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2024年第三批地方政府新增一般债券及置换存量债务债券资金分配方案(草案)的决议(草案)》《县人大常委会关于个别代表的县十七届人大代表资格终止的决定(草案)》《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个别代表辞去县十七届人大代表职务的决定(草案)》。会议听取和讨论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景泰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筹备情况的报告。

【第二十五次会议】12月27日，景泰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召开。县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陈其勇主持会议，席旭、张正祥、李俊标、郝国华出席会议。

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召开景泰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宜的报告。会议还进行了人事任免及其他事项。

县人大常委会主要工作

【思想政治建设】县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和主要指示精神。**自觉坚持党的领导。**县人大常委会始终把贯彻落实党的领导作为最重要的政治任务、最根本的政治纪律，牢牢把握人大工作的方向和原则，充分发挥人大常委会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自觉把党的领导全面、系统、整体地落实到人大工作各方面全过程。**自觉体现党的意志。**坚持讲政治、讲党性，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主动开展履职实践，使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成为群众意志。始终坚持把推动县委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与监督“一府一委两院”工作，助力依法履行职责有机结合起来，形成加强和改进工作的合力，使人大履职始终符合党的要求，合乎党的意愿，体现党的意志。参与全县“三重”工作，协调推进招商引资、高标准农田建设、和美乡村建设、城市改扩建等工作，发挥人大优势，凝聚人大智慧，贡献人大力量，促进县委重大决策的贯彻落实，保证人大工作始终沿着正确的方向、有效行使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各项职权。**自觉加强请示汇报。**按照请示报告制度，向县委上报呈阅件30余份，做到重大事项及时报请县委批示，重要会议会前请县委审定，重点活动事前向县委汇报。常委会全年工作要点、监督调研计划紧紧围绕全县工作大局和群众所盼所急拟定，以党组名义报请县委批准后付诸实施。按照年度计划安排，定期向县委报告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情况，使人大工作始终与县委的中心工作高度契合、高效融合，同向发力、同频共振。

【履行监督职责】县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实行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提升监督实效，以高质量监督推动高质量发展。**开展审议助推发展。**立足人大职能，强化问计问效，2024年共举行常委会会议10次，审议“一府一委两院”专项报告40余篇。围绕“打造高质量发展主力引擎”，听取和审议全县重点项目实施情况报告，从抓招商、争资金、建项目、强保障等方面开展审议，提出建议，推动项目建设提质增效。围绕“注入高质量发展强劲动能”，听取和审议全县开展“强工业”行动、节约利用水资源支撑种植业高质量发展、乡村振兴促进工作等报告，推动基础产业延链补链、特色产业集群成势、新兴产业扩容增量。围绕“激发高质量发展

内生动力”，听取和审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报告、县级财政决算草案和预算执行情况报告、政府性债务情况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审计和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等，做到精准监督、刚性监督、即时监督、持续监督、融合监督，促进财政资金最大限度地发挥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围绕“绘就高质量发展鲜明底色”，听取和审议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安全生产工作情况、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情况、贯彻落实节约能源法工作情况等报告，推动政府加强系统治理、源头治理、科学治理，实施生态环境深度保护行动，不断提升生态环境保护治理效能。**依法决定促进发展。**立足人大权责，强化助力增效，通过听取和审议相关工作报告，作出决议决定12项。聚焦推动项目建设攻坚提质增效，制定《景泰县人大常委会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决定》，围绕项目“招引、落地、服务”三个关键，指导落实13项重点举措，营造重商、安商、护商、亲商的良好氛围，确保招商引资工作科学务实推进。聚焦科学统筹财政支出，通过审议依法作出决议决定，批准财政决算方案、收支预算调整方案、新增债券分配方案等，推进县政府严肃预算执行、严格财政拨付、规范支出行为。聚焦决议决定发挥实际功效，通过专项检查、专题审议、代表活动等形式加强对决议决定贯彻落实情况的跟踪监督，确保作出的决议决定落地生效，促进发展。**推进法治护航发展。**立足人大定位，强化法治思维，突出保障法律法规有效实施，定期听取审议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组织开展法律援助法、药品管理法等法律和相关条例执法检查7次，配合全国人大和省、市人大来景开展黄河保护法等执法检查13次，不断改进组织方式和工作方法，上下联动，使执法检查的过程成为督促问题解决、推动工作落实和促进法规实施的过程。突出推进依法行政，任命84名人民陪审员，依法参与司法审判过程，推进司法公平公正。对常委会新任命的领导干部，坚持任命之前必学法、供职发言必述法、任后宣誓必尊法，有效传导压力和责任，不断营造领导干部学法用法良好氛围。突出维护法治统一，完善和落实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机制，审定规范性文件6个。支持和协助司法等部门开展法治宣传活动，主持召开全县第十一个国家宪法日纪念活动座谈会。组织机关持续开展“送法进社区”活动，推进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全面提升全县法治化治理水平，为经济社会发展保驾护航。**视察调研谋划发展。**立足人大视角，提出意见建议，按照县委工作部署，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依据职责分工，主动深入联系包抓的重大项目实施场所，开展监督性视察、服务型调研，“一对一”刨根问底找症结，“点对点”对症下药找良策，助力现代种业农牧业良种场建设、寺滩乡土地整理、地质灾害易地搬迁、城南棚户区改造、市政设施更新工程等重大项目稳步实施、高效推进。按照年度监督调研计划，有序组织开展中小学思政课建设、医疗保障体系建设等专题调研视察8次，配合全国人大及省、市人大调研组在景开展视察调研20余次，提出改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为县委、县政府科学民主决策提供参考。按照省、市、县人大年度重点工作安排，组织开展“千名代表调研视察千项工程”行动，在肯定项目建设成效、明确困难瓶颈和短板不足的基础上，从强化项目管理、高效推进实施、积极争取资金、优化营商环境、加力招商引资、支持民营企业、强化督查调度等七个方面提出了改进工作的意见建议，得到了省、市人大的充分肯定和县委、县政府及其相关部门的高度重视和借鉴采纳。注重加强事后跟踪问效，敦促相关部门针对意见建议，强化改进工作举措，增强改进整改时效。集中对2023年形成和印发的12份调研报告落实情况，衔接相关部门开展对照检查后，通过专题报告反馈意见建议采纳办理情况。

【保障民生改善】紧扣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教育、医疗、就业、养老、住房及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民生保障措施落实、基层社会综合治理等，灵活运用听取和审议报告、执法检查、视察调研、专题询问、满意度测评等多种监督方式，努力让民意诉求得到充分表达，群众困难得到及时关心，实际问题得到有效解决。**推动民情民意即知即办。**常态化开展“深入基层一线，走访基层群众，解决基层困难”专项活动，主任会议成员主动带队深入农户家中、田间地头、工矿企业，悉心了解群众困难和

需求，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和建议，并协调相关部门进行现场答复和当面办理，推进民生急事、要事、揪心事及时得到办复。修订和落实信访接待工作制度，对收到的7件信访案件，及时协调有关部门进行办理和回复，并按有关规定开展宣传引导、政策解释和情绪化解，得到了上访群众的理解和认可。制定和实施“8+6”“5+N”行动方案，号召和组织全体代表把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与联系涉农部门、化解矛盾纠纷、参加小组活动、帮助困难群众、宣传党的政策有机结合起来，认真履行代表职责，积极主动开展带头致富、带动群众致富、推进共同富裕活动，在丰富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中凝聚智慧，贡献力量。各乡镇人大代表小组利用集中活动、“代表接待日”活动，发挥代表优势，收集群众意见建议，帮助解决实际困难，积极参与信访调解，推动矛盾纠纷化解。**推动民生实事落实落地。**成立以常委会各工委办为主的专项监督小组，对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通过的2024年度10件民生实事项目办理工作，开展“全方位”“全过程”监督，强化过程监督、细化质效监督、深化联动监督，全面了解和敦促民生实事办理，确保实事办实、好事办好。并将民生实事办理情况列入常委会专项监督议题，组建调研组进行集中督查调研，督促县政府及有关部门全力推动民生实事项目如期高效完成，真正让民生项目成为民心项目、施政项目成为德政项目、为民项目成为利民惠民项目。推动意见建议办理办结。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期间，代表围绕产业发展、项目建设、乡村振兴、民生保障等方面共提出138件建议，按照归口原则将这些建议梳理分类后，交由相关部门靠实责任、按期办理，及时回应代表和群众关心关切。同时，组织部分人大代表对意见建议办理情况进行实地视察调研，敦促县政府及有关部门及时掌握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动态，强化协作配合，严格督查考评，注重宣传引导，使代表建议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着落。**推动结对帮扶见行见效。**持续开展结对关爱工作，细化实化扶孤、助残、济困行动，组织和动员常委会机关全体工作人员开展走访探视120余人次、电话交流300余次、落实政策9次，帮助解决存在的实际困难26个，帮办实事30余件。组织各级人大代表按照县人大常委会的活动安排，主动深入结对帮扶的困难群众家中，嘘寒问暖，送关怀送爱心，帮助解决实际困难80余件，以实际行动践行“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的庄严承诺。

【作风效能建设】党的建设持续推进。层层压实常委会和机关党建责任，形成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推动常委会党组、机关党组、机关党支部和党员干部层层落实党建任务，形成横向到边、纵向见底的工作闭环。同时，把加强机关党支部建设作为固本之举、长远之计，扎实推进基层模范党支部创建工作，推动党支部全面进步、全面过硬，成为有效实现党的领导的坚强战斗堡垒。**纪律建设持续改进。**按照中央和省、市、县委的部署要求，精心谋划安排，扎实组织推动，不断加强党章党规党纪学习教育，开展《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的学习贯彻，将纪律教育抓在经常、融入日常。推动警示教育常态化，用反面典型以案释纪，深入开展专题警示教育，强化纪律规矩意识，筑牢拒腐防变堤坝。**队伍建设持续跟进。**尊重代表主体地位，进一步完善和落实人大代表业务培训、督查指导、管理监督等机制，继续开展人民代表大会会前集中培训活动，通过微信推送50余篇理论文章和履职典型报告，深化代表述职、群众议职、组织评职活动，增强代表履职意识，提升代表工作能力，让人大代表真正成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参与者、实践者、监督者、推动者。常态化纵深推进“三抓三促”行动，教育和引导机关党员干部永葆政治本色、锻炼过硬本领、履职敬业奉献，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干部队伍，营造风清气正、务实敬业的工作氛围。**作风建设持续推进。**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持纠“四风”、树新风并举，持续深化拓展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成果，依照精文简会相关规定，不断改进文风会风。推动“四下基层”长效开展，主动深入基层，察实情、出实招、办实事、求实效。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定期分析研判意识形态形势，及时掌握党员干部思想动态，抓好人大公众号、微信群等意识形态阵地的建设和管理，守好人大意识形态主阵地。加强正面宣传和舆论引导，用好人大宣传载体平台。

县政府常务会议

【第三十七次会议】 2024年1月3日，十七届县政府第三十七次常务会议召开。县政府党组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会议，李学雄、张树军、王兆奎、刘生秀、胡秉年、王涛、宋 娟、王治华出席会议。

一、会议传达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习近平总书记发表的2024年新年贺词，习近平总书记对低温雨雪冰冻灾害防范应对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临夏州积石山县6.2级地震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三农”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中央、甘肃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做好2024年元旦春节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的指导意见》，中央和省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全体会议精神，省级总林长制会议精神。

二、会议套开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典型案例通报景泰县问题整改工作推进会；听取全县高标准农田项目情况汇报；听取全县招商引资工作汇报；听取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行政复议与应诉工作情况汇报；听取2024年为民实事征集情况汇报。

三、会议原则同意《景泰县进一步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实施方案》。由生态环境部门修改完善后按程序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四、会议同意《景泰县招商引资项目评估实施方案》。

五、会议同意《景泰县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半拉子”工程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的方案》。

六、会议原则同意《景泰县分布式光伏开发推进工作的方案》。

七、会议研究社会救助基层经办人员纳入政府临聘人员管理事宜。会议同意，将现有在岗34名社会救助基层经办服务人员纳入政府临聘人员管理，起薪日期自2023年9月1日开始。

八、会议原则同意《景泰县草原禁牧和草畜平衡工作实施方案》。由县林草中心进一步细化完善。

九、会议研究上沙沃镇与县储备林发展中心（原县园林试验示范场）土地权属事宜。

十、会议研究景泰县一条山镇等乡镇6宗建设用地使用权供地事宜。

十一、会议研究收回原条山农场商场划拨国有土地使用权事宜。

十二、会议原则同意《景泰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国有未利用地评估结果的报告》。由县财政局与自然资源局对接进一步完善后按程序执行。

十三、会议研究对县属国有企业注入资金事宜。会议同意，对县属国有企业注入资金20000万元。

十四、会议研究人事事宜。

【第三十八次会议】 1月19日，县政府党组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召开十七届县政府第三十八次常务会议。

一、会议传达学习《中华人民

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发表的重要讲话精神，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会议精神、甘肃省第十四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精神，全省机构改革工作推进会议精神，省委十四届四次全会会议精神、市委九届八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市两会会议精神，全国应急管理工作会议精神，《国务院印发关于进一步完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的意见》，《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省委金融工作会议精神。

二、会议听取寿鹿实业运行情况汇报。

三、会议原则通过《政府工作报告（审议稿）》《景泰县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审议稿）》《景泰县2023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财政预算草案报告（审议稿）》。以上3个审议稿修改完善后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四、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关于加快构建优质均衡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的实施方案》。由县教育局进一步完善后，按程序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五、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4—2028年）》。由县农业农村局进一步完善后，按程序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六、会议研究2024年景泰县城市建设领域重点项目事宜。会议决定，城市建设领域2024年实施重点项目9个，住建局负责统筹推进南部新区地下综合管线、第二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南城区电力入地工程、市政设施微更新、南部城市区域更新、公共停车场、南部新城全民健身中心、景泰中心地下停车场、2024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等项目建设工作，工程总投资约5.29亿元，资金来源由争取中央投资、地方债券、县级财政配套组成。同时，为提高城市绿化精细化管理水平，提升绿化管护品质，由住建局委托第三方进行管护，会同财政、审计等部门核算实际费用，由县财政予以保障并纳入财政预算。

七、会议研究收回景泰县寿鹿实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益性资产事宜。会议同意，将景泰寿鹿实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创造收益且固定资产折旧费用过大需要缴纳税金影响企业利润的公益性资产30.77亿元，原途经调回原单位。

八、会议研究世行贷款甘肃文化自然遗产保护与开发二期项目景泰永泰古城子项目开工建设事宜。会议同意世行贷款甘肃文化自然遗产保护与开发二期项目景泰永泰古城子项目开工建设。

【第三十九次会议】 2月4日，县政府党组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召开十七届县政府第三十九次常务会议。

一、会议传达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爱国主义教育法》，省两会会议精神，市委金融工作会议精神，白银市第九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精神，《关于加强荒漠化综合防治和推进“三北”等重点生态工程建设的意见》等。

二、会议套开全县安全生产工作会；套开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典型案例通报景泰县问题整改工作推进会；套开生态及地质灾害搬迁工作推进会议；听取县林草中心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听取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开展情况汇报。

三、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人民政府工作闭环管理办法》。

四、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2024年春节系列文化活动实施方案》。

五、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贯彻落实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实施方案》。

六、会议研究兴泰石膏矿等7家非煤矿山完成整治验收通过后办理采矿权延续变更及探矿权新立等相关手续事宜。

七、会议研究棚户区改造项目房屋及土地征收事宜。

【第四十次会议】 3月8日，县政府党组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召开十七届县政府第四十次常务会议。

一、会议传达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精神，《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2023年度县域经济发展评价情况的通报》《甘肃省亲清政商交往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负面清单》，省、市“三抓三促”行动推进会议精神，《白银市国有企业改革

深化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耕地保护提升耕地质量完善占补平衡的意见》，全市财政工作会议精神，全市发展改革工作会议精神，全市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安排部署会议精神。

二、会议听取县发改、统计、工信、财政、人社、农业农村、商务等部门2023年度经济指标完成情况及2024年经济指标季度推进计划。

三、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2024年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分解清单》《景泰县2024年重大活动清单》《景泰县2024年重要工作清单》《景泰县2024年十件惠民实事清单》《景泰县2024年重点项目建设清单》。由县政府办进一步完善后，按程序提交县委常委会审议。

四、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评价办法》。由县发改局进一步完善后，按程序提交县委常委会审议。

五、会议研究2023年度强县域高质量发展表扬奖励事宜。会议同意，对在重点项目建设、资金争取、经济指标、招商引资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24家单位、27家企业及32名个人进行表扬，给予奖励资金共计431万元，颁发奖牌，并对符合《景泰县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和奖励办法》奖励条件的21家企业进行兑现，给予资金奖励共计450万元，并颁发奖牌。

六、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2023年度营商环境评价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方案》。由县发改局进一步完善后，按程序提交县委常委会审议。

七、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审批管理办法》。由县农业农村局进一步完善后，按程序提交县委常委会审议。

八、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安全生产工作考核计分办法》。

九、会议研究全县禁止非法使用醇基燃料、生物油等“新型燃料”事宜。会议同意，全县公共餐饮场所禁止使用工业丙烷、醇基燃料、生物质燃油等液体燃料，2024年4月30日前完成整改，2024年5月1日起，对不听劝阻仍在使用工业丙烷、醇基燃料、生物质燃油等液体燃料的单位和个人依法进行处罚，情节严重的追究刑事责任。

十、会议原则同意将新冠疫情防控期间采购的部分应急物资及设备划拨给景泰寿鹿实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继续使用。由县财政局按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十一、会议研究一条山镇等4宗建设用地使用权供地事宜。

十二、会议研究收回景泰寿鹿实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国有土地使用权及供地事宜。

十三、会议研究收回北关社区建材路片区19户国有土地使用权及供地事宜。

十四、会议研究人事及县政府领导分工调整事宜。

【第四十一次会议】 3月27日，县政府党组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召开十七届县政府第四十一次常务会议。

一、会议传达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全国两会会议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走进农田考察春耕备耕情况时的重要指示精神，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在《关于对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举报件重点督办事项开展“飞行检查”的报告》上的批示精神，省市主要领导在《关于永泰古城保护和开发利用情况的报告》上的批示精神，省委领导在《黄河石林大景区开发合作进展情况汇报》上的批示精神，李强总理对做好春季农业生产暨防灾减灾救灾工作作出的重要批示精神，《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持续推进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的工作方案〉的通知》《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实行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的意见》《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石羊河流域重点治理问题整改方案〉的通知》《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牛羊菜果薯药”六大特色产业提质增效总体方案〉的通知》精神，解读《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

二、会议听取全县道路交通重点区域环境综合整治专项行动开展情况汇报；听取寺滩片区农业用水计划汇报；听取全县春耕备耕工作情况汇报；听取全县林草工作开展情况汇报。

三、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关于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切实推动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实施方案》。由县财政局修改完善后提交县委常委会审议。

四、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农业高效节水三年行动方案》。会议强调，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坚

持“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思路和“四水四定”用水原则，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持续改善农田灌溉设施，通过工程节水、农艺节水和管理节水，全面提高水资源利用率，努力实现节水和增收“双赢”。

五、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灌区水资源配置方案》。会议强调，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坚持总量控制与定额管理，全面开展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要依托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和农业结构调整，推广应用各类农业节水技术和农艺节水措施，实现农业用水精细化管理。要探索建立水权交易市场及可操作的水权交易办法，采取节水措施节约水量在所属的灌区内自主交易。

六、会议研究进一步推进景泰县盐碱地综合利用试点工作事宜。会议同意，成立景泰县盐碱地综合利用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财政局。

七、会议研究景泰县寺滩乡3宗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供地事宜。

八、会议研究黄河石林书画院移交资产注资事宜。会议同意，接收白银市美术馆移交的黄河石林书画院，将其资产评估后注入景泰寿鹿实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由县财政局按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第四十二次会议】 4月15日，县政府党组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召开十七届县政府第四十二次常务会议。

一、会议传达学习《节约用水条例》，省长办公会议（研究全省存量建设用地处置工作）精神，全省强县域行动推进会暨园区工作会议精神，《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巩固经济持续向好态势推动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精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新形势下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意见》《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新形势下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若干措施》，以及省、市关于《健全完善“八机制三清单一包保一承诺”工作措施坚决防范森林草原火灾的通知》精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精神。

二、会议听取全市行政执法工作涉及景泰县负面典型案例整改情况汇报；听取全县安全生产驻点包抓百日行动及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情况汇报；听取全县涉农资金有关情况汇报；听取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举报件重点督办事项开展“飞行检查”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汇报；听取县卫健局、医保局重点工作开展情况汇报。

三、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加强诉源治理预防化解矛盾纠纷实施方案》。由县司法局修改完善后按程序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四、会议原则通过《2024年招商引资目标任务分解计划》《景泰县招商引资工作考核办法》。由县经合局修改完善后按程序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五、会议研究成立寺滩乡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安置区社区事宜。会议同意，在寺滩乡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集中安置区成立“永麓社区”，管理模式按照城市社区统一管理，由寺滩乡人民政府管辖。依法设立社区居民委员会、社区居务监督委员会。统筹整合涉搬迁8个村办公经费用于社区管理运营。由县民政局修改完善后按程序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六、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阳光幼儿园收购方案》。由县教育局修改完善后按程序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第四十三次会议】 5月6日，县政府党组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召开十七届县政府第四十三次常务会议。

一、会议传达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习近平总书记向全国广大青年致以节日祝贺和诚挚问候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梅州市梅大高速茶阳路段塌方灾害作出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新时代推动西部大开发座谈会议精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的意见》，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暴雨洪涝临灾应对工作的指导意见》《关于提升城市极端暴雨防范应对能力的指导意见》，甘肃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协调推进领导小组会议精神。

二、会议套开全县经济运行调度会议；听取全县道路交通安全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听取省市县惠民实事项目进展情况汇报；听取全县批而未供及闲置土地情况汇报；听取2024年水旱灾害防御工作开展情况汇报；解读《白银

市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实施方案（2024—2026年）》。

三、会议原则通过《信访积案“清零”行动方案》。由县信访局修改完善后按程序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四、会议原则通过《政府项目投资决策机制》。会议强调，建立完善投资项目联谋联审联批制度，加强资金来源审核和风险评估论证，切实提高投资风险防控能力，解决政府投资项目在投资决策、履行基本程序、项目建设管理等方面存在问题，进一步理顺和强化决策、执行、监督三位一体的高效运行机制，减少国有资产损失，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五、会议原则通过《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反馈问题整改方案》。

六、会议研究一条山镇2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供地事宜。

七、会议研究上沙沃镇1宗建设用地使用权供地事宜。

八、会议研究文冠果特色种植生态循环产业项目用地土地出让金执行情况事宜。

九、会议研究3宗国有农用地承包事宜。

十、会议研究全县2024年第一批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分配事宜。由县财政局将资金分配方案按程序提请县委常委会、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

【第四十四次会议】 5月22日，县政府党组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召开十七届县政府第四十四次常务会议。

一、会议传达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黄河保护法》，习近平总书记对旅游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学校思政课建设作出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给北京市延庆区八达岭镇石峡村的乡亲们回信精神，国家、省“两重”建设部署动员暨固定资产投资调度会议精神，《甘肃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要素保障的通知》《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耕地保护提升耕地质量完善占补平衡的实施意见》，省长办公会议（研究全省高考综合改革有关工作）精神，《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的实施方案》，2024年白银市总河长第2号令（白银市2024年河湖长制工作要点）。

二、会议听取全县主动创稳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听取全县网民留言工作办理情况汇报；听取全县高考综合改革推进及2024年中考、高考备考情况汇报。

三、会议原则通过《节约用水职责任务清单》。由县水务局修改完善后按程序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四、会议原则通过《“焕新生活·全民盛惠”促进消费活动实施方案》。

五、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2024年东西部协作消费帮扶专项资金奖补实施方案》。

六、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2024年老旧住宅加装电梯工作实施方案》。2024年为老旧住宅加装电梯10部。

七、会议研究实施包兰线景泰火车站提升改造工程事宜。会议同意，与中国铁路兰州局集团有限公司沟通协商，签订《包兰线景泰火车站提升改造工程合作建设协议书》。该项目估算投资490万元，景泰县承担200万元，中铁兰州局集团公司筹集其余投资。县住建局负责配合办理工程项目手续、指定专人协调相关工作。中铁兰州局集团公司组织工程建设和交工验收，办理工程竣工结算和组建固定资产工作。项目建设工期3个月，自开工报告批复之日起3个月交付使用。

八、会议研究实施景泰县天然气门站搬迁项目及纵三路地下综合管线建设项目事宜。

九、会议研究草窝滩镇等乡镇4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供地事宜。

十、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教育系统2024年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才引进工作方案》。

十一、会议研究国际农发基金贷款甘肃省乡村振兴试点示范项目配套资金事宜。

十二、会议研究县政府领导分工调整事宜。

【第四十五次会议】 6月4日，县政府党组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召开十七届县政府第四十五次常务会议。

一、会议传达学习《煤矿安全生产条例》，习近平总书记对进一步做好“四好农村路”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四次集体学习会议（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精神，省委书记胡昌升白银调研时的讲话精神，省、市领导在《关于反馈2024年地方政府债券准备项目清单的通知》上的批示精神，省防灾减灾工作调度

会议精神。

二、会议套开景泰县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食品药品安全工作暨食品安全风险研判会议；听取全县高标准农田工作推进情况汇报；听取全县草食畜牧业发展情况汇报；听取全县文旅工作情况汇报；听取全县人社工作情况汇报；听取全县防汛抗旱工作情况汇报。

三、会议原则通过《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工作要点》。由县发改局修改完善后按程序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四、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优化营商环境提质增效年行动方案》。

五、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集中整治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六、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极端灾害性天气“四停”实施方案》。

七、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国家基本气象站（红跃村）气象探测环境保护专项规划（2021—2035）》。

八、会议研究启动抗旱应急Ⅳ级响应事宜。会议同意，启动抗旱应急Ⅳ级应急响应。

九、会议原则通过《“同赴景秀泰美城 共筑体育强国梦”——景泰县第二届篮球邀请赛实施方案》。

十、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实施方案》。

十一、会议原则通过《殡葬一体化项目建设运营管理方案》。由县民政局修改完善后按程序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十二、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农村饮用水供水工程运行管理办法》《景泰县农村饮用水供水工程维修养护基金管理办法》。

十三、会议研究正路三个咀滩花岗岩矿等4家采矿权（市级发证）延续事宜。

十四、会议研究出让喜泉镇马莲村前洞沟建筑用石料矿采矿权剩余资源储量事宜。

十五、会议研究黄河石林国家地质公园合作运营管理事宜。会议同意，景泰黄河石林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与中旅智业文化发展（深圳）有限公司签订《景泰县黄河石林国家地质公园合作运营管理项目合同》。由黄河石林大景区管委会按程序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十六、会议研究“景泰县见义勇为先进分子”张天威家属养老保障事宜。

十七、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2024年第一批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资金分配方案（草案）》。

十八、会议原则通过《2023年度事业单位年度考核结果》。会议同意，原则上对2023年度全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年度考核结果为优秀等次的1137人给予嘉奖；连续3年为优秀等次的41人记三等功。

【第四十六次会议】 7月2日，县政府党组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召开十七届县政府第四十六次常务会议。

一、会议传达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防汛抗旱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全国科技大会、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大会、两院院士大会会议精神，全省预防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推进会议精神，全省2024年河湖长制林长制会议精神，全省2024年“三北”工程攻坚战现场推进会议精神。

二、会议套开县政府系统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调度会议；套开县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会议；套开全县经济运行调度会议。会议听取全县河湖长制、林长制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听取全县供销工作开展情况汇报。

三、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人民政府2024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会议要求，政府系统要强化程序意识，规范重大行政决策行为，促进依法、科学、民主决策，保障公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提高决策质量和效率，严格落实公众参与、专家论证、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程序，确保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合法合规。

四、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碳达峰实施方案》。由县发改局进一步完善后，按程序提交县委常委会审议。

五、会议研究景泰县一季度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评价指标完成情况表彰事宜。会议同意，对县统计局、发改局、财政局、住建局、人社局、农业农村局、文广旅局、黄河石林大景区管委会、国家统计局景泰调查队等9家单位通报表扬，各奖励资金5万元。

六、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参加第三十届中国兰州投资贸易洽谈会工作方案》《第三十届兰洽会拟签约项目合同》。

七、会议原则通过《甘肃景泰

白墩子盐沼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办法(试行)》。

八、会议原则通过《2024年第二批债券分配方案(草案)》。由县财政局将资金分配方案按程序提请县委常委会、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

九、会议研究景泰县老旧小区电力设施改造工程补助事宜。会议同意,为进一步消除老旧小区用电安全隐患,保障居民用电安全,提高城镇供电质量,推进县城55个非直供到户小区电力设施改造,国网景泰县供电公司负责向上级争取资金,县财政予以200万元补助支持,力争早日开工实施项目。

十、会议研究寺滩乡等乡镇14宗建设用地使用权供地事宜。

十一、会议研究红水镇2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供地事宜。

十二、会议研究甘肃省景泰县郭家台东部区块等2个勘查区块出让事宜。

十三、会议研究1宗国有建设用地改变土地用途补缴土地出让金事宜。

十四、会议研究收回1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供地事宜。

十五、会议研究人事调动工作。其中,乡镇调入县城部门(单位)9人,县直部门(单位)之间调动7人,县区之间调动3人。

十六、会议研究人事事宜。

【第四十七次会议】 7月30日,县政府党组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召开十七届县政府第四十七次常务会议。

一、会议传达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粮食安全保障法》《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公报》《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习近平总书记对退役军人工作等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全省加强数字政府建设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工作会议精神,十四届省委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精神,省政府第57次常务会议精神,《甘肃省自然资源厅甘肃省发改委关于妥善处置闲置存量土地做好保交房相关工作的通知》。

二、会议听取县工信和商务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听取全县争取项目资金情况汇报;听取全县高标准农田问题整改情况汇报。

三、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养老机构管理办法》。

四、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国家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县复审工作实施方案》。

五、会议原则通过《贯彻落实〈中共白银市委关于加强自然资源工作的决定〉重点工作任务清单》。由县自然资源局按程序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六、会议原则通过《2024年支持未就业普通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项目实施方案》。会议同意,根据市人社局、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关于认真做好1万名未就业普通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有关工作的通知〉的通知》(白人社发〔2024〕146号),2024年景泰县招聘100名未就业的甘肃生源普通高校毕业生到乡镇基层站所、重点企业就业,参加项目人员不占事业编制,按临聘人员管理,签订劳动合同。省级财政资金每人每月补助1500元,补贴期限为3年。重点企业工资报酬由所在企业发放,并缴纳各项社会保险。乡镇基层站所34人工资报酬由县财政按最低工资1910元/月发放,并缴纳各项社会保险,由县财政予以保障并纳入财政预算。

七、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2024年公开选调城区教师工作方案》《景泰县教育系统借调教师解决方案》《景泰县教育系统城区及乡村教师交流方案》。

八、会议研究寺滩乡等乡镇46宗建设用地使用权供地事宜。

九、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实施方案》。

十、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住宅小区标准化管理工作实施方案》。

十一、会议研究实施公安局互联网大数据精准分析技术服务项目事宜。

十二、会议原则通过《2024年第二批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资金分配方案(草案)》。由县财政局将资金分配方案按程序提请县委常委会、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

十三、会议原则通过《2024年县级财政收支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由县财政局按程序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十四、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第一中学分布式1兆瓦光伏发电项目实施方案》。

十五、会议研究县政府领导分工调整事宜。

【第四十八次会议】 8月20日,县政府党组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召开十七届县政府第四十八次常务会议。

一、会议传达学习《公平竞争审查条例》，习近平总书记对加强文化和自然遗产保护传承利用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甘肃省第十四届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精神，白银市第九届委员会第九次全体会议精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的意见》，省委副书记、省长任振鹤调研全省矿产资源领域深化改革等工作时的讲话精神，省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领导小组第九次会议暨工作推进会议精神。

二、会议套开政府系统开展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调度会议。会议传达学习有关文件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意见。听取县农业农村局、卫健局、人社局、公安局、医保局、教育局就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阶段性进展情况汇报，听取县农业农村局、卫健局、人社局等11个部门进一步突出重点、上下贯通抓好15件群众身边具体实事进展情况汇报。

三、会议套开政府系统廉政工作会议；套开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推进会议。会议听取动迁安置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听取全县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听取全县历年审计整改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听取全县城市违建整改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听取全县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进展情况汇报。

四、会议原则通过《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则和目录清单》。会议指出，要规范重大行政决策行为，促进依法、科学、民主决策，保障公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提高决策质量和效率，履行决策法定程序，增强公众参与实效，提高专家论证质量，坚持合法性审查，防控决策风险。

五、会议同意从县储备林发展中心（县原园林试验示范场）管护区域内调出上沙沃镇梁槽村集体土地1080亩。

六、会议同意根据《国务院关于清理规范税收等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14〕62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发〔2022〕20号）相关条款的文件精神，停止执行《景泰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支持景泰县产城融合园发展优惠措施和奖励办法〉的通知》（景政办发〔2023〕144号）《景泰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景泰县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和奖励办法〉的通知》（景政发〔2021〕84号）《中共景泰县委办公室 景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景泰县优化营商环境若干措施〉的通知》（县委办发〔2021〕35号）《中共景泰县委办公室 景泰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支持景泰工业集中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景办字〔2022〕47号）《中共景泰县委办公室 景泰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景泰县支持科技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县委办发〔2023〕18号）《中共景泰县委办公室 景泰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景泰县贯彻落实省政府促进经济稳中有进推动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实施意见〉的通知》（景办字〔2023〕34号）文件和部分条款。

【第四十九次会议】 8月31日，县政府党组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召开十七届县政府第四十九次常务会议。

一、会议传达学习《基本农田保护条例》，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中共甘肃省委关于进一步推动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加快推进现代化建设的决定》，胡昌升在省“三抓三促”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调研时的讲话精神，任振鹤在会宁县调研为民实事推进落实情况时的讲话精神。

二、会议听取为民实事“新建智慧安防小区68个项目（县级）、电动自行车充电桩和停车棚安装项目（市级）”办理情况汇报，安排部署相关工作。

三、会议原则通过《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加快推进农业强县工业富县文旅活县环境优县全力推动景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决定》。由县发改局细化完善后提交县委常委会审议。

四、会议原则通过《2024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由县发改局进一步细化完善后提交县委常委会审议。

五、会议同意实施以下政府投资项目：现代农业配套供水工程 、寺滩乡食用菌种植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寺滩乡九支村村庄整治提升工程以工代赈项目、G247（县城-五佛段）沿线生态修复及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妇幼保健院病房改造综合提升项目、草窝滩镇特色种植高效节水水源保障工程、喜泉镇大水硙村河道综合治理以工代赈项目（2025年以工代

赈示范项目）、红水镇2025年红砂岘村渠道衬砌建设以工代赈项目。

六、会议同意实施以下黄河黑山峡工程淹没区民生保障类项目：景泰县G247（县城—五佛段）沿线生态修复及环境综合整治项目、五佛乡渠道衬砌项目、五佛乡业务用房维修改造项目、中泉镇龙湾村人饮安全供水维修改造项目。

七、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养老机构集中整合工作方案》。

八、会议同意解决11名退休职工补缴医疗保险过渡费及需报销住院费用共计347468.84元，由县财政给予资金保障。

九、会议原则同意《2024年第三批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资金分配方案(草案)》。由县财政局将资金分配方案按程序提请县委常委会、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

【第五十次会议】 9月27日，县政府党组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召开十七届县政府第五十次常务会议。

一、会议传达学习《甘肃省安全生产条例》，9月26日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向全国广大农民和工作在“三农”战线上同志们的节日祝贺和诚挚问候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时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会议精神、《中共甘肃省委关于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精神的通知》精神，全国教育大会会议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海南广东等地台风灾害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印发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行动方案的通知》《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全省交通运输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省民政厅等单位《关于加强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做好分层分类社会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

二、会议套开县食品安全委员会第二次全体（扩大）会议；会议听取县统计局、发改局、财政局等部门1—8月份经济运行情况汇报，研究安排下一步工作；听取2023年度全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专项考核反馈问题整改情况汇报；听取中泉镇尾泉沟“8·25”水毁基础设施修复与河道清淤项目实施计划汇报；听取县农业农村局、卫健局、人社局、公安局、医保局、教育局就政府系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阶段性进展情况汇报，听取县农业农村局、卫健局、人社局等11个部门进一步突出重点、上下贯通抓好15件群众身边具体实事进展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阶段工作。

三、会议同意《景泰县“乐购景泰·金秋焕新”促消费活动实施方案》《景泰县2024年购房促消费活动方案》。

四、会议审议批准《景泰县南部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由县自然资源局按程序备案。

五、会议研究收回景泰县三益筑绿有限公司2宗国有土地使用权及供地事宜。

六、会议研究收回黄河路南片区11户国有土地使用权及供地事宜。

七、会议研究芦阳镇等乡镇9宗国有土地使用权供地事宜。

八、会议原则同意《工业集中区正路工业园330千伏变电站项目及景泰县30万千瓦风光储项目合作协议》。

九、会议原则同意住建领域重点项目竣工验收、新增建设项目及棚改项目专项债券延期还款事宜。会议同意，景泰县老城区地下综合管线建设项目、景泰县南城区地下综合管线建设项目、景泰县新城区路网建设工程、景泰县汽配物流城路网建设工程、景泰县产城融合示范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景泰县南城区地下公共停车场建设项目、景泰县一条山公园（三期）建设项目、景泰县城区东环路（S201景泰过境段）拓宽改造工程8个项目根据县城发展实际情况调整部分建设内容并据实验收。自然资源局负责组织开展规划验收，发改局、住建局负责根据项目建设内容调整及验收，审计局组织开展项目结算审计。为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改善人居环境，增强县域承载能力，决定实施景泰县城区城市家具配套工程、景泰县城市园林绿化精细化管理项目，住建局、财政局负责分区域分批次进行政府采购实施项目。

十、会议同意核销景泰县体育场部分固定资产事宜。由县文广旅局按程序提请县委常委会、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

十一、会议原则同意《景泰县2024年第四批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资金分配方案（草案）》。由县财政局按程序提请县委常委会、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

十二、会议原则通过《2023年

县级财政决算草案和2024年上半年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审议稿）》。由县财政局按程序提请县委常委会、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

十三、会议研究人事事宜。

【第五十一次会议】 10月17日，县政府党组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召开十七届县政府第五十一次常务会议。

一、会议传达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精神，省委十四届六次全会精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施就业优先战略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意见》，全省城市工作会议精神，《自然资源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改革完善耕地占补平衡管理的通知》。

二、会议套开政府系统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调度会议。会议通报全县政府系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阶段性进展情况，县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局、应急局、卫健局、人社局、公安局、民政局、住建局、水务局、市场监管局、市生态环境局景泰分局汇报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开展情况。

三、会议原则同意《景泰县首届“电商节”活动实施方案》。由县文广旅局提交县委常委会审议。

四、会议审议批准《景泰县中心城区概念性总体城市设计》《景泰县兰石农场地块、长城粮库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

五、会议研究收回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部分土地使用权事宜。

六、会议研究划拨景泰县第四幼儿园、第五幼儿园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事宜。

七、会议研究实施黄河黑山峡工程淹没区民生保障类项目事宜（景泰县芦阳镇引提灌提升改造工程）。会议同意，实施黄河黑山峡工程淹没区民生保障类项目（景泰县芦阳镇引提灌提升改造工程）。

八、会议原则同意郭家台煤矿建设项目征迁相关事宜。由县自然资源局修改完善后，提交县委常委会审议。

【第五十二次会议】 11月6日，县政府党组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召开十七届县政府第五十二次常务会议。

一、会议传达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习近平总书记对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民政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省质量强省建设协调推进领导小组会议精神，全省教育大会会议精神，河西地区节水工作会议精神。

二、会议套开全县三季度经济运行调度会议；听取县域经济发展综合评价考核指标完成情况汇报；听取数字政府建设和政务服务能力工作推进情况汇报；听取第三轮省级环保督察有关情况、第三轮中央环保督察整改情况及《白银市生态环境保护专题片》披露问题有关情况汇报；听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国家后评估和省级专项考核准备情况汇报；听取正路工业园区重点工作开展情况汇报。

三、会议原则同意《景泰县原五佛水管所机构撤销后遗留问题解决方案》。

四、会议研究实施景泰县大安水库项目事宜。同意发改提级论证开展前期研究论证工作，论证内容为在英武水库附近新建1座190万立方米水库（注入式峡谷型水库）、引水工程、挡水大坝、输水放空建筑物及输水管道工程，配套机电、金属结构等设施。

五、会议研究中广核景泰白茨水30兆瓦分散式风电项目建设指标变更事宜。

六、会议审议《中泉灌区、五佛引黄自流灌区农业用水价格调价方案》。原则同意分步调整中泉灌区粮食作物和经济作物农业用水价格，由现行0.33元/立方米调整到0.36元/立方米，自2025年1月1日起执行；自2026年1月1日起，水价标准由每立方米0.36元调整至0.38元。五佛自流灌区粮食作物和经济作物农业用水价格由现行0.12元/立方米调整到0.09元/立方米，自2025年1月1日起执行。

七、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龙湾村石林农村资金互助社风险处置实施方案》。由县财政局完成修改后，报上级部门审定，审定后依法依规办理。

八、会议研究公共检验检测中心发放卫生防疫津贴和农业有毒有害保健津贴事宜。会议同意，根据相关文件规定，按工作量大小、时间长短、条件好坏、防护难易及危害身体健康程度等情况，享受每人每月450元卫生防

疫津贴或农业有毒有害保健津贴，按现行经费渠道列支。

九、会议研究一条山镇1宗国有土地供地事宜。

十、会议研究人事事宜。

十一、会议研究县政府班子成员分工调整事宜。

【第五十三次会议】 12月1日，县政府党组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召开十七届县政府第五十三次常务会议 。

一、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有关重要指示精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全国冬春农田水利暨高标准农田建设视频会议精神、全省高标准农田建设暨盐碱地治理现场会精神，全省县（市、区）长培训班精神，十四届省政府第66次常务会议精神，甘肃省政府性债务管理和财会监督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省委书记胡昌升在巡林检查森林防灭火工作时的讲话精神，《甘肃省整治殡葬领域腐败乱象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白银市整治殡葬领域腐败乱象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全省生态保护大会精神，《乡村全面振兴规划（2024年—2027年）》。

二、会议套开全县质量和标准化大会；听取全县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汇报；听取全县审计工作情况汇报；听取全县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及草原森林防灭火工作情况汇报；听取县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管局关于“4·01”生产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的食品案件整改整治进展情况汇报。

三、会议原则同意《景泰县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实施方案》。县卫健局修改完善后，提交县委常委会审议。

四、会议原则同意《景泰县城市精细化管理突出问题集中整治行动实施方案》。

五、会议研究教育系统闲置校园校舍分类处置相关事宜。会议同意，对已委托乡镇政府、村委会、企业代管的闲置校园校产，继续保持代管现状；对已出借的闲置校园校产（永泰小学），调拨至县文物局；对保留校园校产的闲置校园校产，委托乡政府管理；对已划拨国有土地的闲置校园校产，委托寿鹿实业管理。

六、会议研究芦阳镇等乡镇8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供地事宜。

七、会议研究实施景泰现代（循环）农业科技智慧产业园提级赋能建设项目事宜。会议同意，实施景泰县农业产业孵化中心建设项目、景泰现代（循环）农业产业园设施农业示范种植基地建设项目、景泰县农业（循环）产业保鲜冷藏库项目、现代农业（循环）产业园生态修复项目（一期）。

八、会议研究全县2024年第三批地方政府新增一般债券及置换存量债务债券资金分配方案。

九、会议研究县政府班子成员分工调整事宜。

十、会议研究人事事宜。

【第五十四次会议】 12月22日，十七届县政府第五十四次常务会议召开。县政府党组书记、县长陈启智主持会议，张雷、胡秉年、张学宁、宋娟、王治华、玄磊、冯锡国出席会议。

一、会议传达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中国共产党甘肃省第十四届委员会第七次全体会议精神，省景电灌区2024年度节水联动会议精神，全国发展和改革工作会议精神，第四次“一带一路”建设工作座谈会精神。

二、会议听取全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情况汇报；听取产业链链长制工作情况汇报；听取信访工作情况汇报；听取县公安局、医保局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情况汇报；听取全县2024年经济运行情况及2025年经济指标分析预判情况汇报；听取县农业农村局党组和上沙沃镇党委关于在“4·01”生产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食品案件中履职不到位问题的检查。

三、会议研究2025年为民实事项目事宜。

四、会议审议《政府工作报告（审议稿）》《景泰县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审议稿）》《景泰县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审议稿）》《景泰县关于全面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由各相关部门修改完善后，按程序提交县委常委会审议。

五、会议原则同意《景泰县黄河地表水超载治理方案》。会议指出，要推动全社会节约用水，加快推进农业节水增效、工业节水减排、城镇节水降损，确保国家和区域重大战略节水要求落到实

处。全面推进实施高效节水、高标准农田建设等项目，不断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

六、会议原则同意《景泰县普惠托育服务发展示范项目实施方案》。会议指出，要突出规划引领，充分整合资源，全力申报项目，探索“托幼一体”“医育结合”发展模式，推动托育服务多元化发展。

七、会议原则同意《景泰县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实施方案（试行）》。会议指出，要探索建立管理新模式，形成管理统一、权责清晰、运行高效、分工协作、服务连续、信息共享的县域医共体，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沉下去”，医疗服务能力“提上来”，解决群众“看病难、看病贵”问题。

八、会议原则同意《景泰县郭家台煤矿建设项目房屋及土地征收的决定》。由县动迁办修改完善后，按程序发布。

九、会议研究批准《景泰县县城控制性详细规划》黄河路停车场地块、铁路还建地块、五小车辆中心地块用地调整论证及控规更新维护事宜。

十、会议研究上沙沃镇5万千瓦风电项目变更实施单位事宜。会议同意，将景泰县上沙沃镇5万千瓦风电项目实施单位甘肃金戈壁新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浙能白银陇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十一、会议研究寿鹿实业冬青沟采砂经营权对外租赁事宜。会议同意，寿鹿实业对外承包冬青沟砂石经营权，承包费不低于10元/立方米，承包期限不低于3年。

十二、会议研究提高全县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薪酬待遇事宜。会议同意，解决警务辅助人员绩效工资（指根据警务辅助人员工作绩效、表现和履职情况发放的工资），提高工资标准为每人每月650元。

十三、会议研究“2025年购房促消费活动”事宜。会议同意，在“2024年购房促消费活动”结束后继续制定并推出“2025年购房促消费活动”，继续采取“先购先补，补完为止”的方式，发放奖补资金500万元。

十四、会议研究人事事宜。

县政府办公室工作

【办文办会】 紧扣“办文零差错、办会零失误、办事零缺陷”要求，践行“严、细、实、快”工作作风，提高办文办会效率和质量。精益求精办文，全方位参谋辅政。坚持“精简、规范、优质”标准，健全完善公文办理制度和流程，严把报备、收发、阅办、归档等环节，及时掌握文件去向，跟进催办督办，确保公文快速有序流转，全年处理来文来电3200余件，制定印发县政府、县政府办公室公文450余份，同比下降28%。始终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县委决策部署上，深入捕捉一手信息，围绕热点难点问题，提出有效对策建议，为县政府出台政策、强化措施、解决问题提供重要依据。牢固树立精品意识，立足县域工作实际，准确把握领导意图，起草县政府工作报告、领导讲话、汇报发言等各类文稿材料600余篇。严谨细致办会，全流程严格把控。紧扣“会前预案、会中协调、会后总结”三项环节，提前准备、分工负责、层层把关，精细化抓好政府全体会议、政府常务会议等会务统筹，努力做到“人员、责任、服务”三到位。强化会议管理，压缩会议规模，提高会议质量，推行“多会合一”，全县性会议同比减少5.41%。以沟通提质量，主动衔接各方，做好县政府领导工作衔接、活动安排和会务保障，做到大事不误、小事不漏、办事周到。

【督查督办】 制定《景泰县人民政府工作闭环管理办法》，健全闭环管理抓落实工作机制，以督查督办促进行政效能提升。围绕县政府中心工作督查督办。坚持全面督查与专项督查、经常性督查与阶段性督查相结合，对县政府常务会议、县长办公会议定的各项工作，以及领导交办事项及时跟踪督查，全面统筹开展各类检查考核、专项督查30余次，督办“互联网+督查”留言线索27条，办结率100%。围绕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督查督办。采取领导督办、重点催办、专人承办等措施，如期督办答复市人大代表建议13件、市政协委员提案62件，督促相关部门按时办结县人大代表建议138件、县政协委员提案95件、办结率100%。围绕重大工程建设项目进行督导督办。制定项目建设“问题、责任、进度”三项清单，督促项目实施单位赶工期、抢进度，推动早开工、早投产、早见效，推动全县重点项目建设提速增效，全年开复工项目131个，开复工率100%，完成投资93.89亿元，较上年增长11%。组

织开展民生实事项目督查20余次，协调解决民生实事项目推进堵点难点问题15个。高效办理12345热线、县长信箱等平台投诉、留言2940余条，办结答复率100%，一批事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得到解决。

【政务信息】创新工作模式，提高信息质量，确保信息宣传与业务工作双促进、双提升。政务信息量质齐升。组织办公室文秘人员多方收集、深入挖掘县域发展成效和工作亮点，高质量撰写报送政务信息170余条，省市采用130余条，居全市第一。编印《政情摘要》10期，为县政府领导决策和各部门开展工作提供政策参考。政务公开全面落实。持续优化县政府信息公开网络平台，增设政务公开专区16个，发布政策解读、回应关切、政策问答信息7600余条，受理依申请公开事项9件，全年累计访问量292万余次，政府信息公开范围不断扩展、效果不断提升。将政务信息公开纳入绩效考核体系，加大分值权重，形成层层有人抓、事事有人管、处处求实效良性工作格局。重要事项主动公开。通过县政府网站及时公开行政职权目录、行使权力主体、依据、运行程序和监督措施等工作事项，多角度开展政策解读，全方位回应群众关切，及时发布政府文件50余件、有效规范性文件4件，配套政策解读42件，回应群众关切1000余条。

【值班值守】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值守制度，从严做好工作日、节假日值班值守，确保各类突发信息报告及时、处置迅速。全年上报值班信息38期，反馈市领导批示件办理情况4期，开展值班专项督查4次，转发应急信息18期、各类预警信息1000余条。落实乡镇、部门每日值班抽查制度，做好值班调度视频系统维护，推进政府值班综合应用系统上线使用和规范管理。

【数字服务】搭建县级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协调部门梳理业务数据资源汇聚，全县51个部门单位接入平台，共享数据达7亿多条，提升了政务服务协同效率。依托省电子证照系统，梳理各部门电子证照类型，认领电子证照257类，汇聚数据量94万个，签章率达99%以上。开展政务外网和OA系统维护，全力推进“甘快办”景泰子站建设，58项高频事项实现掌上可查可办，政务服务“一网通办”率达99.98%。强化政务“新媒体”监管，促进“政务服务”和“新媒体”有机融合，释放政务服务新能量。

【协调保障】健全完善部门单位沟通协调机制，建立定期工作碰头会、紧急事项即时协调等制度，组织召开各类协调保障推进会80余次，有效协调解决重要工作推进过程中的困难问题。牢固树立党政机关带头过“紧日子”思想，严格执行公务接待和差旅费标准，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坚决抵制铺张浪费行为，“三公”经费支出同比下降1.5%。

（供稿：苏续堂）

全体会议

【第三次会议】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月20日至22日在县委党校举行。

会议审议通过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提案审查委员会关于政协十届三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审议通过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关于政协十届二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报告的决议；审议通过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审议通过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政治决议。

委员列席景泰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听取并讨论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听取并讨论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讨论发展计划和财政报告，对上述报告均表示赞同，并提出意见建议。全体委员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认真履行职责，通过提案、小组讨论等形式，深入协商议政，积极建言献策，展现新时代政协委员的新气象新作为。会议期间，委员共提交提案138件，经审查并案后立案95件。

【第四次会议】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8日至30日在县委党校举行。

会议审议通过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提案审查委员会关于政协十届四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审议通过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关于政协十届三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报告的决议；审议通过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审议通过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政治决议。

委员列席景泰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听取并讨论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听取并讨论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讨论发展计划和财政报告，对上述报告均表示赞同，并提出意见建议。全体委员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认真履行职责，通过提案、小组讨论等形式，深入协商议政，积极建言献策，展现新时代政协委员的新气象新作为。会议期间，委员共提交提案150件，经审查并案后立案95件。

县政协常委会会议

【第十一次会议】 2024年1月10日，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召开。县政协党组书记、主席杨保国主持会议，赵启志、崔巨明、张翠梅、石福琨出席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政协新年茶话会上的讲话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听取县政府关于2023年全县经济社会运行情况的通报、县政府关于政协景泰县十届二次会议以来提案办理情况的通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的决定（草案）、政协景

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有关材料、政协景泰县十届三次会议拟表彰的优秀提案、优秀委员和提案办理先进单位名单。

【第十二次会议】 1月22日，县政协党组书记、主席杨保国主持召开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议程（草案）。会议听取各小组召集人关于本组讨论情况的综合汇报；审议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审议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关于政协十届二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报告的决议（草案）；审议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政治决议（草案）。

【第十三次会议】 1月22日，县政协党组书记、主席杨保国主持召开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议程（草案）。会议听取各小组召集人关于本组讨论情况的综合汇报；审议通过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审议通过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关于政协十届二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报告的决议（草案）；审议通过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提案审查委员会关于政协十届三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草案）；审议通过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政治决议（草案）。

【第十四次会议】 4月8日，县政协党组书记、主席杨保国主持召开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

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2024年春季学期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班之际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听取并讨论2024年县政协委员培训工作安排计划；部分县政协常委进行了述职。会议审议通过有关人事事宜。

【第十五次会议】 9月20日，县政协党组书记、主席杨保国主持召开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

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及指示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全面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甘肃省第十四届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精神，白银市第九届委员会第九次全体会议精神，景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十五次全体会议精神；审议通过《全县高标准农田及节水灌溉水利工程建设调研报告》《关于盐碱地综合治理利用试点县项目开展情况的调研报告》以及有关人事事宜。

【第十六次会议】 12月26日，县政协党组书记、主席杨保国主持召开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第四次“一带一路”建设工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省委十四届七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市委九届十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听取县政府关于2024年全县经济社会运行情况的通报、县政府关于政协景泰县十届三次会议以来提案办理情况的通报，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的决定（草案）、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有关材料、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拟表彰的优秀提案、优秀委员和提案办理先进单位名单及有关人事事宜。

【第十七次会议】 12月30日，县政协党组书记、主席杨保国主持召开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议程（草案）。会议听取各小组召集人关于本组讨论情况的综合汇报；审议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审议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关于政协十届三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报告的决议（草案）；审议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政治决议（草案）。

【第十八次会议】 12月30日，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召开。县政协党组书记、主席杨保国主持会议，赵

启志、崔巨明、张翠梅、石福琨出席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议程(草案)。会议听取各小组召集人关于本组讨论情况的综合汇报;审议通过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审议通过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关于政协十届三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报告的决议(草案);审议通过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提案审查委员会关于政协十届四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草案);审议通过政协景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政治决议(草案)。

县政协常委会主要工作

【政治建设】深刻认识和准确把握坚持党的领导、统一战线、协商民主"三者有机结合"在新时代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中的政治责任。**坚持党对政协全面领导。**始终把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作为根本政治原则,重要工作在县委领导下推进,重要活动围绕县委中心大局开展,重大事项在县委批准后实施。充分发挥政协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领导核心作用,严格执行党的民主集中制原则,全面加强政协机关党的建设。2024年,政协年度协商计划、协商议政等重要工作向县委请示报告54次,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对政协履职活动、履职成果批示36次。修订完善《景泰县政协中共党员委员联系党外委员制度》等制度7项,始终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政协工作各方面、全过程,实现党的组织对党员委员、党的工作对政协委员全覆盖。**坚决做到为民忠诚履职。**把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作为最高政治原则,准确把握党中央和省市县委工作要求,充分发挥政协民主监督、委员联系界别群众制度优势,紧扣"国之大者""民之盼者",建成委员工作站11个、乡村(社区)协商议事室162个,界别委员工作室16个,开展群众协商议事、矛盾化解等活动630多场次,坚持"协商于决策之前",解决群众关心、关注热点难点问题170多项,实现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全覆盖,在协商建言、民主监督中做到县委有安排政协有行动、政府有要求政协有落实、群众有期盼政协有回应。**巩固共同思想政治基础。**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建立健全学习教育长效机制,全年召开党组会议18次、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4次,政协系统党的组织率先垂范,自觉做党的创新理论的坚定信仰者、积极传播者、忠实实践者。持续加强理论武装,引领各党派团体、界别群众实现政治上团结合作、思想上共同进步、行动上步调一致。先后举办读书班,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及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题辅导6次,组织集中学习56场次,开展交流研讨8次,讲授专题党课4次,政协机关和广大委员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不断夯实。

【议政建言】始终坚持把"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作为政协履职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聚焦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景泰实践议政建言。**围绕高质量发展精准发力。**聚焦全省"四强"行动、全市"五大行动"和县委"3456"发展目标,自觉服从和服务于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紧盯党政主要领导点题,科学制定年度协商计划,确立重点调研课题12个、监督性视察调研6项、重点办理提案30个,坚持调研、协商、监督一体推进,突出成果转化,积极为党委、政府科学决策、民主决策建真言、献良策。聚焦高标准农田建设和打造全国高效节水灌溉示范县项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及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开展专题协商5次;聚焦全县食品安全工作和盐碱地综合治理等开展专项协商6次,形成调研成果18项,经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批示,意见建议纳入党委、政府工作决策。其中理论文章《牢记殷殷嘱托 抢抓历史机遇、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景泰新篇章》被省《民主协商报》专版刊登,"关于加快推进实施景泰县盐碱地综合治理利用试点县项目的建议",经县政府及时采纳、积极争取,景泰县被成功列为全国盐碱地综合利用治理示范县。**聚焦大项目谋划集智汇力。**紧盯"四县"(农业强县、工业富县、文旅活县、环境优县)建设工作重心,围绕"四园"(正路工业园、现代循环农业产业园、上沙沃交旅融合产业园、煤化工产业园)产业发展和黄河流域重大水利枢纽工程建设,积极搭建协商平台,召开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座谈会,共商发展大计,一批事关全县发展的好建议得到县委、县政府采纳。第一时间召开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推动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协商建言座谈会”，学习研究政策，结合全县长远发展规划，从7个方面提出了谋划重大项目的意见建议，县委十五届十七次全会在表决通过的《中共景泰县委关于全面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中全部予以采纳，为推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紧扣群众新期盼献计出力。**落实“四班子一把手包抓重点项目”工作机制，坚持全县一盘棋思想不动摇，以抢抓机遇的责任感和只争朝夕的紧迫感，全力以赴推进红水镇高效节水灌溉、白岩子煤矿及选煤厂建设、北城片区地灾搬迁安置、景泰火车站及周边环境提升改造等全局性重点工作落实，一批事关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关切的问题得到了及时解决。聚焦群众新期盼，多次赴省进京汇报争取，成功举办“天津西青·甘肃景泰两地文旅商融合暨文旅产业推介会”，达成合作意向7项；参加省政协北京招商活动，成功签订项目2项。县政协领导班子发挥“督帮谋干”作用，有效助推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落实。

【提案办理】把“破解提案办理难”作为政协工作的总抓手，坚持提案办理、社情民意与基层协商相结合，协同推进，全面发力。**抓提案办理实效。**及时召开提案交办会，明确责任领导，靠实承办责任，将县委确定的18件重点提案，经主席会专题讨论，纳入年度重点协商计划，调研成果以《政协提案专报》呈送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批示。县政协主席、副主席包抓督办，各承办单位高度重视，确保提案办理效率与质量。十届三次会议以来，共收到提案138件，立案95件，因条件不具备仅有1件提案暂时无法办理，年度立案提案办结率达99%，重点提案办结率达100%，政协委员对提案办理的满意度持续提高。**抓社情民意反映。**建立“社情民意信息直通车”平台，市县政协委员下沉一线，明确宣传党的政策、倾听群众呼声、反映群众诉求、化解群众矛盾具体任务。全年共收集反映公共服务、道路交通、食品安全、文化建设等社情民意信息128条，转办落实86件，开展“微协商”58次，“增设环城路公交站点”“寿鹿街设置警示标语”“废旧农膜回收利用”“增设城市停车场”“规整城市蜘蛛网线路”等一批群众身边的“小事”，得到各职能部门高度重视，一批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得到解决，政府公信力持续提升，社情民意信息工作位居全市第一。**抓基层议事协商。**积极搭建基层民主协商议事平台，不断探索协商议事工作机制，围绕群众关切，齐心“协”力“商”出群众幸福感和满意度。针对红水镇靖安、昌林段沙河排洪问题，及时对接省市水务部门技术人员，实地踏勘防洪治理及受灾人口情况，与群众一起出点子、想办法，切实保障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以民生问题“小切口”托起基层治理“大服务”，群众心中的堵点、痛点问题通过民主协商议事平台得到有效疏解，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更加深入。

【民主监督】充分发挥协商式监督优势，持续推进民主监督实践，增强民主监督实效，助推党和国家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见效。**不断完善民主监督实效。**发挥“同心同向政治优势、督以成事专业优势、凝心聚力民主优势、规范有序组织优势”，列席县委常委会会议17次，政府相关会议52次，选派61名界别委员担任司法、行风评议、目标考核和征兵工作监督员，对群众高度关注的案件审判执行、冬季供热、南城开发等重点事项开展民主评议和社会事务听证19场次，配合省市政协视察性监督调研29次，完成监督性调研报告38篇，一批事关全县水资源、城市管理及工业要素保障、生态环境保护等问题得到了上级领导的关心支持，委员民主监督更加有力有效。**持续推进履职成果转化。**坚持在协商中求同存异、聚同化异，密切与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联系，组织界别委员参加视察性调研300多人次。加强与政府职能部门联系配合，互通情况，开展协商座谈会50余次。践行“四下基层”优良传统，开展“千站千室万名委员”联系服务界别群众行动，履职形式不断创新，政协委员“三个下沉”“三个对接”，实现“三个全覆盖”。全年累计开展各类协商活动200余场次，参与群众代表1500多人次，协商议事300多件，全过程人民民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进一步提高。**切实增强委员责任担当。**持续开展“结对帮扶·爱心甘肃”行动，政协机关结对帮孤、助残22户24人，协商落实各项保障政策6项，用心用情帮助困难

人员纾困解难67件，协调社会力量捐送款物3万多元。对接爱心企业金宏桥集团有限公司，为景泰第六中学、红水镇红砂岘村三道沟小学捐助教学物资价值10万元。企业界政协委员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向县教育协会、景泰三小、景泰七小、陈庄中学等单位捐资37.4万元。广大政协委员以实际行动履职尽责，充分展现新时代政协委员的高尚情操和社会责任。

【能力建设】围绕努力打造一支“懂政协、会协商、善议政”的专业队伍，不断加强委员培训，提升委员履职能力建设。加强自身建设，工作“专”出特色。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75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发挥专委会基础性作用，全员参加“全省政协机关干部能力提升培训班”。引导各专委会积极联系界别委员、界别群众学习党的创新理论，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持续为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凝聚强大正能量。加强制度建设，工作“专”出质量。认真组织专项调研和座谈会，广泛听取委员和群众的意见建议，修订完善委员工作室“一图一责三项制度”，组织界别委员结对联系界别群众代表1600名，开展经常性交流沟通，推动解决群众身边困难和问题，打通委员联系界别群众的“最后一公里”。加强能力建设，工作“专”出水平。突出专委会“专门”的性质和特点，让专委会在调研视察中挑大梁、在协商议政和民主监督中扛重担，在凝聚共识中唱主角。探索总结委员常态化联系服务界别群众、延伸联系服务全县人民群众工作方式方法，不断推动委员联系界别群众工作取得良好成效。

（供稿：陈贝贤）

纪检监察

【政治监督】聚焦“两个维护”根本任务，紧盯“七个有之”“两面人”问题，查处违反政治纪律问题4件4人。把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头等大事，聚焦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国家战略，落实省委“四强行动”、市委“三地一极”和县委“四县建设”等重大安排，主动作为，跟进开展生态环保问题整改、高标准农田建设、安全生产、河道采砂治理等专项监督。立案查处生态环保领域问题2件、处分2人，问责食品安全监管不力问题18人，清收处置涉公职人员不良贷款100万元。围绕全县中心大局，对照高质量发展“五项清单”，运用“室组地”联动机制，盯指标、抓执行、促落实，督促整改各类问题241个，约谈提醒党员干部876人次，为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清障护航。

【学纪执纪】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带头学纪、精准执纪、模范守纪。立足协助职责，抽调骨干力量组建县级工作专班，配合开展全过程督导，推动全县各级党组织开展集中学习3919次、交流研讨123次、警示教育804次，引导党员干部把党的纪律内化为日用而不觉的言行准则。带头落实县、乡两级纪委书记每半年向上级纪委报告同级党委“一把手”和班子成员履职尽责和廉洁自律问题情况的部署要求，督促或会同各级党组织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议62次，引导各级领导干部忠诚履职、担当作为、坚守底线。规范审慎回复党风廉政意见3966人次，提出暂缓或否定性意见24人次。准确把握“三个区分开来”要求，精准运用“四种形态”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413人次，其中第一、二、三、四种形态分别占比65.4%、28.6%、3.4%、2.7%。加大“暖心回访”工作力度，回访受处分人员58人次，激励干部放下包袱、开拓进取、干事创业。

【案件查办】全县纪检监察机关累计处置问题线索390个，立案140件150人，处分139人，留置7人，移送4人；收缴、暂扣违纪违法资金1336.34万元。在严肃惩治的同时，坚持“个案深治”，协助召开县委警示教育会，组织重点岗位人员现场旁听案件庭审，召开“以案为鉴、以案促改”警示教育会，指导案发单位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推动反腐败斗争从个案清除、重点惩治向系统整治、全域治理转变。注重“类案同治”，针对多发性、系统性、同质性问题，用好“两书一函”，督促相关单位完善监管制度、堵塞漏洞，不断取得更多制度性成果和更大治理效能。

【作风建设】常态化推进“三抓三促”行动，统筹“21+104”的年度任务清单，督促各牵头单位逐项销号落实。及时受理、跟踪督办社会监督意见8件，推动在解决问题中转作风、抓落实。聚焦优化营商环境，推动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393项，县域工程建设领域审批制度改革领跑全市。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紧盯“端午”“中秋”等

重要节点，制发《廉洁提醒函》5份。开展违规吃喝违规旅游专项整治，深挖“酒杯中的奢靡之风”，全面摸排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违规经商违规兼职问题，查处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问题14起、处分10人。深化为基层减负，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136起、处分53人。通报曝光“四风”典型问题5起，持续释放全面从严、一严到底的强烈信号。

【集中整治】推进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通过“面对面”约谈、发提醒函、包抓督办等方式，推动各乡镇和部门单位尽锐出战。坚持办案开路，以雷霆之势查处群腐问题160件，立案77件，结案61件，处分76人。围绕“四个聚焦”，结合实际确定9个重点整治项目，建立“四台账两清单”，部署开展“听民意、解难题、办实事”大走访活动，推动整治问题458个，解决群众“急难愁盼”416件，为民办实事168项，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1978.7万元，建成零工市场、早夜市等惠民工程项目。聚焦15件群众身边具体实事，推动帮办具体实事28件，移交线索11条，查处问题15件，立案20人，处分13人。针对暴露出的多发性、系统性、同质性问题，制发纪检监察建议书28份，督促相关单位完善制度机制47项，实现集中整治和长管长治有机统一。

【巡察工作】坚持上下联动，配合做好十四届省委第四轮巡视、九届市委第六轮提级巡察。推动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协助县委制定《整改落实方案》，组织召开推进会议，压实整改工作责任，77个具体问题已完成整改69个，整改完成率89.6%。统筹推进十五届县委第五、第六轮巡察，对6个乡镇、103个村（社区）和8家县直单位开展常规巡察和联动巡察，对第二、第三轮33家被巡察单位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组织开展质效评估。十五届县委全覆盖任务完成89.7%，对村巡察覆盖率100%。因地制宜推进对村巡察，制定《村“三资管理”监督重点清单》《“一肩挑”村干部监督重点清单》，发现问题863个，移交线索13件，提出巡察建议3件7条。深化以巡促改以巡促治，推动整改第四轮巡察反馈的545个问题，整改到位542个，整改完成率99%，推动被巡察单位建章立制211项，利剑震慑作用进一步彰显。

【严管严治】持续巩固拓展主题教育和教育整顿成效，结合党纪学习教育抓实机关党建，与市纪委监委同步开展“六严六提升”行动，在思想淬炼、政治历练中持续正本清源、固本培元。强化力量统筹，落实派驻机构集中办公，成立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优化下属事业单位设置，制定《景泰县纪检监察机关片区协作操作办法》，做实做细“室组地”协作联动。加强基层纪检监察组织和村务监督委员会有效衔接，推动全县150个村（社区）监委会主任全部担任纪委书记（纪检委员）。选拔补充纪检监察干部26名，推荐交流10人，将委机关空编率降至1.06%。组织为期4天的“开年集训”，坚持每周五开办“纪法大讲堂”，召开新进人员和青年干部座谈暨警示教育会，开展廉洁趣味运动会，全面提升业务能力和综合素养。

（供稿：沈泰云）

群众团体

工　会

【思想政治引领】强化思想引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学习宣传贯彻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中国工会十八大精神作为贯穿全年的重大政治任务。利用工会干部培训、深入企业蹲点调研和慰问活动等契机，通过组织领导带头讲、邀请劳模工匠深入讲，广泛开展进企业、进校园主题宣讲活动，做实职工思想政治引领工作，开展各类宣讲活动4场次，覆盖职工2500余名。**注重学习宣教。**2024年共发布信息43篇，微信公众号转发各类政策信息100余条。在工人日报、甘肃工人报、白银日报等报刊发表信息10篇，其中景泰县标准化职工子女托管班“一依托四保障一坚守”开班经验被全国总工会“八点《报》到来了”栏目刊登。**弘扬劳模精神。**推荐评选表彰省级五一劳动奖章1人，省级工人先锋号1家，推荐评选表彰市级劳模8人。组织劳模代表开展劳模进企业、进校园宣讲活动3场次，受众2000余人；邀请县融媒体拍摄《劳模风采》宣传纪录片2部，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向劳动者致敬”亮灯活动；“五一”慰问各级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代表5人，发放慰问金5000元；组织全县各行各业30名劳模工匠代表赴陇南疗休养基地开展疗休养活动。通过形式多样劳模宣传服务活动，在全社会营造学习劳模、争当劳模、关心劳模的浓厚氛围，引领广大职工群众争当劳动模范、能工巧匠。

【基层组织建设】强化基层组织覆盖广度。多渠道、多形式开展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职工群体建会入会工作，指导推进区域性、行业性工会联合会建设，完善“小三级”工会组织体系建设，对接县工商联、税务局、交运局、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全面摸清县域内新建非公企业、乡村合作社数量、职工数量以及建会入会情况，及时完善更新工作台账。2024年共新建工会281家，其中非公企业工会30家，建材行业、中泉路商业街、餐饮娱乐行业工会联合会3家，涵盖基层工会251个，新增会员1017人。重点关注货车司机等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群体，与交运部门、物流园区、货运企业对接，举行集中入会行动，安排专人负责解答疑问和办理入会手续，吸纳160名货车司机加入工会。全年办理法人资格证46个，工会换届业务20个。**强化工会数字赋能精度。**主动与各级总工会、各基层工会、各企业专干对接，利用线上微信公众号、微信群和线下现场宣传、面对面讲解等多种方式开展宣传，对操作过程中的常见问题进行答疑解惑，讲解工会会员网上工作平台的功能和提供的线上服务内容。全县录入工会组织数229家，工会会员20395人，陇工惠会员认证8944人。落实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产业工人入会和实名制数据以及职工书屋、爱心驿站等服务站点的录入工作，为实现工会高效精准服务提供数据支撑。“陇工惠”“职工之家”App阵地标记工会驿站18个、职工书屋21家、母婴休息室4个，职工子女托管班2个。

【品牌阵地建设】文化品牌建设。举办新年诗会，迎新春书法公益活动中邀请书法家为职工群众写送春联1000余副，举办庆“三八”大型文艺汇演活动，开展女职工普法宣传、困难女职工慰问等系列活动。举办“工筑良缘 团聚青春”单身青年职工交友联谊会，150余名单身青年职工参加，联谊成功23对。联合宣传部、教育局、文广旅局等部门举办“书香致远·阅在景泰”4·23“世界读书日”暨全民阅读系列活动，举办“佳节诗韵 踏月行歌”中秋音乐诗会。通过各类“工”字号文化体育活动，不断满足广大职工群众对精神文化生活的需求。阵地品牌建设。以提高工会组织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为目标和方向，坚持品牌、阵地两者融合，抓实职工服务阵地建设工作，加快推进“劳动者驿站”建设，提升“货车司机之家”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驿站”等规范化建设。新建劳动者驿站2个，其中智慧驿站1个。全县累计建成劳动者驿站18个，市级“母婴休息室”4个，争创全省标准化职工子女托管班1个，新建文化馆职工子女假期托管班1个，累计服务户外劳动者7200余人次，服务职工子女537人次，为广大职工群众解决职工后顾之忧。推进职工书屋建设并及时更新已建职工书屋图书，共建职工书屋21家。文化宣传阵地建设。依托北山公园建设劳动文化主题公园，把劳动元素、劳模精神、工匠文化嵌入城市公园建设，使劳动精神、健康理念、绿色发展融合贯通，用先进思想、模范行动、优秀文化影响广大职工群众。依托景泰县文化馆建设工人文化宫，打造集教育培训、书画展馆、文化交流、文体活动、健身养心、风采展示、职工阅读等6个服务板块为一体的职工服务阵地。

【劳动维权监督】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做好职工信访接待，利用“12351”维权平台和舆情预警信息平台，全面掌握职工合理诉求，及时提供法律咨询、政策解读等服务，做到事事有回应、件件有落实。共接待职工群众来电来访23人（件），处理解决舆情预警1起、信访案件2起、事故调查1起。与县人社、法院、检察院联动推进职工法律服务暨劳动争议调解，实现劳动争议调解“闭环”。开展普法宣传，组建法律志愿服务分队，聘请法律顾问，无偿提供法律咨询和法律援助。在重要节日节点开展法律法规宣传活动8场，发放相关宣传资料4000余份。组织开展“尊法守法携手逐梦”活动，全力保障职工特别是困难职工、农民工合法权益，做到“有求必应、应援尽援”。落实协商维权机制。以工资集体协商“春季要约行动”为契机，引导企业通过集体协商解决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要问题；发挥职代会作用，依法规范企业用工行为，促进劳动关系和谐与职工队伍稳定。把专项集体合同、工资集体协商合同作为重点，督促企业履职履约。2024年共组织签订“一大三小”合同81家。做好工会经费收管用。与税务部门密切配合，从政策宣传、源头管控、收缴返还等方面多管齐下，税务代征工会经费收缴率稳步增长。2024年代征工会经费709万元，同比增长31%，增收168万元。开展工会经审工作，共审计单位21家，严格执行对基层工会的审计工作，将工会组织经济活动全面纳入审计监督范围，开展常态化经审监督，推动各基层工会经费规范化管理。

【职工技能竞赛】围绕全县“3456”发展战略，以职工技术创新活动为载体，举办快递行业、临床护理、养老护理等技能竞赛，覆盖职工5000余人；联合举办“寻味黄河边——白银美食大擂台”景泰特色美食大赛；指导开展“中小学、幼儿园班主任技能大赛”和“幼儿园教师教学技能大赛”，全县138名教师参加比赛。深化“安康杯”竞赛活动，激发职工创新创造活力，形成“比、学、赶、帮、超”的良好氛围，进一步激发广大职工投身景泰经济社会发展的工作热情和创新活力。

【职工帮扶慰问】构建服务体系。始终坚持把职工服务阵地建设作为重点，以满足职工需求为导向，在建、管、用上持续发力，不断完善服务功能、拓展服务内容、提升服务质量。按照困难职工“依档帮扶”、动态管理要求，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困难职工摸底核实，对符合条件的及时提供帮扶救助，对符合脱困条件的按规定予以退档，切实做到有进有出、动态管理。2024年脱困5名，注销12名，新增12名，库内现有困难职工80名。职工互助保障参保单位18个1243人，参保资金12.7万元，申请理赔19人7.56万元，其中大病爱心救助1人。做实帮扶慰

问。“冬送温暖”走访慰问一线职工、困难劳模、困难职工274人，发放大米、清油等慰问品价值1.65万元。走访慰问3家困难企业，发放慰问资金13万元。完善工会就业援助公众号信息，“春风行动”中提供就业岗位1000余个，200余人与企业达成就业意向。六一慰问困境儿童118人，发放学生用品价值1.2万元。“夏送清凉”向2535名在高温酷暑下坚守在各条战线的环卫工、交巡警、快递员等一线职工发放茶叶、冰糖等清凉物品价值21.95万元。“金秋助学”为33名困难职工家庭学生争取发放助学金19.8万元。给予62名患病干部职工特殊关爱慰问资金26.8万元。开展农民丰收节慰问活动，为2家企业148名农民工发放慰问物资价值4万元。

（供稿：办公室）

共　青　团

【思想政治引领】以“青年大学习”“红领巾爱学习”平台为基础，宣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共青团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组织“红领巾巡讲团”、青年讲师团，利用清明、五四、六一等重要时间节点，以“传承红色基因 赓续红色血脉”“红领巾爱祖国”等为主题开展多形式、分层次、全覆盖的主题宣讲活动60余次。组织全县团员青年围绕“总体国家安全观学习教育”“习近平总书记五四重要寄语精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青春如火国防有我”等主题开展活动，累计参与团员8500余人。广泛开展“学雷锋·文明实践我行动”“铸魂·2024清明祭英烈”“青春如火国防有我”等主题教育实践活动，讲好红色故事，传承红色基因，传播红色文化，让广大青少年增强对党的感情、对家乡的认同。推荐景泰一中团委、景泰县中医院团支部为甘肃省五四红旗集体，景泰二中团委书记为甘肃省优秀团干部。举办“青春为中国式现代化挺膺担当”甘肃青年五四奖章宣讲活动，邀请甘肃青年五四奖章获得者及景泰县优秀青年代表以自身经历为切入点，用鲜活的语言和生动的事例，讲述当代青年与党同心、跟党奋斗的青春故事。组织全县15所中学和34个少先大队举行2024年新发展团员集中入团仪式和少先队集中入队仪式，教育引导广大青少年牢记誓词，践行“请党放心、强国有我”的青春誓言。

【志愿服务活动】开展“返家乡”“扬帆计划”等社会实践活动，面向各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各乡镇征集办公室助理、档案管理、乡村治理等实习岗位89个，报名实习大学生205人。参与“三下乡”活动，对接渤海大学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文化遗产守护团、兰州文理学院红色朝阳先锋队、陕西师范大学暑期支教团深入景泰县各乡镇开展留守儿童陪伴、田野调查、实地调研拍摄等活动。以“青联组织服务千村”计划为工作载体，持续发挥好“电商助农”“产业促农”“科技兴农”“志愿支农”服务团作用，带领青联委员和广大青年因地制宜创业发展，助力乡村振兴。参与景泰农特产品中国青年年货节白银专场、万企兴万村田间行公益网络直播、“青春助农”东西部协作助力乡村振兴公益直播等活动10余场。发挥团组织优势，开展“心系一老·传递关心关爱”“关爱独居老人”等孝老爱亲敬长辈活动，通过走访慰问、敬老扶助等系列活动，倡导广大人民群众关心关爱重点人群，展现文明景泰良好风范。参加“第21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全国助残日系列活动”、“六五”环境日宣传、“2024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宣传”、2024年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系列活动等各类主题宣传活动20余场次，覆盖团员青年1300余人次。组织志愿者参与春运“暖冬行动”“青春护航，爱心助考”“同赴景秀泰美城·共筑体育强国梦”景泰县第二届“璟辰杯”篮球邀请赛赛事志愿服务、“盛世华诞 礼赞祖国”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文艺演出志愿服务等活动30余场，累计吸引600余名志愿者参与。

【重点群体关爱】开展希望工程1+1—幻方资助计划，确定137名困难一年级女学生为资助对象，共计发放资助金13.7万元。开展“忠恒青春助学行动”，共选出品学兼优、家庭贫困学生100名，共计资助金额5万元。持续为入选“文雅计划”的学生提供持续资助，支持完成从小学到普通高中阶段的学业，2024年共计资助19人。继续实施省委、省政府为民实事困难家庭子女普通高校入学资助，2024年对43名考入普通高校的困难家庭子女进行学业资

助，资助金额共计40.8万元。对接共青团西青区委实施“助力乡村振兴·圆梦脱贫学子”助学行动，2024年累计争取圆梦助学资金34.8万元，共资助116人，对考入本科院校的原建档立卡户、三类户贫困应届大学生实现资助全覆盖。召开景泰县青年工作联席会议第四次全体会议，把青年发展工作摆在战略全局中去谋划和推进，持续为全县青年创造更多的发展机会、营造更大的发展空间。实施“希望小屋”蒲公英计划公益项目，筹集资金1万余元为1名散居孤儿打造“爱心小屋”1所。依托“青年之家”“七彩小屋”等团属阵地，组织20余名返乡大学生利用暑假开展学业辅导、亲情陪伴、自护教育、爱心托管等志愿服务，为200余名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看护难”儿童营造健康快乐的成长环境。聚焦青年关心关注的婚恋、就业创业等方面问题，团县委联合工会、妇联组织150余名青年职工开展“工筑良缘 团聚青春”单身青年职工交友联谊活动，为单身青年搭建相互学习、相互沟通、相互交流的互动平台；在“团团未就业”平台录入2024年未就业困难学生12名，定期掌握学生就业进展，动态了解毕业生困难和需求，常态化、针对性、接力式地为未就业毕业生解决就业难题。

【基层组织建设】严格规范基层团务工作，召开专题培训会从团员发展程序、《入团志愿书》规范填写、团员电子档案录入、团课教育、推优入团、“智慧团建”系统的使用等方面进行全方位讲解。组织全县总辅导员、大中队辅导员全员参加全国少先队总辅导员和学校大中队辅导员网络培训。严格入团程序，突出政治性标准和先进性要求，开展推优、积分、评议入团活动，严格落实8学时团课、20小时志愿服务时长，从严发展程序、控制团学比例，按要求新发展团员1260名，新发展团员电子档案建档率100%，对新发展团员各项材料进行复核并对电子档案进行抽查，有效提升团员发展质量。广泛开展团员教育实践活动，规范“三会两制一课”，不断提升团员政治素质。联合县教育局印发《关于规范聘用少先队辅导员的通知》《关于进一步规范少先队组织建设的通知》，推动学校少工委全部实现由学校党组织书记或校长担任少工委主任，规范建立少先队大、中、小队组织，指导督促各学校少先队大、中队辅导员聘任配备，按规定规范辅导员政治面貌，实行大队辅导员县级备案制，中队辅导员镇级备案制，不断提升学校辅导员党员、团员比例，大队辅导员队伍党员、团员比例提升至100%。加强校外辅导员队伍建设，聘请优秀党员、团员、团干部和各条战线先进人物、“五老”等担任少先队校外辅导员，建立校外辅导员队伍数据库，全力推动全县少先队工作高质量发展。

（供稿：办公室）

妇女联合会

【思想政治引领】持续推进“巾帼心向党 奋进新征程”学习教育活动，引导广大妇女更加坚定地忠诚拥护核心、拥戴核心、维护核心。“三八”期间，举办以“跟党奋进新征程 巾帼建功新时代”为主题的景泰县2024年“三八”妇女节文艺汇演活动，各级妇联组织开展表彰先进、宣传宣讲、趣味运动等丰富多彩的系列庆祝活动，引领妇女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

【巾帼建功创业】乡村振兴。开展以“粮安天下，共建更好生活，共创美好未来”为主题的宣传活动。扶持“巾帼乡村就业工厂”1家，获得省级奖补资金5万元。创业创新。开展“春风行动”促岗就业、“秋风送岗迎国庆，安家乐业暖民心”活动，联合县人社局举办招聘会，促进广大富余女劳动力就业。实施“劳务品牌”培训项目，举办培训班9期，培训妇女合格300人。景泰县一人荣获甘肃省巾帼家政服务技能大赛优秀奖。巾帼行动。开展“巾帼科技助农直通车”活动，联合科协等有关部门，开展“科普她力量”等巾帼科普志愿服务活动，推动巾帼科普活动进乡村、进社区、进校园、进家庭，广泛传播科学知识、弘扬科学精神。

【家庭家教家风】常态化开展寻找“最美家庭”活动，树立家庭文明风向标。全面贯彻落实家庭教育促进法，开展“家风润陇原——家校共育 让爱充满智慧”家庭教育公益巡讲和“书香飘万家、星星点灯”亲子阅读活动。创新家校社“三位一体”育人机制、“爱心妈妈”关爱服务机制，形成全社会关心关注关爱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的良好氛围。在“5·15”国际家

庭日期间，开展景泰县“家风润陇原”家庭教育公益巡讲活动，特邀心理咨询师、家庭教育指导师深入11个乡镇开展巡讲。举行白银市“家校共育·让爱充满智慧”家庭教育巡讲活动景泰专场2场，参加活动达600余人。揭晓省级“最美家庭”2户，市级“最美家庭”14户、“文明家庭”2户。持续推进“巾帼家美积分超市”建设工作，统筹争取资金10万元，新建“巾帼家美积分超市”6个，奖补“巾帼家美积分超市”14个。持续深化“美丽庭院”创建活动，启动“小家”扮靓“大家”巾帼志愿阳光行动，助力建设宜居宜业和美新乡村。

【妇女维权关爱】维权覆盖。利用“三八”维权周等重要节点，常态化开展“建设法治景泰，巾帼在行动”等宣传活动，广泛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等法律法规。有效运用新时代“枫桥经验”，在县司法局建立12338服务热线新阵地，提升12338妇联维权服务效能。推动巾帼工作室、执委婚调工作室、“和合之家”阵地建设，做好离婚劝和等家庭服务工作。实施甘肃省婚姻家庭矛盾纠纷预防化解“百千万”项目，依托景泰县心理健康协会“和合之家”，申报案件97例，获取补助资金9700元。景泰县心理健康协会2人被甘肃省妇联分别授予“优秀婚调员”和“优秀巾帼志愿者”称号。**关爱服务。**招募“爱心妈妈”209名，常态化开展“爱心妈妈”结对关爱系列活动。举行“庆六一·爱伴成长”活动，暑期开展安全教育宣传、辅导作业、参观县博物馆等活动；开展“津甘一家亲·真情伴成长”“书香传承话感恩 祖孙阅读说敬老”以及家庭教育主题宣讲、“爱心妈妈”结对关爱留守儿童困境儿童活动。实施2024年甘肃省为民办实事妇女“两癌”免费检查项目，检查妇女1200人。实施全国妇联低收入妇女“两癌”救助项目，救助患病妇女14人，发放救助金14万元；实施景泰县2024年度妇女“两癌”救助项目，救助“两癌”患病妇女28人，发放救助金40万元。实施2024年“家家幸福一元捐”公益项目，救助困难重度残疾人18人，发放救助金1.8万元。实施“小候鸟”读书角项目，为实验小学等4所学校配备资金2400元。实施“母亲邮包”项目，为困难妇女发放“母亲邮包”10个、暖心包15个，价值4000元。

【基层组织建设】坚持党建带妇建，持续推进妇联改革向纵深发展，不断扩大妇联组织覆盖面，共建“三新”组织7个。强化培训赋能，举办2024年度全省妇联干部履职能力提升行动项目（景泰县）培训班，县妇联全体干部、各乡镇、村（社区）妇联主席、副主席、执委共计80人参加培训。优化执委队伍建设，完善服务制度，组织执委领办实事1000余件。

（供稿：闫沛珍）

科学技术协会

【全域科普宣传】发挥全民科学素质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的作用，组织和督促各成员单位开展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形成“以人民为中心、党委领导、政府推动、社会参与”的科普工作机制。以实施《景泰县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实施方案(2021－2025年)》为主线，创新科普活动载体，加强科普阵地建设。以“科技三下乡”“科技活动周”“全国科普日”等主题宣传为依托，利用科技馆、科普大篷车等资源开展科普展览、科技咨询、科普讲座等宣传活动20多场次，发放科普资料3万余份。开展科技馆免费开放工作，2024年争取落实科技馆免费开放资金45万元，科技馆累计参观人数达3.1万人次，接待参观团体21个，举办主题活动3次。开展科普活动进校园、进乡村等主题活动3次，“流动科技馆”巡展1次。全面推进青少年科普教育工作，组织全县青少年和科技辅导员参加省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机器人大赛等科技类赛事，2名教师在全省第38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中获科技成果奖项，4名同学在机器人挑战赛中获奖。开展高校科学营活动，选拔2名高中学生参加华南理工大学高校科学营活动。

【农技协工作】学习贯彻《甘肃省科协关于发挥科协作用助力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整合全县农技协资源，提高组织化程度，发挥农技协在助力乡村振兴中的重要作用，推进全县农技协组织健康发展。实施“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2024年经组织申报，景泰县红水镇红砂砚村农业服务协会、景泰县继军种植科普示范基地受到省科协表彰奖励。引导和帮助农技协建立健全规章制度，规范资

金使用管理，改善基础设施条件，发挥示范带动作用，不断增强科普示范功能。强化农业科技培训，以农技协服务乡村振兴为抓手，发挥农民“土专家”团队作用，广泛开展各类农民专业技术培训32场次。围绕景泰特色产业，建立健全农业科普组织体系，累计培育发展农技协9个，命名科普示范基地8个，其中市级科普示范基地3个，命名科普教育基地3个。农业科普组织体系成为全县农村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为推动全县农业产业化和农村经济发展起到了创新示范引领作用。

【老科协工作】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老科协工作和老龄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中国科协等8部门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老科学技术协会工作更好发挥老科技工作者作用的意见》，加强新时代老科学技术工作者协会工作，2024年组织老科技工作者开展考察调研4次，向县委、县政府提交考察报告1个，实验示范种植巨菌草3亩。

【基层组织建设】2024年10月召开县科协二届二次全委会议，选举产生科协主席。贯彻落实《甘肃省科协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推进科协组织向乡镇延伸覆盖，全县11个乡镇均成立科协组织，不断增强科协组织的政治性、先进性和群众性。

（供稿：陈玉书）

工商业联合会

【服务非公经济】县工商联围绕全县中心工作，发挥桥梁纽带作用，积极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搭建平台、优化环境、提供服务。加强与政府部门、金融机构等沟通协作，推动政策落地、资金落地、项目落地。开展调查研究，持续深化“千企调研纾困”和“大走访大调研大宣讲”“护企强会”活动，实地走访调研中小企业69户，召开座谈会6场次，准确掌握企业现实困难和企业家合理诉求，及时反映非公有制经济发展面临的困难和问题，为县委、县政府决策提供参考。外引内联，采取“走出去、请进来”的方式，多次赴兰州、南京等地进行招商活动，共接待河南、新疆、四川等考察人员110余人次，共完成招商引资任务1.2亿元。

【参与社会活动】县工商联发挥组织优势，广泛动员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积极参与社会事业和公益活动。以光彩事业活动为载体，实施“万企兴万村”行动，对接西青区工商联筹集资金79万元，助力乡村振兴。参与公益事业，高考结束后，倡议民营企业家捐资助学，共资助大学生40名，资助资金12万元，在教师节期间为一条山学区募集慰问资金0.8万元。

【规范商会建设】加强基层商会规范化建设和行业商会的建立，指导商会加强规范化建设，打牢组织基础，为发展当地经济作出贡献。加强会员发展工作，加大企业会员比重，注重吸收团体会员，优化会员结构，把思想品质优、社会贡献大、参政议政能力强的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吸收到工商联组织中，不断提高工商联在非公有制经济领域的工作覆盖面和影响力。

（供稿：刘　婷）

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学习宣传】2024年，县文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团结动员广大文学文艺爱好者自信自强、守正创新、潜心创作、服务人民，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新需求、新期盼。编辑印刷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景泰诗词作品集》，参与举办“丹青迎七一　翰墨颂党恩”——庆祝建党103周年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书画作品展”“建功新时代、书写新征程”——西青·景泰两县区庆七一暨庆祝人民政协成立75周年书画作品展”“晚霞溢彩，翰墨飘香”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103周年书画展览，助力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开展“网络文明实践月”书画宣传作品创作活动，倡导协会会员和文艺爱好者积极创作礼赞新时代、奋进新征程的文艺作品，为推进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汇聚强大精神力量。

【文艺创作】朱世魁散文集《我坐在古老的城墙上》、王寿岳长篇小说《御面缘》、高铸山诗集《沙枣树下》、石延荣景泰长城文化研究丛

书《永泰城史话》出版。宋旭升在全国各大报刊发表漫画作品100多件，其中《今非昔比》入选2024第十一届嘉兴漫画双年展，并入选“幸福里的笑”全国漫画大赛；《改行》获2024第九届“天地之中杯”全国廉政暨国际非文化遗产漫画大赛铜奖；宋旭升在2024年当选为甘肃漫画学会副会长。在春晚等演出活动中推出的群口快板《游景泰》、歌曲《家在景泰》、舞蹈《丰碑》、景泰民歌小曲新唱《小情郎子哥》、小品《三个媳妇》、三句半《景泰新风赞》、歌伴舞《幸福景泰川》等协会会员原创本土作品得到观众好评。全省防震减灾演讲比赛颁奖仪式文艺演出中推出原创歌曲《龙湾谣》。王世伟、孟小填创作歌曲MV《家在白银》在新华网、甘肃频道播出。原创歌曲《幸福景泰川》参加甘肃省“唱响陇原民歌·筑梦伟大时代”民歌大赛。朱世魁散文作品《大美黄河石林》获得由《海外文摘》杂志社主办的中国散文年会“十佳散文奖”。

【协会活动】 组织各文艺家协会会员开展“白银市第六届黄河风情文化旅游节”书画作品展示及写生活动、“醉美景泰春 共赴梨花节”景泰县旅游推介会暨第五届梨花节现场采风创作活动、“寻味黄河边—白银美食大擂台”“我在吉祥景泰”作品创作活动、“桃之夭夭 有蕡其实”诗词楹联采风创作活动。组织省市县诗词楹联家学会会员40多人到永泰古城、黄河石林、西番窑进行采风创作活动，会员集中创作的“大河流韵诗话重阳”黄河石林采风作品集在“铜城诗联”微信公众号推出两期200余首诗词作品。“爱摄影的老甘”栗佐平、“西域戎峰”张耀宇、“追太阳”寇明灿等网红大咖创作摄影、短视频等各类作品，通过视频号、抖音、今日头条、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宣传推介景泰自然风光、历史文化、民俗风情，提升景泰影响力和知名度。栗佐平被省文旅厅聘为甘肃文旅推荐官，被人民日报华南报业评为2024年度“人民聚精彩”十佳作品奖得主，并被聘为2025年度“人民聚精彩”专栏摄影师。“笔墨如歌——第七届白银市迎新春书法美术作品展”中有19人获奖。史镜插图《一带一路之欧游杂记》、张志隆连环画《温都尔勒新歌》通过第十四届全国美展初选进入复评，“辉煌历程——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书法美术作品展”中4人获得优秀作者称号。李存兵国画作品欣赏、张举天美术作品欣赏、史镜国画作品欣赏、何磊铜版画作品欣赏在学习强国白银学习平台推出。舞蹈作品《九州同》《醒狮耀中华》《戴天头》《颐和细雨》《再现花木兰》在“艺润丝路”2024甘肃春节联欢晚会中荣获金奖，舞蹈《西子湖·初妆》《希格希日》在“陇上儿女”甘肃少儿春晚总展演获得特金奖，《筷乐无边》荣获金奖。

（供稿：魏著娟）

残疾人联合会

【惠残项目建设】“阳光家园”计划服务项目。 2024年，争取项目资金30万元，为全县200名就业年龄段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提供居家托养服务。**城镇重度残疾人日间照料服务项目。** 争取资金69万元，为全县150名城镇重度残疾人提供日间照料服务，其中为50名残疾人提供集中照料服务，为100名残疾人提供居家照护服务1400人次。**无障碍改造项目。** 落实资金92万元，为200户困难残疾人家庭安装太阳能、地面防滑、热水器、坐便、扶手以及改水改电、房屋内安装闪光门铃（或可视门铃）、配置闪光报警水壶、震动闹铃等听力障碍人士无障碍生活用品，配备语音报时钟、盲人专用电磁炉等语音提醒功能生活用品设施，完成改造任务。**康复服务救助项目。** 为1323名残疾人适配普通轮椅、简易坐便椅、助行器、助听器等辅助器具。为48名0—17岁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救助服务。争取东西部扶贫协作项目资金280万元，为残疾人康复中心采购配备280万元的医疗康复设备。

【“结对关爱”行动】 2024年，全县结对帮扶困难重度残疾人1629人，完成联系交流9576次，走访探视5439次，落实政策3330次，解决困难512次，帮办实事778次，资助资金65.83万元。将结对关爱工作与残联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实行结对关爱对象“优先考虑、优先安排、优先享受”三优先政策，先后为6000余名残疾人发放惠残补贴700余万元，为1200余名残疾人适配辅具，为77名城镇重度残疾人提供日间照料服务，为99名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实施“阳光家园计划”残疾人托养服务项目等。围绕“结

对关爱”主题，打造特色亮点，确保关爱行动深入基层，惠及更多残疾人及其家庭。广泛传播结对关爱的温暖事迹，县残联在其官方公众号上特设“结对关爱·爱心景泰”专题栏目，结对关爱典型案例“一枝一叶总关情，结对关爱暖人心”被中国助残志愿者协会评选为“志愿助残阳光暖百佳案例”。

【惠残补贴发放】2024年，为5359名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516.54万元，为2405名特困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306.84万元，为60名困难残疾人发放临时救助补贴3万元，为50名困难智力、精神、重度残疾人发放评残补贴7500元，为189名残疾学生发放扶残助学资金13.55万元，为20名精神障碍患者发放精神救助补贴4万元，为100户结对关爱困难户发放煤炭50吨。

【就业创业服务】组织80名残疾人参加农村困难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根据“情满陇原就业行动”要求，为14名残疾人提供自主创业补贴2.8万元，为20名残疾人提供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2万元，为6名残疾人提供新业态就业岗位补贴1.2万元。扶持盲人就业项目，促进盲人充分就业，盲人机构安置4名残疾人就业，拨付助盲就业补贴0.8万元。为残疾毕业大学生就业补贴8万元，其中往年大学生续签3名，2024年通过双向选择新增安置1名残疾大学生稳定就业，对吸纳安置应届残疾大学毕业生就业的用人单位，给予每人每年2万元的补贴，补贴期限为3年，用于为残疾毕业生缴纳社会保险及支付部分劳动报酬。对1名农村困难残疾人农业科技示范户、种养加能手给予2万元补贴。

【文体活动】以“促进特奥融合共享美好生活”为主题，开展景泰县第二届特奥运动会暨残健融合趣味运动会，推动残疾人体育事业发展。落实资金1.9万元，组织100名残疾人及家属参加“共赴冰雪之旅 点燃运动激情”为主题的冰雪运动季活动。举行“启卷知新 书香致远”残健融合读书分享会等活动20次，在“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爱耳日”、“全国助残日”等各种活动期间，悬挂横幅40余条，发放宣传单8000多份，发放宣传袋500多个。在省市县残联公众号、《白银日报》等媒体发表残疾人工作信息70多条。代表甘肃省参赛的景泰县残疾人专职委员尚东兰荣获第八届全国残联专职委员“学习之星”一等奖。

【政务服务】受理残疾人证跨省通办18人次。联合县残疾人康复中心，开展“学雷锋上门送温暖”、残疾人居家环境评估、康复诊疗等活动，累计服务4500余人次。推进残疾人高效“一件事”工作，编制《景泰县残疾人服务“一件事”工作实施方案》，完成残疾人服务“一件事”单个事项标准化梳理，再造残疾人服务“一件事”办事指南、申请表、申请材料清单、办理流程等事项要素。残疾人服务“一件事”实现甘肃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与中国残联信息化服务平台接口对接，实现线上线下融合办理。残疾人服务“一件事”进驻政务服务大厅数量10件，办件量50件。

（供稿：办公室）

红十字会

【社会募捐】动员组织社会力量参与募捐，规范接受、调拨募捐款物，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制度，及时向社会公布捐赠款物收支等情况，增强工作透明度，主动接受社会监督。2024年，共募捐款物累计16424.21万元，其中募捐资金13689.43万元。募捐资金中，接收新能源企业定向捐款12490万元、天津西青区东西部协作资金288.2万元。

【应急救护培训】按照应急救护培训“六进”要求，开展应急救护培训各项工作，提高公民自救互救的能力水平。2024年共完成救护员培训2054人次，开展普及性培训人数达5106人次。打造红十字厚天应急救援队，组织社会志愿者力量参加减灾、防灾、应急救援等工作，提高红十字应急救援能力。组织红十字志愿者和红十字厚天应急救援队参与夏季水域救援演练暨防溺水安全教育宣传活动，组织志愿者参加全县地质灾害综合应急演练，组织两支参赛队伍参加白银市第三届应急救护技能大赛，提高AED和心肺复苏一体机使用单位人员的应急救护水平。协调完成城乡AED配备安装工作，全年共安装12台，累计安装19台。

【人道救助】开展“博爱进万家”慰问活动，在春节前后对各乡镇214户困难群众走访慰问，共发放价值7.47万元的慰问箱。日常走访慰问困难群众47人，发放慰问金3.3万元。利用人道救助金帮扶困难学生共46人，累计发放1.9万元；定向资助县一中、二中困难学生和2024年新考取大学的困难学生资金共14.7万元。与天津西青区爱心人士结对，救助困难学生4人，资助0.96万元；浙江爱心企业和爱心人士定向助学困难学生10人，资助1.1万元。参与“5·8”人道公益日、“9·9”公益日网络众筹活动，关怀弱势群体需求，线上共筹集资金0.18万元。

【志愿服务】加强志愿服务组织和队伍建设，坚持志愿服务项目化发展，成立县红十字会博爱志愿服务队、红十字曜阳景泰县“三留守”关爱志愿服务队和厚天应急救援队，打造新民村“三留守”志愿服务阵地，主动将红十字志愿服务融入全县志愿服务工作体系，构建红十字志愿服务工作新格局。2024年新组建各级志愿服务队共3支，注册登记志愿者累计达到483人。

【公益宣传】庆祝中国红十字会成立120周年，在“5·8”世界红十字日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系列宣传活动，线上推送手机短信4.8万条，线下在县人民公园举办以“人道精神 生生不息”为主题的“世界红十字日”集中宣传活动，共摆放展板15块，悬挂宣传横幅8条，发放宣传册5000余份，开展医疗义诊活动，弘扬“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参与“5·12”全国防灾减灾日集中宣传活动，持续扩大红十字会社会影响力。在“6·14”无偿献血日宣传无偿献血先进人物和典型事例，弘扬献血者无私奉献的人道主义精神，形成无偿献血的良好社会氛围，同步开展遗体器官捐献知识宣传，共悬挂横幅6条，发放宣传册1600余本，发放宣传品600余份，人体和遗体器官捐献新注册登记74人。

【基层组织建设】加快红十字基层组织建设，在县一中成立学校红十字会，同时成立志愿服务队，吸收青少年会员206人；打造县职中应急救护培训阵地，集实训操作、体验功能、教育功能、救护培训功能为一体，打造生命健康安全教育科普体验室。

（供稿：肖　琼）

计划生育协会

【生育工作机制】**建立健全生育工作机制。**成立县委、县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为组长的“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建立人口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及时研究解决工作推动中的困难和问题，着力构建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工作格局。**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贯彻落实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甘肃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进一步完善生育支持政策和配套措施。制定出台《景泰县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实施方案》，明确生育、养育、教育服务方面的具体措施和目标任务。取消社会抚养费，清理和废止与优化生育政策有关精神不一致不衔接的政策、规定和相关生育制约措施。**持续优化人口服务体系。**建立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人口监测网络，及时监测生育形势和人口变动趋势，开展人口形势分析研判和人口预测预警，推进教育、公安、民政等人口服务基础信息融合共享、动态更新。进一步简政便民，推进出生医学证明、儿童预防接种、户口登记、医保参保、社保卡申领等“出生一件事”联办，全面实现生育登记全程网上办理，实现从“群众跑腿”向“数据跑路”转变。

【优生优育服务】坚持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家庭育儿卫生保健服务相结合，开展新生儿访视、膳食营养指导、生长发育监测、预防接种等多种健康服务，稳步提升妇幼健康水平。**推进妇幼健康服务。**开展农村妇女“两癌”检查工作，完成省上下达任务的100.52%；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项目检测完成率100%。持续开展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实施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及新生儿疾病筛查工作，提供婚姻登记、婚前医学检查、生育指导“一站式”服务，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完成率100.52%；新生儿疾病筛查和听力筛查率达到99.45%以上，增补叶酸项目完成率达到124.06%。不断加强0~6岁儿童眼保健工作，对发现视力异常儿童及时干预治疗，保障儿童视力健康。**落实“母婴安全五项制度”。**加强质量控制，提高均

质化水平，开展妊娠风险筛查与评估工作，严格进行高危专案管理，规范急危重症孕产妇和新生儿急救、转运、抢救流程，开展全县孕产妇、新生儿危重症急救实战演练，提高救治能力，全年无孕产妇死亡，婴儿死亡率0.89‰，低于全省平均水平。增加妇产、儿科优质医疗资源供给，加强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救治中心建设与管理，建立1个危重孕产妇和1个危重新生儿救治中心。**加强母婴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公共场所无障碍设施和母婴设施建设改造，开辟服务绿色通道，为婴幼儿出行、哺乳等提供便利条件，设置配置母婴设施场所，营造婴幼儿照护友好的社会环境。

【生育支持措施】实施一对夫妻生育三孩政策及配套支持措施，完善和落实财政、保险、教育、就业等积极生育支持措施，落实政府、用人单位、个人等多方责任，为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提供有力支撑。**降低生育教育成本。**结合实际出台奖补政策，对2025年1月1日以后生育二孩、三孩的景泰户籍家庭一次性发放5000元、10000元的育儿补贴；2025年起对景泰户籍三岁以下送托婴幼儿实施每月200元的补贴制度。进一步提高中小学生均公用经费，从每生每年幼儿园500元、小学650元、初中850元、普通高中800元，提高至幼儿园1000元、小学720元、初中940元、普通高中1000元。全面落实学前教育免保教费、普通高中免学杂费、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中职国家助学金等各项教育资助政策，共资助学生26109人次，发放资助资金1454.3万元。**保障女性合法权益。**严格落实产假、哺乳假、护理假、育儿假、陪护假等制度，规范机关、企事业等用人单位招录、招聘行为，促进女性平等就业。落实《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常态化开展女职工生育权益保障专项督查。**开展示范创建活动。**争创全国婴幼儿照护服务示范城市，围绕创建标准，着力补短板、强弱项、夯基础，持续开展普惠托育专项行动，实施普惠托育能力建设工程。备案托育机构5家，建设托位831个，每千人口托位达到4.22个，满足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需求。景泰县“恩吉拉托育”“七田托育”被评为市级托育服务示范机构。**推进人口宣传工作。**协调财政部门，每年给予30万元宣传经费保障。开展“构建生育友好型社会，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宣传月和托育宣传月活动，在“7·11”世界人口日等重大节日期间，开展主题宣传，共发放各类宣传资料5000余份，张贴宣传标语200条、宣传海报1万余张，设置宣传栏12个、宣传展板22个，滚动播放电子屏22个，受益群众1万余人次。拍摄以“托”举明天，“育”见未来为主题的宣传片，宣传托育相关政策、制度体系。

【奖励扶助政策】健全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的扶助关怀机制，完善计划生育家庭扶助政策。**及时足额发放奖扶资金。**对全面两孩政策调整前的独生子女家庭和农村计划生育双女家庭，继续实行现行各项奖励扶助制度和优惠政策。2024年，为6953户发放各项奖励扶助资金477.4万元，全县奖励扶助、特别扶助及特殊困难家庭救助对象准确率、建档率、资金发放率均达100%。**落实计生惠民政策。**全面落实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联系人制度、就医“绿色通道”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三个全覆盖”工作，做到应扶尽扶，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率、联系人制度目标覆盖人群、优先便利医疗服务覆盖均达到100%。**开展帮扶救助。**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成员优先纳入城乡低保范围，每年开展一次免费体检，落实特殊家庭成员养老保险金和医保参合金代缴政策。开展“暖心行动”，为全县“两户”家庭办理计划生育家庭意外伤害保险，共计投保11324人，保险费22.19万元。完成139户农村“两户”家庭中考、高考考生加分审核工作。组织各类社会公益机构定期开展心理咨询、精神慰藉和生活照料等关爱活动。开展节日走访慰问活动，发放慰问资金5.95万元。

（供稿：高子华）

法　治

公　安

【主动创稳】守牢政治安全底线。始终把维护国家政治安全放在公安工作首位，开展网上巡查60余次，及时处置涉政类谣言和有害信息。防范化解邪教破坏风险，守牢反恐防暴底线，在节假日和重要节点期间，严格落实营盘水治安卡口等级勤务部署，守好进出省“北大门”。防范矛盾纠纷风险。发挥派出所主防作用，推动警调联动机制实体化运行，年内矛盾纠纷化解率达到83.32%。主动解决群众合理诉求，涉公安信访事项办结率100%。完善治安防控体系。推动“车巡+步巡+视频巡”立体化巡防模式和警情同步推送街面巡防警力、主责部门“双处警”模式，突出街面显性用警，强化重点区域和人员密集场所巡逻密度频次，开展全县范围内治安大清查11次，安全防范大检查400余次，街面发案率显著下降，群众安全感显著提升。延伸主动创稳攻势，累计检查九小场所4500余家次，巡查辖区涉险水域170余次，排查整改问题隐患430余处。做好校园安全整治，开展校园安全检查200余次，及时排查整改防撞隔离设施配备、道路人车分离等方面问题隐患，严格落实上下学期间学校周边护学岗高峰勤务，确保不发生涉校涉生案件和事故。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现代化建设，智慧安防小区建设项目纳入全县为民办实事重点项目，全县小区覆盖率达到100%。

【平安建设】在以治促稳上下功夫，统筹抓好破大案和破小案关系，突出违法犯罪打击成效，纵深推动“四打击五防范”“春耕”“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秋季打击查处提升”等专项行动，全县刑事案件发案同比2023年下降23.52%，治安案件办结率达到87%，年内打掉黑恶势力团伙1个，“盗抢骗”、黄赌等犯罪团伙17个，电信诈骗发案率同比持续下降32%。破获“4·01”生产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食品案，获得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批示肯定和公安部、省公安厅贺电表扬。

【安全管理】织密重点行业监管网络。全力打好公安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2024年累计抽查检查行业场所700余家次，督促整改各类安全隐患150余处。始终抓好大型活动安保不放松，顺利完成全县50余个各类活动安保。织密交通安全管控网络。抓实抓牢预防道路交通事故“减量控大”核心，加强重点路段隐患治理，完成各级道路隐患整治140余处，完成省道308线红水坡高风险路段隐患综合治理工程。纵深开展重点机动车和驾驶人源头隐患清零行动，逾期未报废机动车辆注销率达到95%。加强农村地区交通整治，完成农村“三必上”“五必上”隐患路段治理6处，重点路段安装减速带90处。持续深化农村地区“交所合一”机制运行，开展集中执法检查52次，查处农村地区重点交通违法行为6000余起。严格落实省公安厅“严管十条”措施，全县查处各类道路交通违法行为18.7万余起，交通违法查处率同比上年提升145%，道路交通四项指数全面下降，交通安全形势持续平稳。织密应急处突

防控网络。年内修订各类应急预案8个，开展应急处突队伍跨区域野营拉动实战演练1次，组织校园保卫人员和青年教师开展应急处置培训演练30余场次。

【警务建设】在做强龙头警务上持续发力，完善“专业+机制+大数据”新型警务运行模式，进一步深化“情指行”一体化运行，指令反馈、警情处置、应急处突等警务实战效能倍增。在做强数字警务上靶向聚力，加速形成和提升新质公安战斗力，“灯塔”未成年人高危预测等4个大数据模型被省公安厅采用全省推广。在做强基础警务上借势加力，进一步推动基层基础建设，顺利完成车管所物流园区新址搬迁。推动执法办案管理中心“一站式”办案新模式运行，在持续运行好当前各项功能的基础上，主动协调医院、物价等相关部门派员入驻，推动刑事速裁法庭建设，实现“侦、诉、审”一体化运行。严格要求各执法办案单位统一进驻执法办案中心办理案件，2024年刑事案件进入办案中心入办率达到99.9%。严格落实“五级审核把关”制度，开展全局执法质量考评，发现整改执法问题600余个。

（供稿：康贤泰）

检　察

【服务大局】维护安全稳定。深入推进主动创安主动创稳，严惩影响国家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的各类违法犯罪活动，2024年，受理批准逮捕案件78件116人，同比分别下降36.6%和49.5%，受理审查起诉案件369件576人，同比分别下降20.3%和20%，社会治安形势持续向好。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依法对恶势力犯罪团伙提起公诉，涉案8人均被判处有期徒刑。提前介入引导侦查重大刑事案件11件，起诉严重暴力犯罪12人，起诉危害公共安全类犯罪150人，办理电信网络诈骗及其关联犯罪案件65件128人，“黄赌毒”案件23件49人。开展“化解矛盾风险、维护社会稳定”专项治理行动，制定《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的若干措施》，坚持实质性化解矛盾纠纷，运用“检调对接”、检察和解、公开听证等方式，促成和解97件，张某某刑事申诉检察听证案被评为省级典型案例。**营造惠企安企法治化营商环境。**开展“检察护企”专项行动，坚持“立足办案、精准服务、平等保护”思路，严惩侵害企业合法权益的犯罪活动，办理涉企刑事案件23件48人，帮助企业追赃挽损450余万元。加强对涉企执法办案活动的监督，依法监督公安机关撤销涉企“挂案”3件，办理涉企公益诉讼、民事执行监督案件4件，制发检察建议3份。创新服务举措，在县工商联、商会、企业挂牌成立“检察护企工作站”“检联商会联络点”3个，开通涉民营企业申诉“绿色通道”，开展“检企党建共建”“检企会谈”、法律知识培训等活动12次，“点对点”联系走访企业51家，帮助企业解决涉法涉诉问题。针对部分餐饮企业燃气、液化石油气配送使用不规范问题，督促主管部门建立常态化隐患排查机制，排查整改问题73个，组织专题培训5批1200余人，形成隐患整改闭环。**多元并举促进社会治理。**联合县委政法委制定执法监督和法律监督衔接办法，推动两项监督深度融合、有机贯通，合力解决执法司法顽瘴痼疾。一体推进“治已病”与“治未病”，结合司法办案中发现的问题制发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14份，督促职能部门建章立制、堵塞漏洞。协力守牢金融安全底线，严厉打击涉金融贷款违法犯罪行为，对2人涉嫌贷款诈骗案监督立案，为国家追回损失40万元。聚焦黄河生态保护、荒漠化治理、生物多样性保护等问题，加强与行政部门衔接协作，构建打击、预防、治理三位一体监督体系，办理环境资源类犯罪案件4件20人、生态环保领域公益诉讼案件16件，形成“依法行政+检察监督”良性互动、同向治理新模式。

【检护民生】呵护未成年人成长。对侵害未成年人犯罪坚持“零容忍”，批捕侵害未成年人犯罪7件13人、起诉8件15人。坚持“预防就是保护”，创新法治宣传方式，组织法治进校园、模拟法庭、法律知识竞赛等活动40场次，推动强制报告制度落实，发现并移送强制报告线索27条，对不履行强制报告义务的督促追责29人。惩治与挽救并重，对未成年人犯罪起诉3人，附条件不起诉2人，作出相对不起诉3人。强化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办理民事支持起诉案件3件、公益诉讼案件8件，帮助落实未成年被害人抚养费、精神损害赔偿、司法救助金11.3万元。推动罪错未成年人分

级干预矫治，联合多部门开展心理辅导、家庭教育指导等帮教活动，干预矫治31人，制发督促监护令38份。“景泰蓝”工作室被评为全省未成年人检察优质品牌，拍摄的微电影《她的房间》获评平安甘肃优秀“三微”作品。**保障食药安全。**依法从严打击食药领域违法犯罪活动，办理案件7件17人，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4件，对1起生产、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食品案件，依法追偿惩罚性赔偿金1900余万元，加大违法犯罪成本。开展“乳品质量安全专项监督”活动，与县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建立提升乳品质量安全检察公益诉讼与行政执法协作机制，督促查处和整改乳品安全问题30余个，抓实乳制品从生产源头到消费终端的全链条质量安全保障。联合相关部门走访县域油料加工等小作坊，针对发现的问题立案并制发检察建议2份，切实保障居民“舌尖上的安全”。**维护民生民利。**强化“三农”工作法治保障，依法打击侵害农民权益、危害农业生产等涉农刑事犯罪，提起公诉93件133人，办理农村人居环境、农业面源污染、违规生产销售种子、扶贫领域国有财产保护等公益诉讼案件28件。加强对农民工、老年人、残疾人、妇女等特殊群体的权益保障，帮助96名农民工讨薪77万元，探索建立的“346”工作法在全省检察机关实践创新工作交流会上作经验介绍。围绕住宅小区消防、电梯及公共健身器材安全维护问题，立案并制发检察建议3件，督促职能部门加强日常维修监测，消除群众身边的安全隐患。抓实结对关爱帮扶工作，深化多元救助模式，为11名因案陷入困境的群众发放司法救助金17.7万元，崔某某司法救助案被省检察院评为典型案例。

【四大检察】强化刑事诉讼全流程监督。坚持严格依法办案，共批准逮捕52件84人，提起公诉289件439人。准确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对犯罪情节轻微、危害后果不大的依法不批捕19人，不起诉59人。联合法院、公安会签工作机制，建立轻罪案件“一站式”办案中心，办结轻微刑事案件174件，平均办案期限压缩至6天，有效实现繁简分流、小案快办。推动“侦协办公室”实质化规范化运行，监督立、撤案16人，纠正漏诉4人，纠正侦查活动违法57件。强化刑事审判监督，检察长列席法院审委会3次，对确有错误的刑事裁判提出抗诉3件，对刑事审判活动提出纠正意见3份。深化刑事执行检察监督，对看守所监管执法、社区矫正和财产刑执行中存在的问题提出纠正意见30份，办理收监执行审查案件5件，暂予监外执行审查案件3件。**加强民事检察精准化监督。**建立精准发现、精准审查、精准处置民事检察办案机制，办理各类民事监督案件50件，同比上升78.6%。针对民事生效裁判监督案件提请抗诉和提出再审检察建议3件，针对审判和执行程序中存在的问题制发检察建议15份，全部得到采纳。开展虚假诉讼专项监督，发现线索7件，提出检察建议2份，提请抗诉1件，向其他院移送线索2件。对不支持监督申请的案件强化释法说理，维护审判权威，促进服判息诉。持续加大支持起诉工作力度，办理支持起诉案件29件。一起民事执行监督案入选“全省检察机关检护民生专项行动典型案例”，卢某某借款合同检察监督案、朱某某民间借贷检察监督案被评为省级典型案例。**深化行政检察穿透式监督。**发挥行政检察“一手托两家”作用，一体推进行政诉讼和行政违法行为监督，依法向行政机关提出检察建议9份，发现并移送审查行政生效裁判、审判违法监督线索2条，办理行政非诉执行监督案件1件。以类案监督为突破，聚焦电动车治理、金融监管、煤气安全等热点，办理行政违法行为监督案件8件，制发检察建议8份，回复整改率100%。加大“反向衔接”案件办理力度，对不起诉人应受行政处罚的提出检察意见26份，移送行政部门处罚35人。**推进公益诉讼检察高质效监督。**当好“公共利益代表”，注重在诉前督促行政机关依法履行职责，聚焦河湖生态、矿山治理、环境污染、国资保护等领域损害公益问题立案调查61件，制发检察建议54份，回复整改率达96.3%。对于检察建议发出后没有得到及时整改的案件，敢于以诉的确认实现司法价值，全年提起诉讼7件，全部得到法院判决支持。针对涉刑公职人员违规领取工资、服刑人员违规领取低保金等问题，立案并制发检察建议29份，提起诉讼2件，挽回国有财产损失30余万元。办理的“督促保护土地沙化封禁保护区行政公益诉讼案”被省政府、省检察院评

选为“检行合力共助乡村振兴”典型案例。

【检察改革】落实最高检调整优化检察业务考核评价机制的重大决策，优化各类考核评价指标，推动检察工作回归到高质效办案的本职本源上来，让检察官不再为数据所困、为考核所累。不断加强业务管理、案件管理、质量管理，实质化开展异常数据核查、案件质量评查、办案流程监控工作，全年召开检委会16次，讨论审议重大疑难复杂案件41件，制发业务数据通报4份、流程监控22份，组织评查案件165件，办案质效得到进一步提升。坚持以大数据、数字化塑造新质检察生产力，自主研发法律监督模型13个，应用上级院推广模型54个，依托数字模型发现各类线索530条，监督成案70余件。在全省113个市、县检察院法律监督模型推广应用活动中位居前五名。

【从严治检】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落实县委《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若干措施》，向县委和市检察院报告重大案件、事项31件次，确保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落到实处。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打造“五心五型·红润景检”文化品牌，省内多家兄弟单位学习观摩。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持续推进省委巡视问题整改，开展检务督察、警示教育、约谈提醒40次，填报违反“三个规定”事项30件，确保检察权在法治轨道上运行。推进业务立检、人才兴检、文化润检工程，发挥“景检大讲堂”平台传学讲学作用，通过列席检委会、课题研究、轮流接访等措施全面提升队伍素能。2024年，县检察院先后有5个集体、13名个人获省市表彰奖励，9件案例被评为全省检察机关典型案例，县检察院被评为全国检察新媒体精品“阵地建设三十佳”，被省文明办推荐为第七届“全国文明单位”。

（供稿：王成东）

审　判

【概况】2024年，共受理各类案件9591件，审执结9189件，其中诉前化解2089件，18项审判质量管理指标全部同比趋优，审判质效综合排名居全市法院前列。

【案件审理】**惩治犯罪守护“平安久治”。**紧扣“主动创稳”，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审结刑事案件310件。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审结涉恶案件2件8人。审结危险驾驶罪、交通肇事罪案件129件129人。审结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网上开设赌场、非法经营案件75件133人。审结故意伤害、寻衅滋事、诈骗、盗窃等犯罪案件44件71人。持续开展“利剑护未”，推行“公堂+课堂”二合一审判方式，审结猥亵、故意伤害等涉未成年人案件9件10人。审结30名被告人生产、销售假药案，累计判处罚金673.78万元，支付公益诉讼惩罚性赔偿金934.26万元。**定分止争推动“良法善治”。**审结各类民商事诉讼案件3085件，其中调解1437件、撤诉535件，调撤率63.92%。维护正常经济金融秩序，审结金融借款、民间借贷合同纠纷案件657件。开展根治欠薪专项清理，审结劳动争议、劳务合同纠纷案件311件。增进民生福祉，审结涉就业、医疗、养老、教育等案件203件。妥善化解涉土地流转纠纷等案件68件，引导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审结婚姻家庭、抚养赡养纠纷等案件538件，其中调撤案件489件，调撤率90.89%。深化“治愈式”家事审判，适时制发“四令三书一卡”，发出全省法院首份《关爱未成年子女提示卡》《家庭教育告诫书》和《指定临时监护人告知书》，以司法温情护“未”成长。筑牢反家暴防线，为11名被家暴当事人发出《人身安全保护令》，向弱者提供司法“护身符”。**攻坚执行诠释“诚信法治”。**全年执结案件3299件，执行到位3.88亿元。推进涉金融不良资产专项清理工作，执结涉县农信联社、甘肃银行景泰支行案件135件，执行到位2.38亿元。开展打击拒执“雷霆行动”，纳入失信名单430人、移送公安机关“临控”25人、司法拘留57人、限制高消费805人，发出悬赏公告5个，170名被执行人迫于惩戒压力主动履行义务。着力解决“财产变现”难题，网络司法拍卖标的物70件，成交率74%，成交金额726万元。持续攻坚克难，执结劳务合同纠纷案，为176名农民工追回劳动报酬1197.33万元，执结10余起信访积案。

【司法服务】**司法赋能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推进“优化营商环

境提质增效年”系列部署，审结商事案件1914件，涉案标的3.54亿元。争取党委、政府支持，抓好积案清理，三起破产案件清仓见底，会同县政府出台《府院联动机制实施方案》，推动“府院联动”向体系化、规范化、制度化迈进。畅通涉企案件“绿色通道”，提升涉企案件办理质效，涉企案件平均审理天数缩短至36天；畅通法院与金融机构、工会、商会等组织的对接渠道，通过“诉前调解+司法确认”高效化解涉企纠纷530余起。秉承善意文明理念，审慎采取强制措施，灵活运用活封活扣、执行和解、信用修复等机制，为117家企业完成信用修复，护航企业发展行稳致远。**科技赋能升级优质化诉讼服务。**健全“厅网线巡”立体化诉讼服务，围绕简手续、减时限，推出网上立案“两日办”、诉讼缴退费“网上办”、诉服事务“一站通办”等便民举措，诉讼辅导3000余人次，网上立案1073件，远程开庭230余次，“12368”诉讼服务热线回复处理率100%，群众满意率99.84%。引入“法叁AI”智慧执行系统，依托智能机器人加强线上集约查控，缩短执行流程用时。深化“分调裁审”改革，配优快审速裁团队，全年速裁案件720件。打造纠纷化解“新阵地”，设立全市首个驻综治中心速裁法庭，实现纠纷快速化解硬件软件“双轨推进”。**媒介赋能创新多元化宣传矩阵。**构建“全媒体”普法新格局，官方抖音、快手账号粉丝量超6.5万，全年共发布短视频146个，年度视频播放量超3亿，录制《现在开庭》《法官面对面》节目16期，微信公众号采集发布“以案释法”“景法课堂”等专栏信息540余例，累计浏览量超11.8万人次，学习强国、新甘肃、《甘肃法治报》等媒体转载330余次，营造学法守法用法良好氛围。不断提升群众“见法率”，开展巡回审判、送法进乡村、公众开放日110余场次，“法治夜校”工作经验被《人民法院报》宣传报道，县法院荣获“全省‘八五’普法中期先进集体”。

【社会治理】谱写“枫桥经验”新篇章。积极融入党委领导下的诉源治理大格局，全面推行“13523”诉调对接工作模式，以“法官联系点”为纽带，持续推进“无讼乡村无讼社区”创建工作。以“小法庭”服务“大治理”，在基层法庭创设诉调对接工作站、代表委员之家、巾帼工作室，喜泉法庭探索“法庭+基层站所+人民调解组织”联动解纷模式，化解10余起涉众型纠纷，上沙沃法庭运用“债务申报+人民调解+司法确认”创新模式，打包化解40余起劳务及收购合同纠纷。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协助综治中心选任调解员、开展业务培训、现场指导调解，编印《类型化案件调解指引》，诉前调解案件2236件，司法确认2036件，39.76%的民商事案件在诉前得到高效化解。县域内“万人成讼率”同比下降万分之33.84，由2021年的万分之270.65下降至万分之155.25。**奏响“三源治理”新华章。**抓实诉源治理“控增量”，探索“法院+网格”“法院+行业调解组织”等解纷模式，止纠纷于未诉；当好基层社会治理的“法治参谋”，为乡镇党委、政府提出法律建议14条；以司法建议“小支点”撬动诉源治理“大杠杆”，针对土地流转纠纷、涉农保险纠纷、物业纠纷等频发现象，向相关职能部门制发司法建议9份，促推矛盾纠纷前端预防。抓实执源治理“减存量”，实行简案“快”执、繁案“精”执、特案“专”执，通过诉讼保全、执前和解、和解回访、优化考核、严打失信，多措并举打造执源治理新格局，执行案件受理数同比下降5.89%。抓实访源治理“防变量”，把牢案件质效、风险防范、判后答疑“三道关口”，建立健全信访矛盾预防排查、研判评估、疏导化解，推动信访工作法治化，累计化解信访事项46件，一次性化解率达90%以上。**赓续“文明风尚”新文章。**通过司法审判传递正确价值导向，以法治力量引领社会风尚。审结盗掘古文化遗址案1件2人，警示公众文物损害不可逆转，“摸金校尉”难逃法网。审理非法捕捉国家“三有”保护动物案件2件8人，倡导公众守护自然珍宝，共建和谐家园。执结七旬老父替子还债案，点燃社会诚信之光。关爱人群中的少数，为言语障碍被告人聘请手语老师，彰显司法人文关怀。适用移风易俗条例妥善化解婚约纠纷40余起，遏制“天价彩礼”，倡导文明婚俗。开展“陇原风暴2024直击执行现场”行动，610余万网民围观互动，倡导诚信风尚，共建守信社会。

【司法改革】深化改革赋能提质增效。探索“简案快审、类案专审、繁案精审”三级递进甄别分流模式，推行“要素式”“示范性”庭

审，简案办理“短平快”、繁案办理“精准稳”。推进人员分类管理改革，各岗位人员结构更加优化，权责更加明确，职业发展渠道更加畅通，队伍的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水平进一步提高。发挥电子送达优势，启用“法院+邮政”信息化集约送达，跑出司法送达“加速度”。联合县公安局、检察院设立“一站式”刑事速裁法庭，实现“侦、诉、审”同区办案，按下轻微刑事案件办理“快捷键”。**落实司法责任引领培优。**坚持“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负责”，进一步明确“一岗双责”，深化裁判文书院庭长“阅核”和“四类案件”监管机制，严把案件裁判质量关，院庭长监督案件1024件、带头办理重大、疑难、复杂案件425件，评查重点案件330件。发挥专业法官会议、审判委员会议作用，“会诊把脉”案件“疑难杂症”，统一裁判标准和尺度。审判执行质效指标全面提升，上诉案件数较上年下降186件，同比下降40.97%，发回、改判案件数较上年下降19件、37件，同比下降70.37%、50%。**强化审判管理提级加力。**落实案件“全周期管理”，以“指标体系”为导向，定期研判分析审判质效，打通“立—审—执”衔接壁垒，促进办案全流程规范化。发挥日常监督职能作用，加强对办案流程关键节点和临近审限案件的监控管理，对长期未结案件实行“一案一分析、一案一计划”，及时进行“提醒+督办”。以精细化管理为抓手，修订完善审限管理办法，健全未结诉讼案件管理长效机制，在全市法院率先完成积案清理任务。建立“日提醒、周通报、月分析、季研判”机制，深度分析审执数据，精准指导审执工作，推动质效指标持续向好。

（供稿：火　尊）

司法行政

【依法治县】发挥县委依法治县办统筹协调作用，制定2024年度依法治县工作要点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任务清单，落实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2024年，开展县委常委会及县政府常务会议前集体学法31次，召开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会议2次，办公室主任会议2次，法治督察与纪检监察监督协作联席会、座谈会各1次；举办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培训班2次，开展百名法学家百场报告会1次，参加培训600余人，完成省委依法治省办实地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和2023年度述法考核工作。

【行政复议】完善行政复议案件接收登记、办理、调解、听证等制度；健全“复议机构+法院+N个部门”联动化解争议模式。2024年新收行政复议案件65件，联动调解27件，69%的行政争议进入复议程序，31%的行政争议诉前化解，总调解率为41.5%。

【行政决策审查】2024年审查重大行政决策事项9件，备案规范性文件4件，线上线下审查备案率达100%，较上年增加33.3%；清理县政府规范性文件18件，修订1件，废止2件，宣布失效6件，确认继续有效9件。全年审查各类项目合同39件，其他行政决策事项文件66件，出具审查意见104条，提供合法性咨询意见40条，同比上年增加14.1%。

【行政执法监督】成立景泰县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启用印章并下发监督意见书2份。组织各行政执法单位对2023年度案卷全面评查，抽查生态环境、交通运输等15个执法部门51卷。指导154名在编在岗人员完成2024年全省行政执法资格考试；督促行政执法部门编制行政执法事项4529项，其中行政检查180项、行政处罚4006项、行政强制343项；对4家律师事务所及1家基层法律服务所开展专项检查，督促依法依规做好法律服务。

【人民调解】健全完善三级人民调解组织体系，实行“三调联动”“多调联动”工作机制。2024年底，全县共建成乡镇人民调解团11个、村（社区）调委会150个，设立个人调解工作室9个、诉前调解室1个。全年各级调解组织共排查化解矛盾纠纷5730件，调成5700件，调成率99.5%，协议履行率98%；纳入诉源治理项目案件2681件，完成年度目标1800件的148.9%；落实调解员个案补贴50.9万元。

【社区矫正】加强对社区矫正对象的监督管理和教育帮扶，严格落实社区矫正各项制度。开展心理辅导10场次；组织警示教育24次，纠正执法不规范2次；建成社区矫正公益活动基地5个，社区矫正教育基地3个，社区矫正就业基地2个；启用“三矫通”App线上线下同步监管，抓好刑满释放人员

的衔接管理和安置帮教工作。

【基层法治】加强法治宣传。以实施“八五”普法规划为抓手，开展“百场法治大宣讲”“三下乡”“12·4”宪法宣传、“法律十进”等活动，推动法治宣传教育向基层延伸。2024年共组织开展各类法治宣传活动115场次，发放资料1.3万余份；指导1126名国家工作人员网上学法考试，完成率95.26%；督促154名行政执法人员取得执法资格证；选派68名政法业务骨干担任70所学校法治副校长；表彰一批“学宪”先进单位和个人。夯实基层法治。加强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活动，建成省级依法治校示范校6个，打造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教育基地1处，创建乡镇法治文化广场15个。培育法治素养。开展基层干部法治培训、村（社区）“法律明白人”培训等活动，培育学法用法示范户50户，“法律明白人”811人，增强基层治理能力。

【法律服务】推行公共法律服务“三大平台”融合发展，不断提升法律服务供给。2024年县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受理法律援助案件305件，结案375件（含上年度受理未结案件），挽回经济损失618.93万元；办结农民工讨薪案件87件，讨薪214.64万元，为老百姓节约诉讼成本91.5万元。降低法律援助门槛，畅通弱势群体法律援助“绿色通道”，做到应援尽援。加强部门联动，保障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引导律师积极参与公益法律服务，推进公证服务便民化，提高公证服务质效。2024年公证处共受理公证事项68件，办结58件，出具公证书92份，收费2.83万元，接待群众来访及电话咨询300余人次。

（供稿：李元杰）

农业农村

【农业综合生产】2024年，实施高效节水灌溉面积4.3万亩，整治撂荒地241.71亩，完成农作物播种面积96.09万亩，其中粮播面积58.33万亩，粮食产量达21.86万吨，小麦种植面积15.3万亩，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面积1.09万亩，油料种植面积11.12万亩。全年猪、羊、牛、禽饲养量分别达160万头、191万只、4万头、135万羽，肉蛋奶总产量达13.25万吨。完成第一产业增加值24.27亿元，增速6.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7585元，增速7.6%。

【脱贫攻坚巩固】发挥“五覆盖一督查”防返贫监测等机制效力，推动“一键报贫”系统高效运转，新纳入监测户37户166人，及时调整完善“一户一策”帮扶计划247户1012人，消除返贫风险263户930人。实施农房抗震改造49户，累计完成易地扶贫搬迁2396户9961人，安排财政衔接资金29902.2万元，涉及产业发展、稳岗就业等项目68个，资金支付率100%。争取东西部协作资金3817.5万元，实施产业发展等6大类22个项目，支付资金3533.52万元，支付率92.56%。健全完善扶贫小额信贷逾期风险处置和补偿机制，全年发放小额信贷1470户7339万元，脱贫人口小额信贷逾期率0.37%。“6+5”产业共63家经营性带动主体带动农户9655户，落实分红862.03万元，分红率100%。

【农业产业化发展】落实现代寒旱农业优势特色产业提质增效行动，实施农业经营主体外引内培、规范提升和品牌创建行动。特色种养规模分别达到67.5万亩、490万头（只）。推荐申报省级龙头企业1家（白银海升）、绿色农产品2个（和尚头面粉、和尚头挂面），景泰现代（循环）农业产业园通过省级认定。2024年底，全县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54家，其中国家级2家、省级17家；各类农民专业合作社1897家，其中国家级14家、省级154家、市级242家；规范运行家庭农场922家，其中省级24家、市级38家；“三品一标”产品获证主体29家，认证产品56个，认证地理标志农产品4个，创建“甘味”区域公用品牌1个，农产品品牌12个。

【和美乡村建设】深入学习浙江“千万工程”经验，全面整治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开展“两拆两清三整四改一美化”清洁村庄行动，累计改造户厕2.6万座，其中2024年改造402座，全县卫生厕所占比达到91.5%。以“两沿两边一中心”（公路沿线、黄河沿岸，景区周边、园区周边，乡镇行政经济中心）为重点，梯次推进4个和美乡村和25个行政村提升改造，寺滩乡新墩湾村荣获“2024中国最美村镇”产业兴旺成就奖，乡村建设由“建设”向“经营”转变。推动绿色发展，不断提升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成效，废旧农膜回收率、尾菜处理利用率、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分别达85.88%、55.67%、82.30%。

【疫情疫病防控】加强主要农作物病虫害监测预报和综合防控，布设病虫监测点400多个，开展

检测60余轮次，主要粮食作物专业化统防统治面积覆盖率达到58.65%以上，主要农作物绿色防控覆盖率达到53.23%、农药利用率达到42.5%。注射完成免疫疫苗379.63万头（只、羽），免疫抗体抽检合格率达到92.07%，完成产地检疫各类动物172.64万头（只、羽），产地检疫合格率达到99%以上。屠宰检疫生猪53.37万头、肉羊6.2万只，合格率均达到99%以上。

【重点项目建设】坚持以工业化理念谋划农业，全年实施现代种业农牧业良种场建设等500万元以上重点项目8个，总投资8.24亿元，2024年完成投资4.88亿元。实施高效节水灌溉面积4.3万亩，其中：1万亩（总投资2381.3万元）国债项目完工并通过市级验收；2万亩（总投资6877.58万元，新建1.4万亩、提升改造0.6万亩）中央财政资金项目完工。完成省级2024年盐碱地综合治理利用试点项目，治理盐碱地10677亩。实施白银市景泰县盐碱地综合利用试点项目（国家级），计划治理盐碱地23307.56亩，完成当年资金支付（支付率51.19%）和项目建设（工程进度59%）“双过半”目标任务。

【农村集体经济】开展农村集体“三资”监管突出问题集中专项整治行动，梳理问题117个，全部完成整改。全县135个村经济合作社会计账务全部录入农村集体“三资”网络监管平台，实现村集体资产监管数据化全覆盖。聘请第三方服务公司对全县135个村集体经济组织进行专项审计，促进集体经济组织规范运行。2024年，全县135个村集体经济总收入6752.15万元，较2023年增加660.71万元；村均集体经济收入50.02万元，较2023年增加4.89万元。

【农业科技推广】布局玉米试种面积4750亩，根据实收测产显示，亩产提高50—100公斤。推广玉米优良新品种35万亩，小麦良种15万亩，马铃薯2.3万亩。打造高标准示范片57个（万亩3个、千亩29个、百亩25个）。因地制宜完成各类农作物田间试验86项次。全县拥有拖拉机17766台，联合收割机660台，共配套机具50175台（件），农机具配套比达1:2.8，农机总动力达55.15万千瓦，农业机械化综合水平达85.99%，同比增长0.89个百分点，主要农作物农业机械化综合水平达95%。

【农业安全生产】开展农业安全生产排查整治。深入排查在建项目、农机、农药、兽药、饲料、畜禽水产养殖、畜禽屠宰、农村能源、办公场所等九个领域安全生产隐患，梳理问题清单，建立销号台账，实行闭环整改。检查农业经营主体775家，排查问题隐患98条，全部完成整改。加强农业综合执法力度。结合“双随机、一公开”活动，联合检查农资农机门店、养殖场所等59家，出动执法人员177人次，办结涉农违法案件10起。强化农产品质量监管追溯。完成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采样及检测，抽检32批次、39个品种、2054个样品，农药残留定性检测2048份，定量检测362份，检测结果全部合格。针对枸杞加工环节使用焦亚硫酸钠等违规违法行为，集中力量开展全链条、拉网式枸杞专项检查和抽检工作，出动执法人员160人次，检查农特产品生产流通企业135家，监督抽检8批次，未发现违法熏制和违法使用添加剂情况。

【招商引资工作】聚焦产业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屠宰冷链物流、生态循环利用等产业链，通过“走出去、请进来”的方式，开展招商引资6次，签约沃原禾、吉林瑞秋、黑龙江大鹏、云南丝路荟等4家企业，签约资金3.03亿元，新签约及签约续建项目到位资金7.03亿元。培育营收1000万元以上农产品加工企业2家（绿康农业、森有农业），新增营收2000万元农产品加工企业1家（青青生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农业工作】组织完成历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县级验收11个，申请并通过市级验收项目11个，共计13.96万亩。2024年全县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3万亩，建成高标准农田4.3万亩。发放农机购置、耕地地力保护等各类补贴（补助）7101.71万元。完成17个保险品种投保，投保农户4891户次，实现签单保费2883.26万元，支付赔款1453.6万元，从中直接受益农户5116户次。完成农业生产综合托管面积11.76万亩（小麦3.75万亩、玉米8.01万亩），落实补贴资金605万元，服务小农户4.7万余户。举办各类培训

班30余期，培训农民2100人次。完成高素质农民培育375人，遴选10人参加省级实施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培育“头雁”项目。全县1189个表层土样外业调查采样工作顺利通过省级验收。世界银行畜牧综合发展项目结余项目资金439.27万元，全年上缴结余资金400万元，存量资金39.27万元。回收废旧农膜1599吨，全县废旧农膜回收率为85.88%，资源化利用率为85.43%。全县共产生尾菜8.46万吨，处理利用4.71万吨，尾菜处理利用率达55.67%。

（供稿：崔钰坤）

畜牧兽医技术服务

【畜牧业生产】 全县畜牧业生产形势呈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良好态势，2024年，猪、羊、牛、禽饲养量分别达160万头、191万只、4万头、135万羽，肉蛋奶总产量达13.25万吨。畜牧业总产值24.42亿元。

【动物防疫】 全年累计免疫各类动物379.63万头（只、羽），应免密度达到99%以上，重大动物疫病免疫密度均达到上级规定要求，全年累计检测各类样品3965份，抗体合格率92.07%，建立有效的免疫屏障。景泰县作为全市规模养殖场“先打后补”试点县，2家全市规模养殖场“先打后补”试点养殖场，按照方案要求，共免疫各类动物16.71万头（只、羽），免疫率达到100%，免疫抗体抽检合格率达到91%，试点工作任务按时完成。常态化落实《景泰县非洲猪瘟“一对一”监管规范》，做好生猪移动调运监管、非洲猪瘟监测等措施，全县未发生非洲猪瘟疫情。布病防控继续实行免疫和检测净化的防控措施，全年共免疫羊只12万只，检测羊只2.57万只，检出布病阳性畜96只，对检出的阳性畜进行无害化处理。严格落实“一对一”监管、生猪移动调运监管、非洲猪瘟检测等常态化防控各项措施，确保生猪产业健康发展。全年采样检测样品2970份，覆盖2家无非洲猪瘟小区、1家生猪屠宰场和24家生猪规模养殖场，通过PCR实验室检测，结果均为合格，全县2家无非洲猪瘟小区运行平稳。

【检疫与市场监管】 全年共产地检疫各类动物172.64万头，产地检疫合格率达到99%以上。落地监管各类畜禽443批共75.7万头（只、羽）。屠宰检疫生猪53.37万头，屠宰检疫合格率达99%以上；屠宰检疫羊6.2万只，屠宰检疫合格率达99%以上。开展兽药饲料专项检查197次，发放《规范使用兽药、饲料告知书》200多份，签订《兽药、饲料质量安全承诺书》50份，检查饲料生产企业2家、兽药饲料经营企业30家、养殖场28个，配合省市部门抽样检测样品4份，有效规范市场经营秩序。

【畜牧养殖项目】 建成国家级生猪产能调控基地养殖场8个、省级1个，各养殖场运行正常；品高万头生猪养殖场建设项目有序推进。推进优质肉羊产业集群和现代肉牛（奶牛）优质高效产业集群创建。建成5000只湖羊杂交扩繁场1个，肉羊常温人工授精站点8个，年出栏20万只以上的育肥小区1个，养殖示范户200户、规模养殖乡镇1个、专业村示范点6个、规范化合作社11个，县政府安排资金1401.79万元，对全县1515户自繁自养户补助萨福克、澳洲白种公羊2317只；建成千头以上肉牛良种扩繁场2个、人工授精站点3个、5000头奶牛场1个，建成西门塔尔肉牛提纯选优示范点1个、育肥小区示范点1个、标准化示范户12户、专业养殖乡镇1个、专业村示范点3个、规范化合作社5个；畜禽良种补贴项目受配能繁母猪1万头，引进湖羊种公羊100只；寒旱农业现代畜牧业发展项目扶持5家牛羊养殖企业引进种公羊24只、能繁母羊494只、基础母牛50头。甘肃晨光前进牧业6000头奶牛养殖基地建设项目建成投产，存栏奶牛3400头；景泰县现代种业农牧业良种场建设项目完成全部建设内容，甘肃沃原禾万头肉牛养殖产业链项目建成投产；甘肃“甘味”生猪产业集群建设项目按时完成。加快推进全县畜禽养殖粪污资源化利用工作，黄河流域农业面源污染治理项目完成全部建设内容，通过市级验收。开展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排查整治行动，全县规模养殖场畜禽粪污处理设施配套率达到97%。大型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设备配套率达到100%，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82.3%。全面落实提效、开源、增草等措施，稳步推进粮改饲、高产优质苜蓿项目实施，强化抓点示范和技术培训，抓好粮改饲任务落实。全年扶持5家养殖企业收贮全株青贮玉米1.5万亩

共5.25万吨，6家饲草生产加工企业种植高产优质苜蓿3000亩，推动全县优质饲草料产业发展，提升优质饲草料供应能力。加强生鲜乳日常管理，2家生鲜乳收购站、3家规模养殖场及13家奶农规范运行。

（供稿：雷成和）

农业技术推广

【惠农补贴发放】2024年，中央下达景泰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4567万元，全县补贴面积54.11万亩，涉及农户42168户，补贴4566.63万元。中央下达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补贴资金150万元、省级50万元、县级配套资金129.37万元，涉及农户166户，补贴面积15381.22亩，补贴329.38万元。

【田间试验示范】打造高标准示范片57个，其中万亩示范片3个、千亩示范片29个、百亩示范片25个。布设各类农作物田间试验86项次，其中小麦田间试验示范6项、大豆玉米田间试验3项、玉米单产提升8项、洋葱4项、测土配方施肥试验5个、盐碱地耐盐碱作物种植试验示范60项。

【耕地质量保护】实施省级盐碱耕地综合治理利用试点项目。项目区涉及草窝滩、一条山等2个乡镇4个村盐碱地10677亩，其中轻度3861亩、中度5516亩、重度1300亩。**完成2024年科学施肥增效实施和省级财政耕地质量保护提升工作。**全年普及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指导面积89万亩，开展农户施肥调查80户，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点10个，发放配方肥3吨，完成耕地质量年度变更等级评价报告1份。按照1万亩1个调查采集样点的原则共采集化验土壤样品117个，完成样品处理1012项次；完成耕地质量等级年度变更，平均等级为6.07等，较上年增加0.05个等级。完成景泰县盐碱地土壤专题调查工作。制定《景泰县2024年盐碱地土壤专题调查实施方案》，落实资金14万元，完成45个外业采样调查工作。**完成景泰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省级验收。**受省土壤普查办委托，10月22日在完成县级自验的基础上，省、市、县三级专家组对全县1189个表层样外业调查采样工作进行验收。**制定盐碱地综合治理利用长期规划。**制定《景泰县盐碱地综合治理利用规划（2024年—2030年）》长期规划，至2030年，规划治理盐碱地规模为15万亩。推进撂荒地专项整治工作。2024年全县实有撂荒地241.71亩。对照“三调”反馈未耕种图斑，“农事直通”App账号、图斑及对应的表格覆盖11个乡镇135个行政村，通过精准摸排核查、导航直达、实地勘察、销号制等措施，完成复耕复垦各类农作物241.71亩，整治完成率100%。

【农产品品牌建设】品牌建设。新培育“绿色食品”企业1家、产品2个；续展“绿色食品”企业9家；全县“有机”认证产品3个；农产品地理标志产品4个；“绿色食品”认证企业21家，产品42个，认证面积2.98万亩；创建“甘味”企业商标品牌12个，产品16个；区域公共品牌“条山梨”1个。**宣传推介。**组织景泰县丝路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甘肃条山农工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企业（合作社），携“和尚头”面粉、景泰枸杞、黄冠梨、枣类产品等系列农特产品，参加“百万职工消费甘味农产品暨白银市特色农产品入驻甘味品牌中心”活动、第十三届兰洽会、全国粮油和大豆产业博览会等省内外各类重点展销推介活动，全县农产品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对7家企业（合作社）进行农特产品宣传推介奖补，奖补资金4.4万元，有效提高各企业参展的积极性。**标准化生产。**全县“三品一标”产品种植规模达31.1万亩，年生产农产品达34.2万吨，其中梨产业绿色和有机认证面积9000余亩，超过总种植面积的30%。发挥28家“三品一标”获证主体和56个认证产品标杆示范作用，制订景泰县绿色种植技术规程15份，引导和带动全县瓜菜、中药材绿色化、标准化生产。

【农产品质量安全】推进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对已认证的企业（合作社）100%纳入甘肃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三品一标”产品纳入例行监测范围，定期上传种植记录。以“三品一标”认证企业作为示范，鼓励和督促农业种植大户生产经营主体在追溯平台进行注册和填报，倒逼生产经营主体强化质量安全意识，落实农产品质量安全第一责任。**推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开展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的宣传，建立健全主体名录，督促指导以生

产“六颗菜”为主的经营主体在产品上市时开具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全县共开具合格证334张，附证上市农产品17351吨。**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协同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对全县枸杞种植农户、生产加工企业（合作社）开展巡查检查2轮次；督促枸杞种植生产过程中合法合规使用化肥农药等农业投入品，确保质量安全；强化豇豆、芹菜质量安全管理，对种植名录实行动态管理；配合省市相关部门完成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监督抽查抽样工作4次、市级枸杞专项检查1次。**提高种植管理水平。**常态化做好全县瓜菜、林果、中药材等产业种植生产技术、品种选择、病虫害防治等宣传指导和技术服务工作，对农户和经营主体在生产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现场查看分析，指导解决技术难题，做好水肥管理和病虫害防治工作，确保农户经济效益。

【农作物植保工作】2024年，全县主要农作物病虫草鼠害发生面积135万亩（次），比上年增加5.18万亩（次），总体呈中度发生年份，其中：病虫害发生89.25万亩（次），同比增加4.05万亩（次）；草害发生37.75万亩（次），同比增加5.15万亩（次）；农田鼠害发生8万亩（次），比上年减少4万亩（次）。全年主要农作物病虫草鼠累计防治面积190.27万亩（次），同比增加7.99万亩（次），挽回主要农作物损失22.71万吨（挽回粮食损失4.45万吨），实际损失3.73万吨（粮食实际损失0.81万吨），粮食作物病虫危害损失率约为2.92%。**加强病虫害监测预警。**加强小麦条锈病、马铃薯晚疫病、苹果蠹蛾、黏虫、草地贪夜蛾等重大病虫害的监测预警，准确掌握病虫害发生消长动态，明确重点防控对象、关键区域和最佳防控时间，及时发布预报预警信息，科学指导病虫害早防早治，减少农药使用次数。累计科学布设各类监测点400多个，监测面积30000亩，开展病虫害调查监测60余轮次，及时有效发布病虫情报9期。**开展绿色防控示范。**累计苹果蠹蛾绿色防控示范1000亩，指导开展番茄潜叶蛾、洋葱蓟马等绿色防控480亩；示范番茄潜叶蛾信息素迷向丝37.5亩，黄板防治番茄潜叶蛾100亩；示范蓝色粘虫板诱杀洋葱蓟马100亩，减少化学农药使用量，实现减药控害增效目标。全年农药使用量266.06吨，与往年相比，呈现化学农药使用量逐步减少，生物农药使用量逐年增加的态势，病虫害防控绿色化程度逐年提高。**推进统防统治。**全年小麦、玉米、马铃薯三大作物统防统治面积86.4万亩次，落实无人机作物除草、病虫害防控等统防统治面积117.44万亩次，小麦、玉米、马铃薯三大粮食作物统防统治覆盖率达58.65%，主要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覆盖率达53.23%，农药利用率达42.5%。**加强农药市场监管。**累计开展农药市场监督检查9轮次160家次，签订安全生产告知书、安全生产承诺书各101份，办理农药经营许可证9家，许可证延续3家（全县经营主体累计101家）。有效规范农药经营行为，全县101家农药经营主体全部使用电子销售台账。累计检查农药使用单位10家，农药使用大户60家，督促建立和规范农药使用记录7份。督促建立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点及台账232个，其中依托农药经营门店建立202个，依托农药使用大户建立30个，做到全县各乡镇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点全覆盖，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约20.82吨。**开展重大病虫害防控。**在寺滩乡疃庄、宽沟及单墩等区域开展蝗虫虫害防治工作，发生区域全覆盖，保障区域农作物生产安全。落实虫害防控面积2.4万亩，蝗虫防治效果达85%以上。**开展有害生物检疫。**全年完成农作物种子产地检疫2.76万亩，签发产地检疫合格证260份，涉及品种623个、10个作物；全年调运植物产品195批次、687.68吨，均未发现检疫性有害生物。**开展农业有害生物监测。**运用病害快速检测试纸条开展西瓜、黄瓜、甜瓜、西葫芦等葫芦科作物育苗、苗期、伸蔓期、坐瓜期、果实成熟期检测各15项次，做到病害早检测早防控早处置，从源头上杜绝病害的发生蔓延。2024年5月，在中泉镇尾泉村监测发现苹果蠹蛾成虫，发生面积300亩，发生程度为1级。为杜绝疫情蔓延，对全村近1000亩果园展开全覆盖、无死角疫情化学防治，同时在本村及周边村组全面展开疫情监测，布设监测点30余个。

【省级种植产品测产】2024年9月24日—10月10日，省市县联合对景泰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大田玉米展开调查与测产工作。**测产单元：**按照景泰县实际情况，全县32.28万亩玉米种植区

域划分为两个片区(景电一期灌区19.18万亩,景电二期灌区13.10万亩),每个片区以2万亩为一个测产单元,全县共划分为16个测产单元(景电一期灌区10个单元、景电二期灌区6个单元)。**测产结果:**按照片区划分,景电一期灌区玉米种植面积19.18万亩,平均亩产898.5公斤,总产17233.3万公斤;景电二期灌区玉米种植面积13.10万亩,平均亩产835.94公斤,总产10950.81万公斤。全县玉米种植面积共计32.28万亩,平均亩产873.1公斤,总产28184.11万公斤。

【重点项目建设】实施绿色高产高效玉米单产提升项目、产油大县奖励资金项目、粮油作物农业经营主体单产提升项目、基层农技推广改革与建设项目、2024年10万亩玉米单产提升工程项目、2024年省级盐碱耕地综合治理利用试点县项目、小麦"一喷三防"项目、秋粮作物"一喷多促"项目、苹果蠹蛾疫情防控项目、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项目、景泰县基层农业科技试验示范推广项目、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2024年5个产业第二批市级奖补项目。

(供稿:办公室)

渔业技术推广

【水产养殖】2004年,全县共有水产养殖经营主体24家,水产养殖面积达1万亩,全年水产品产量约420万斤,产值约5480万元。养殖品种主要有虹鳟、金鳟、鲟鱼、南美白对虾、鲈鱼、罗非鱼、大宗淡水鱼等,盐碱鱼虾成为特色网红产品。

【试验示范推广】引进、推广适宜养殖的水产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分别开展海鲈鱼、斑点叉尾鮰和抗病镜鲤引进养殖试验。2月份引进10万尾海鲈鱼,在景泰海景洲渔业科技有限公司开展工厂化养殖,经过8个月的养殖,规格达到250克/尾,10月份出售商品鱼达4万斤,养殖效益良好。4月份引进斑点叉尾鮰,在景泰晋成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开展试验养殖,经打样测定斑点叉尾鮰养殖规格达到300克/尾。依托国家大宗淡水鱼产业体系建设项目,5月中旬引进抗病镜鲤水花50万尾开展引种试验,抗病镜鲤规格达到200克/尾,表现出生长速度快,抗病性强的优势。在景泰晋成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开展鱼虾混养试验,通过在南美白对虾养殖池放养草鱼有效控制杂草的生长,放养鲢鱼、鳙鱼有效保持水质稳定。景泰县的5种盐碱地水产养殖模式被农业农村部渔业渔政管理局、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东海水产研究所编入《全国盐碱地水产养殖典型案例》进行全国推广学习。县渔业技术推广中心牵头完成的"盐碱地水产养殖综合利用试验示范推广"项目,获2023年度甘肃省科技进步奖三等奖。

【渔业项目实施】国家大宗淡水鱼产业体系建设项目。建立示范基地2个,核心示范面积150亩,推广面积500亩。2024年,开展鲤鱼和鲫鱼人工繁育,累计繁育鱼苗100万尾;7月,甘肃省渔业技术推广总站在景泰县组织召开国家大宗淡水鱼产业技术体系兰州综合试验站2024年上半年工作总结暨现场观摩会,来自各示范县(区)负责人及技术骨干共20余人参加会议。**2023年景泰县标准化池塘改造及尾水治理项目。**项目总投资208.68万元,完成池塘改造总面积403亩,完成设备购置及配套设施建设,9月份通过县级验收,完成结算审核,10月下旬通过市级验收。**2024年景泰县水生生物资源增殖放流项目。**按照项目实施方案,10月中旬完成放流任务,在黄河景泰段共放流鲢、鳙鱼121.36万尾,鱼苗平均规格在5厘米以上,成活率在97%以上,项目通过县级验收。

【绿色健康养殖】依据《景泰县2024年水产绿色健康养殖"五大行动"实施方案》,示范推广多营养层次综合养殖模式、盐碱地渔农综合利用技术模式、鱼菜共生养殖模式等。通过技术指导、现场观摩、交流研讨等形式对养殖基地技术模式进行改进,打造符合本地实际,可复制推广的生态健康养殖技术模式。对全县水产养殖生产经营主体进行宣传培训,累计发放水产绿色健康养殖"五大行动"宣传资料300余份。

【养殖技术服务】县渔业技术推广中心采取技术人员分片区包抓管理机制,压紧靠实工作任务,明确工作职责,为养殖户提供病害防控、水质检测、项目建设等方面的指导和服务,推动全县渔业产业稳步发展。全年在各养殖场开展水质检测服务17次,病害防控

指导7次，及时向养殖户发布灾害天气预警信息26次。

【质量安全监管】压实养殖者安全主体责任，与24家规模养殖场（户）签订《水产品质量安全生产承诺书》。定期不定期对养殖场（户）渔药购买、用药记录和库存渔药合规情况进行检查，消除水产养殖过程中违规使用渔药风险隐患，全年共开展检查36次。检查渔药安全使用和休药期规定执行情况，加大督导、巡查和抽检工作力度，全年配合省市抽检水产品11个样品，均未检出禁用药物和药物残留，检测合格率达到100%；开展水产养殖规范用药科普下乡活动，普及水产养殖用药安全、规范使用知识和用药原则。落实水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开具水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58张，带证上市水产品达36.4吨。

【种质资源保护】县渔业中心加强对黄河景泰段特有鱼类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巡查和涉渔工程的排查力度。落实禁渔期制度，禁止一切捕捞活动，以流经村庄的河道为巡护重点，对黄河景泰段开展巡护，全年共开展巡护活动14次。联合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开展联合执法，开展禁渔巡查和宣传1次，发放宣传资料200余份。

（供稿：办公室）

农业机械化服务

【农机化水平】2024年，全县拥有拖拉机17766台，联合收割机660台(其中谷物收割机87台、玉米收割机567台、大豆收割机6台)，共配套机具50175台（件），农机具配套比达1:2.8，农机总动力达到55.15万千瓦，农业机械化综合水平达85.99%。全年完成机耕面积87.1万亩，免耕面积8.99万亩，机播面积79.1万亩，机收面积68.2万亩，机耕、机播、机收水平分别达100%、82.32%、70.97%，综合机械化水平达85.99%。小麦、玉米等主要农作物机械化水平稳步提高，植保能力、谷物烘干能力、秸秆处理能力显著提升，初步形成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发展新格局。

【农机经营服务】组织开展春耕备耕生产。春耕生产期间，县农机中心共出动人员160人次，督导农机专业合作社90家、农机大户230户、农机维修点36家完成春耕备耕工作，开展农机具检修、调试和保养等业务技术服务指导。全县投入拖拉机约12000台，配套机具约36000台（套），检修拖拉机及农机具约32000台(套)，支持春耕春播农业生产。培育新型农机经营主体。按照“一乡镇一强社”的布局，重点培育有较大服务规模、有较完备的装备设施、有全程机械化服务能力的农机合作社，将实力强、规模大的合作社打造成作业维修、咨询培训“一条龙”综合农机专业合作社，满足当地农民多样化用机需求，带动周边农民增产增收。推广植保无人机，共引进植保无人机14台，总拥有量达45台，完成植保作业面积18万亩以上。引进补贴辅助驾驶设备27台。举办农机服务人员培训班6期，培训机手3500人；举办农机安全操作培训班3期，培训600人次；完成两期驾驶员考试培训班，培训考试驾驶员128人。“三夏”工作期间，按照农业农村部《联合收割机跨区作业管理办法》规定，对符合条件的15台联合收割机发放跨区作业证，为跨区作业提供保障。

【农机购置补贴】2024年，省农业农村厅分配景泰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1578万元（中央资金1513万元、省级贴资金65万元），全年落实农机购置补贴资金1578万元，其中：第一批农机购置补贴资金1109万元，补贴农机956台，享受农机购置补贴农民613户；报废农机12台，享受农机报废补贴农民10户；第二批农机购置补贴资金342.82万元，补贴农机407台，享受农机购置补贴农民299户；报废农机35台，享受农机报废补贴农民31户；第三批农机购置补贴资金126.18万元，补贴农机195台，享受农机购置补贴农民147户。

【农机报废更新】按照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要求，坚持“农民自愿、政策支持、方便高效、安全环保”的原则，通过政策支持，加大耗能高、污染重、安全性能低的老旧农机淘汰力度，加快先进适用、节能环保、安全可靠农业机械的推广应用，优化农机装备结构，推进农业机械化转型升级和农业绿色发展。2024年落实报废更新资金417万元，其中，中央农机购置补贴报废更新137万元、超长期特别国债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资金280万元，共补贴农机报废

各类农机具299台，其中拖拉机140台、联合收割机82台、播种机31台、打（压）捆机15台、其他农机具31台，受益农户187户。

【农机安全监管】加强农业领域农机安全监管，排查农机专业合作社等农机经营服务组织安全隐患，检查企业（单位）153家，发现问题隐患65条，全部整改。10月份，在各乡镇开展农机安全网格员培训工作。

（供稿：张亚楠）

农村合作经济经营服务

【农民合作社】推进农民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推进试点工作。2024年，全县农民合作社达到1897家，其中国家级合作社14家、省级以上合作社154家、市级242家；社员36830人，带动非成员农户36555户；“五有”合作社共计1400家，占全县合作社总量的73.8%。全县登记备案的家庭农场达到922家，其中省级示范家庭农场24家、市级示范家庭农场38家。

【农业社会化服务】作为全国社会化服务创新试点县之一，2024年省上下达景泰县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资金645万元，任务面积8.5万亩，其中小麦2万亩、玉米6.5万亩。制定《景泰县2024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实施方案》《景泰县2024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补充实施方案》，明确主要围绕撂荒地整治种粮、小麦、玉米粮食生产、大豆玉米复合种植，在全县开展耕、种、防、收等环节社会化服务项目。项目共计遴选37家服务主体，整合172架无人机、295台玉米联合收割机、152台大型拖拉机，为全县小麦、玉米生产提供单环节或多环节社会化服务。2024年组织实施小麦、玉米地播种、旋耕、飞防、收割、深翻环节的社会化服务，其中：实施播种6711.96亩，服务农户146户，综合服务面积1800亩；实施旋耕73563.77亩，服务农户2140户，综合服务面积2.65万亩；小麦飞防90444.74亩，服务农户7339户，综合服务面积9040亩；小麦收割615.2亩，服务农户112户，综合服务面积160亩；玉米飞防179687.14亩，服务农户7111户，综合服务面积1.8万亩；玉米收割225394.66亩，服务农户8697户，综合服务面积6.09万亩；深翻面积41633.11亩，服务农户1364户，综合服务面积1.5万亩。合计综合服务面积13.13万亩，其中小麦3.75万亩、玉米9.38万亩，高质量完成省上下达的托管服务任务。

【农村集体经济】强化农村集体“三资”监管，提升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规范运行水平，2024年景泰县被列为全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规范运行试点县。全县135个村集体经济组织全部规范挂牌，100%村集体经济组织制定完善了组织章程、资产管理、财务开支、民主监督、资产清查等制度并上墙，完成135个村集体经济组织2021—2023年财务收支及运行情况的审计工作，对审计发现的资金管理、合同签订等存在的问题进行督促整改。同时结合农村集体资产监管提质增效行动“回头看”、景泰县农村集体“三资”监管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围绕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管理、经济合同、集体债务、工程项目、社会焦点等5个方面，依托“甘肃省农村集体资产监管平台”，共排查发现问题112个，全部完成整改。针对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规范运行、农村集体“三资”监管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及审计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开展面向乡镇代管人员、会计，村级经济组织理事长、监事长、报账员的培训，全年累计培训人员500余人次，在全县10个试点村探索开展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依法自愿继承、赠与、有偿退出的集体资产股权管理制度，有效盘活利用集体经营性资产，增加成员可分配收益，为乡村振兴奠定基础。2024年，全县135个村集体经济总收入为6752.15万元（较2023年增加660.71万元），村均集体经济收入为50.02万元（较2023年增加4.89万元）。全县农村集体经济经营性总收入6417.07万元（较2023年增加484.2万元），村均47.53万元（较2023年增加3.58万元）。全县农村集体经济经营收益4259.75万元（较2023年增加212.42万元），村均31.55万元（较2023年增加1.57万元）。

【土地确权流转】完成2018—2022年土地确权档案移交工作，帮助办理完善农村土地承包合同80份，累计协助乡村处理土地矛盾纠纷20起。指导乡镇开展房屋确权、宅基地审批7宗，协助乡镇审核设施农用地178宗。制定

《景泰县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审批管理办法》，登记备案土地流转面积24.36万亩。核定正路镇砂河井村、双墩村、正路村，喜泉镇福禄村、兴泉村、陈庄村、三塘村、喜集水村、大安村，芦阳镇石城村，一条山镇水源村、石门村等13个项目失地农民养老保险核定工作。加强宅基地规范管理，提倡乡(镇)村按照《农业农村部 自然资源部关于规范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的通知》要求，严格落实申请、审批程序，做好宅基地审批工作，保障农户对宅基地审批的需求。

【其他工作】根据县农业农村局安排部署，组织技术公司与农技中心、乡镇村联合开展大豆玉米复合种植遥感监测测定工作，完成测定面积10978亩。结合国家“双审计”反馈的87个图斑、面积264.46亩，组织以乡镇为单位进行核查统计上报工作。

（供稿：余金萍）

水　务

【计划指标完成】市级指标：2024年，春灌面积7.46万亩次，完成率124%（计划春灌面积6万亩次）；夏灌面积78.12万亩次，完成率108%（计划夏灌面积72.36万亩次）；秋灌面积59.97万亩次，完成率129%（计划秋灌面积46.6万亩次）；冬灌面积52.53万亩次，完成率76%（计划冬灌面积69.33万亩次）。**县级指标：**争取项目资金1亿元，占目标任务的100%；完成固定资产投资6.24亿元，占4.5亿元计划目标的139%；成功举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引大入秦延伸增效景泰生态供水工程通水仪式。

【重大项目建设】2024年推进6个重大水利项目建设，总投资6.72亿元，其中：引大入秦延伸增效景泰生态供水工程、南沙河城区段综合治理项目、永泰古城供水保障工程和高标准农田水源配套暨生态供水建设项目等4个项目顺利完工；现代农业配套调蓄水池工程，完成43%建设任务；黑马圈河防洪治理工程，完成80%建设任务。

【水资源管理】严格水资源管控。将总量控制与用水定额贯穿水资源论证、取水许可、计划用水、水量分配等各环节，批复239户县管取水户用水计划，换发到期取水许可17个、注销10个、发证3个、准予取水许可2户，向黄委移交取水许可资料78个。**推行高效节水灌溉。**印发《景泰县农业高效节水三年行动方案》，规划2024–2026年发展高效节水面积22.2万亩。2024年新建16座蓄水池，总容积233.9万立方米，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4.3万亩，其中草窝滩镇140.4万立方米调蓄水池已开工建设。**开展地表水超载治理。**依据市级下达的6766万立方米治理任务，委托编制《景泰县黄河地表水资源超载治理方案》，全面调研水资源利用现状，剖析超载原因，提出涵盖全社会节约用水、地表水源置换、产业结构调整等多方面治理措施。**优化水资源配置与非常规水利用。**将非常规水纳入全县水资源利用规划，编制《水资源综合利用规划》《灌溉回归水量监测与利用方案》等专项规划，为水资源管理提供技术支撑。

【河湖生态保护】开展巡河工作。严格落实河长责任，各级河湖长积极开展巡河，加大河湖日常监管力度，履行保护、管理、治理“三位一体”职责。各级河湖长累计巡河11244次，占全年总巡河目标任务的148%。**推进河湖“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印发1号总河长令《关于纵深推进河湖库“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的通知》，清理“四乱”问题16个，疏通河道33公里，完成水利部推送的85个遥感疑似问题图斑核查。**加强岸线利用保护。**落实岸线“三线四区”（临水线、管理线、外缘线和保护区、保留区、控制利用区、开发利用区）管控要求，完成冬青沟、红鼻沟2条河流健康评估，开展南沙河美丽幸福河湖创建前期工作。**严格河湖监督执法。**保障河道管理秩序，坚持“河长+检察长+警长”三长联动，严厉打击涉水违法犯罪行为，查处非法采砂、违法取水等水事违法案件10起，收缴罚没款20.52万元。**强化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完成草窝滩镇黑咀子水土保持综合治理，治理水土流失5.71平方千米。许可审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42个，征收水土保持补偿费2736万元，完成水利部推送的55个卫星图斑疑似问题现场核查。

【水旱灾害防控】加大宣传教育。在“3·22”中国水周、安全生产月等重要节点，集中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等法规，发放宣传册

5000余份、宣传品800余份，悬挂横幅20条，并在11个乡镇、3座水库和1个涉河在建项目工地组织防汛演练，增强群众防灾减灾能力。**强化“四预”措施。**批复3座水库调度计划、度汛方案、应急预案，2条黄河一级支流抢险预案，2个在建工程超标准洪水度汛应急预案；公示《山洪灾害防御预警责任体系图》、水库和重点河段“三个责任人”，签订目标责任书，建立信息共享机制，提升水旱灾害防御应急响应能力。**全面排查隐患。**结合安全生产排查工作，对河堤、水库、山洪沟道及地质灾害易发区进行深度排查，发现问题9个，全部整改到位；检查山洪灾害监测预警平台及“户户知”工程，维护防汛广播135个、各类雨量站151个、三位一体视频站25个，确保水利设施安全运行。**严格值班值守。**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值守，密切关注雨水情，重点监测靖远安宁渡口下泄流量及入景来水情况，及时发布预警信息5.1万余条。在8月25日强降雨引发山洪灾害后，迅速响应，第一时间深入现场排查灾害、抢险救援，抢修水毁水利设施，保障群众饮水和农田灌溉。

【农村人饮供水】完成2024年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提升改造芦阳镇石城村饮水管网，检测水样206份，达标率100%；开展村级水管员培训4场次，妥善处理信访49件，办结率100%；维修破漏点110处，更换管道14.66千米、闸阀151台套、水表210块，农村饮水安全保障和服务水平显著提升。

【农业水价改革】制定《景泰县灌区水资源配置方案》，严格用水总量和定额管理；县财政落实中泉灌区补贴资金20万元，合理调整水价，中泉灌区冬灌执行0.36元/立方米，五佛自流灌区执行0.09元/立方米，景电一、二期灌区通过省级验收，其他灌区通过市级验收。

【安全生产】持续开展安全生产重大隐患专项整治、水利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2024—2026年）等行动，重点围绕在建工程施工、运行以及水库、山洪沟道等危险水域，持续排查隐患30条并整改；受理8项水利工程质量监督，办理手续8项，覆盖率100%。

【行政执法】完善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征收等权责事项清单，在政府网站进行公示。完成2024年度国家工作人员网上学法考试，聘请专业法律顾问和专职律师，严格审查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对2份行政许可案卷和13份行政处罚案卷进行全面评查整改，提升依法行政水平。荣获“全省执法先进单位”。

（供稿：寇宗垚）

景泰供水工程指挥部

【人饮供水安全】2024年，全年人饮供水量达460万立方米，相比2023年增长8.8%；日均供水量约为1.4万立方米，相比同期增长13.8%。**完善落实制度。**严格按照国家对生活饮用水质的有关要求和最新《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更新完善水质化验制度。坚持常规化验日检日测，配合县疾控中心对英武水厂水质进行月检，出厂水各项指标合格率100%；委托兰州水务集团对源水及出厂水进行水质全分析，98项检测指标全部合格达标。**保障水质安全。**加强净化水厂值班值守工作，坚持净水车间的定时排污、反冲洗等操作，按期保养絮凝间投加泵、车间空压机、发电机等，全年更换DN300缓开蝶阀2台、超声波流量计1台，每月定期清洗电解槽、加药管道，更换损坏的压力传感器4个，在秋季供水低峰时段，轮流排空3组净化水箱，用高压水枪对斜管、滤池等净化设备组件进行冲洗。更换三组重力式净水机滤料一次，确保英武水厂水质达标。**保障管线安全。**严格落实每周2次巡线制度，不定期检查维护、抢修维修各项重点供水设备，确保管道供水安全。全年开展抢修维修工作20次，开展供水管道集中检修2次，检查维护闸阀井60多座，系统排查供水管线35公里，抽排检查井内积水10处，更换输水管道压力传感器1个、3#减压井DTU4个，更换英武净化水厂DN200蝶阀一个，抢修加药控制柜驱动板，更换中间蓄水池DN300调流调压阀一台及配套设施。

【引大片区农业灌溉】与省引大水资源利用中心、白银供水处、英武水管所协调对接，最大限度争取英武水库输水渠供水流量，特别是在夏季灌溉高峰期，为“抗旱保农”协调增加供水量并延长供水期，实时掌握流量数据，科学调度，优化分配，全力保障引大用水

片区的农业灌溉，全年农灌用水量2800万立方米，相比同期增长7.6%。在春季开闸放水前，安排工作人员对渠道开展专项巡查，协调渠道维修部门对多处塌方隧洞洞顶、损浆砌石渠、渠道裂缝进行重点工程维修，巩固英武水库输水渠的供水保障能力。入秋后受上游山洪洪涝影响，英武水库输水渠多处受到冲击，不同程度遭受泥沙淤积、护坡冲毁、渠道悬空等隐患，为确保输水渠正常通水运行，指挥部开展紧急抢修维修项目，对倒虹吸管道偏移进行镇墩加固，对被掩埋渠道进行开挖处理，重新铺设渠道预制板、维修浆砌石渠道等，经抢修维修排除安全隐患，确保了渠道正常输水。

【引水工程监管】景泰县永泰川灌溉引水工程全面完成项目建设期各项工作，于2024年正式进入运营期。供水指挥部作为景泰县永泰川灌溉引水工程PPP项目的实施机构，严格落实监管责任，最大限度保障来水量，确保工程效益发挥最大化、长效化。

【安全生产】坚持24小时值班值守，对英武水厂智能化技防设施设备开展全面维修维护，将隐患化解在萌芽状态。排查安全生产隐患12个，全部整改到位。5月17日，联合引大水资源利用中心英武水管所、喜泉镇等相关单位在英武净化水厂开展2024年度反恐及消防综合应急演练，提高救援、协调、反恐应急的实战能力，根据演练成果，完善各项应急预案，增强预案的应急指导能力。

（供稿：张国伟）

林业和草原

【国土绿化】在造林过程中，以水定绿、适地适绿，优先选用耐寒、耐旱、耐盐碱等适应景泰本土的树种，考虑水资源承载能力，合理确定栽植模式，宜乔则乔、宜灌则灌、宜草则草，做到乔灌草合理搭配，提升国土绿化成效。主要依托2024年“两重”、储备林三期、草原生态修复治理、林草植被恢复费等重点项目完成人工造林0.2万亩，封山育林2.66万亩，退化林修复3.79万亩，完成草原生态修复治理6.28万亩。通过草原补播改良、围栏建设等综合措施，退化草原得到有效治理，草原植被得到休养生息，稳定和优化植物群落结构，提高草原植被盖度，推动草地可持续利用，确保全县生态安全。

【林长制工作】林长制工作与国土绿化工作相结合，落实任务“田块化”管理，分配林长责任管理范围，细化资源数量清单，及时更新各级林长名单、四单一函、公示牌，做好林长制智慧云信息系统录入工作，每季度按时向上级部门报送全县林长巡林信息。紧盯绿化成活率、成林率，加强造林绿化后期管护，对新造林地实行封山禁牧、抚育管护，形成“林有人看、树有人护、责有人担”的护林工作局面。

【荒漠化防治】推广八步沙林场治沙经验，打好防沙治沙阵地战。2024年，依托防沙治沙等项目完成沙化土地治理面积6.45万亩。加强对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监管，加强沙尘暴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巩固全县荒漠化土地和沙化土地防治成果。

【自然生态保护】加大自然生态保护力度，拓展国家公园建设成果，加强对县域内甘肃景泰白墩子盐沼国家湿地公园、景泰县寿鹿山省级自然保护区、景泰县翠柳沟国家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的保护管理，其中甘肃景泰白墩子盐沼国家湿地公园（试点）建设工作顺利通过省级验收，景泰县寿鹿山省级自然保护区功能区划获得省政府批复，甘肃景泰白墩子盐沼国家湿地公园和寿鹿山自然保护区总体规划编制中。

【林草资源管护】严格落实林草湿资源保护各项制度，坚决维护林草资源安全。加强护林禁牧队伍建设，选聘续聘生态护林员657名、草管员122名，落实管护职责，强化巡查监督力度。对新造林地实行封山禁牧、抚育管护，遵循“应封尽封”原则，建设刺丝围栏500多公里，逐步加快植被自然恢复和生态修复能力。初步划定基本草原100.44万亩，划定草原禁牧区43.36万亩，建设草原禁牧区围栏8万米，不断提高草原综合利用率，保护草原生态环境。立足林区实际，不断加大禁毒宣传和踏查铲除力度，巩固禁种铲毒工作成果。

【生态项目建设】2024年，组织实施景泰县储备林育苗及经济林建设项目（三期），总投资1326.82万元，完成储备林816.8亩；组织实

施甘肃省白银市陇中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景泰县2023年)(景泰县2024年第一批“两重”),总投资6421.10万元,完成人工造乔木林1.05万亩,人工造灌木林2.74万亩,退化林修复1.31万亩,封山育林1.28万亩,草原改良7.5万亩,退化林修复3.79万亩,封山育林2.66万亩。争取“三北”工程项目2个,总投资4430.85万元。分别是陇中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中央投资1798.82万元,县级配套452万元,建设人工造乔木林0.45万亩,人工造灌木林0.52万亩,配套水利设施5处;“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中央投资1744.02万元,县级配套资金436.01万元,实施退化林修复1.95万亩,中幼林抚育0.98万亩,退化草原修复7.8万亩。2个项目通过市级审批,进行项目招投标工作。

【森林防火安全】严格执行领导带班和24小时值班制度,落实火情信息报告制度,及时、准确、规范报告火情信息。修订完善森林火灾应急预案,制定火灾早期处置办法,健全完善“八机制三清单一包保一承诺”工作措施,提升森林草原火灾综合防控能力。在“春节”“清明”“五一”等重点节假日期间对重点林区、重点时段、重点人群加强巡逻和管理,严防死守,加大林区、牧区文明祭祀、安全用火宣传,强化应急值守,累计发放防火宣传材料1.3万余份,张贴防火宣传标语330条,推送防火信息10万余条。禁止扫墓人员携带火源进山入林,确保全县森林防火安全。

【野生动物保护】加强监测防控,全年填报《陆生野生动物监测信息系统》日报180次、周报30次、快报1次。开展宣传活动,普及松材线虫病和野生动物及疫源疫病相关知识,开展宣传7次,发放倡议书等宣传材料2.5万余份。加大对出售、收购、运输、携带野生动物及其产品行为的监督管理力度,林草局联合相关部门开展“清风行动”专项执法行动1次。2024年救助野生动物13只,其中:国家一级保护动物草原雕1只,二级野生动物6只,国家三有4只,家禽1只。

【林果经济发展】打造苹果、大枣等沿黄林果经济带,大力发展文冠果、枸杞、梨等特色经济林,依托甘肃省白银市陇中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景泰县2023年)和甘肃省白银市陇中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景泰县2024年),在寺滩乡完成文冠果栽植3万亩;组织实施景泰县2023年省级财政文冠果提质增效项目,总投资100万元,在芦阳镇响水村建设文冠果提质增效示范基地0.17万亩。

(供稿:办公室)

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服务

【实物调查】黄河黑山峡水利枢纽工程,景泰县涉淹4个乡镇15个行政村。已完成淹没线下10个村(五佛乡金坪、冬青、兴水、西源、老湾、泰和村,中泉镇龙湾、常生村,芦阳镇响水村,草窝滩镇翠柳村)实物调查5979户24027人;涉淹房屋103.3万平方米,土地14.92万亩(耕园地5.41万亩,其他土地9.51万亩)。开展专项设施实物调查,调查水利设施355处;文物设施索桥堡、古长城等13处;英雄纪念设施五佛抗日促进会遗址、兴水红军纪念设施2处;气象设施5处;电力设施181.78千米;交通设施国省及县乡村组道路115.48千米;通信及广播电视线路240.66千米。调查企事业单位66家,个体工商企业894家,经济社会调查110户。中泉镇葫麻水、尾泉、三合村,芦阳镇寺梁、红光村等5个影响村暂未开展实物调查。

【专项论证】为确保淹没影响区实物全部纳入调查,在移民安置中取得长足发展,配合省级部门牵头开展18个方面、市级15个方面的专项论证。省级牵头部门完成矿产资源方面7个专项报告的会审和林业草原方面2个专项报告会审。市级牵头的15个方面专项组织完成行业审查,修改完善中。

【安置区规划】根据现场勘察论证,景泰县拟定10个安置片区用于安置移民。结合淹没区实际情况及群众意愿,以县内安置为主,初步形成“1+3”的安置思路(“1”即:县城集中安置区;“3”即五佛、中泉、甘塘三个异地安置区)。

(供稿:朱振霞)

甘肃省景泰川电力提灌水资源利用中心

【概况】甘肃省景泰川电力提灌水资源利用中心（简称省景电中心）为正地级公益二类水利工程管理事业单位，内设16个处室，承担着甘肃、内蒙古两省（区）景泰、古浪、民勤、左旗四县（旗）景电工程范围内的管理和建设任务。

【项目建设】高质高效完成甘肃省2024年十件民生实事之一的景电二期提质增效工程，改造渠道116.78公里、渠系建筑物138座，架设光缆线路127.74公里，实现了当年开工、当年建成、当年通水、当年发挥效益的目标。谋划储备7个总投资215.04亿元的项目，其中甘肃省景电灌区现代化改造工程，是全省唯一一个入选的“两重”项目。成立工作专班全程跟进项目前期工作，确保重大项目尽早落地。

【灌区管理】承办甘肃沿黄地区水利系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要讲话精神座谈会。科学调度水资源，优化灌溉计划，工程自2月6日上水，全年安全运行253天，提水5.96亿立方米，其中向民勤调水1.03亿立方米，向古浪黄花滩生态移民区供水0.45亿立方米，完成灌溉面积450万亩（次）。紧盯现代化灌区建设目标，借鉴河湖长制经验，在全省水利系统首次推行“渠站长制”标准化管理，6级渠站长联动，层层落实包抓责任，组织现场观摩评比，实现了渠畅、堤固、景美、人和的目标。坚持“四水四定”原则，严格落实灌区分水方案，实行水量从“源头”到“地头”精准计量，杜绝超计划用水行为。完善节水制度机制，发挥节水联动机制作用，组织受益区市县召开景电灌区节水联动工作会议，推动深度节水控水取得实效，完成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面积102万亩。

【水利科研】启动景电数字孪生灌区规划建设方案编制工作，推动景电工程建设数字赋能和转型升级。优化泵站“无人值班、少人值守”运行模式，提高安全运行率。阳光水务模块在第三水管所试运行，让“数据多跑路，客户少跑腿”。组织科技交流活动，完成6项科技项目结题验收及8项生产技术难题项目评审。上报2025年度水利科技项目，推动水利科技创新。

【人才队伍】优化干部队伍结构，完成17名处级、42名科级干部考察任免，平职调整交流77名干部。制定培训计划，举办27期培训班，培训4445人次。实施“人才赋能”工程，1人入选第十批甘肃省优秀专家、1人享受政府特殊津贴、1人获得陇原人才卡，激发人才队伍创新活力。通过公开招聘引进大学生，为人才队伍注入新活力。

【安全生产】召开6次安全生产专题会议，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建立健全“五大体系”和“六项机制”，探索形成安全生产“一盯二看三查四建五进”工作举措，成为全省水利工程运行管理“六项机制”首批省级试点单位。围绕“安全生产月”“质量月”主题，全面推进“安全监管+信息化”监管模式，持续开展系列宣教培训与演练活动70余次，深入施工现场检查516人次，确保安全生产。

【水利文化】甘肃省水利博物馆占地9853平方米，建筑总面积7253平方米，其中陈列展厅10050平方米，文物库房580平方米，布展实物2800余件，制作视频25部，挂牌省级廉政教育基地，成为集水利科普、节水科技、爱国主义、廉政教育为一体的综合性教育窗口。2024年12月开馆，累计接待参观人员4000余人次。

【宣传教育】坚持线上线下融合、内外宣传协同的策略，景电取得的新业绩、新成就与新发展得到中央及省级媒体的热烈响应，共计发布报道55篇，其中景电二期提质增效工程吸引多家主流媒体的广泛关注，展现了项目的显著成效与社会影响力。通过景电官网、微信公众号等自有平台，发布关于景电高质量发展的成就报道840条，全面展示景电在现代化进程中的蓬勃生机与卓越贡献。景电工程纳入35项“共和国印记”水利设施类见证物名录，彰显了其历史地位。一名干部获全国水利系统先进工作者称号。

【党建工作】持续巩固深化党建品牌活动，打造“红色引擎 润泽民心”品牌。抓好中心党委换届，圆满召开中心第一次党代会。强化党建引领，增强基层党组织战

斗力。成立党纪学习教育工作专班，制定方案，层层压实责任。统筹抓好“五学联动”，开展集中学习3次，组织研讨交流6次，督促各级党组织开展集中学习351次，党支部书记讲党课61次，通过邀请专家专题辅导、党支部书记精准解读、网络多维深学等方式，引导党员干部学纪、知纪、明纪、守纪。召开警示教育会议2次，开展支部反面警示教育95次，做到警示教育全覆盖。强化制度建设和监督执行，推动形成遵规守纪氛围。

【精神文明】全面普法，以“宪法宣传日”为契机，深入灌区开展普法宣传，悬挂宣传横幅，发放宣传彩页，提高干部职工和灌区群众法治观念。丰富职工文化生活，与省书协、省美协联合承办全省水利系统“翰墨水利情·丹青绘华章”主题书画展，礼赞新时代治水兴水的历史功绩和伟大成就，庆祝景电工程开工建设55周年。发挥群团组织桥梁纽带作用，组织开展春节文艺晚会、职工运动会、读书分享、主题演讲比赛、“庆五一、迎五四”表彰大会等活动，干部职工的凝聚力、向心力显著增强。

（供稿：李　英）

亚盛股份条山分公司

【农业生产管理】推进大条田改造。除部分果园和3000亩大田外，其余地块完成大条田改造。2004年，公司100亩以上大条田面积达到3.2万亩。**推动大农机应用。**根据生产需要，持续配套完善农机设备，投资445万元，购置大马力拖拉机、马铃薯播种机、收获机、联合整地机等农机具56台（套），提升农业生产机械化水平；拥有大型农机具242台（套），大农机配套作业率达100%，大田作物耕种机械化率达100%，收获机械化率达90%以上；公司农机服务中心被省农业农村厅认定为省级示范型区域农机社会化服务中心。**发展主导产业。**新增安装果园防霜冻风机18台，防霜冻风机达到112台，防霜冻设施覆盖80%的果园。经考察论证，报请农垦集团公司备案，实施梨酿造白酒生产线项目，探索梨果深加工，尝试延伸产业链。马铃薯生产基地通过GAP认证，脱毒马铃薯原原种繁育能力达1000万粒，培育了马铃薯新品种亚条薯1号。对标行业先进，改进种植方式，引进推广秋起垄、动力旋耕起垄、中耕铺管线等实用技术，提高产量和质量，荣获百事公司2024年农业部金点子项目“最佳PEP+实践奖”。蔬菜产业以洋葱种植为核心业务，与洋葱出口企业山东金马公司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产业持续稳定发展。推进水肥一体化应用，大田作物全面积应用滴灌技术，果园持续完善滴灌技术，逐步实现滴灌技术全覆盖。

【流转土地经营】发挥土地集中统一经营和项目化团队的优势，走出去流转土地，扩大经营体量，外部基地规模达到4.9万亩，同比增长12.3%，外部基地面积超过公司自有大田面积3.2万亩的53%，拓展了公司发展空间；统一经营面积达到9万亩，同比增长9.6%；成立兰州新区事业部，组建独立的项目化团队，加强基地生产经营管理。

【信息技术应用】推进无人机巡田技术应用，开展无人机巡田试验，利用无人机监测作物生长、灌溉质量、辅助土地整理勘察等作业。对田间灌溉设施设备进行提升改造，在马铃薯种植基地1600亩区域安装田间滴灌无线控制系统，物联远程控制田间阀门启闭。加强信息技术的应用和管理，成立农业与信息化办公室，统筹农业和信息资源，建立共享的数据平台，推进数字农场建设。

【耕地质量保护】推广使用0.015毫米加厚高强度地膜和全生物降解地膜，提高残膜回收比例；覆膜种植面积2.3万亩（加厚地膜1.8万亩、全生物降解地膜0.5万亩），回收地膜1.8万亩，完成地膜回收任务。赴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黑龙江农垦学习大农机应用和整地技术，引进联合整地机、平土框等整地机械，平整土地。加大有机肥的应用，施用有机肥23611吨，提高土壤有机质。

【基础工作管理】修订完善各类作物生产技术规程，紧跟农时抓田间管理，确保技术标准有效落实。加强劳务用工管理，与甘肃陇兴人力资源公司合作，实行临时用工劳务外包，规范雇工费支付流程，降低用工风险；建立劳务用工统一定价机制，严控劳务用工成本。加强生产资料采购管理，通过平台集中采购、错峰采购，降低采购成本。加强合规管

理建设，修订完善相关制度6项，进一步优化改进合同、资金审批流程，提高工作效率。

【市场营销宣传】加强营销管理，公司统筹谋划营销方案，指导产品销售；重视客户关系维护，保持常态化沟通，定期回访和联络，密切合作关系，为产品销售奠定基础。开拓市场和销售渠道，马铃薯产业在稳定上海百事、泰国百事、上好佳等大客户的基础上，与天津脆升升食品公司、雪川公司建立合作关系；林果产业举办客户观摩交流活动，与“甘味”合作，拓展果品销售渠道；亚盛农服公司在公司设立农资旗舰展示店，合作开展农资购销业务。组建直播团队，线上线下同步发力，加强产品宣传和推介，提升品牌影响力；“条山”梨获得碳标签认证，“条山农场”品牌荣获白银市十大网货品牌；黄冠梨荣获“2024浙江农业博览会”金奖，早酥梨、黄冠梨被确认为“第二十一届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绿色有机地标农品”专展最佳展品。

【目标管理考核】建立全员目标管理责任制，薪酬与绩效挂钩，严格考核兑现奖罚，推动责任落实；各单位围绕年度经济目标和工作任务制定各岗位薪酬方案，作为考核兑现薪酬的依据；各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具体到人，考核方案有具体的工作内容、标准、目标和考核办法。修订完善《公司经营管理目标考核与薪酬管理暂行办法》，适应企业发展的需要，逐步形成“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分配机制，增强团队凝聚力；坚持薪酬分配向管理骨干、技术骨干、外部基地员工、基层一线员工倾斜，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

【人才队伍建设】招聘引进农业、财务、营销等专业大学生30人，充实生产经营人才梯队；举办农业技术、法律、企业管理、安全生产、党务、纪检等技术知识和业务工作培训班，聘请相关专家、教授授课，提升员工专业能力和素质；注重人才培养，统筹考虑岗位需求和专业技术，把具有专业知识和长期从事专项生产经营的人员选拔到更加重要的岗位，提高人才使用效率；开办职工食堂，对单身大学生给予就餐补助；实施大学生公寓楼维修改造项目，改造更新室内室外基础设施，改善员工居住条件；出台相关政策，支持青年学生在农场安家；通过召开座谈会和开展人力资源工作专项调研等方式，及时了解掌握青年员工思想动态，帮助青年员工成长成才。

【场区环境整治】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坚持定期清理和集中整治相结合，全面彻底清理公司区域生产生活垃圾，擦亮美丽农场的“底色”，努力打造宜居宜业和美农场；积极和地方政府主管部门沟通协调，将农场场部主干道纳入城区交通管控范围，严禁大货车通行和乱停车辆，维护公共秩序，确保交通安全。

【党建工作】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和各支部集中学习147次，专题研讨50次，党支部书记讲党课48次。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对新提拔的10名干部进行任前廉政谈话，发出婚丧嫁娶提醒通知书3份，出具廉政意见函10份。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修订完善《公司接待管理办法》《公司差旅费管理办法》等制度，节约开支、规范管理。推进“三抓三促”行动，改进工作作风，严肃工作纪律。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开展警示教育9场次，覆盖党员干部200余人；受理景泰县纪委转办有关问题线索1件，给予1名党员党纪处分。推进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完成10个党支部换届选举工作，设置党员先锋岗16个、党员责任区4个，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群团工作】加强企业民主管理，按期召开职代会，提高职工参政议政能力；加强企业文化建设，聚焦庆祝新中国成立75周年，开展演讲比赛、知识竞赛、歌咏比赛、职工运动会等活动，丰富员工文化生活，增强团队凝聚力；开展选树推优活动，林果产业事业部荣获“甘肃省工人先锋号”称号，马铃薯产业事业部1名技术人员荣获“白银市劳动模范称号”。

（供稿：康小华）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

【主要指标完成】2024年，完成规上工业增加值15.86亿元（同期14亿元），增长19.5%；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4.38亿元（同期21.95亿元），增长11.3%，其中限额以上社零总额15.9亿元（同期12.17亿元），增长24.85%；完成工业固投48.08亿元（同期31.06亿元），增长33.4%；完成外贸进出口额4913.89万元（同期1940万元），增长150%；23家制造业企业完成增加值5.36亿元（同期5.38亿元），占地区生产总值6.1%（同期6.7%），同比下降0.6%；14家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完成增加值1.66亿元（同期2.22亿元），占规上工业增加值10%（同期15.8%），同比下降5.8%。

【重点项目建设】2024年，县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谋划实施重点项目10个（续建4个、新建3个、前期3个），总投资15.1亿元，年度完成投资3.65亿元。其中：甘肃远昊1#岩棉生产线环保节能技改项目、爱登硅业20万吨微硅粉（硅灰）加工建设项目、寿鹿山水泥立磨系统技改项目已完工投产；华能景泰热电储煤基地建设项目，整体进度74%；博源皓泰300万吨洗选煤生产线建设项目，储煤棚已完成浇筑；远昊节能3#岩棉保温材料生产线技改项目，已完成备案，部分炉体已安装；景泰中煤地煤业年洗选原煤130万吨生产线改扩建项目，洗选煤设备还未采购；诺克保温5.98兆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上网方案供电公司已批复，在做设施设计；远昊公司年产5万吨玻璃棉制品项目，对接园区落实地块；德华饲料出城入园项目，项目资金未落实。

【项目申报培育】指导企业申报重点三化改造项目3个、超长期国债项目1个，储备工业领域设备更新项目6个，3个项目列入工信部再贷款专项项目库。认定创新型企业3家（累计17家）、专精特新企业3家（累计6家）、绿色工厂1家、智能应用场景1个，完成“小升规”4家。培育市级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1家（景小淘电子商务），评定省级优秀服务平台2家（白银茂鼎商务、白银弘汇科技），拨付省级专项资金241.92万元。

【商务工作】政企协同激发消费活力，县财政配套资金180万元开展“龙腾景泰·缤纷年货”节、“乐购景泰·金秋焕新”等促消费活动，带动消费1.46亿元。全力推进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发放资金700.79万元，带动消费4365.29万元。持续推进县域商业体系建设项目，推动北城电商物流、品高冷链、乡镇商贸物流转型升级，累计拨付省级专项资金523万元。组织君昊顺、云松贸易、金源面业等企业参加各类重点国内外展会7场次。新增进出口实绩企业2家、外资企业1家，新增限上商贸企业9家。拨付东西部协作消费帮扶专项资金200万元，撬动东西部协作消费金额3.1亿元。建成景泰县电子商务创业园，入驻企业35家，开办电商培训2期，实现农产品电商交易额4.6亿元，同比增长20%。配

合完成黄河风情旅游节、广场夜市和北城农贸市场搬迁等工作。

【其他工作】落实安全环保行业监管责任，累计检查工信商贸企业554家，排查整改隐患441条。查处劝返私售煤炭车辆15辆300余吨。推进3家非煤矿山生态恢复治理工作，配合推进南沙河治理、景电二期提质增效、郭家台煤矿建设等重大项目线路迁移和县域重大活动信号保障工作。落实“包抓联”“六必访”工作，协调解决企业电力、办证、融资等困难56项。协调推进“清欠”工作，累计清欠拖欠企业账款16笔514.39万元。

（供稿：李楷善）

工业集中区

【主要指标完成】2024年，景泰工业集中区地区生产总值9.52亿元，占全县地区生产总值10.9%，增速8%；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8.04亿元，增速9%；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营业(销售)收入42.58亿元，增速5%；主导产业工业增加值7.55亿元，增速8.1%，工业集中度62%；主导产业集聚度93.5%，单位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能耗10.86吨标煤/万元，同比下降14.5%；单位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水耗30.58立方米/万元，同比下降7.75%；期末从业人员2008人，增长7.49%；十大生态产业增加值占园区地区生产总值的90.6%；2024年工业固定资产投资14698万元，下降49.5%；园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为3.32%，较上年下降0.48个百分点。园区企业税收收入9628.14万元，占全县税收收入33.57%；工业项目投资强度320万元/亩。外贸出口额2184万元，其中甘肃品高食品有限公司953万元、爱登硅业（甘肃）有限公司1231万元。技术合同成交额631.53万元（甘肃盛世雨神建材有限责任公司）。期末开发区落户企业58家，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9家（占县区比重18.36%），高新技术企业3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1家。2024园区企业获得发明专利14项，其中甘肃远昊节能保温科技有限公司5项、甘肃元盛鸿业工贸有限公司5项、华能景泰热电有限公司4项，累计达到146项。

【重点项目建设】2024年共实施项目5个，累计完成投资3.84亿元。其中续建项目3个，分别为白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正路工业园地下综合管线及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爱登硅业(甘肃)有限公司年均化处理10万吨微硅粉(硅灰)以及3万吨金属硅粉加工建设项目、甘肃远昊节能保温科技有限公司1#岩棉生产线环保节能技改项目；新建项目2个，分别为景泰工业集中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景泰县正路工业园天然气管道项目。爱登硅业(甘肃)有限公司年均化处理10万吨微硅粉(硅灰)以及3万吨金属硅粉加工建设项目、甘肃远昊节能保温科技有限公司1#岩棉生产线环保节能技改项目建成投产；景泰县正路工业园天然气管道项目完成场地平整，进行围墙砌筑及基础建设；白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正路工业园地下综合管线及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完成寿鹿山路、纬三路西段油面铺设、路灯安装，纬三路东段、纬二路东段、经四路路基平整工作，进行消防站装修以及园区周边环境提升改造；景泰工业集中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正路片区、大唐片区均完成主体建设，进行内部装饰装修。

【招商引资工作】全年“走出去”招商12批次，邀请38家企业来园区考察，签约落地项目8个，其中亿元以上4个，签约资金11.28亿元，到位资金1.63亿元，资金到位率15%。签约落地项目分别为甘肃省顺翔能源有限公司景泰县绿色能源LNG储备调峰加工一体化循环产业项目、甘肃远昊节能保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万吨玻璃棉制品项目、甘肃远昊节能保温科技有限公司3#岩棉生产线环保节能技改项目、景泰华欣食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景泰县活畜农副产品交易加工中心建设项目、爱登硅业（甘肃）有限公司年产200万条集装袋加工建设项目、甘肃天成景泽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钙基新材料生产项目、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景泰分公司景泰县正路工业园天然气管道项目、甘肃元盛鸿业工贸有限公司年产8万吨金属制品扩建项目。

【企业帮办服务】园区始终秉承“服务至上”理念，全力当好企业的“服务员”“店小二”。持续深化“包抓联”制度和“六必访”制度，畅通政企交流沟通渠道，主动到企业去，解决企业诉求，通过园区微信公众号、调查问卷、来电来访

等方式，累计协调解决人员招聘、融资贷款、劳务纠纷、电力报装、产品推销等涉企服务事项34件，协调办理9家企业不动产权证，向企业推介用工人员60余名。严格落实助企纾困政策，成功举办景泰县第二届绿色建材产品展销推介会，畅通企业销路、搭建合作平台，全面梳理“园区造”全规格产品60余种，对接县域内在建、计划开工项目材料采购需求清单，促进建材企业和建筑业企业“互配互采”，县域内园区绿色建材销售达3200万元。开展“送政策上门”服务，加强企业联系指导，有针对性地开展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高新技术企业等方面服务指导，指导企业在新机遇中抓住先机，申报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及高新技术企业。2024年5月，甘肃盛世雨神建材有限责任公司被省工信厅成功认定为2024年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2024年10月，甘肃金宏桥集团有限公司、甘肃远昊节能保温科技有限公司被成功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对接工行、农行等金融单位帮助寿鹿山水泥、远昊岩棉等6家企业协调贷款1.73亿元。

【运营模式创新】园区管委会与寿鹿实业制定《景泰工业集中区“管委会+公司”运营工作方案（初稿）》，对园区实行市场化运作、企业化管理、社会化服务，实现政企、政事、政资分开，坚持“小政府、大服务”管理模式，按照“经营园区”的观念，在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前提下，由新组建的运营公司对工业集中区基础设施、物业管理、公共配套服务等进行包干运营，从体制上保障工业园区建设的持续、快速发展。

【园区发展规划】委托省城乡规划院编制完成《景泰工业集中区总体发展规划—正路工业园规划》，2023年8月，取得《景泰工业集中区总体发展规划—正路工业园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市环审〔2023〕42号）。委托省建院编制完成《景泰工业集中区总体发展规划—现代（循环）农业产业园规划》，未通过评审，修订调整中。

【“标准地”改革】持续推进“标准地”改革，开展正路工业园844.63亩“标准地”区域评估，完成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评价、压覆重要矿产资源评价、防洪影响评价、文物影响评估、安全评价、地质灾害危险性工作。

【安全生产】全年召开安委会4次，召开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行动部署会、安全生产专题会等会议12次。深入企业安全检查280人次，排查发现隐患问题174个，下达整改通知单75份，隐患问题全部完成整改。组织开展应急演练12次，结合防灾减灾宣传周、安全生产月等活动，聘请专家对企业负责人及安全管理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2场。

（供稿：李新春）

住房和城乡建设

【经济指标】县住建局始终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总基调，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强化经济运行监测调度，聚焦建筑业、房地产业、固定资产投资等核心指标，全力推动经济稳健增长。2024年完成投资18.2亿元，超额完成全年目标7%；建筑业发展提质扩量，强化本地建筑企业培育扶持，畅通承揽渠道，推动企业升级提能，2024年共完成建筑业总产值23.37亿元，同比增长4%，实现历史性突破；房地产市场稳步复苏，推动房地产业指标完成9.28万平方米，有效激活住房消费潜能，稳步促进市场复苏。2024年6月，成功举办第二届“白银市绿色建材产品展销推介会”，邀请全市70余家建筑开发企业到会交流，为园区企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新的动力。

【市政建设】持续推进城市更新行动，优化空间布局，完善基础设施，提升城市品质。东环路南沙河大桥、南沙河芦阳桥顺利建成通车，打通城区与周边区域交通瓶颈；实施南城区电力入地工程，老旧小区电力优化改造，优化电力线路布局；持续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完成改造10个小区27栋811户，新增公共停车场6个，新增停车泊位1300个，进一步解决居民“停车难”问题。

【城市管理】推进“红色物业”党建引领模式，不断提升物业服务水平，完成30个住宅小区物业标准化创建；采用“机械清洁+机械洗扫”作业模式，道路机械化湿扫覆盖率由70%提升至90%，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垃圾密闭清运率达到100%，打造干净整洁的城市环境；修复城市道路、人行天桥、

照明设施、雨水箅子、窨井盖等42处，全面提升城市运行安全性。

【乡村振兴】完成农村抗震房改造49户；农村环境治理不断提升，2024年争取上级奖补资金120万元，运送生活垃圾3.2万吨，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同步推进，完成国家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项目，传承乡村文化，推动特色产业发展。

【项目建设】2024年，共组织实施重点项目19个，完成投资18.16亿元。其中：新建项目13个，完成投资12.9亿元；续建项目6个，完成投资5.26亿元。强化民生基础设施建设。景泰县东环路南沙河大桥、南沙河芦阳桥全面完成，保障群众出行安全；实施市政设施微更新工程、老城区公共停车场建设项目、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提升城市整体服务功能；新建智慧安防小区68个，安装电动自行车充电桩25个、停车棚59个，提升小区居民的安全感与便利性，为打造标准化物业小区奠定基础。加速南城区基础设施发展。实施亚高原体育综合训练中心建设项目、南城区全面建设中心、南城区电力入地工程、南城区地下综合管线建设项目、南部新区地下综合管线建设项目、南城区供热管网一期工程、南部城市区域更新项目，进一步提升南城区城市品质。推动住房保障与棚户区改造。加速推进璟辰·天地、高兴腾·壹号院住宅小区建设项目，续建城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满足群众改善型购房需求，推动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

【安全生产】持续开展工地安全包抓行动，组织全体住建干部职工分为18个工作组，累计开展建筑工地安全检查5轮次，整治问题隐患287条，完成行政处罚6例，罚款215.7万元；深入开展燃气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完成20990户燃气设施改造，整治用气企业问题隐患84条；消除自建房安全隐患，开展经营性自建房消防安全检查1轮次，排查整治问题12条，封闭存在安全隐患经营性自建房8栋。

（供稿：刘　伟）

住房保障

【房产市场监管】2024年，审核发放《商品房预售许可证》4件，批准预售商品房建筑面积36.45万平方米，其中住宅2822套34.81万平方米；办理商品房（住宅）预售合同登记备案780件9.93万平方米，均价为4795元/平方米；办理二手房（住宅）网签合同备案502件5.81万平方米，均价为4123元/平方米。**加强商品房预售许可审批。**严格按照《城市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加强对全县房地产开发市场和企业商品房预售监管。通过政府网站公示已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的建设项目，并在单位公众号上宣传相关的商品房购买政策、法律法规和商品房购买注意事项。在建在售房地产开发企业显眼位置张贴《景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购买商品房注意事项的通告》及《甘肃省商品房交易风险提示函》，提醒广大购房群众理性购房，切勿购买还未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项目的商品房，以规避购房风险。对在建但还未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项目的房地产开发企业进行多次巡查，要求房地产开发企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城市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在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之前不得打广告宣传售房，不得向买受人收取预订款性质的费用。要求各房地产开发企业在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后，一次性面向社会公开全部准售房源及一房一价，并严格按照预售申报价格明码标价销售，且将所有预售款项进入预售资金监管账户。加强对房地产项目动态监管，将商品房预售许可审批与商品房预售合同登记备案工作有机结合，强化企业经营信息公开，从源头上做好防控监管。**加强预售资金监管。**采取“全额全程、流向流量、监测监管”方式，将所有预售资金都纳入监管，对所有预售资金的使用进行流向监控，对重点监管资金既管流向又管流量，并实行“政府监管、银行监控”模式，保障在建商品房如期交付，维护买受人合法权益，防范房地产市场风险。**加强二手房交易管理。**监督检查全县13家房屋中介机构的市场经营活动，对部分中介机构经营过程中存在的违法违规及不规范行为，通过暂停交易业务的办理及下发整改通知书要求其限期整改，通过进店抽查档案、翻阅台账、查看房源等方式对其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开展购房促消费活动。**按照县政府出台的2024年购房促消费活动方案，快速为

购房人办理商品房预售合同登记备案、资料审核等工作，及时落实每套10000元购房奖补资金，激发房地产市场活力，有效化解商品房库存。2024年底，全县商品住房库存为2982套36.6万平方米，去化周期为44.2个月。

【保障性租赁住房管理】 全县公共租赁住房共计4444套，除去企业管理1373套外，政府管理共3071套（石城巷小区654套、民安小区384套、民康小区2033套）。配售2801套，配租270套全部分配入住。加强公租房日常监管。对管理的公租房小区张贴《关于公共租赁住房使用管理的通告》，通过对公共租赁住房进行入户调查，共收回公共租赁住房5套，并重新进行配租；对配租的270户公共租赁住户当年租金进行电话及上门催缴，租金合计78.44万元，收缴225户65.45万元，拖欠45户12.99万元；通过审核、查询、录入及公示，2024年共35户享受租赁补贴，合计发放10.59万元；轮候家庭为38户。保障性住房方面。对2025年计划回购及改建的441套/间（其中回购地灾安置房360套，卫生健康系统改建81间）保障性租赁住房进行申报，草拟《景泰县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实施方案》，针对回购的360套闲置商品房用作保障性租赁住房。

【棚户区和老旧小区改造】 2024年，在建棚改项目为景泰县2023年城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项目在一条山镇南城片区规划建设1137套住宅用房，其中安置住房1104套（三小片区建设6栋348套，14间铺面；石城建设11栋789套安置房，66间铺面）。总建筑面积197386.51平方米，项目估算总投资为73858.51万元。项目已完成主体封顶，进行装饰装修和室外附属工程建设。2024年，全县改造提升老旧小区17个，27栋楼811户，总改造面积10.03万平方米，项目完成全部改造内容，通过竣工验收和结算审定工作。

【维修资金管理】 依法依规开展房屋专项维修资金存储管理、维修资金收益核算及支付工作。2024年度归集住宅专项维修资金1466.6万元，累计归集资金达到10397.9万元；2024年度支取维修资金143.33万元，累计支取维修资金390.38万元。

（供稿：申富红）

园林绿化

【概况】 2024年，共新增绿地面积5.43万平方米、达到226.56万平方米，绿地率提升0.4%、达到17.03%；绿化覆盖面积新增5.8万平方米、达到267.38万平方米，绿化覆盖率提升0.44%、达到20.01%；人均公园绿地面积新增0.25平方米、达到7.81平方米。

【项目建设】 **南部城市区域更新项目。** 项目总建设面积96954.85平方米，建设内容包含生态修复工程和道路工程两部分。生态修复工程建设面积80802.25平方米，包括公园内荒地修复26415.25平方米和绿地系统完善54387平方米；道路工程建设面积16152.6平方米，道路总长度802.06米。项目于2024年9月开工建设，完成大规模土石方工程、路基工程、雨污水工程等施工内容。**城区绿化管理养护（2024年–2027年）项目。** 项目经白银市公共交易中心公开招标，督促第三方运营企业完成2024年下半年养护管理工作。**城市园林绿化精细化管理项目。** 项目总共包含有七块区域，在县城不同区位，主要设计内容为绿化提升，即绿化种植、补栽、移除、绿化给水管网布设，城市附属设施的增设、安装及拆除工程等。项目完成前期手续。

【补植绿化】 提升县城园林景观水平，对县城24条街道、13个广场、公园、小游园等公共绿地进行补植补栽工作。共补植栽植各类苗木50.07万株，其中：云杉、刺柏、椿树、国槐、栾树等乔木2.1万株，丁香、荷兰菊、黑心菊、榆叶梅、黄刺玫、侧柏、金叶榆等小灌木（绿篱）43.63万株，矮牵牛等盆花1.95万株。共铺设草坪21650平方米，种植蜀葵、荷兰菊、黑心菊等花卉2.38万株。做好城市建设项目配套绿地验收工作，共验收项目11个，验收配套绿地面积24700平方米。

【绿化管护】 清理整修绿化带。定期对绿化带进行清理，以保持绿化带的整洁美观。春季浇灌前，对城区所有绿化带内垃圾、杂物进行全面清理，保证正常浇灌和绿化带内干净整洁，为树木提供良好生长环境。对绿化带破损部分进行整修，确保绿化带的完整性，提升整体景观效果。树木

整形修剪及清理。春季以抹芽、剪除枯死枝等为主；夏季以摘心、剪除徒长枝等为主；秋季以剪除多余重叠枝和影响行人及交通信号灯的枝条为主；冬季主要进行短截、疏枝等，保证树形优美。全年共修剪各类树木6000株，清理枯死树木41株。修剪广场、街道小灌木绿篱4次3000平方米。浇水、松土、除草。根据季节性需要，随时对人民公园、小游园以及城区各街道林带进行松土、除草、喷灌工作。完成全面灌水7次，新栽植树林灌水8次，松土、除草6次。病虫害防治。城区主要绿化行道树为国槐，国槐蚜虫危害严重，采用放置七星瓢虫卵卡的生物防治方法，共放置瓢虫卵卡3万卡。

【主题公园建设】围绕创建“国家卫生县城”目标，推进健康主题公园、健康步道建设工作，为慢性病综合防控打造全方位健康支持性环境。依托人民公园、一条山公园、小龙山公园建成健康主题公园3座，通过公园内展示牌、宣传栏宣传健康生活方式，配备多功能健身器材、跑步道等设施设备，定期对公园内进行清理，增设环境设施，确保居民在清洁整洁的环境中健身活动。

（供稿：王靖婷）

城市管理执法

【违建行为查处】2024年，县城区内新建、续建工程共21处，其中各类开工手续齐全的12处、两证不齐全9处。对发现的违法建设工程全部下达相关执法文书，责令施工单位停止建设，补办相关建设手续，共向违章建筑工地下发《责令停工通知书》21份；对部分拒不执行停工指令的违建工程，采取查封工地、驱离施工人员等行政强制措施，以保证城区各工程项目合法有序开展。通过日常巡查，相关部门转办、函告，群众举报反映，发现影响城市整体规划的违章建筑共11处，对违法乱搭乱建行为当场进行制止，下发《责令停止（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责令当事人自行进行拆除，到期未自行拆除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对其依法拆除，累计拆除违法建筑664平方米。与县住建局、自然资源局协调配合，对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进行建设的违法建筑，累计进行行政处罚5处，处罚面积10706.17平方米，罚款67.65万元。

【市容卫生管理】县执法局配合住建局、生态环境局开展施工工地扬尘防治专项整治行动，对未严格落实扬尘管控措施的施工工地下发《责令停止（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18份，全部完成整改；对拒不整改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作出行政处罚。加强各施工工地运输车辆扬尘情况管控力度，在日常巡查中对未按照要求严格覆盖篷布的渣土运输车及未清理干净的商砼运输车进行处理，当场责令整改完毕28次，暂扣车辆责令整改9次。严格落实《甘肃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对门头牌匾备案商家作出严格要求，按照“上下一条线，前后一个面”以及美化亮化的要求依法审批，累计完成门头牌匾审批215家。

【城市精细化管理】维护城区31条街道微信群，及时更新新入驻及法人更换的商铺户主，通过街道微信群进行政策、法律法规、管理制度、应急预警信息等宣传，发布各街道市容市貌乱象情况及整治成效，累计发布各类宣传信息775条。深入各社区，征求关于城管工作的意见建议，同时联合交巡警、社区工作人员、玉诚公司对重点路段市容乱象进行全方位整治，累计开展“城管进社区”活动17次，配合社区处理难点问题6次。结合城市管理实际，制定《景泰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4年城区精细化管理工作方案》，累计开展城市市容市貌提升专项行动20余次，整治占道经营2850余处，乱摆乱放、店外店1310余处，清理横幅、小广告430余处，没收宣传彩页3840余份；审批外摆、庆典、促销等活动报备191次，处理娱乐、夜间施工、商业宣传等噪声扰民投诉140余次，对占道经营、噪声扰民、乱停乱放等行为主体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134份，批评教育和警告375起，暂扣物品210余件起；累计整治机动车乱停乱放260余处，宣传引导规范停放机动车510余辆；整治非机动车乱停乱放750余处，宣传引导规范停放非机动车890辆，拖移非机动车380余辆。对辖区内大型钢结构字和存在安全隐患的户外广告牌匾进行摸排，督促商户和广告业主对所属户外广告

牌设施进行自查、自检，严格做到月排查、季维护、年检查。累计摸排大型户外广告牌100余处，废旧广告牌（架）、残垣断壁20处，签署安全承诺书并报送月检查记录表20家，签订安全责任书65份，拆除废弃广告牌、广告架10处，责令破损严重、影响市容市貌的广告牌匾所属商户自行整改3户。联合县市场监管局、住建局、消防救援大队累计开展早夜市食品安全、餐厨卫生、用电用气安全检查7次，责令商户整改用电用气不合格违规行为90余次。

【行政执法规范】印发《景泰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4年度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景泰县执法局贯彻落实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实施方案》《景泰县执法局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制定《2024年景泰县执法局“八五”普法干部学法计划》，结合“法治教育网”网络平台开展法治培训，累计开展法治专题培训5次，集中学习44次，参加培训人员1500余人次；发放市容秩序、环境卫生、住建领域等方面法律法规宣传资料400余份。累计审核行政处罚案卷5起，发放《查封（扣押）决定书》250份、《责令停止（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140份。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在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方面，严格按照甘肃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办法，公开行政处罚决定信息5件，主要涵盖执法主体、人员、职责、权限、依据、程序和救济渠道等信息；在落实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方面，发挥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监督功能，出具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意见书5份；在落实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方面，按照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工作要求，在全部执法环节进行影像记录，确保行政执法人员能够合法、合理地履行法定行政职权，客观、真实地记录执法工作情况。严格对照《甘肃省行政处罚案卷评查标准》规定要求，对按一般程序办结的行政处罚案卷进行自查自评，累计评查行政处罚案卷5起，其中合格案卷5卷，不合格案卷0卷。

（供稿：夏文波）

动迁安置服务

【征迁安置】县动迁安置服务中心与一条山镇、芦阳镇等有关部门和单位配合，组织开展土地房屋征收工作，推进南城区开发建设及城市棚户区改造征地拆迁工作。严格按照《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经过对棚户区住户全面、细致的调查，拟定《景泰县2023年棚户区改造项目房屋及土地征收补偿安置实施方案》，在房屋及土地征收范围内，委托第三方评估公司完成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在征收决定公告后，通过遴选确定房地产评估公司对征收房屋及土地进行评估。2024年城区征迁共计78户，已支付征迁资金78户共计3747.03万元。

【征迁调查】为全面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消除安全隐患，促进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对一条山市场提升改造项目进行前期调查和相关准备工作，协助县市场监管局拟订《景泰县2024年一条山市场提升改造项目房屋及土地征收补偿安置实施方案》，为后续征迁工作打好基础。为保障甘肃省景泰县安家岭能源有限公司郭家台煤矿建设项目征地拆迁安置补偿工作顺利实施，推进景泰县煤炭资源开采产业高质量发展，县动迁安置服务中心抽调人员对项目征迁工作人员进行系统培训，成立项目评估领导小组，制定评估方案，委托第三方评估公司完成了评估工作。

（供稿：李楚君）

住房公积金管理

【概况】2024年，归集住房公积金21463.46万元，归集总额190922.17万元，归集余额82969.16万元。提取住房公积金13640.93万元，其中：购房提取2443万元，离休、退休提取4534.17万元，解除劳动关系提取181.6万元，工作调动提取306.91万元，偿还贷款提取5225.44万元，租赁住房提取762.21万元，死亡及其他提取187.6万元。为193户缴存职工家庭发放住房公积金个人贷款7793.2万元。回收贷款6784.82万元。贷款逾期率0.73‰，个贷率51.82%，使用率79.06%。

【政策落实】缴存上，按照《白银市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住房公积金制度规定》，鼓励个体经营、非全日制、新就业形态等从业人员自愿以个人名义申请缴存住房公积金。严格落实“控高保低”政策，按照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关

于调整2024年住房公积金月缴存额上下限的规定，对全县200多家单位1.2万多名职工缴存情况进行年度审核，缴存比例、基数均符合政策规定。提取上，按照白银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关于城市老旧楼院住宅小区电梯改造提取住房公积金的通知》，允许老旧楼院住宅小区电梯改造业主提取住房公积金。贷款上，支持缴存人刚需和改善性住房需求，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平稳发展，出台阶段性提高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最高额度、下调二套房首付款比例、推行异地“商转公”政策、直系亲属共同参贷等一系列惠民政策。

【风险防控】**严格审核把关。**贷款、提取业务严格按照业务规程操作，加强审查复核，实行发票合同双查，强化对发票凭证、结婚证、房屋所有权证及购房行为的真伪查询辨识，通过网站查询、审验发票、向购房地公积金管理部门或不动产登记中心审核登记备案等方法，加强购房手续的审核，防止骗提骗贷现象发生。**把好楼盘项目准入关口。**采取资料审核和现场实地调查相结合的方式，对申请合作的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信用、证件、商贷准入、公积金制度建立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定，上报市中心经会议研究同意准入。强化合作项目动态跟踪管理，对存在停工停售、负面舆情等风险隐患的项目，列入风险预警名单，重点监督管理，保障资金安全。**抓好逾期贷款风险管控。**坚持逾期贷款闭环管理，按照“关注1期、严防2期、狠抓3期及以上”的原则，每月对逾期贷款情况进行调度，逐笔分析逾期原因，科学合理制定催收措施，分类建立动态催收台账，做到“一类一台账”“一人一清单”。采取电话提醒、上门催收、扣划保证人公积金偿还贷款、房地产开发企业承担阶段性保证责任等多种方式催收，2024年贷款逾期率0.73‰。与法院建立协作联动机制，争取法院对住房公积金中心个人贷款诉讼案件从“立、审、执”环节给予支持。**抓好抵押权证管理。**加强与不动产登记中心、房地产开发企业的协调对接，及时掌握楼盘项目办证登记信息，出具《催办通知》督促开发商协助借款人办理不动产权证，确保预售商品房抵押贷款中抵押权属的延续性，推进预抵押转正式抵押权登记办理，防范和化解预抵押转正式抵押潜在风险，保障住房公积金资金安全。**加大内部稽核力度。**建立常态化稽查整改工作机制，做好电子化稽查工作，及时跟进住建部数据平台反馈的数据问题，抓好数据核查治理，通过溯查问题原因，对确实存在的问题提出针对性的措施整改落实。**健全内部防控机制。**坚持问题导向，举一反三，深刻汲取教训，开展廉政风险排查，根据岗位实际，制定完善防控措施。坚持正面引导和反面警示教育相结合，用身边人、身边事来教育干部职工树牢拒腐防变的意识，提升廉政教育效果。

【账户清理】全面彻底清理长期封存账户，组织工作专班对所有长期封存账户开展数据分析，对金额、封存时间、单位性质、账户信息完备度等进行分段分类统计，为制定封存账户清理政策措施提供翔实的数据基础。针对企业改制注销、职工亡故、调离县外、信息错误遗漏等各类堵点难点问题，先后通过部门间信息核查、亲友同事代办、身份确定承诺等便民措施，在风险可控范围内，最大限度方便职工提取公积金，保障缴存职工合法权益。

【政务服务】推广“跨省通办”“一网通办”“亮码可办”高效办成一件事”等便民服务，引导群众通过微信公众号、全国住房公积金小程序办理相关业务，提高群众的办事效率和满意度。为有困难的人群提供上门服务、延时服务，实现线上、线下深度融合，做到“网上办、掌上办、自主办”，提高服务效能。优化住房公积金服务环境，11月业务大厅入驻县政务大厅。

（供稿：梁小丽）

景泰县水务运营有限公司

【经营概况】2024年，城区输配水管网117公里，日均供水量0.82万立方米，高峰期日供水量1.4万立方米。全年完成售水量316.23万立方米，完成供水量347.52万立方米。供水管网漏损率控制在9.03%。

【运营维护】城区直供直管用户26884户，公司按照“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的总体思路，进行建档立户，划分东南西北四个片区，落实责任人，确保服务落实到位。

2024年，维修维护5800余次，更换卡表980余块、网表200余块，维修改造市政供水管道557米，更换阀门47套，清理维修井阀门井60座，砌筑检查井14座，维修更换水表井盖板110处，安装水表井爬梯65个。通过维修维护，减少水量损失，有效降低城区供水管网漏损率，确保供水安全。

【应急抢修】制定供水突发情况应急预案，组建应急维修抢修队伍4支，配全维修抢修设备。全年处理各类供水突发事件14起，最大限度减少对城区生产生活用水的影响。开展供水领域有限空间暨管网爆管抢修演练1次。全年排查城区供水设施安全隐患653处，全部完成整改。

【便民服务】完善线上服务平台，户表采用物联网远传水表分户计量，建立“景泰县水务运营有限公司公众号”服务平台，发挥公司微信公众号和政务大厅窗口功能，实现水费查询、供水缴费、业务办理咨询等一站式服务，为用户提供生活便利。建立24小时客户服务热线，及时受理用户投诉和咨询。全年共接听处理用户来电544次，处理投诉44件。

（供稿：文　杰）

国网景泰县供电公司

【概况】2024年，公司电网建设投资5736万元，售电量14.96亿千瓦时，平均电价224.75元/千千瓦时，综合电压合格率98.04%，供电可靠性99.82%。

【用户用电管理】对148家学校、24家医院、225户非直供小区、1家养老福利院、1家重要客户安全用电进行拉网式检查，共计发现用电安全隐患4处，整改4处。开展老旧小区隐患治理工作，结合2023、2024年老旧小区治理项目，对烟草公司、东润小区等22个小区完成破旧线缆更换工作。完成水务局小区、荣辉C区等11个非直供小区1352户住户的换表接收工作，以及金润家园、祥和湾、新建饭店等4个小区改造接收工作，用户数首次突破十万户。

【电网工程建设】**重点工程建设。**完成2024年第一批业扩配套工程、第二批业扩配套工程、配变能效提升工程等7个批次续建工程，总投资5736万元，竣工率达89%，进一步提升景泰地区供用电质量。**推进数字赋能。**常态开展馈线终端运维工作，及时发现并处置装置不在线终端，完成57台FTU终端的自动化系统的接入和设备消缺、点表升级184台/次，终端在线率稳定在95%以上，终端覆盖率达到80%以上，提高电网智能化运行水平。开展费控用户远程复电超时自动提醒机器人部署，提高复电及时率。**加大项目储备。**完成11个批次项目储备工作，总投资9545.94万元，其中已下达8个批次项目，总投资7187.09万元。着眼网架优化，立足客户需求，实施4个批次配农网单体项目，初设投资2487万元，优化景泰县南城区电网结构及26家小微企业、48家种植户、83家养殖户的用电需求。

【电网运维保电】高效开展电网运维。落实以客户为中心，以提高供电可靠性为主线的配电发展要求，全面加强配电运维工作质效。推广带电作业，共计开展带电作业458项，减少停电2.03万时户，增供电量42.37万千瓦时。完成重要保电任务。提前谋划编制下发各类重要保电工作方案，明确各级保电工作职责、保电应急措施和工作要求，顺利完成春节、中高考、两会期间等重要保电任务。

【供电服务保障】**政企协同实现突破。**与县政府签订景泰县非直供小区电力设施改造资金补助协议，已改造13个非直供小区，将小区1189户住户统一进行供电“四到户”管理。主动融入全县项目建设，高效服务奥森豪威公司13540千伏安客户等用电报装，年内累计新装增容4400户，为地方重点项目、招商引资高质量发展，提供供电服务保障。**设备水平不断提升。**2024年，推进计量、线损及老旧小区隐患治理，更换表箱进线电缆2000套，加装计量箱接地3000套、高压计量绝缘护套114只，完成87户高压客户费控改造、47台专变客户分界开关安装、26个小区安全隐患及8个台区线损精益化治理，设备基础不断夯实。**应急抢修与演练。**完成“8·25”暴雨灾害抢险，出动抢修人员337人次、车辆131台次，立杆111基、正杆140基，架设10千伏导线8.34公里、0.4千伏导线0.07公里、敷设电缆0.3公里、处理扎线脱落40处。针对设备异常、防震、防火、防汛、突发性灾害

天气，开展应急救援演练活动10次，参加演练人员102人次，提升全员应急处置能力。参与景泰县2024年防震减灾应急演练及景泰县2024年防汛减灾应急演练保电工作。

【服务地方发展】配网治理。推进“最后一百米”配网隐患综合治理，将配变能效提升工程与配网“最后一百米”隐患综合治理配套统筹推进，同步开展城市街道“飞线”整治，完成以三中片区为中心的14个小区、67幢楼线路改造，惠及用户1851户，建成连片示范区，实现“老旧小区改造入户，城市街道飞线清零”的目标。设备更新。全面摸排整改县城区及乡政府所在地高耗能型配变，通过配变能效提升工程，投资2136.04万元，彻底解决县城区及乡政府所在地配变高耗能、高损耗、本体锈蚀严重等问题，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实现。物资供应。通过梳理历年结余材料，调整各个批次到货物资，对用户急需用电的业扩工程进行提前施工，确保用户及时用电，全年共实施“未批先建”项目15处，总投资486.85万元。

【安全生产】夯实安全管理基础。以平安景泰建设为抓手，结合工作实际，严抓严管安全生产，层层落实安全责任，统筹安排生产任务，督促各级人员到岗到位履行职责。加大违章查纠惩处力度，坚决遏制严重违章、重复性违章现象发生，实现安全长周期运行8069天。深化人身伤害隐患排查。2024年，全面排查梳理发现配电防人身伤害隐患452项，全部完成整治。常态化开展配网防外破故障治理，完善外破风险档案，梳理大型固定建设工程项目4处、大型施工车辆246台、配网设备外破隐患54处，组织相关单位累计下达整改通知书67份，开展安全教育培训492人次，完善杆塔、线路警示标识144处，组织参加全国“6·16”安全咨询日活动，发放宣传册380份，接受群众安全用电咨询80余次。加强警电合作。编制《国网景泰县供电公司2024年警电合作重点工作任务清单》，有序推进警电合作各项工作任务落地。安排供电所开展属地派出所用电安全隐患专项排查，协助整改用电安全隐患4项；公安出警为农配网工程建设实行道路交通管制3起，警电合作开展3516环喜线、3512新喜线输电线路特巡工作，对线路通道的树障清理制定整改措施，保障用电安全。

（供稿：刘增强）

商贸流通

供销联社

【供销网络建设】2024年，加大对基层社、村级综合社、专业合作社的网络体系建设。按照开放办社的要求，在原有6个乡镇基层社的基础上通过考察选优，采取加盟、入股等方式逐年恢复了11个乡镇基层社。建立完善县级供销社“三会”制度，推进2个基层社“三会”制度的规范化建设。通过引办、领办、加盟等方式，全年新发展3家专业合作社，纳入供销系统的企业及专业合作社达到46家。

【农资供应保障】全年供销系统内采购各类化肥等农资2.91万吨，销售2.76万吨，销售金额达9860多万元。甘肃新宏翔农业科技专业合作社、红水供销社和喜泉联合供销社作为市级农资储备点，争取到市供销社农资储备补助5万元。推进化肥农资经销商不断扩大绿色及高效低残农资供应，推广有机肥替代化肥、生物农药替代化学农药、统防统治等减量增效技术，促进绿色肥料和农药供应结构进一步优化。

【基层能力提升】通过供销深化改革专项资金和基层社、专业合作社自筹资金，喜泉联合供销社和农宇专业合作社联合社共计投资240多万元，完成2个玉米烘干塔的建设。在省市供销系统投入资金146万元支持下，推进宏翔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和市供销集团公司合作投资750万元的辣椒育苗大棚设施项目建设，完成8个大棚基础设施建设。组织3个基层社和2个专业合作社的负责人参加省市供销培训，促进基层提升业务能力。

【社会化服务】拓宽服务范围。以基层社及农宇农业服务专业合作社联合社等专业社为带动，不断扩大供销系统农业社会化服务覆盖面，通过配方施肥、统防统治、农机作业等方式，为农业生产提供产前、产中、产后全过程综合配套服务，全年系统内农业社会化服务面积达到19万亩次，土地托管和半托管面积达到8万亩。拓展现代流通服务能力。强化景泰县丝路荟商务有限责任公司和景泰县兴成电商物流有限公司等电商、物流平台与合作社、企业的融合合作，推进农特产品在线上线下的销售。景泰兴成电商物流有限公司在11乡镇设立配送站，在人口集中的村设立代办点83个，全年收发快递70万件，线上销售农特产品1.6万余件。发挥宏翔农业科技发展公司、闯立农业开发公司、长郁种植专业合作社、城北集体经济合作社等企业和专业合作社的优势，带动农民发展红辣椒、西红柿、早酥梨等农特产品的种植，流转土地和发展订单农业2万亩以上。

（供稿：王钦莉）

市场建设服务

【市场管理】2024年，按照县政府搬迁南部市场规划，4月份将南部建材市场整体搬迁至北城建材市场。按照县政府对一条山市场的提升改造规划，开展市场提升改造的摸底调查工作并形成调查报告。5月份拆除一条山市场彩钢商铺96间。开展“诚信市场”创

建活动，倡导诚实守信的良好风尚，营造守法自律的市场环境，为广大消费者创造放心消费市场。加强卫生市场创建工作，6月份开展了“卫生专项行动整治”等创建活动。加强工作人员管理，合理调整保洁员工作时间，确保卫生清扫全天不断档。每周五组织开展市场卫生整治，保持市场卫生整洁有序。

【安全管理】抓好市场消防安全管理，完善消防设施，落实值班和巡检工作制度，利用安全生产月、节日期间开展的专项整治行动，进行安全大检查，排查安全隐患。抓好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配合派出所、社区整治市场治安秩序，确保市场平安有序。

（供稿：办公室）

烟草专卖

【营销工作】2024年，共计销售卷烟8121箱，同比减少236箱，降幅2.8%；单箱销售额3.13万元，同比增加0.02万元，增幅0.6%；含税销售额25449万元，同比减少586万元，降幅2.2%。注重市场监测，加强状态调控，存销比基本持续在0.6—0.8之间。推进五类终端“提质升级”，建成星级现代终端319户，占辖区有效客户的25%，其中直营终端1户、加盟终端37户、合作终端3户。聚力重点区域打造，推动终端升级，建成示范街道3条、示范村2个，打造重点区域5个。聚焦三大平台质量，提升应用水平，全商品扫码客户占比达到68.6%，跨行结算开通户数占比达到61%，运行率达到93.6%；现代终端运行优秀客户数135户，占比47.5%；合格客户数271户，占比94.4%。持续做好文明吸烟设施维保工作，开展“分烟”理念培训2次，建成吸烟点116个，辖区吸烟点建设密度达到4.3个/平方千米。

【专卖管理】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工作，主动公示行政处罚事项、行政许可事项、“双随机、一公开”随机抽查内容。巩固电子烟、“茶烟”等类烟产品治理成果，开展“未成年人免受电子烟侵害”进校园主题宣讲活动。以《基于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下的零售许可管理新模式探索研究》为创新课题，从许可证监管全过程出发，探索建立许可证全流程管理新模式、新机制。全年共受理新办许可证申请90户，其中：准予29户、不予许可61户；变更事项3项，停业2户，歇业11户，收回1户，注销8户。查处违法违规经营行为，破获“5·25”非法经营电子烟案件，涉案金额达217万元，达到三级网络案件标准；破获“1·24”非法经营电子烟案件，移交检察院诉讼；查获涉烟违法案件47起，查获卷烟38.6万支，案值53.35万元。其中，查获2万元以上真烟案件10起，查获2万元以上假私实物案件1起。

（供稿：葛彦强）

甘肃省长城粮油储备库有限公司

【经营概况】根据国家政策调整和市场环境变化，强化预期管控，全面收缩外购外销经营活动，围绕所在区域玉米种植面积大的资源禀赋和公司现有的资产优势，适时适度开展玉米代烘代储业务，通过控制规模、化解风险、闭环管理，实现了商业性经营业务稳步退出。2024年，完成粮食经营总量15.63万吨，实现销售收入9901万元；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率100.49%。规划筹建6万吨粮食储备库建设项目，经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批复立项，完成项目入库、前期资金申报、地质勘察、可研批复、设计招标等工作。

【内控管理】持续巩固深化专项整治成果，构筑“财务稽核”“精细考核”“内部审计”三道防线，对公司各项业务工作进行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规范性“体检”，查漏洞、补短板，推动形成全面覆盖、常态长效的自查自纠机制，做到业务流程、印证资料闭环管理。推进“合规运营提升月”活动，发挥内部审计、外聘审计顾问、法律顾问作用，进一步建立健全合规审查机制，开展合规运营自查，确保业务、岗位、职责、人员全覆盖。做好档案和保密工作，完善档案基础设施，健全管理制度，推进档案数字化建设，圆满完成档案工作规范化管理省一级达标复检工作，不断提升档案工作规范化、标准化、科学化水平。配合省审计厅检查组完成省级储备粮财政补贴资金管理使用绩效评价专项审计工作，规范财务业务流程。强化资金管理，加强与业务单位的跟踪对接，清收应收款项，资金回笼后及时对接银行归还贷款，有效降低资金利息支出，降低运营成本。

【储备管理】严格执行“一规定两守则”，落实粮食仓储作业“十个严禁”，层层签订2024年度“两个安全”责任书，压紧压实储粮安全责任，夯实“一符四无”粮仓管理根基，对标《甘肃省省级储备粮承储企业储备管理水平评价办法》，进一步规范各业务环节，保持年度综合评价达到优秀等级。开展2024年全省库存检查和春秋两季“两个安全”大检查工作，对公司粮情、仓情、库情进行全覆盖检查。全面强化信息化监管平台应用，覆盖政策性粮油购销业务全过程、全链条，常年保持监控在线率达到95%以上。探索、研究、应用适合公司地理气候和仓储设施条件的绿色储粮、科技储粮新技术和新方法，总结提炼“二十四节气安全保粮口诀”，不断提升储备粮规范化管理水平。强化仓储物流设施设备管理，设备保管领用坚持运用二维码管理，加强维修保养，规范操作，提高安全作业水平，进一步增强仓储功能，增强物流吞吐能力，提升应急保障能力。抓好储备轮换，准确把握粮食价格走势和轮换时机节奏，适时采取先购后销、边购边销和先销后购相结合的方式，于10月底前全面完成22122吨轮换任务。组织12名职工参加省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2024年安全仓储管理技能竞赛活动，荣获“甘肃省百万职工劳动和技能竞赛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团体二等奖”“甘肃省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知识竞赛团体二等奖”，2人分别获得粮油仓储管理员、农产品食品检验员“甘肃省技术标兵”称号。

【安全生产】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定公司2024年度安全管理目标、安全教育培训计划、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全面落实“两个安全”企业主体责任，层层签订安全生产管理责任书，逐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坚持“四级”值班制度，严格执行门禁制度，持续加强现场作业安全管理，强化外包外租作业管控，及时审核资质，查验意外伤害保险，开展安全教育培训，杜绝“三违”现象，确保公司生产安全。加强教育培训，组织志愿消防队员进行现场实操培训，模拟火灾现场疏散、救援实操演练。多形式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组织全员观看安全生产事故专题片，参加“链工宝”安全知识网上答题竞赛活动。

（供稿：王延重）

景泰县金谷丰粮油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概况】2024年，公司各项经营收入1054.14万元，其中政策性经营收入297.32万元、其他经营收入756.82万元，实现经营利润22.52万元。

【储粮管理】为确保2024年全省政策性粮食库存检查工作和全市春秋季粮油普查工作全面达标，对照《粮油储存安全责任暂行规定》《粮油安全储存守则》和《粮库安全生产守则》等储备粮管理规定，逐项逐条开展自查工作。5月份，顺利通过白银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检查组对公司北滩粮库储存的政策性粮食库存和春季粮油普查的监督检查。推进县级储备粮轮换和新增工作，10月完成县级储备粮入库工作。

【粮库建设】北滩粮库粮食储备库建设项目，于2023年5月开工建设，2024年5月建成完工。5月县审计局进行了项目结算审核，最终审定金额为1645.61万元；7月在县住建局的监督下对项目进行了竣工验收。北滩粮库仓房维修改造项目，于2024年4月经白银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批复，总投资29.88万元。项目于5月开工，6月底完成全部工程内容，9月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对项目进行了竣工验收。

【仓储安全】严格执行定期入仓检查制度，严格检查流程，确保入仓实效。定期召开粮情分析会，针对异常粮情作出精准判别。健全智能信息化管理，通过智能化粮库建设，将粮库各个仓储业务环节的信息数据进行有效集成、形成实时监控，实现省、市、县三级管理系统互联互通。开展储备粮常规检验和品质指标定期检验，依托县粮食质量检验监测站进行各项指标检验，及时掌握粮食在储存期间的品质变化情况，为日常储粮提供科学依据。注重科技创新，以控温储粮为主线，综合运用智能通风、自然通风、粮面压盖、仓房隔热等储粮技术，为实现安全储粮、绿色储粮提供有效科技支撑。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重点加强汛期及出入库作业、熏蒸作业期间的隐患排查和问题整改，严格执行值班人员库区安全巡查打卡制度，坚决防范和遏制安全生产事故。

（供稿：姜文德）

发展和改革

【经济运行】经济指标。2024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87.43亿元，增长6.3%；第一产业增加值24.27亿元，增长6.2%；第二产业增加值23.4亿元，增长9.5%；第三产业增加值39.76亿元，增长4.7%；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15.86亿元，增长19.5%；固定资产投资94.76亿元，增长32.4%；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4.38亿元，增长11.3%；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6966元、17585元，分别增长5.6%、7.6%。在2024年度全市县区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评价中位列全市第一。**经济调度。**全面落实国家、省、市各项经济政策，发挥经济工作“参谋部”作用，牵头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科学测算提出季度、年度目标，按月监测分析，按季评价考核，定期提请县委、县政府召开经济运行调度分析会议，推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稳中向好。新增入库项目88个、总投资138亿元，固定资产投资连续33个月保持两位数增长，全年增速达32.4%，分别高于全省、全市29、23个百分点。**规划编制。**全面启动“十五五”规划编制，阶段性谋划重大战略任务8项、重大改革举措21项、重大工程项目109个。启动编制粮食和物资储备、新能源发展等专项规划，规划体系进一步健全。

【项目建设】资金争取。抢抓国家一揽子增量政策契机，做好项目谋划储备争取工作，争取到位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10万亩玉米单产提升等11个项目中央、省预算内资金1.56亿元；城南片区棚户区改造、育苗和经济林基地供水等8个项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5.56亿元；老城区地下综合管线、漫水滩红溪村泥石流治理等8个项目增发国债资金1.26亿元；城区燃气管道及设备更新改造、“两重”建设项目、“三北”工程等3个项目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0.63亿元。**项目推进。**牢固树立大抓项目、抓大项目的鲜明导向，以项目促投资、以投资促增长，推动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全年开复工500万元以上投资项目131个，完成投资93.89亿元，投资完成率85.1%。其中，省列重点项目5个，完成投资32.1亿元，投资完成率119.8%；市列重点项目28个，完成投资85.46亿元，投资完成率127.3%，较年度计划目标提高27个百分点。**项目储备。**紧盯政策导向和资金投向，围绕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资金投向，开展项目谋划储备，形成“谋划储备一批、开工建设一批、建成投运一批”的项目梯次推进格局。谋划储备2025年500万元以上重点建设项目215个（续建48项、新建86项、前期81项）、年度计划投资137.5亿元，较2024年分别增加24个、7.11亿元；其中省市列重点项目32个、年度计划投资103.9亿元，较2024年度分别增加4个、36.75亿元。

【产业转型升级】产业链优化升级。发挥产业链链长制办公室职能，制定《景泰县产业链链长制工作年度考核评价方案（试行）》，定期组织召开全县产业链工作推进

会，围绕丝路寒旱农业、产业转型升级等7条主产业链、24条子产业链，适时更新产业链招商图谱，完善产业政策清单31个、目标企业清单199个，投资机会清单80个。**能源体系建设。**贯彻县政府《关于印发〈贯彻落实国家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有序推进“双新”工作落实，下达“消费品以旧换新国债资金”820.45万元。申报县融媒体中心高清超高清制播传输设备更新、城区供热管网换热站机组设备及自控设备更新改造、基层医疗机构设备购置等项目16个，总投资达5.96亿元，申请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3.39亿元。贯彻碳达峰碳中和重大战略决策部署，推动能源绿色低碳转型，着力构建全县低碳循环现代产业体系。加快建设“陇电入鲁”“十四五”第二批、第三批等26个新能源项目，完成年度投资54.9亿元，户用分布式光伏装机规模153户1万千瓦，全县新能源装机规模达到167.9万千瓦。编制完成《景泰县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专项规划（2025—2030）》，新建城区集中式充电站6座、充电桩50个。推动白岩子矿井进入联合试运转，鸿聚煤矿通过省级验收，郭家台煤矿2、3号井年内开工。**服务业发展。**进一步完善服务业运行调度机制，支持引导符合条件的批零住餐、商贸流通等企业合规入统。推进世行二期永泰古城项目建设，丰富文旅及关联消费供给。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落地，助推汽车、家电等大宗商品消费，改善健康、养老、托幼、家政等服务消费供给。建成景泰县电子商务创业园，入驻企业35家，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

【营商环境建设】挂牌成立景泰县营商环境建设局，制定《景泰县优化营商环境提质增效年行动方案》，明确营商环境建设工作的具体目标、工作重点和保障措施。出台《景泰县优化营商环境“局长走流程”活动实施方案》，组织24家行政审批单位主要负责人到一线窗口体验办事流程，推动审批流程再升级，环节时限再压缩。全面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进一步深化公平竞争审查，2024年共审查存量政策措施13份，清理废止9件，切实为市场主体减负松绑。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工程建设领域审批制度改革领跑全市，不动产一般登记、企业开办时间分别压缩至5个、1个工作日。深化国企改革，持续增强平台支撑作用，寿鹿实业资产突破60亿元，增长15%。开展地标商标核准改革，完成工业园区844亩“标准地”环评、水保评价工作，供应工业用地66亩。制定《景泰县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实施方案》，把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作为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抓手，成立景泰县“高效办成一件事”工作专班，大力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设置“一件事”主题综合窗口4个，实行跨部门综合收件，建立完善综合窗口工作人员和后台审批人员协同联动机制。58项高频事项实现掌上可查可办，全程网办率达99.98%。建立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联席会议制度，召开民营企业座谈会14次，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问题393项，发放中小微企业贷款17.9亿元，其中A级纳税人通过“银税互动”获得贷款10.8亿元。全年新增民营市场主体2195户，甘肃品高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入围全省民营企业百强榜单。2023年度营商环境考核全市排名第一，位列全省第42名。

【信用体系建设】制定《2024年景泰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要点》，明确信用监管事前、事中、事后各环节事项条件、措施和2024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强化信用监管支撑保障。围绕“3·15”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6·14”信用记录关爱日、开学季等重要节点，全县共举办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6场次，覆盖人数达到6000人次。严格按照2024年版公共信用信息基础目录及国家、省关于数据归集共享的有关要求，做好“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五归集”（行政强制、行政裁决、行政确认、行政奖励、行政监督检查）和“特定领域”信息报送工作，累计报送“双公示”信息6031条、五归集信息151条、特定领域信息67842条，其中信用承诺信息56780条，“双公示”信息合规率100%，信用信息归集共享质效不断提升。打造特色“信易贷”服务体系，依托市“信易贷”平台，加强与金融机构合作，扩大信用信息共享范围。全县累计入驻“信易贷”平台市场主体298家、入驻金融机构7家、发布金融产品81个、授信金额9.05亿元，助力企业纾困解难。推动信用应用服务民生

重点领域，探索创新信用场景应用，在旅游、医疗、教育、商贸、餐饮领域推进“信易+”行动，增强诚信主体的获得感，引导全社会形成“信用有价，守信有益”的良好氛围。

【价格稳控监测】高效开展粮食价格监测、重要消费品和服务价格监测等涉及民生的6个专项报告，推进全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印发《中泉灌区农业用水价格的调价方案》和《五佛自流灌区农业用水价格的调价方案》。完成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控制价审核项目125个，审减金额0.63亿元，平均审减率为5.3%。受理县自然资源、水务、公安等部门涉案价格认定业务67件，认定金额95.13万元。

【生态环境治理】管好用好水资源，实施现代农业配套调蓄水池工程、景电二期提质增效工程，破解引大水资源输水瓶颈。促进水资源节约利用，实施甘肃品高食品公司污水处理提升改造项目，全年城区再生水利用量达60.99万立方米，利用率21.3%，较2023年提高15.6%。不断夯实生态根基，实施“两重”、储备林三期、草原生态修复治理、林草植被恢复费等重点项目，累计完成国土绿化面积17.05万亩、草原生态修复治理9.55万亩，栽植文冠果3万亩。完成沙化土地治理面积7.31万亩，开展水土流失综合治理8565亩。

【粮食和物资储备】全面完成县级储备粮、县级储备成品粮（面粉）、县级储备成品油（菜籽油）储备任务。顺利完成新增6000吨县级储备粮入库、2999.87吨县级储备粮轮换，建成投用北滩粮库粮食储备库，新增库容5000吨，推动社会代储小麦、面粉、大米，形成社会责任储备与政府储备互为补充的新格局。持续提高物资储备库应急保障能力，县级储备生活救灾类、通用防汛类、专用防汛类物资共38593件（套），乡村级储备24757件（套），总价值869.47万元。探索建立政府、企业、社会共同参与建立集加工、配送、运输、供应、监测和储备等8大类型于一张网络的应急保供网络体系，形成由2家粮食应急加工企业、3家救灾物资应急储备企业、1家猪肉保供企业、1家粮食和物资应急运输企业、3家社会化储粮企业，以及13家兼具粮食应急、放心粮油和粮情监测三项职能的应急保供网点。

【以工代赈易地搬迁】在政府投资项目中推广以工代赈方式，实施“农推”“重推”项目16个，吸纳群众就业1158人，发放劳务报酬1271万余元。争取第一批中央预算内以工代赈资金1000万元，实施以工代赈项目2个，组织农村劳动力261人参与工程建设，发放劳务报酬311万元，发放劳务报酬占下达资金的30%以上。争取2025年提前批中央财政、中央预算内以工代赈资金2000万元，实施以工代赈项目3个。对全县符合条件的易地搬迁脱贫户实现产业全覆盖，2396户中有劳动能力的搬迁脱贫家庭实现户均1人以上稳定就业。

【人防工程建设】审批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7项，征收人防易地建设费金额为332.59万元。完成7项平战结合工程平时使用登记备案，签订维护管理责任书，落实日常维护管理制度。新增2台电声警报器，全面提高城区警报器覆盖率，重要节点警报鸣响率100%。发放三防知识宣传手册2000余份，宣传物品6000余个，持续提高广大居民的忧患意识和基本防范技能，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供稿：办公室）

财　政

【财源建设】2024年，全县大口径财政收入完成11.09亿元，占年初预算的112.7%。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5.65元，占年初预算的101.9%，同口径增长8%。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28928万元，占预算的132.7%。抢抓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专项债券、国债等政策红利，争取各类资金395124万元，尤其在竞争性评审项目中，共争取到资金33300万元，其中：盐碱地综合利用专项资金21000万元、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6300万元、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资金5000万元、永泰龟城供水保障资金500万元、省级公共就业创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资金300万元、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200万元。盘活存量资金11000万元，盘活国有未利用地租赁收入4879万元，盘活矿产资源1775万元，提升资产资源利用效率，减缓财政收入压力。统筹做好地方债务风险化解工作，落实

一揽子化债方案，坚持债务化解月报机制，增强风险识别、提示和预警能力，全年完成还本付息42622万元。

【民生保障】办好民生实事。全县民生支出31352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2.7%，民生重点领域支出得到有力保障，其中稳就业投入资金3121万元，提供城镇就业岗位3196个，有效缓解高校毕业生就业压力，提高大学生就业和创业能力；教育高质量发展投入55401万元，确保财政教育支出“两个只增不减”主体责任得到有效落实；民生实事投入36000万元，保障和改善民生基础，提高人民生活质量和水平。**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安排衔接资金29902万元、东西部协作资金3817万元，用于高标准农田、耕地地力提升、现代产业发展等方面，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投资1714万元建成北滩粮库，提升粮食收储能力和粮食产业物流周转运输能力，安排县级储备粮应急成品粮油补贴300万元，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着力提升财政支农政策体系整体效能。**规范惠民惠农补贴资金。**以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集中整治、整治殡葬领域腐败乱象专项行动为契机，结合审计署专项审计，开展惠民惠农“一卡通”管理专项检查、公职人员死亡抚恤金摸排，完善和规范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发放管理工作。通过惠民平台发放补贴资金36项23265万元。**提高安全保障投入。**持续加大安全投入力度，安排安全生产县列专项5000万元，统筹用于消防、抗旱防汛、道路交通、建筑施工等领域的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和应急救援体系建设支出，进一步防范安全隐患，提升安全保障能力。**支持社会综合治理。**支持纪检监察、县委巡察、人才引进、网信安全、宣传互融、信访维稳、市场监管、行政审批、扫黑除恶、禁毒反诈、雪亮工程、“八五”普法等重点工作经费964万元，保障公安协警、社区矫正、政府专职消防队员、村级组织人员及驻村工作队待遇报酬及运行经费6087万元。**加大科技文化投入。**不断优化科技文化支出结构，健全多元化投入机制，拨付科技资金4604万元、文化资金1025万元，推动科技资源配置提质增效，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全覆盖，实现省市任务双达标。**提升生态文明建设。**依托国家“双重”项目和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项目，累计投入13478万元，用于环境治理、污染防治、生态修复，加强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

【财政改革】深化绩效评价改革。持续优化绩效管理机制，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出台《县级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等系列规范性文件，进一步明确部门职责，组织全县102个预算单位开展457个项目的绩效自评工作，实现预算支出、预算单位全覆盖。按照“财政+第三方机构”模式对13个项目实施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对3个部门、4个乡镇实施整体支出综合绩效评价，着力实现绩效管理的规范化与标准化。**完善监督管理体系。**制定《景泰县财政局财会监督协同联动贯通工作机制实施办法》，健全信息互通、线索移送、成果共享等工作机制，将财会监督融入预算执行，形成财会监督+绩效评价+其他监督的全过程、全方位监督体系，重点针对政府采购领域“四类”违法违规问题和代理记账行业违法违规问题，开展财经纪律专项监督检查，提高财会监督的精准性和有效性。**落实惠企利民政策。**发放消费品以旧换新、适老化改造、农机具报废更新等补贴1216万元；做好普惠金融服务工作，采取多元化合作方式，引导各银行机构持续深入开展“信易贷”平台推广使用宣传，解决小微企业面临的“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问题，共发放小微企业贷款600笔17.99亿元，其中新增企业贷款468笔10.01亿元、续贷124笔7.86亿元。**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制定《国有企业监督管理办法》和审批事项清单，建立完善现代国有企业管理制度，提升国有企业监管综合效能，提高国有企业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避免国有资源浪费和流失现象发生。

【财政监管】强化预算刚性约束。坚持预算法定和党政机关常态化过“紧日子”原则，严格执行“零基预算”，科学精准编制预算，持续优化支出结构，始终将基层“三保”摆在财政工作的最优先位置。**强化预算投资评审。**强化预算投资评审中心职能，与发改部门协同联动，发改部门已审核的项目下达批复时抄送财政部门，由县财政局根据项目预算编制情况，抽取部分项目进行预算投资评

审，尤其对发改部门批复为自行采购的项目和发改部门未评审的项目由财政部门对项目全部开展预算投资评审，从源头审核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进一步优化财政资源，杜绝项目编制报价虚高的现象，确保财政资金的合理配置和有效利用。2024年累计评审项目7个，涉及资金700万元，平均审减率达到37.8%。**深化政府采购监管。**严格落实“无预算不采购”，按照政府采购限额标准和公开招标限额标准，完成政府集中采购计划项目备案157个，节约资金8635万元，节约率13.9%。**加强国有资产监管。**杜绝未批先购、未废先弃现象，做到按需购置，对报废残值较高的资产进行网上公开拍卖，使处置收益最大化，有效解决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中存在的利用不足、闲置浪费、效益不高等突出问题。全县行政事业单位新增资产31364万元（含在建工程转固），调配资产745万元，报废资产1789万元。

（供稿：办公室）

税　　务

【税费收入】2024年，共组织税费收入177961万元，同比下降8.99%，减收17570万元。其中，税收收入完成69087万元，同比上升1.35%，增收920万元；非税收入完成50553万元，同比下降31.37%，减收23104万元；社会保险费完成53547万元，同比增长7.77%，增收3860万元；工会经费等其他收入完成4774万元，同比增长18.76%，增收754万元。

【税费征管】健全税费目标动态跟踪机制，按月开展税收经济形势分析，做到税费同征共管。加强土地出让收入、矿产资源专项收益、残疾人保障金、工会经费等主要非税收入的征收管理，提升非税收入专业化、规范化管理水平。配合做好城乡居民社保费参保扩面、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征缴工作，2024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人数为48499人，2025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缴费人数172546人，缴费率为95.97%。维护经济税收秩序，全面清查以前年度地方政府招商引资涉及税务部门的规范性文件。加强与地方政府的沟通协调，按时对政府高质量发展奖励征缴税款。加强所得税清缴汇算工作，1.45万人次完成2023年度个人所得税清缴汇算申报，9804人退税535.13万元，281人补税70.77万；完成企业所得税入库6786.65万元，27户企业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减免金额524.35万元，8户企业享受西部大开发政策，减免税额1575.59万元。

【纳税服务】增强税费服务质效。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和“春雨润苗”专项行动，不断提高“好办事”的便利和“办成事”的效率，共发放宣传资料7600份，解决纳税人诉求3条。完善纳税缴费信用评价体系，规范开展“银税互动”，759户纳税人获得贷款10.81亿元。开展“一把手走流程”活动，健全完善系统化、常态化服务机制。持续落实“高效办成一件事”工作要求，推动税费服务集群提档升级。六大类185项常用办税缴费功能实现“全程网上办”，平均办税等候时间压缩至五分钟，平均办理时间压缩至两分钟，电子税务局发票代开率达到92%。**化解涉税争议事项。**完善税费服务诉求解决机制，落实税费服务诉求和舆情分析办理联席会议制度，同步做好典型案例的分析、总结、提炼、收集工作。开展纳税人满意度调查工作，建成3个“枫桥式”税务分局，有效化解征纳矛盾21起，联合外部门化解多元矛盾争议1次。**规范税务公正执法。**落实《西北五省（区）税务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全面落实“首违不罚”清单制度，抓实抓好“不予处罚”“从轻减轻处罚”清单制度，做到宽严相济、法理相融。全年作出简易程序处罚499条，一般程序处罚3条，不予行政处罚决定197条；公示非正常户109户、欠税信息1317条，公示行政许可1435条。

（供稿：办公室）

自然资源管理

【国土空间规划】《景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于2024年5月批复实施，并完成数据汇交入库工作；《景泰县南部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于2024年10月批复实施；《景泰县中心城区概念性总体城市设计》于2024年10月批复实施。详细规划单元划定于2024年1月编制完成划定报告，共划定城镇单元、乡村单元、特殊单元320个。累计完成113个行政村“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规划成

果按要求逐级汇交至省自然资源厅备案，一条山镇水源、石门两村已统筹纳入县级国土空间规划，剩余20个未编制的计划纳入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按照“通则式”管理规定进行管控。组织编制全县10个乡镇的国土空间规划。中心城区、正路工业园、现代（循环）农业产业园详细规划，完成前期调研、资料收集等工作，进入分析研究阶段。根据《甘肃省城镇开发边界管理实施细则》相关办法，上报优化调整城镇开发边界1839.70亩，方案通过自然资源部数据质检。按照“一张图”系统评定要求，优化完善基础数据和系统功能，推进系统实际应用。全年共办理建设项目规划行政许可55件，其中核发用地预审与规划选址意见书5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21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28件，乡村规划许可证1件。对建筑项目进行土地核验与规划核实，核发建设工程规划竣工验收合格书13件，规划验收总建筑面积557747.83平方米。

【耕地保护及用途管制】2024年严格按照“三区三线”耕地保护（117.45万亩）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102.23万亩）目标，全面落实耕地保护任务，确保耕地保护红线决不突破。落实耕地恢复和问题整改。根据省自然资源厅下发的通知要求，将永久基本农田库中“预调出待整改”683亩图斑全部下发，分类处置开展整改。全县涉及乡镇承诺就地恢复图斑36个、面积72亩，其中53.48亩已整改恢复，剩余面积18.52亩整改恢复中。推进项目建设用地报批。全县共完成项目用地审批78.01公顷，占用耕地16.67公顷，均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和进出平衡。其中：城镇4个批次，共计5.16公顷；村镇20个批次，共计28.79公顷；单独选址12个，共计44.05公顷。

【土地资源开发利用】加大土地资源储备保障项目建设。编制完成《景泰县2024年度土地储备计划》《2024年度景泰县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和住宅用地计划》。全年共储备土地18宗，面积22.02公顷，已供应各类国有建设用地50宗面积367.27公顷，其中出让19宗298.99公顷、划拨31宗68.28公顷，收缴土地出让金27690万元，供应土地全部用于保障县域内公共基础设施及新能源等项目建设。加快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经统计认定全县批而未供土地383.06公顷（5745.9亩），闲置土地3.04公顷（45.63亩）。已处置批而未供土地266.57公顷（3998.55亩），处置率69.59%；处置闲置土地2宗，面积2.1公顷（31.5亩），处置率69.1%，完成全年处置任务。推行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筛选出规划用途为经营性且地类为集体建设用地28宗，总面积90.38亩。研判未来三年条件成熟可入市的地块1宗，面积1.72亩，顺利通过省测绘工程院数据审核，为下一步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提供参考依据。

【矿山生态修复及管理】全面推进矿山生态环境修复。米家山—周家窑生态保护修复项目下达资金1500万元，涉及修复历史遗留图斑4个、修复图斑面积58.49公顷。草窝滩翠柳沟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项目（一期）总投资2121万元，涉及修复历史遗留图斑7个、修复图斑面积31.79公顷，项目涉及规模139.53公顷，涉及环保问题已销号。推进自然资源领域项目、国债项目建设。寺滩乡刘庄村土地开发整理项目总投资930万元，规划整治规模210.07公顷，新增耕地48.38公顷，完成建设任务并移交当地村组管护使用；寺滩乡疃庄土地整治项目，总投资1290万元，规划整治规模216.76公顷，新增耕地110.08公顷，已完工；红水镇红沙岘村国土综合整治项目，总投资477万元，项目建设规模69.45公顷，新增耕地47.24公顷，项目于2024年12月进行了工程施工招投标；配合市自然资源局上报白银市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项目总投资5.1亿元，涉及景泰县项目总投资1.39亿元，总面积3.36平方千米，涉及修复历史遗留图斑94处。持续推进矿山集中整治。全县共有矿山企业77家，其中煤矿7家、金属矿3家、非金属矿山67家。在排查整治中，完成现状实测70家，排查出存在问题矿山29家，圈定问题图斑292个、占地面积800.21公顷。已完成整改问题图斑287个、面积749.3公顷，整改率98.3%。绿色矿山建设工作有序推进。针对全县77家矿山企业的不同特点制定“一矿一方案”，加快绿色矿山创建，推动全县矿业结构性转型升级，对77家矿山企业负责人进行约谈，与生产矿

山签订《绿色矿山建设责任书》。已有10家矿山企业完成《绿色矿山建设方案》编制，其中1家完成省级遴选和公示，纳入甘肃省省级绿色矿山建设库。

【地质灾害防治】全县在库地质灾害隐患点50个，其中大型隐患点1个、中型隐患点3个、小型隐患点46个。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全年实施寺滩乡宽沟村、芦阳镇十里村、漫水滩乡红溪村、上沙沃镇骆驼村、红水镇靖安村5个泥石流治理国债资金项目，总投资2520万元，全部竣工。推进2023年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2023年全县搬迁任务为786户，分散安置147户全部搬迁入住。集中安置639户中：寺滩社区集中安置135户全部搬迁入住；北城安置点504户全部交钥匙，完成装修185户，装修中319户。共计拆除旧房713户，拆旧率90.71%。全面开展2024年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2024年全县搬迁任务为620户，其中集中安置85户、分散安置535户，已全部签订协议，拆除旧房325户，拆旧率52.42%。集中安置85户中，已办理贷款45户。2024年度补助资金到位6200万元，已支付3384万元。

【不动产确权登记】推进不动产登记工作稳步开展。2024年共登记颁发不动产权证书2049本，不动产登记证明2558份，办理首次登记1944件，转移登记1780件，变更登记125件，注销登记1206件，预告登记1547件，查封登记309件，补换证登记58件。化解历史遗留“登记难”。上报市自然资源局的第一批20个“登记难”小区，涉及房屋2955套，全部办理初始登记，办证率100%，总体转移登记率达到97.63%。开辟园区企业办证“绿色通道”。涉及产城融合示范园及园区项目30家，其中20家已办理土地证，5家取得供地手续尚未申请办理土地证，另有5个项目未取得供地手续。经对接相关部门参照“登记难”政策，在收取“竣工备案函”进行房屋所有权首次登记后，办理不动产权证64本。开展农合机构不动产登记工作。完成县联社名下19宗不动产登记16宗，剩余3宗一条山信用社、条农分社、县信用联社本部大楼，与相关部门单位对接研究解决办法。做好林权确权清理规范工作。结合全县实际制定实施方案，开展清理规范工作，累计完成调查11个乡镇、85个行政村17385宗、5507.81公顷（8.26万亩）林权面积的清理规范，已清理入库16510宗。农房换发证工作稳步进行。农房确权登记发证工作涉及10个乡镇共135个行政村，应登记农村宅基地32049宗，已登记31742宗，不动产权证发放到户17659本，累计完成75个行政村的发证工作。

（供稿：办公室）

应急管理

【防灾减灾救灾】2024年，全县发生自然灾害4次，分别为“6·26”风雹灾害、“7·29”洪涝灾害、“8·8”洪涝灾害和“8·25”洪涝灾害，造成全县11个乡镇、105个村、3509户、12144人受灾，直接经济损失1.95亿元。同期相比，自然灾害次数下降33%，受灾人口下降54%，直接经济损失上升4.3倍。实施自然灾害救助保险54.62万元，受益人口7.41万户、19.9万人（包括常住居民和流动人口）。落实2023—2024年度冬春救助补助资金302万元，救助受灾人口4492户、15482人。

【火灾火情】2024年，消防队共接警出动232起，其中火灾137起，出动消防车辆702辆次，出动警力2692人次。全县未发生较大以上火灾事故，火灾火情形势平稳。

【安全生产“五大体系”建设】健全完善责任体系。聚焦党政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县委常委会、县政府常务会多次听取安全生产汇报并安排部署相关工作，研究制定《景泰县安全生产职责清单》，签订《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32份，明确18个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职责。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五张清单”，形成上下贯通、左右联动、齐抓共管的责任链条。**健全完善隐患排查体系。**以安全生产驻点包抓“百日行动”、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为抓手，紧盯煤矿、非煤矿山、危化品等重点领域，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同时全面推行“安全管家”“专家会诊”模式，邀请专家入企开展安全生产指导。“百日行动”期间，全县共检查各类生产经营单位4661家次，查出问题隐患5275条，均完成整改；聘请安全生产专家开展“专家会诊”64家次，

查处问题隐患502条，完成整改498条。**健全完善监督管理体系。**党政主要负责人带头深入煤矿、施工现场等重点区域，开展明察暗访、专题调研40余次，县级领导深入各自分管领域开展明察暗访、专题调研140余次，行业部门及各乡镇严格落实监管责任和属地责任，开展常态化督促检查，纪检监察部门开展安全生产监督检查、约谈提醒，确保安全生产工作有人管、抓得住、能落实。实施安全生产分类分级监管执法，编制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和“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工作方案，综合运用“互联网＋监管”“互联网＋执法”等系统，提高执法监管的规范化、精准化、智能化水平。2024年完成典型执法案例6件，罚款10.07万元。**健全完善宣传培训体系。**结合“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等活动，组织开展宣传咨询活动，设立咨询台30余个，发放各类自然灾害应急宣传资料2.6万余份。举办全县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建设暨应急能力建设专题培训班1期；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开展专题安全培训113次，培训2584人；指导生产经营单位开展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299场次，培训16432人；开展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宣传49场次，培训2346人。**健全完善应急救援体系。**按照“全灾种、大应急”要求，组建以国家消防救援队伍为骨干、各乡镇辖属企业救援队伍为支撑、基层救援队伍为基础、民兵预备役力量为辅助、社会救援力量为补充的各级专兼职队伍共计187支、3347人。结合县情实际对全县68个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进行重新修订，制定景泰县2024年应急预案演练计划，全年开展实战演练19场，企业常态化演练208场，逐村逐社演练151场。运用“人防+技防”监测手段，升级安装应急广播1047套，实现行政村组全覆盖。对县应急物资库进行盘点扩充，储备应急物资8万余件，与景泰二建、丰驰救援等单位以协议储备方式储备大型挖机、砂石料运输车辆及机械设备，配备卫星电话15部、无人机1台、370M移动终端17部。

【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按照省、市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要求，制定《景泰县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年）》和26个行业领域子方案，制定47项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清单，明确具体完成时限，成立工作专班并建立六项工作机制，推动工作落实。2024年，全县各行业共检查生产经营单位3393家，开展安全生产检查1405次，发现重大事故隐患87条，已完成整改81条。开展高危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帮扶指导55次，帮扶生产经营单位16家，行政处罚69次，罚款48.26万元；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按要求带队检查1291家、1373次；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开展专题安全教育培训118次，培训2642人；督促28家企业安装安全风险监测预警系统，进行安全升级改造、淘汰落后产能及设备工艺156项，安全工程治理60项；指导生产经营单位开展从业人员安全技能培训311次，培训16688人；创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企业17家，选树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标杆企业单位1家；聚焦“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开展安全宣传34588人次。

【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制定《中共景泰县委办公室 景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加强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全县11个乡镇完善隐患排查机制、快速响应机制、叫应叫醒机制、应急演练机制、应急动员机制、宣传教育机制等应急工作机制并制度上墙。各乡镇均组建了由乡镇长任队长的应急救援队伍，完善生产安全、消防安全以及防汛抗旱等应急预案的修订编制，按照每个乡镇1个独立应急救援物资库的标准，加强基层应急物资储备点管理和物资准备，并建立制度、台账，明确管理责任，累计投入资金1000余万元，向11个乡镇配发应急救援物资四大类21361件（套）、卫星电话及370M移动终端各1部。全县所有村（社区）成立应急领导小组及村（社区）应急突击队，明确村（社区）应急管理职责及应急突击队工作职责，基本建立由村（社区）“两委”主要负责人担任站长的应急管理站和以村干部、村民组长、党员、村民代表等为基础的应急管理员。建立乡镇党政负责人担任一级网格长，村（社区）委员会书记担任二级网格长，村民小组长为三级网格长的应急管理网格化管理机制，设置应急避难场所并规划应急避难场所地理位置图、应急疏散路径示意图，基本配全应急物资，建立独居老人、伤残人员、留守儿童等特殊群体重点转移责任清单。11个乡镇、

151个村(社区)级应急服务站点全面建成,实现应急管理服务全覆盖。

【灾害预警防范】严格落实领导带班、24小时值班和重要情况报告制度,针对重点地区、重点时段、重大灾害风险及时组织会商研判,多渠道发布应急信息18期、各类预警信息1080余条,做到第一时间预警到户、到人。紧盯山洪防御、水库度汛、城市防洪、河流险段等防汛防洪重点,开展防汛备汛隐患排查,对发现的9条问题隐患进行通报并跟踪整改,做到闭环管理。印发《2024年度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要点》《关于全面加强新形势下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实施方案》等文件,督促各乡镇和相关单位落实具体工作措施。防火关键期,全县各单位派出检查组61个,出动人员301人次,排查整改火灾隐患30处,教育、劝阻人员70人次。

(供稿:办公室)

审　　计

【审计项目】2024年,完成审计项目41个。聚焦政策执行,完成景泰县帮扶项目资产管理使用情况专项审计调查、全县医疗机构政策落实和资金管理情况专项审计调查,促进党中央大政方针和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到位;聚焦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完成县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保障相关项目建设依法合规和财政资金规范高效运行;聚焦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完成县法院非税收入收缴管理情况、东西部协作、乡村振兴领域中的产业发展、乡村建设、农村人饮三个方面的专项审计调查,促进群体基本利益得到保障;聚焦权力规范运行,完成县委组织部、中泉镇、工信局等16个单位23名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促进领导干部遵规守纪、履职尽责、廉政用权。聚焦促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完成寿鹿实业集团经营管理及财务专项审计,促进县属产业集团规范运营,高质量发展;聚焦政府项目投资,完成269个政府投资项目结算审核,为政府节约资金8156.78万元。2024实施的1个审计项目获得省审计厅评选县区优秀项目二等奖。

【审计调查】按照中央、省市县委决策部署,立足"经济监督"主责主业,制定《景泰县审计局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方案》,对农村集体"三资"、"校园餐"、医疗等重点领域进行专项审计调查。坚持审计监督与纪检监督、巡察监督贯通协同的工作机制,向县纪委监委等部门移送线索7条。

【问题整改】严格落实对账销号制度,督促主管部门强化监督管理责任,推动源头治理。召开乡村振兴领域专项审计问题整改约谈交办会议,提请县委、县政府对问题较多的9个单位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提请县政府常务会议专题研究历年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通过入驻现场、下发督办函、电话联系等形式督促审计反馈问题整改,向各相关单位发送督办函29份。督促有关部门、乡镇整改2023年度以前未完成整改的上级审计和县本级审计问题76个,已整改66个,整改中10个(上级3个、本级7个)。

【内部审计】审计局根据《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甘肃省内部审计工作规定》等规定,按照"分类指导、分层推进、分步实施"的思路,召开全县内部审计工作会议,对深化内部审计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对全县内部审计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加强和规范内部审计工作,实行网格化督导服务,组建"分管领导+业务骨干"服务小组,采取"现场指导+监督检查"的方式,全方位指导监督。县农业农村局、教育局等部门和各乡镇均健全内部审计制度,完善内审机构,调整配强内审人员,逐步开展内部审计工作。

【审计质量】将研究型审计理念贯穿预算执行审计全过程,制定《景泰县审计局现场管理办法》《景泰县审计局审计整改工作管理办法》等8项制度,进一步规范审计工作。强化审计信息化建设,以"金审三期工程"建设为抓手,加强科技支撑,全面提升审计信息化水平。完成全县一级预算单位及下属二级预算单位财务账套数据采集、整理和标准化上报工作。参加省市审计机关组织的金审三期大数据业务培训2场,通过"数据分析+现场核查"相结合的模式,完成帮扶项目资产管理使用情况专项审计调查等3个重点项目的数据提取核对工作。持续推进以审代训、导师帮带以及审计干部讲法规、岗位大练兵

等活动，开展专题研讨交流6场次18人次，提升审计干部综合业务能力。

（供稿：薛延泰）

市场监督管理

【商事制度改革】企业开办服务。全面推动线上线下融合办理，放权力、减程序、压时限，让企业登记服务“数据多跑路、企业少跑腿”，实现企业开办1个环节0.5天零费用办结。贯彻落实《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实施意见》，推动“企业信息变更、注销、破产信息核查、开办餐饮店”等一件事工作落地见效。开展“局长走流程”活动，对窗口服务事项进行全面体检、全程体验，助力打造规范高效便民的政务服务环境。2024年，新增各类市场主体2303户，总量达23992万户，其中：内资企业473户，私营企业7775户，合作社1910户，个体工商户13834户。**知识产权保护。**2024年，新增注册商标155件，发明专利授权新增4件，授权使用地理标志证明商标1件。全县累计商标有效注册量2143件，驰名商标1件，发明专利拥有量16件，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0.81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5件，授权使用5件，省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1家，《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标准认证企业1家。办理的1件知识产权案件入围全省知识产权执法稽查典型案例，受到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通报表扬。

【公平竞争审查】加强公平竞争审查。县市场监管局履行联席会议办公室职责，向成员单位下发《2024年度反垄断和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要点》《关于进一步做好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提示》，推动相关工作。**开展增量审查和存量清理工作。**对拟发规范性文件、其他政策性文件等，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和自查清理工作，建立审查台账和清理台账。2024年，累计审查涉及市场主体政策措施8件，废止违反公平竞争审查标准的政策措施6件，修订3件；复审文件3件，提出修改建议1份；下发提醒敦促函4份，督促起草单位按要求进行补审；立案查处不正当竞争案件2件，罚没款0.4万元。**开展停车收费检查。**聚焦民生领域难点痛点和群众投诉热点问题，逐一摸排停车场收费情况，整治违法行为，规范辖区停车场收费公示牌5个，行政约谈10人，签订停车收费价格提醒告诫书5份，调查处理停车收费投诉举报26起。**发挥价竞监管职能作用。**在全县开展农业生产资料及农产品市场价格专项检查，检查农资经营单位32家。开展涉企收费专项整治行动，检查公办学校及幼儿园83家。

【食品安全监管】强化党委、政府食品安全工作责任。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食品安全工作，主要领导带头落实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责任，节假日等重要时段深入一线督导调研食品安全工作，推动解决食品安全监管难点、堵点问题。**靠实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全面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包保责任制和企业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县、乡、村三级461名领导干部分级分类包抓3178家各类食品经营户，包保督导检查7950户次，发现问题25条，全面落实整改。**发挥县食安委办综合协调作用。**印发《2024年景泰县食品安全重点工作安排》，组织召开食安委会议和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平台培训会议，研判食品安全形势，协调解决食品安全监管问题。完善“三书一函”制度，发挥提醒敦促、责令整改、工作约谈等制度机制作用，共计发出提醒敦促函15份。督导食品生产经营企业严格执行《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落实“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制度。**排查重点环节食品安全隐患。**深挖肉类产品违法犯罪源头线索，保障肉类产品质量安全，对全县2家肉制品生产企业、49家销售企业、980家餐饮服务单位开展集中摸排，共出动执法人员260人次，检查肉及肉制品经营单位726家次，发现指导整改问题24个，立案查处未索证索票违法案件1件，未经检验检疫销售肉品违法案件2件，罚款2万元。开展肉类产品抽检10批次，合格率100%。创建“放心肉菜超市”8家。全面排查“特供酒”违法违规行为，查处案件5起，罚没款1.4万元，对其中一起涉案金额23.31万元的案件，依法移送公安机关侦办。针对农村流动厨师监管难的问题，实施流动厨师备案制管理，线上备案32家，线下备案280家；持续加大对流动厨师和食品安全协管员的培

训力度，培训流动厨师58人次，签订约谈表58份。**开展校园食品安全整治。**县市场监管、教育、公安等部门联合开展校园食品安全专项督导工作，对全县92家学校食堂进行全覆盖、无死角督导检查，排查学校食堂及校园周边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各乡镇市场监管所持续加强学校餐饮从业人员教育培训和监督检查，全面强化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管理。共整改问题184条，发布红黑榜1期（红榜2家、黑榜1家），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38份，简易程序处罚案件14件，立案4起，罚没款1.4万元。对工作开展不力的学校及食堂负责人进行约谈，约谈校长20名、食堂负责人9名。秋季开学前，组织召开专题会议安排部署校园食品安全工作，要求执法人员重点从学校食堂环境卫生、“三防”设施、从业人员健康管理、设施设备更新、进货查验、原料贮存、加工操作、餐饮具洗消保洁、食品留样等关键环节进行检查。共检查食品生产经营单位6300户次，完成食品快速检测8520批次、食品监督抽检593批次，查办食品违法案件76件，罚没款20.78万元。

【特种设备监管】强化责任落实。通过现场指导、约谈提醒等方式，督促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落实特种设备安全专（兼）职管理机构和安全总监、安全员及工作责任。持续开展电梯提升三年行动、燃气安全专项、特种设备安全隐患大排查，对281家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进行全覆盖监督检查，发现问题隐患153条，已完成整改126条，剩余27条整改中；立案查处3件，罚没款5万元；检查燃气充装站11户、天然气管道使用单位1户、燃气器具销售门店35户，查处整改安全隐患6条，均完成现场整改。**加强教育培训。**2024年5月，邀请兰州石油机械研究所高级工程师、检验师、特种设备承压类专家库成员和省特检院高级工程师、检验师、特种设备机电类专家库成员，对市场监督管理局基层执法人员和全县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负责人和安全总监开展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排查能力和“两个规定”集中培训，提升监管人员和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隐患排查能力与水平，共计培训基层执法人员96人次、特种设备使用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总监116人次。

【药械化监管】开展药械全覆盖检查。针对全县药品零售企业和医疗机构的药品购进渠道、储存条件、处方药销售等情况进行重点检查，累计检查496家次，实现检查覆盖率100%、药品经营企业重点品种追溯体系入驻率100%。**加强药械化不良反应监测。**全县共上报药品不良反应一般报告255例、严重报告26例，器械不良事件一般报告91例、严重报告11例，化妆品不良反应22例。**开展药师违规“挂证”专项整治。**以城乡接合部和农村地区为重点，对全县药品经营企业执业药师在岗情况进行细致摸排，未发现执业药师挂证情况。2024年，共查处违规销售处方药案件3件，责令立即整改，并给予警告；查办药品违法案件6件，罚没款5.03万元；查办医疗器械违法案件3件，罚没款1.7万元；回收销毁过期药品127种，1200余瓶（盒、袋）；完成全部省市级药品医疗器械监督抽检任务。组织全县药械经营企业负责人参加各类培训会5场次。**开展化妆品安全风险排查。**对全县化妆品经营企业发放告知书130份并签订责任书，对31家化妆品网络销售进行排查，对59家化妆品经营企业开展双随机检查，对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下达的87批次不合格化妆品进行排查。全年查处化妆品违法案件15件，罚没款2.47万元。

【产品质量监管】举办全县质量强县建设暨企业首席质量官培训班，全县27户规上企业参加培训，经考核合格后颁发《企业首席质量官任职培训证书》。设立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站，引导多方力量共参共建，有机融合认证认可、计量、标准、检验检测、质量管理等要素资源，为企业提供质量技术服务解决方案，推动各类质量技术服务事项“一站咨询、一窗受理”。开展电动自行车专项检查，对全县23家电动自行车及相关配件销售企业、美团等电子商务平台开展执法检查，逐户发放《甘肃省电动自行车销售单位进销货台账一本通》，建立“一户一档”监管台账。联合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全县流通领域电动自行车相关配件产品质量进行专项抽检。对3家经营单位更换大容量蓄电池的非法改装违法行为、3家经营单位销售不合格充电器的违法行为立案查处，罚没款0.78万元。开

展重点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检，完成纺织品、消防产品、电线电缆、儿童玩具、电动自行车配件产品、燃气配件产品等6个大类12个品种29个批次抽检，抽检结果向社会公布并依法做好不合格产品处理工作。

【消费者权益保护】以畅通投诉举报渠道为切口，将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作为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12315投诉举报系统、政务服务热线累计接收处理各类诉求930件，其中12315平台投诉514件、举报190件，已办结682件，办结率96.9%；12345热线226件，办结率97%。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120余万元。立案查办过期食品、虚假宣传、销售“三无”产品等诉转案案件15件。运用全国12315互联网平台，开通启用ODR消费纠纷在线解决机制，调动企业主体力量，降低消费者维权成本，推动ODR企业在12315平台中的录入和使用工作，全县17家ODR企业完成消费纠纷在线解决86件。2024年6月，一条山镇市场监管所荣获全省市场监管系统“消费者权益保护先进集体”称号。

【企业信用监管】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发挥联席会议办公室的牵头协调作用，统筹编制《2024年度景泰县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加强对各成员单位联合抽查工作的指导督促，持续提升部门联合检查市场经营主体数，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制定《景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联动工作机制（暂行）》，进一步优化市场监管执法效能，减少对企业正常经营的干扰。共制定发布跨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计划43批次，发布任务84批次，已完成任务66批次，共抽取市场主体数1100户，录入并公示抽查结果367户。全县具有随机抽查监管事项的部门共26个，其中25个部门制定了《2024年度部门内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累计建立监管对象标签库350条，执法人员名录库142条。发布单部门双随机抽查计划105批次，发布任务107批次，已完成任务76批次，共抽取市场主体数656户，录入并公示抽查结果467户。**开展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工作。**依托甘肃省“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系统企业信用风险指标体系，精准研判企业信用风险，科学实施分类，推进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强化分类结果运用，提升监管精准性和有效性。信用分级分类抽查任务81个，应检查信用分级分类1349户，已检查信用分级分类539户，信用分级分类抽查占比59.12%。**助力企业开展信用修复工作。**畅通信用修复渠道，高效办成信用修复“一件事”，提升信用修复工作质效，为企业营造包容审慎监管环境和良好营商环境。对391户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状态）、17户被行政处罚的市场主体准予信用修复，恢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加大对未年报市场主体的约束力度。**逾期未年报的647户企业及农业专业合作社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878户个体工商户被标记为经营异常状态，对19户未按规定报送年度报告并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市场主体给予0.41万元的罚款，对94户长期未开展经营活动的“僵尸企业”给予吊销营业执照。

【智慧监管运用】开展特种设备平台预警安全隐患治理工作。结合甘肃省特种设备监管全周期集成应用平台数字化、智能化、规范化功能，开展平台预警安全隐患治理工作，针对超期未检使用、检验不合格、即将检验到期和脱保、使用未维保电梯等及时排除隐患，做到实时精准排查和调度，有效提升检查针对性和问题发现率。共预警8次，预警特种设备使用单位125家，预警特种设备409台。**推广应用“陇上食安”一体化监管平台。**甘肃省食品安全信息追溯平台注册食品生产经营单位3052户，接入陇上食安食品生产经营单位758家，其中：餐饮单位“互联网+明厨亮灶”加入580家，学校食堂完成率100%；“互联网+阳光仓储”加入115家，大中型超市、食品批发企业“互联网+阳光仓储”接入率和应用率均达到100%。

【综合行政执法】发挥市场监管职能，加大执法监管力度，开展各类市场专项检查，查处行政违法案件，规范市场主体行为，营造良好营商环境，有序推进市场监管法治化建设。2024年，共办结行政处罚案件277件，罚没款60.2万元。

（供稿：陈资博）

统　计

【统计指标】2024年，全县完成

地区生产总值87.43亿元，增长6.3%，其中，一产增加值完成24.27亿元，增长6.2%，二产增加值完成23.4亿元，增长9.5%，第三产业增加值完成39.76亿元，增长4.7%；规上工业增加值完成15.86亿元，增长19.5%；固定资产投资94.76亿元，增长32.4%；社零总额24.38亿元，增长11.3%；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36966元，增长5.6%，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达17585元，增长7.6%；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65亿元，同口径增长8%。

【统计基础】高质量完成统计报表。贯彻落实国家、省市统计报表制度，高质量完成农业、工业、建筑业、批零住餐业、房地产业、服务业等行业，能源、投资、人口、劳动、科技等领域各项常规统计调查的2023年年报工作和2024年各项定期报表、月度报表任务，实现定报与年报、专业与核算数据的有效衔接。做好企业、项目入库。协调相关部门，主动对接各企业单位，指导办理流程、资料收集，服务好“四上”企业和新开工项目入库工作，确保达标“四上”企业和新开工项目“应入尽入”，各项数据“应统尽统”，挖掘县域经济潜在发展后劲。全年新入库固定资产投资项目92个，新入库企业13家。加强专业学习和业务指导。2024年，联合县农业农村局、调查队、工信和商务、人社等行业部门对乡镇、“四上”企业、机关事业单位开展统计业务培训5场次、270余人，选送10余名干部参加上级统计部门举办的培训班。

【统计服务】及时全面预警监测。聚焦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热点、重点和难点问题，通过对工业、商贸、投资等重点领域和重点企业的监测分析，及时预警经济运行过程中的趋势性、苗头性问题，提高统计工作的针对性、有效性和前瞻性。科学全面分析经济走势。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发挥统计工作“晴雨表”和“风向标”作用，定期收集国家、全省和全市经济指标并开展分析，及时为县委、县政府研判经济走势、部署重点工作提供决策参考。各专业累计撰写经济运行分析材料30余篇、县政府专题经济运行分析报告11篇，编印《2023年景泰统计年鉴》、《景泰统计季报》3期、《统计专报》3期，收集整理《2023年主要经济指标提要》。做优数据发布和信息服务。发挥统计职能，精确高效提供统计信息咨询服务，按时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布统计数据、进度分析，累计更新各类统计信息30余条。

【重点领域改革】推行“四上”企业电子统计台账试点工作，抽取部分企业实地调研，发现问题及时指导解决，提升企业统计数据质量。推进统计云平台联网直报试点工作，根据省市统一安排，做好业务和系统功能的验证以及反馈意见收集等工作，为统计云联网直报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积累经验。强化网络和数据安全监管，加强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和涉密信息系统分级保护，制定统计系统网络安全管理、统计系统虚拟专用网络（VPN）管理、统计网络和数据安全事件应急预案等制度，明确专业责任，强化数据安全意识教育，做好统计数据备份管理。

【普查调查】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完成5848户非一套表单位、661户抽样个体经营户的现场登记和数据采集，完成116户一套表单位及10户投入产出单位数据的联网上报，同步完成普查表审核、汇总、上报，对三个普查小区174家单位进行数据质量核查。完成2024年人口变动抽样调查，对一条山镇、芦阳镇和中泉镇20个普查小区内所有住房单元进行抽样调查，完成数据采集、审核、上报，同步完成6户13人固定样本跟踪调查。

【统计监督】开展以“一套表”联网直报填报情况、名录库建设、工业能源、商贸服务业、投资等为重点的执法检查和数据核查工作，加强统计监督与其他各项监督贯通协调。对全县71家工业、投资项目、服务业企业开展源头数据质量检查，对4家误差数据进行核实修正。

（供稿：李　力）

统计调查

【民生调查】2024年，景泰调查队完成主要粮食作物、居民收支、劳动力、畜禽监测等常规调查任务，顺利组织实施第三次全国时间利用调查、城乡居民收入分配与生活状况调查等专项调查任务，高效完成住户调查中期样本轮换工作。开展数据质量核查3次，防范和化解影响数据质量风险隐患。配合总队开展畜禽监测调

查、小微企业调查、农产品生产价格调查等专业执法检查。

【调查质量】排查数据质量风险点，及时修订完善相关调查制度，健全统计台账、原始记录，规范统计资料档案，全面夯实统计调查基层基础。2024年召开劳动力、畜禽监测、居民收支等调查专业培训会议5次，对各专业辅调员及记账户进行业务培训240余人次。聚焦统计现代化改革任务，督促住户、畜禽监测、劳动力调查等专业人员做好统计云平台账号赋权、登录测试、采集审核等试点建设工作，推动“双轨运行”期间统计云试点工作与常规业务深度融合，为新旧平台有序衔接、平稳过渡打牢基础。

（供稿：办公室）

经济合作

【主要指标完成】2024年，全县共实施项目27个，其中：亿元以上项目11个，10亿元及以上项目2个；到位资金70.66亿元，增量23.19亿元，增速48.84%。招商引资资金到位率92.21%。

【招商基础工作】结合全县招商引资工作实际，出台《2024年招商引资目标任务分解计划》和《景泰县招商引资工作考核办法》，从项目、到位资金、帮办服务、项目储备、基础资料报送等方面细化考核各项指标。重点围绕能源优势、农业优势、资源优势、区位优势、文旅融合、社会公共事业、政府公共资源合作，在原有基础上进一步更新充实产业政策清单31个、目标企业清单199个，投资机会清单80个；更新完善产业链招商图谱，并整理印刷成册；修订编印《景泰投资指南》，更新招商宣传片、投资景泰App小程序等宣传资料。

【重点节会招商】组织省外招商专场推介活动。2024年6月23日，在天津举行“津甘携手一家亲·共谱发展新篇章”为主题的景泰县招商引资（天津）专场推介会，共签订协议项目7个，涉及工业、教育、文化旅游、现代农业等领域。谋划参加第三十届兰洽会。根据《景泰县参加第三十届中国兰州投资贸易洽谈会工作方案》，精心组织参加第三十届兰洽会，签约项目11个，其中合同项目7个，签约金额177.87亿元，并组织开展重点洽谈项目座谈交流活动。申请农特产品展示展销台4个，组织有代表性的农特产品企业参加展示展销活动。

【外出招商活动】2024年，主动赴黑龙江、山东、新疆、北京、内蒙古、四川等地开展招商活动17批次，实地考察三一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中城大有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万家灯火数字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等61家企业。邀请上海华兆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山东农改农业技术公司、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西北公司、深圳万家灯火科技有限公司、三一能源装备有限公司等95家企业来景考察71次。

（供稿：办公室）

生态环保

【环保监管机制】发挥县环委办职责，在县委常委会会议、县政府常务会会议等重要会议上提交生态环境保护议题及学习内容8次，在县委常委会会议、县政府常务会议作专题汇报整改工作6次，召开现场办公会3次。制定印发《景泰县关于进一步做好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的通知》《景泰县生态环境系统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景泰县2024—2025年度冬季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实施方案》，协助开展2024年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工作。

【环境污染防治】**水源水质方面。**通过“会诊”方式，有效解决红水镇、芦阳镇、黄河石林大景区等污水处理厂（站）长期不达标的问题，全县6个重点污水处理厂（站）基本实现稳定达标排放。黄河景泰段五佛寺地表水国控断面水质稳定达到Ⅱ类标准，县乡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深入开展排污口整治工作，完成69个黄河流域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空气质量方面。**持续开展“大气冬防”行动，进一步改善县域空气质量。强化煤质管控，查处“私拉乱售”散煤行为16起，置换劣质散煤4.45吨。加强秸秆禁烧督导，处置智能化监管系统预警信息1585条。强化城区建筑施工工地扬尘管控，开展联合巡查200余次，下发督办函14份，督促整改问题300余条。2024年可吸入颗粒物浓度为66

微克/立方米，细颗粒物浓度为29.7微克/立方米，优良天数272天，优良天数比率83.2%。**土壤安全方面。**强化耕地土壤污染源头防控，深入开展农用地土壤涉镉等重金属污染源头防治排查，全县无受污染耕地。强化建设用地管理，督促一条山学区等土地使用权人完成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地块5个，全县重点建设用地土壤安全利用率达100%。强化重点企业土壤监管，督促大罗湾铜矿等土壤重点监管单位完成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强化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监督，排查整治农村黑臭水体，全县无农村黑臭水体。

【环保项目建设】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加快推进环保领域信用体系建设，不断提升行政审批效率。2024年共审批环境影响报告表29个，豁免6个。将清洁生产审核作为减少碳排放的重要抓手，督促建顺煤业等5家企业完成清洁生产审核验收。围绕污染防治专项资金政策，加大向上争取力度，2024年共争取专项资金6812万元，实施景泰县城区污水处理厂人工生态湿地等重点项目2个，其中景泰县城区污水处理厂人工生态湿地建设工程已建设完成，黄河流域景泰县南沙河河滨缓冲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已完成总工程量的50%。加快推进水泥行业超低排改造，督促景顺特种水泥等5家企业制定改造计划，白银寿鹿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4500吨/天水泥生产线超低排放技改项目加快实施。围绕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试点示范凝练项目6个，总投资达4.56亿元。

【环保问题整改】建立健全定期调度、预警通报等工作机制，加快推动督察反馈问题整改。2024年共召开推进会8次，下发督办函15件，各级各类督察反馈问题220项，已完成整改205项，整改中15项，整改率93.2%。其中第二轮省级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正在整改1项，第三轮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正在整改7项，第三轮中央环保督察信访投诉问题正在整改5项。2022年黄河流域警示片披露问题正在整改1项。

【生态环境安全】开展生态环境系统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制定年度安全生产任务清单和岗位职责清单，明确工作重点和任务。加强危险废物监管，全县246家产废单位全年共产危废415.5吨，委外处置率99.3%。提高应急能力实战化水平，联合华能景泰热电有限公司开展实战应急演练1场，寿鹿山水泥有限公司和金宏桥集团有限公司桌面推演2场，督促27家企业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备案。加强重点时段安全隐患监管，开展汛期尾矿库环境风险隐患排查7家次，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2个。加强重点企业日常监管，排查重点企业61家次，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17个。加强核与辐射安全监管，检查医疗射线装置利用单位16家次，发现并整改问题27个。严守生态红线，落实落细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强化自然保护地监管，全年未发生因人类活动影响的违法违规现象。

【环保行政执法】开展工业企业环评及排污许可落实情况攻坚执法检查行动，邀请环保专家对企业“把脉问诊”，指导帮扶企业59家，发现问题198个，完成整改146个，整改中52个。深化差异化监管措施，全县纳入正面清单企业6家，开展执法检查306家次，其中“双随机”抽查企业48家次、非现场执法检查22家次，立案查处6起，罚款30.4万元，处理办结环境污染投诉16件。采取跟班学习、执法练兵等方式，提升执法能力水平，派员参加大气帮扶检查2人次、交叉执法检查1人次、入海排污口排查整治1人次。

（供稿：办公室）

景泰寿鹿实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概况】2024年，寿鹿实业全面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紧扣高质量发展任务，聚焦主责主业，全面完成各项工作目标。全年实现营业收入6.26亿元，同比增长103%，上缴税费4098万元，上缴利润1100万元，新增资产4.6亿元，招商引资到位资金6亿元，完成固定资产投资9.8亿元。

【经营绩效管理】优化治理结构。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管控模式及集团各部门职能，提升经营管理效能，提升集团总体管理水平。主营城市开发建设、现代农业产业、文旅开发运营、矿产资源开发、新能源建设、土地整理开发、数字物流、民生服务等八大板块，取得建筑施工总承包（二级）、水利水电（二级）、市政工程（二级）、

房地产开发、施工劳务、网络货运，以及电力、造价咨询、监理等资质12个，自主经营能力和水平不断提升，业务范围不断拓展。**完善制度建设。**强化内控制度体系建设，健全完善企业行政、人事、财务、资产、工程等各类规范性文件78项，各子公司同步修订完善相关制度，保证集团制度符合各业务板块发展需要。建设运行公司数字化管理平台，加强指标量化，层层落实工作责任，将“软任务”变为“硬指标”，提高工作效率，规范经营管理。**提质人才引育工作。**实施“1234”人才强企战略，健全引才、用才、育才、留才体制机制，打造高素质人才队伍。推荐2名挂职干部进一步使用，提拔使用挂职干部5人，事业单位1名干部到公司交流任职。引进5名工程类技术人才，公司共注册各类专业技术证书138个，其中：高、中级职称16人，一、二级建造师、造价师22人，监理工程师3人，各类安全管理证书36个，中级技工证书51个，做到在建项目至少配备1名专业技术人员。**提升资产管控能力。**强化国有资产管理，完善资产管理制度，聘请律师事务所对公司在整合过程中注入的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健全国有资产管理账簿，现有资产104亿元（注入资产76亿元、新增资产28亿元），对资产进行分类管理，做好注入资产产权办理工作。开展园区闲置低效用地处置行动，出资收购土地223亩，推进现代循环农业产业园建设，有效提高土地利用率，推进资产经营。及时完善企业资产台账，新增商品房、在建工程、办公设备等资产28亿元，摘牌土地4宗1.78亿元。**强化经营风险防范。**坚持底线思维，推进“强内控、促合规、防风险”一体化建设，促进内部风险管理工作的流程化和规范化，增强全员合规经营意识，配合县审计局审计调查组对公司企业法人治理、重大经济事项决策和执行、重大项目建设、运营管理等方面进行审计，完成反馈问题整改。对照审计问题对公司对外投资、合资合作、资产交易、建设工程、内部管控、运营管理等风险点举一反三、标本兼治，健全完善公司机制制度，提升依法合规经营管理水平。

【重点项目建设】围绕国家重大战略、地方发展规划，聚焦基础设施、现代农业、能源矿产、文化旅游、社会民生等重点领域，强化项目营销，全面增强企业发展后劲，着力建设“一城两园”（南部生态新城、现代循环农业产业园和北部产城融合示范园）。2024年牵头实施项目26个（续建7个，新建7个，前期12个），总投资46.46亿元，开复工项目14个，完工项目8个，完成固定资产投资9.8亿元。**打造现代农业园区。**聚焦创建全省现代丝路寒旱农业综合示范县目标，加快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争取申报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编制完成《景泰县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规划》《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方案》，实施总投资10.08亿元的园区孵化中心、地下综合管线、设施农业示范基地、保鲜冷藏库，粮食仓储物流基地、保障性租赁住房等项目，形成资源要素聚集、一二三产融合、数质效并重、生态环境持续、农业竞争力全面提升的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产城融合新高地。**聚焦打造“南居北业”融合之城，加速推进南部生态新城建设、双创孵化基地、石城小镇、城南片区棚户区改造等项目，景泰县车辆综合服务中心、“五小车辆”考试场及配套设施、北城绿化等项目有序实施，北城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安置区1298套安置房交付使用，北部产融新城建成投用。

【招商引资工作】立足县域实际，紧跟全县招商引资工作总体思路，深挖自身潜力，拓宽招商渠道，围绕文化旅游、能源矿产、现代农业领域开展招商15场次，洽谈项目23个，签订中泉镇龙湾大沙河智慧采砂、设施农业示范种植基地、浙能景泰5万千瓦风电等项目3个，签约资金9.7亿元。探索以市场主体资本为纽带的新型开发模式，投资1.03亿元新建工业厂房2.23万平方米，促进2亿平方米锂动力电池复合铜箔项目落地投产，完成投资6亿元。

【业务板块经营】深耕区域市场开发。不断拓展业务范围，中标实施景泰县盐碱地综合利用试点、国家基本气象站迁建、景泰县10万亩玉米单产提升、现代农业配套调蓄水池、苦水沟绿色智慧砂场等工程18个，中标金额4.06亿元；承接招标代理、监理、清单及控制价编制等业务47个，签订合同总额368万元。**增添农业发展活力。**围绕“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推动现代农业的转型升级，加强农田基础设施建设，提升

土地资源利用效率，优化农业产业结构。实施景泰县一条山镇小碱沟土地开发整理项目，开发土地1892亩，新增耕地1148亩；在疃庄、刘庄、黄崖坝等片区投入1579万元种植禾尚头小麦、玉米共2.1万亩，在景泰县寺滩乡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拆旧复垦项目区种植菜籽30亩；利用五佛苗圃地理优势，出售苗木30万株；海升公司重组平稳运行，年产量2100余吨，销售出库2000吨。**提升文旅发展能级。**促进文旅深度融合，助推文旅消费全面升级，构建具有“景泰特色”的现代旅游业发展体系。以世行二期永泰古城子项目为发展契机，全面启动文旅资产整合利用工作，培养运营服务团队；利用现有文旅资源，完善旅游服务设施，推进五佛沿寺等A级景区创建工作；与中旅智业集团对接，探索文旅产业发展新路径，促进旅游与农业、商业、体育等跨界融合，构建全县旅游业高质量发展大格局。**创新砂石开发模式。**牢固树立“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坚持边开采、边恢复、边治理方针，加强对生态环境的保护。本着“布局长远、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的原则，借助大型国企在资金、技术、管理、建设方面的优势，与中铁十五局、内蒙古东源科技合作建设完成龙湾、苦水沟沙河绿色智慧砂石骨料生产基地3个，年销售砂石50万余立方米。推进砂石延链产业发展，对甘肃寿鹿翊云商砼有限公司股权进行变更，与景泰县陇晟辉煌渔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合作开发商品混凝土业务，生产商砼7100立方米。**构建新型能源体系。**加强与各类市场主体的互利合作，强化业务协同和资源共享，加大与新能源企业的合作力度，紧抓光伏电站生产经营，中标浙江能源公司10万千瓦风电的运维服务。推进“光伏+产业”发展，与浙能集团合作建设景泰县上沙沃镇5万千瓦风电项目。为山东发展投资（景泰）A区40万千瓦风电、山东能源“陇电入鲁”配套白银新能源基地、秦川变电站750千伏线路、哈重±800千伏特高压直流输电等风光电项目租赁土地3.2万亩。**推进土地综合整治。**围绕土地整理、提高耕地数量，获取土地储备；开展自然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全面提升生态保护能力，增加碳汇增量；做好农田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实施农用地整理，改善农田生境和条件；针对历史遗留矿山重建生态系统，合理开展修复后的生态化利用。对土地进行开发经营、投融资和资本运作，实施景泰县中泉镇中庄村土地整理开发及盐碱地（兰石农场）土地流转治理项目。**打造数字物流平台。**完成网络货运搭建，取得网络货运资质，不断完善服务设施和功能，入驻货运平台企业34家、司机450人、车辆600辆，提供就业岗位500余个。依托互联网数据实现货物、车辆和司机全链条匹配，为客户提供货物运输、装卸、信息发布、运输流程设计、信息交互共享、市场决策等服务。**实施社会民生项目。**利用现有停车位资源的基础上，施划道路泊位3094个，新增火车站南北侧、四中家属楼北侧、景电管理局等停车场8个，施划泊位720个，建设运营新能源充电桩6个，停车泊位利用率和周转率持续提升。景泰记忆（味集）早夜市全面建成投入运营。以高品质物业服务为标准，新增服务面积19.8万平方米，服务总面积达63.8万平方米；新增户数1298户，服务总户数5846户；做好水、电、气、热等服务工作，推进物业“精细化服务”模式向“无缺陷管理”模式延伸。完成零工市场建设，发布招聘信息65期，发布企业信息585家，提供就业岗位8620个，达成就业意向3550人次。提高粮食仓储管理水平，持续做好政策性储备粮仓储业务，全面建成北滩粮库1万吨粮食储备库项目，库容量达4.2万吨。

【履行社会责任】坚持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并重，在拉动地方经济发展、城市民生服务、助力乡村振兴、创造就业岗位等方面践行社会责任，不断彰显国企担当。投资31.65万元对城北集中安置点群众免费提供装修砂石1079立方米、水泥596吨，整治338国道沿线环境风貌46公里，硬化道路2.8公里。投资260万元采购水泥3400吨，保障G247线景泰至五佛段公路维修项目顺利实施。投资122万元推进2022年寺滩片区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为菁茂公司偿还到期贷款本息4507.19万元。通过“村集体+农户”的发展模式支付产业分红资金331万元，助力乡村振兴。

【安全生产】牢固树立红线意识、责任意识，层层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狠抓项目施工安全生产，加大重点环节和重点部位的

安全管控力度，定期或不定期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强化主体责任落实。全年安全生产费用累计投入5万元，开展各类安全检查118次，联合消防、应急管理、住建等部门开展消防演练6次，下发整改通知单46份、项目安全检查通报7份，累计排查问题隐患594项，整改率98%；下达安全生产处罚建议函3份，累计处罚金额21.5万元；开展消防安全知识、防汛、生态环境保护、职业病防治等教育培训14场次，累计培训600余人次；考取红十字救护员证、安全管理人员资格证书113人，做到各企业负责人持证上岗，不断增强职工安全意识。

（供稿：崔　涛）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景泰监管支局

【金融监管】2024年4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景泰监管支局正式挂牌成立。支局发挥“观察哨”作用，重点监测辖区24家银行保险机构的机构迁址、更名及主要负责人变动情况，开展日常风险线索排查及报告工作，确保金融风险早识别、早预警、早暴露、早处置。督促引导辖区银行保险机构多渠道、多层次、多方位、多场次开展金融消费者教育和宣传工作，开展非法金融活动监测预警和防范非法集资主题宣传活动，当好县域防范打击非法金融活动的“坚强前哨”，构建“大消保”工作格局。

【金融服务】建立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成立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领导小组，配合地方工作专班，引导金融机构“应贷尽贷”，破解小微企业融资难题。截至2024年12月，累计为“推荐清单”内220户企业授信2.82亿元，放款2.17亿元，其中：信用贷款1.19亿元，无还本续贷0.82亿元，年化利率为4.13%。配合地方政府推动辖区银行业金融机构进一步加强“信易贷”平台工作，梳理上报《“信易贷”平台存在问题及相关建议》，推动“信易贷”工作提质增效。截至2024年12月，景泰县银行业金融机构通过“信易贷”平台累计为989户市场主体发放贷款41.91亿元，有效缓解了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题。配合做好保交房工作，推进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白名单”落地见效，工商银行景泰支行成功为鼎盛华府房地产开发项目投放首批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项目贷款4000万元。

（供稿：陶圆圆）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景泰县支行

【概况】2024年，累计投放各类贷款4.6亿元，累计收回贷款2.58亿元，贷款余额28.93亿元，较年初净增2.02亿元，增幅7.51%。各项存款余额3亿元，较年初增加0.36亿元；日均存款2.71亿元，日均存贷比9.63%。FTP净利润1220.6万元。连续四年获得景泰县强县域高质量发展“政府金融奖”。

【业务经营】落实国家粮油收储政策，累计投放地方储备粮油贷款6933.61万元，分别用于地方储备粮油轮换和新增收储县级储备小麦。聚焦粮食市场化购销，累计投放购销贷款7000万元，支持企业收储小麦2.54万吨，市场化购销份额高于50%。围绕城乡融合发展，支持地方基础设施建设。累计投放各类中长期贷款3.2亿元，其中向景泰县城市基础设施服务功能提升项目投放贷款16077.34万元，向上沙沃驼水4.5万千瓦牧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投放贷款10095.1万元。围绕产业振兴，培优做强农地信贷业务，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全年累计投放农地贷款5675.35万元，重点支持景泰寺滩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加快建成；审批农地贷款1.7亿元，用于晨光前进6000头奶牛养殖基地产业化建设项目建设；推动景泰现代（循环）农业科技智慧产业园提级赋能建设项目办贷进

程。围绕乡村振兴，全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全年累计投放帮扶贷款4.03亿元，投放易地后扶贷款0.57亿元；项目帮扶突出贷款占比100%，产业帮扶成效显著贷款占比100%。围绕小微企业创新发展，以龙头企业、优质小微客户为主攻方向，把助力小微企业发展与服务乡村振兴有机结合，向宏翔公司投放300万元农业科技贷款，用于支持企业收购化肥，备战春耕。

（供稿：办公室）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泰县支行

【经营概况】2024年，支行各项存款余额18.83亿元，较年初净增2.12亿元，增幅12%，其中：储蓄存款余额15.38亿元，较年初净增1.27亿元，公司存款余额2.13亿元；各项贷款余额21.36亿元，较年初净增5.37亿元，增幅33%，其中：对公贷款余额16.14亿元，较年初净增5.43亿元，公司贷款余额13.64亿元，普惠贷款余额2.5亿元，个人贷款余额5.21亿元；不良贷款余额546万元，不良率0.26%。

【业务经营】在维护好存量客户的同时，加强对新能源、新服务、新基础产业和高技术产业的营销。做好存量客户的挖潜工作，对优质客户深挖业务潜力，继续加大营销，寻求新业务突破，提高市场占比。加强对制造业、文化旅游、医教养产业、现代服务业和政府重点项目的营销。加大线上融资目标客户的营销，落实响应省行“税务+”活动，推广税务贷产品。加强贷后管理，做实做细贷后管理工作。开展送金融下乡入村活动，为帮扶村提供金融服务，支持完成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定点帮扶的产业养殖项目。

（供稿：办公室）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泰县支行

【经营概况】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6091.7万元，较2023年增长99.8万元，实现营业利润3871.59万元，净利润2865.93万元。各项存款余额23.28亿元，较年初增长2.81亿元，其中：对公存款余额4.46亿元，较年初增加7913万元；个人存款余额18.82亿元，较年初增长2.02亿元。各项贷款余额17.84亿元，较年初增长3.5亿元，存贷比76.64%，其中：公司类贷款余额8.9亿元，较年初增长1.4亿元；个人贷款余额8.94亿元，较年初增长2.16亿元。不良贷款降至800万元以内，不良率降至0.5%以下。

【存款业务】零售上，以“公私联动”营销为发力点，围绕各类指标完成情况，推进全行各项业务营销进度。截至12月末，个人存量大众客户数8.85万户，增加652户；掌银月活客户数30025户，高频场景累计活跃客户数4074户。信用卡分期交易额5187.62万元，新增激活信用卡1276户，新增折效商户688户，新增代发工资户67户。对公上，新开对公账户净增340户，开立重点机构账户7户、重点企业账户7户、企业年金账户4户。新开账户和折效客户均排名全市第一位。

【信贷投放】农户贷款上，整村推进农户信息建档，以6个营业网点为建档主阵地，摸排农户贷款需求，加大贷款投放。截至12月末，农户贷款余额4.8亿元，较年初净增1.48亿元。城市个贷方面，围绕公职贷、网捷贷、房抵贷、各类线上e贷等产品，面向政府机构和资信良好的企事业单位及经营状况良好的小微商户进行批量营销。截至12月末，个人贷款余额3.53亿元，较年初增加8702万元。对公贷款方面，围绕重点项目建设、乡村振兴和普惠金融等方面，支持地方经济发展。在支持重点项目方面，围绕省、市列重点项目和重点企业，主动与政府部门和企业对接，获取招商引资和重大项目清单。2024年营销重点贷款项目4个，其中已审批项目4个，授信6.71亿元。在支持产业升级方面，向国家级产业化龙头企业品高食品集团发放3498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向招商引资项目甘肃晨光前进牧业授信5500万元；向专精特新企业金源面业发放500万元“科技e贷”。在服务民营小微企业方面，大力推广“纳税e贷”“抵押e贷”“小微企业贷款”等产品，持续拓宽金融服务覆盖面。截至12月末，普惠贷款余额4.22亿元，较年初增加8310万元，其中投放小微企业法人贷款55户1.58亿元。

（供稿：办公室）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泰支行

【经营概况】2024年，支行一般性时点存款余额22.69亿元，新增4.07亿元；一般性日均存款余额20.39亿元，新增3.13亿元。其中：对公存款时点余额9.55亿元，时点新增2.69亿元；对公存款日均余额7.93亿元，日均新增1.81亿元；个人存款时点余额13.14亿元，时点新增1.38亿元；个人存款日均余额12.46亿元，日均新增1.32亿元。各项贷款余额9.73亿元，新增0.42亿元。新开对公账户280户，加权有效客户完成134户；个人有资产客户67477户，新增2454户。

【业务经营】紧盯重点项目营销，公私联动，抓关键客群，坚持政策导向，落实责任，统筹安排，协同推进。将金融科技、数字化经营深度运用到企业、乡村，建生态、搭场景、拓用户。通过叠加产品、场景、平台，打造“连接乡村政府、赋能乡村企业、服务乡村居民”三端互动的乡村金融生态圈。在“融资、融智、融治”方面发挥金融力量，助力乡村振兴。以网点大厅为核心阵地，持续提升服务水平，提升客户满意度和体验感。

（供稿：云建飞）

甘肃银行景泰县支行

【经营概况】2024年，支行各项存款余额17.19亿元，同比增长1.56亿元，增幅10%；各项贷款余额10亿元，同比增长1.38亿元，增幅16%，其中：涉农贷款净增9587万元，民营企业贷款净增2307万元，个贷客户净增279户，个人贷款净增2645万元。

【业务经营】服务地方政府主导产业和优质项目，以石膏产业、省级农业示范区、现代农业示范园为载体，以精细蔬菜、小杂粮、林果产品、麦类加工等产业为突破口，全年累计投放企业贷款22户，金额合计1.97亿元。面向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投放线上纯信用贷款72户，金额合计1641万元。落实“降本增效”发展要求，实现负债业务量的增长和质的提升。全年共开立农民工工资专户8户，实现代发业务金额7.47亿元，付息率压降28BP。做好客户分层分类经营，夯实客户基础，做优客户服务，新增金级客户199户、白金级客户352户、钻石级客户11户、私行级客户2户。强化风险化解，化解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风险资产2.62亿元，“两个一批”重点风险大户化解取得实质进展。2024年获得市分行先进集体奖、柜面业务技能竞赛团队优胜二等奖、零售信贷条线“开门红”优秀组织推动奖。

（供稿：办公室）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泰县支行

【经营概况】2024年，实现收入285万元，同比增幅-29.06%；实现利润1250万元，同比增幅7.96%。

【业务经营】个金业务方面：个人储蓄余额36322万元，本年净增9715万元，年日均19449万元，年增5184万元；个人AUM结余25904万元，本年净增6287万元；信用卡激活首刷客户新增1223户，消费规模3.65亿元，消费分期2853.76万元。信贷业务方面：各项贷款结余34642亿元，本年净增2238万元，其中小额1124万元、住房352万元、非房消费408万元、小企业354万元。公司业务方面：公司存款余额14663.39万元，年增5554.7万元，年日均年增4179万元，活跃公司客户增加45户，核心客户增加2户，基础客户增加61户；本年新增烟草有效客户46户。不良资产管控方面：不良贷款结余301万元，较2023年末下降168万元；不良率0.89%，较2023年末下降0.6个百分点；本年收回不良贷款605万元，其中表外216万元。

（供稿：办公室）

景泰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经营概况】2024年，各项存款余额较上年增加10.55%，各项贷款余额较上年增加15.53%，存贷款市场份额均位居县域金融机构首位。与全县近2万户家庭建立信贷关系，支持各类涉农、小微企业70余家。累计投放涉农贷款增幅12.01%，上缴利税总额增加125.87%。

【金融服务】选派11名“金融副乡镇长”和46名金融专管员支持乡村经济金融发展，为不同客群

制定“富民产业贷”“兴陇合作贷”“脱贫人口贷”“兴陇e贷”等个性化、差异化产品，近三年累计投放特色产业贷款增幅100.02%，其中“十大绿色生态产业”累计投放增幅46.16%，“六大特色产业”累计投放增幅70.02%，新型经营主体贷款累计投放增幅176.44%，制种产业贷款累计投放增幅99.98%，生猪产业贷款累计投放增幅216.92%。推动信用体系建设，评定信用村128个、信用乡镇3个，为24458户农户进行评级授信，累计授信增幅30.76%，农户小额信用贷款增幅13.40%，兴陇e贷增幅24.15%，拥有存量社保卡增幅1.97%，信用卡增幅25.62%，掌上银行增幅9.23%，微信银行增幅44.07%，电子银行替代率达到98.14%。

【特色服务】打造“阳光、快捷、高效”的金融服务“直通车”，不断提升农户小额信用贷款用信额度，农户生产经营贷款无需担保；推进巾帼致富、下岗再就业、创业贷款的投放，使富民惠民政策落到实处。支持红枣、枸杞、特色林果、日光温室蔬菜种植和肉羊、肉牛、蛋鸡养殖等特色农业产业发展，推进乡村振兴。

（供稿：办公室）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景泰县支公司

【经营概况】2024年，共实现全险种保费收入4150.74万元。其中：车险保费收入2640.38万元，较同期增加保费74.27万元，同比增长2.89%；个非保费收入224.35万元，增速24%，增量保费43.41万元；商团保费收入370.88万元，增速-26.55%；农险保费收入915.13万元，增速-34.61%，减少保费484.36万元。

【业务经营】公司车险业务持续转型，家自车增量234.98万元，增速21.28%，占比达50.73%，同比提升7.7个百分点。大货车全年同比减少150.47万元，降幅15.6%，占比由上年的37.59%降低至30.84%。配合当地政府部门应对自然灾害，参与公路灾毁保险“8·25”洪水冲毁理赔案件和农险大灾理赔，快速响应理赔；完成景泰县“防返贫”项目招标工作。

（供稿：曹　强）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景泰县支公司

【经营概况】2024年，景泰县支公司实现总保费8594.15万元。其中：长险首年标准保费719万元，同比增长155.23万元，增长率27.53%；首年期交保费2186万元，同比增长321.03万元，增长率17.22%；10年及以上期交保费970万元，同比增长132.63万元，增长率15.84%；短期险保费219万元，同比增长0.74万元，增长率0.34%。

【业务经营】开展计生家庭保险。2024年与县计划生育协会联合开展独生子女户、两女户意外伤害保险和特殊家庭意外伤害保险，共计承保计生户4088户，人数11322人，其中失独家庭35人，承保保费22.19万元，承担意外保障责任32160万元，共计理赔9.5万元。发展健康险业务。2024年城乡居民大病保险筹资人数18.51万人，筹资金额2128.51万元，累计报销金额1512.38万元，资金使用率为71.05%。

（供稿：祁自明）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景泰县支公司

【经营概况】2024年，全险种保费收入2470万元，同比增长31%，其中：车险保费650万元，同比增长26%；个非保费117万元，同比降低28%；团客保费126万元，同比增长39%；农险保费1577万元，同比增长41%。

【业务经营】全员散单业务完成370万。完成政府车辆招标业务45万元、“两保一孤”业务40万元。先后与奔鹿公司、为民公交公司、筠婷公司、德胜公司、海格公司等10余家大客户建立合作关系，保费收入300万元。加强农险承保理赔管理，2024年度保单共计支付赔款857万元，简单赔付率54.3%。

（供稿：办公室）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景泰支公司

【保费概况】2024年，公司总体完成保费1470.82万元，全险种增长346.82万元，增长率30.85%，其中

常规业务694.92万元，农险775.9万元。

【赔付概况】2024年，车险报案533件，已决赔款209.1万元，未决赔款3.5万元，件数结案率99.08%，金额结案率97.74%，案均结案周期9.26天，万元以下结案周期5.71天，估损偏差率-0.14%，历年制赔付率45.44%。非车险报案56件，已决赔款145.3万元，未决赔款0万元，件数结案率100%，金额结案率100%，日历年赔付率54.47%，估损偏差率2.4%。农险报案1308件，保单年度赔付率56.7%，平均理赔周期为12.4天。其中：种植险理赔金额69.9万元，简单赔付率61.7%，日历年赔付率61.7%，保单年度赔付率61.7%；养殖险理赔金额373.2万元，简单赔付率54.6%，日历年赔付率55.3%，保单年度赔付率56%；件数结案率100%，金额结案率100%。总赔付1528户次，贫困户673户次。

（供稿：陈永贤）

交通运输

【固定资产投资】2024年，完成交通固定资产投资4900万元，分别为：景泰县2024年自然村（组）通硬化路项目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704万元，占年度总投资34.78%；景泰东二环项目（景中高速景泰县城辅道）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463万元，占年度总投资29.86%；德鑫隆旅游客运有限公司旅游包车采购项目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060万元，占年度总投资21.63%；景泰县2024年生命安全防护工程项目完成固定资产投资673万元，占年度总投资13.73%。

【基础设施建设】争取省级补助资金6651万元；新建自然村组通硬化路40公里，惠及全县8个乡镇30个行政村，完成投资1918万元；实施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27条107公里，完成投资762.53万元；维修养护农村公路806公里，其中农村公路大中修养护工程11条188公里、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工程618公里，完成投资468.61万元，年度养护里程达到全县农村公路总里程8%以上；改造危桥1座（中泉镇三合村曾家湾桥），完成投资153万元；改建G247线现代循环产业园入口至五佛段养护工程18公里，全省公路现代养护工程试点调研会议在景泰县召开；S35景礼高速公路景泰段、G666景泰至兰州、G667裴家营至白墩子段等项目有序推进，其中S35景礼高速景泰段项目完成初步设计审查，进一步修改完善初步设计方案；景泰县“四好农村路”信息化管理平台基本建成，交通运输服务能力和保障水平不断提升。

【客货邮融合发展】县交运局申报的客货邮融合发展项目，成功入选2024年全省道路客货运输转型发展试点项目，获得省交通运输厅补助资金200万元，推动建成景泰县汽车客运北站客货邮融合分拣配送中心和景泰县汽车站客货邮转运服务中心和农特产品展销中心，提升改造“多站合一”的乡镇客货邮融合服务站11个，提升改造“一点多能”的村级农村物流服务点135个，乡村物流配送体系更加高效完善；建立“客运+货运+邮政快递”的协同运行模式，开通城乡客货邮融合合作线路6条，实现物流成本下降、寄递效率提升、企业盈利增收的共赢局面。2023年，景泰县成功入围“全国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示范县”创建名单，2024年各项创建工作稳步推进。

【客货运服务保障】客运服务保障。围绕城乡居民出行新需求，新开通城乡公交线路2条（县城至陈槽、杨庄路，县城至疃庄、西刘庄路）；新增新能源出租车15辆，城乡居民出行更加便捷、经济、高效。全县共开通客运班线19条（省际1条、市际5条、县际2条、县内11条），运营班线车辆77辆；开通定制景泰至兰州客运班线1条10辆；建成公交首末站46个，开通公交班线25条（城市6条、城乡18条、城际1条），运营公交车辆85辆，全部为新能源电动车；运营出租汽车219辆，全部为新能源电动车；全县乡镇及建制村通客车率100%，实现县城周边

30公里范围内公交全覆盖，全年累计平安运送旅客680万余人次。货运服务保障。引导物流企业加强信息化建设，审核批复甘肃路达智慧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建成路达数字物流平台，入驻货运企业35家，认证货运司机243人，认证货运车辆301辆，实现货物运输全程跟踪、智能调度和在线结算，有效降低货运成本，提高运营效率。邮政快递业务量突破1500万件。行业文明创建。践行社会责任和担当，在“璟辰杯”篮球邀请赛等大型活动及“高考”特殊时段，组织公交车、出租车开展专线服务、志愿服务，受到社会各界好评。在“甘肃省百万职工劳动和技能竞赛”“白银市第四届邮政快递业职业技能竞赛”和“2024年全市道路货运驾驶员职工职业技能竞赛”等文明创建活动中，涌现出了一批爱岗敬业、热心服务的先进典型。

【政务服务工作】做好政务服务。推动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证补（换）发、变更、注销等高频服务事项全流程一网通办，全年累计受理办结各类交通运输行政审批业务2.3万余件，即办件100%当场办理，承诺件都在承诺期内办结。提升服务质效。通过整合优化“普通货物道路运输经营许可”和“普通货物运输车辆道路运输证配发”两个办理事项的申请资料，将原本需要分别提交的13项材料减少为“一次办”的6项材料，办理环节由3个环节压缩为1个环节，办理时限由20个工作日精简到5个工作日，提高办事效率，减轻企业负担。全省首件“道路货运企业一件事”业务在县政务服务中心交通局窗口办理成功。倾听民声民意。全年共办理人大建议政协提案22件，均在规定时间内答复，办结率72.7%，荣获“2024年度提案办理工作先进单位”称号。全年累计办理交通运输各类信访投诉案件350余件，办结回复率100%，办结满意率98%以上。

【惠民惠企政策落实】推动“两新”更新，报废更新老旧营运货车147辆，为民争取补贴资金611万元；更换新能源公交车动力电池30台，为企业争取补贴资金126万元，有效提振企业发展信心。做好惠民惠企政策落实，结合全县农村道路客运和出租车客运行业运营实际，为县为民公交有限公司争取政策性亏损财政补贴406.37万元；为景泰县农村道路客运经营者、城市交通和出租汽车经营者争取发放补贴资金344.26万元。

【依法行政工作】开展超载超限治理。依托白墩子超限站固定监测和路面流动巡查，通过点线结合的方式，从源头治理、路面管控、联合执法、科技治超等方面入手，从严从重查处超载超限违法行为。全年累计检测、检查货运车辆50万余辆，查处超限超载车辆25辆，行政罚款20.72万元；查处不按规定路线行驶大件运输车辆26辆。严厉打击道路运输违法行为。通过常态化巡查和突击检查相结合的模式，重点打击非法营运、非法改装、违规经营、路面抛撒、涉路许可等道路运输违法行为，全年共查处未经许可涉路施工案件4起，行政罚款19.89万元；查处路产损害赔偿案件14起，收缴罚款15.53万元；查处非法营运案件13起，行政罚款6.5万元；查处非法改装案件5起，行政罚款2.5万元；查处路面抛撒案件6起，行政罚款7000元；查处违规经营案件3起，行政罚款600元。严格落实“两清一免”，对轻微违法行为涉案企业和个人，采取法律法规讲解、行政建议、规劝提醒、说服教育等，以非强制性行政执法手段代替行政处罚。开展路域环境整治。依托三级“路长制”，以改善车辆通行条件，优化路域环境为目标，开展路域环境整治，提高农村公路通行能力和服务水平。全年累计投入路面巡查人员500余人次，清除路肩堆积物和违章搭建乱摆乱放100余处，清理县乡道路沿线、高速公路出入口等交通重点区域垃圾杂物2000余立方米。

【平安交通建设】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制定《全县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2024年全县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工作监督检查计划》，细化2024年景泰县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工作要点，明确安全生产工作责任，通过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逐级传导压力的方式，将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岗、落实到人。巩固提升安全风险专项整治。聚焦道路交通、两客一危、维修企业、公路工程、机动车驾驶员培训、邮政快递、道路普货、水运码头等重点行业领域，开展行业安全隐患排查

整治。全年累计开展各类安全督查检查、隐患排查、矛盾纠纷调处120余次，查出各类安全隐患241个，全部督促整改到位。狠抓交通项目建设质量。全面推行“五制”管理（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资本金制），从项目法人到各参建企业，明确工作职责和任务，实行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责任制；组织工程建设质量督查工作专班，定期深入各标段施工现场对工程建设进度、质量、安全等进行检查和督办，对查出的现场物料堆放不规范、扬尘管控不到位、安全防护措施落实不到位等问题进行现场反馈，督促限期整改到位。

（供稿：缪兴昌）

景泰公路段

【公路养护】坚持全面养护、日常养护、预防性养护和修复性养护多向发力，提升公路养护质量和服务水平。**公路路况信息采集。**组织技术人员对管养道路开展路况调查工作，对辖养公路基础信息进行采集，分类汇总、建立台账。根据路况调查结果，科学编制“一路一策”养护方案，为后续开展季节性养护和预防性养护工作打牢基础。**公路日常养护。**坚持推行精细化养护，结合季节性养护特点合理安排养护工作。2024年，完成路面油路修补19051.6平方米，裂缝处治54762.9平方米；完成G2012营双高速、S101线等龟网裂严重路段微表处理34615平方米；强化养护质量管理，对修补后的路面进行钻芯抽检等方式，实行质量跟踪评价，确保维修效果。**桥涵养护。**严格落实《甘肃省公路桥梁隧道养护管理办法》和《甘肃省公路长大桥隧养护管理和安全运行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落实桥梁养护十项制度，按规定频率开展经常性检查、定期检查和特殊检查工作，在检查后及时更新完善桥梁养护系统，详细建立桥梁病害分类处治台账。加强桥梁日常养护，常态化开展桥梁伸缩缝清理、泄水孔疏通、桥面清扫、桥下清淤等养护工作，不定期清洗相关标志标牌，保证桥梁整洁、设施清晰醒目及排水功能完好。完成管养桥梁技术状况及基础信息核查工作，完成普线49座桥梁基础信息复核，修改完善桥隧数字化管养平台，为桥梁定检报告提供依据。加强对桥梁安全隐患排查和病害调查工作，制定“一桥一方案”。2024年，更换伸缩缝27米，锚固区修复1.38立方米，桥台裂缝注胶160米，清理桥梁伸缩缝420道，疏通泄水孔480个，完成大格达1#桥梁板裂缝封闭400米，更换大格达2#桥桥梁支座共54个。**应急保障。**加大对桥涵、急弯陡坡等重点路段的实时监测，在下坡、急弯、桥梁、避险车道等路段加装监控。发挥“一路四方”协同联动机制作用，在汛期公路应急保畅、冬季防滑保畅和突发事件应对等事件中，就信息互通、协调指挥、资源共享等方面不断加深合作交流。**夏秋季防汛工作。**开展公路汛前隐患排查整治工作，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对全线桥涵、防排水设施、危险路段和水毁易发路段等进行全面检查，确保公路安全度汛；对防汛抢险机械设备和材料等物资进行清点储备，确保汛情发生时做到物资、设备、人员及时到位。完善防汛减灾应急预案，开展应急演练，提高预案的可操作性。**冬季除雪工作。**对除雪车、撒盐车、推板、滚刷等除雪设备进行全面维修保养、调试，确保运行状况良好。按照方便、就近的原则，在大水磅工区、景泰工区、新村养护站设立应急保障点，配备必要的应急和生活物资，确保收到降雪气象预警后，能够做到全员进驻，随时开展应急工作。对防滑物资库存量进行盘点，根据历年除雪保畅情况，对冷补料、融雪剂、防滑料等物资进行补充。在桥梁、背阴路段、急弯、陡坡等重点路段提前堆放防滑料，确保出现降雪天气时能够及时应对，高效处置。

【路域环境整治】持续开展路域环境整治工作，重点抓好城区出入口、城乡接合部和省际接头等重点路段的路域环境，全面整治路域环境死角，构建共保共治、联勤联动、长效整治机制，共同保持路域环境整治成果。坚持做好公路沿线路面、两侧边沟、边坡、桥梁及附属设施、涵洞、G2012营双高速公路中央分隔带及应急停车带等区域的日常保洁工作，加强对低洼上坡地带防眩网、护栏的清洗，做好中央分隔带、收费广场前后、城乡接合部等重点部位的清洁保洁工作，做到路面干净、整洁，路容路貌良好。打造“高颜值”通行环境，紧盯“一米线”，守好“路两侧”，对管养路肩边坡进行整修，推进路容路貌改造，打造

路景相宜的生态环保路、绿色景观路，持续刷新干线公路“颜值”。2024年，共计清理疏通边沟212千米，清洗波形护栏21.2千米，清理路域垃圾1035立方米，清洗里程碑、百米桩、道口标桩、示警桩等2025个，清洗标识标志牌122块，清理非公路标牌8块，整修路肩30千米。

【示范创建工程】按照《白银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公路养护“七类示范千里创建”活动实施方案》工作要求，开展示范创建工作。创建G338线示范路。在总结巩固路域环境整治成果，全面做好国省干线公路常态化保洁的基础上，将路域环境整治与“创建文明城市”“美丽乡村”建设等结合起来，组织职工对G338线绿化廊道苗木进行补栽，种植季节性花草，其中：苗木栽种232株，种植花草1000株，种植草坪400平方米。打造公路养护样板工程。依托G247线兰炼农场—五佛段绿色养护工程，落实落细五级质量监督管理体系，探索公路养护现代化途径，创新公路养护理念，在公路养护精细化、降低养护成本、提高养护效率和质量上积累经验。

【科技创新应用】践行绿色低碳养护理念，发挥科技创新在公路养护工作中的引领作用，提升公路养护技术水平。**推行绿色低碳养护。**探索应用环保节能材料，根据西北荒漠地区气候特征与公路沥青路面预防性养护的需要，在G247线、G338线、S101实施再生低噪橡胶沥青碎石封层，有效处治路面贫油、松散、龟网裂等病害，延长公路使用寿命，降低养护成本。在G247线景泰至五佛段养护工程基层及路肩施工中运用再生无机结合料，解决大量无机料废弃物处理问题，节省养护成本。桥梁养护中，使用聚氨酯密封胶完成G338线大格达1#桥、S101线石膏矿桥F40型伸缩缝的养护工作。**加强“四新”技术的推广和应用。**加强“四新”技术推广应用和成果转化，探索绿色低碳、高效节能的养护道路技术，逐步提高公路养护科技含量。在日常养护、固废利用、除雪保畅等方面开展技术研讨和瓶颈突破，效益显著。新型电动标志牌清洗设备、大马力吸尘器、二代边沟清理机、大裂缝自密实灌缝设备、路面（面层、基层）铣刨料破碎三层筛分设备，在养护工作中得到检验，有效提高了养护工作效率和质量；自主生产的新型冷补料、环保型融雪剂，不仅满足自身需求，同时向周边省市公路养护单位推广使用。**提升公路养护智能化水平。**依托“互联网+道路养护”平台，推进互联网与公路养护、安全监管、日常工作的融合。积极应用项目管理“云平台”和养护资料管理系统，以数字技术提升管理水平。加强养护生产科技应用和成果转化，发挥现有智能锥桶、智能机器人、智能安全帽等作用，不断提高公路养护科学技术水平。

（供稿：路誉中）

景泰县为民公交有限公司

【概况】2024年，安全营运里程达540多万公里，班次正点率98%，全年客运周转量达到478.1万人次，较上年度同比下降10%。配合县住建局更换公交站点牌145个。相继开通和优化公交线路25条，其中：城区公交线路6条，城乡公交线路18条，城际公交线路1条，构建了辐射城区周边40公里的公交网络体系。2017年以来分批购进87辆新能源纯电动车，完成电动公交车充电设施一期、二期工程建设，2024年底完成以旧换新电动公交车充电设施更新建设，有终端20个、充电枪40把。共办理公交卡8.8万多张。

【运营服务】完善公司编制的《事故处理办法》《驾驶员管理办法》《驾驶员规范操作标准》《违章违规处理办法》《充电工岗位职责》《收银员岗位职责》《智能监控岗位职责》等岗位职责和管理办法。重视职工的培训，加强新上岗人员、新进员工的培训。加强安全服务监督检查，定期、不定期对公司、线路和车组的安全服务工作进行检查考核和抽查，提高服务质量。做好安全防范，注重从源头控制，落实司机岗前培训、在岗培训及准驾证考评制度，组织开展司机安全知识和应知应会培训24场次，参训人员达3480人次。

（供稿：办公室）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景泰县分公司

【业务经营】2024年，完成业务总收入3277.80万元，增幅-9.41%；完成邮政业务总收入2961.33万

元，增幅8.93%。**金融业务。**代理金融业务全年实现收入2517.49万元，增幅-13.72%。全年新增储蓄余额1.32亿元，新增市占率7.62%；余额规模16.98亿元，市占率13.24%；金融总资产25.52亿元。全年新增个人有效户5123户。**寄递业务。**寄递业务全年实现收入487.59万元，增幅8.04%。其中实现特快收入292.74万元，特快占比60.04%。**文传业务。**文传各专业共完成业务收入159.15万元，较上年增长12.18%。其中函件业务收入完成4.8万元、报刊发行收入完成115.96万元、集邮业务收入完成34.08万元、普包业务收入完成4.31万元。**渠道业务。**电商业务完成3.75万元，增幅45.14%；分销业务完成79.77万元，增幅11.37%。**惠农项目。**成功打造国家级、省级示范社，示范企业各1家，融资E贷款本年净增90万元。网络化信用村打造25个，其中示范村3个、标准村完成22个。

【物流体系建设】开展“聚党业融合力量 促服务乡村振兴”主题实践活动，参与县域商业体系建设，争取县商务局补贴资金30万元，完成县级共配中心邮件处理场地搬迁工作，入驻城北电商物流园区，场地面积1200平方米，邮件处理能力显著提升。助力农产品进城和工业品下乡，探索邮快合作、交邮合作模式，构建“一点多能、一网多用、功能集约、便利高效”的农村运输服务发展新模式，有效推动客货邮融合发展。争取县交通局“客货邮融合”项目补贴资金43.7万元，用于改造客货邮分拣中心及乡镇客货邮融合服务中心。寺滩、正路2个乡镇开展交邮合作，正路、寺滩、上沙沃、漫水滩、红水5个乡镇开展邮快合作，整乡承接6家民营快递邮件，日均投递量达1670件，有效提高邮件揽收量，提升下行邮件配送时效及邮快合作容量深度。

（供稿：雷 明）

中国移动甘肃有限公司景泰县分公司

【网络建设】2024年，安装并开通5G基站31座，4G基站13个站点；建成汇聚层、综合业务区、各类迁改等光缆线路434.26千米；新建管道700米，跨路顶管2处；建成环城路汇聚机房，完成水源村汇聚机房房产证办理；完成驻地网建设144处，开通信息点9054个（城区老旧小区改造完成57个小区）。全年共签约2个信息化项目，带动业务总收入共计50.4万元。

【服务保障】组织通信保障组对黄河石林风情节、中泉水毁、“中国体育彩票杯”白银市冰雪嘉年华趣味运动会等重大项目进行通信网络和服务保障。对低年龄客户发展、断卡行动、反电诈等相关事项开展警示教育45次，开展安全生产自查6次，整改安全风险隐患问题46个。

（供稿：办公室）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景泰分公司

【网络建设】5G建设。2024年5G建设站点共计开通10个2.1G站点，10个5G室分建设，开通率100%，扩大5G无线网络的覆盖范围，为推进数字城市和数字乡村建设提供支撑。景泰区域BBU共计50个，5G基站共计157个，扇区共计471个。光网建设。2024年度共计安装7台10GPON，完成FTTH端口建设3794个，开通千兆端口13440个，千兆建设实现城区全面覆盖，农村所有乡镇覆盖。网络优化。完成营盘水至翠柳沟光缆部署，解决翠柳沟长期无信号问题；完成大水碴至胡麻水光缆部署，解决龙湾OTN成环。

【安全服务】按照相关要求，梳理企业内部高风险客户用卡、养卡等风险点，规范内部管理，多波次宣传培训，及时联系处理高风险用户，提升信息安全服务工作。以客户为中心，持续做好“党建+服务”引领，不断完善服务治理体系，提升服务治理能力，提升线上智能服务能力和服务数字化能力，改善客户体验，全面提升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

（供稿：柏延惠）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景泰县分公司

【经营概况】2024年，完成出账净收入636.12万元，同比增幅1.76%；移动业务发展6100户，固网宽带用户发展730户，发展互联网专线8条；城区网格负责城区的经营发展、渠道建设、社区营销以及政企单位，月新增收入1.3万元，年底累计增收30.4万元；农村网格负责农村区域的经营发

展、渠道建设、数村营销以及乡村单位，月新增收入1.22万元，年底累计增收42.24万元；固网网格负责社区营销，月新增收入0.49万元，年底累计增收11.7万元。

【网络维护】景泰县末梢码化23.59%。对新装机宽带100%码化，对老用户未码化的宽带，新装机时进行码化。网络维护实行专人负责制，建立日通报、周调度机制，督促智家工程师进行处理，对于智家工程师无法解决的问题，建立快速反应机制，网络部第一时间跟进解决，支撑一线业务需求。健全培训制度，通过培训提升智家工程师装维服务专业化，作业流程标准化。通过晒单机制及随工检查，督促智家工程师落实装移修、网络检测、全屋光宽带交付、入户随销、客户运营标准化。

（供稿：办公室）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白银市分公司景泰区域

【经营概况】一体业务方面：2024年完成收入1704.78万元；自主挖掘运营商宏站建设需求10站次，完成建设10站次；完成十里沟煤矿基站拆站复建；电信产品服务费从年初每月30万元增幅至年底每月37万元。室分方面：获取需求28个，其中获取电信需求25个，联通需求2个，移动需求1个；获取电梯宝需求106部；完成起租面积48万平方米。智联方面：2024年完成收入53.35万元；完成中国广电马昌山微波站铁塔除锈技术服务项目合同签订，景泰县融媒体中心传输铁塔除锈技术服务项目合同签订。发展视联11路，签约金额1.9万元。能源方面：2024年完成收入47.9万元；签订景泰县疾控中心仓储冷链疫苗备电项目、景泰县公交公司纳管项目；低速充电桩端口建设219个，发展换电用户7户。

【维护管理】加强维护站的规范管理，落实例会通报、日常提醒、现场检查等制度，组织完成临时性资源及产品信息核查。按月开展与运营商的日常对接，配合运营商月度现场检查，对客户投诉问题进行现场核查、处理及反馈，做好突发停电事故的发电保障。完成中泉镇8月洪涝灾害通信保障。2024年总计保障运营商停电411站次，日常修理117站次。

（供稿：张竟韬）

科教文旅

教　育

【教育质量】2024年，县委、县政府出台《关于推进新时代教育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推出15条教育高质量发展创新举措。成功承办白银市第十六届中职学校学生技能大赛开幕式，组织召开景泰县首届中学数学教育教学研讨会。实施学前教育普惠扩面行动，学前教育公办园占比达82%，有效破解“入公办园难、入民办园贵”的问题。中考成绩名列全市第一。高考文化课特控线以上425人，上线率31.3%；本科以上上线1203人，上线率79.30%；职专本科上线134人，其中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大学本科录取75人，占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大学在全省计划招生人数76人的98.7%。健全督政、督学、质量监测三位一体的督导体系，实现全县各级各类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全覆盖，综合督导学区（校）5个、专项督导学区（校）14个、实验教学督导中小学8所。

【素质教育】实施“三全育人”，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不断提升思政课育人效果。在全省第二届大中小学思政课教师“大比武”教学展示暨精品思政课评选展示活动中，1人获一等奖、2人获二等奖。成功举办“奔跑吧·少年”2024年首届“县长杯”校园足球联赛。获白银市第四届中学生运动会高中组五人制男子篮球第一名、男子排球第一名、女子排球第二名、男子足球第三名；初中组五人制男子篮球第三名、女子排球第一名、男子排球第一名；小学组男子足球第二名。景泰八小学生代表队在第十届全国大众冰雪季甘肃省陆地冰壶公开赛中，勇夺女子组第三名。邀请原国防大学教授在景泰县实验小学开展“科学家精神”进校园科普活动。景泰四中民乐团参加甘肃省大中小学“乐阳光 乐青春”交流展演活动。开展综合实践教育活动，在全县11所“乡村少年宫”开设音乐、体育、书画等兴趣活动小组，逐步形成“三区两段三化”少年宫服务模式。采取“托+管+教”方式，开办全县职工子女托管服务公益班。开展“探寻古城遗址，传承黄河文化”“踏访古渡长城，聆听丝路故事”等主题研学实践教育活动30余场次，参与学生4000余名。

【教育民生】全年争取项目资金6455万元，实施第二小学、陈庄中学等学校校园维修项目，新建双树小学周转宿舍8套。持续增加学前教育资源供给，扩大普惠性公办园覆盖面，新建景泰县第八幼儿园，出资2300余万元回购景泰县阳光幼儿园，作为景泰一幼分园实施管理，积极创建省级领航幼儿园。发放国家资助资金1454.29万元，惠及学生26109人次。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学校64所，全部实行食堂供餐，食堂供餐率100%，拨付食堂营养资金360.26万元。鉴定残疾儿童20名，随班就读学生143名，送教上门学生7名。12所中小学配备“三个课堂”设施设备34套。

【师资建设】弘扬教育家精神，实施新时代强师行动，强化教师全

周期培养。引进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才28名，招录特岗教师32名，城区学校公开招考选调乡村教师78名，有效改善教师队伍的年龄结构、学历结构和学科结构。打造县级名师工作室77个，开展各学段各学科名师工作室读书分享、教学研讨、项目推广、专题讲座、展示交流、成果汇报、学科竞赛等活动120余场次。景泰二中李怀忠入选新时代陇原名师培养对象，景泰六中闫立宪、景泰一小胡晓峰入选新时代陇原名校长培养对象，“领头雁”效应日益凸显。在全省中小学生科创实践活动中，1人获省特等奖、4人获省一等奖、1人获省二等奖，3人获全国师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第二十五届学生活动)参与奖。在全市第五届班主任专业能力大赛中，6人获市一等奖、5人获市二等奖。全市“用英语讲好中国故事”评选活动中，1人获市特等奖、3人获市一等奖、3人获市二等奖、1人获市最佳表演奖。全市中小学生科创实践活动中，2人获市一等奖、10人获市二等奖。

【行业治理】健全公平入学长效机制，印发《景泰县教育局关于义务教育招生入学的通知》，全面推行“阳光招生”，确保招生公平、透明、公开、公正。持续优化校外监管，巩固“双减”成果。采取“四不两直”方式，通过“日查+夜查”“联检+抽检”等形式，联合县公安局、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协同联动、共管共治，进一步强化治理弱项，消除治理盲区，提升治理效能。共督查校外培训机构52家，取缔两证全无“黑机构”3家。健全校园安全风险防控体系，校园安防建设实现“四个100%”。配置专兼职安保人员182名，聘请学校法治副校长72名、消防辅导员33名。全面推行校园安全教育“1530”工作模式，实行“日巡查、周排查、月汇报”制度。常态化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活动，实现全方位、全覆盖、无盲区。开展应急疏散演练，参与师生4.5万人次。

（供稿：办公室）

科学技术

【科技服务】持续健全联系服务企业机制，邀请省、市专家开展“一对一”上门指导和业务培训。开展创新优惠政策宣讲，提高企业运用政策能力，确保各项优惠政策应享尽享。通过政策宣传、专项培训、专题座谈、现场辅导等措施，推进高新技术企业、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的培育、申报工作。2024年，全社会研发资金投入1600万元；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4家，复审3家；新认定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4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34家。

【创新人才培育】对接省科技厅，落实“三区”科技人才5名。以甘肃省“三区”科技人才专项计划为契机，对接甘肃省农业科学院林果花卉研究所、胡麻研究所、甘肃省种子管理站等单位为景泰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提供科技人才支持和智力服务。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选派科技特派员75人，包括市级17名、县级58名，覆盖全县10个乡镇。

【科技项目建设】强化科技在农业现代化建设中的驱动作用，支持种质资源、新品种选育、农产品深加工、寒旱地区农机装备制造等领域技术攻关和成果集成推广应用。2024年，市级科技计划项目立项5个。牵头组织实施“盐碱地治理改良”科技项目，采取本土企业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合作、政府监管模式，开展科研活动。以东西部协作项目为抓手，推进企业与甘肃省农业科学院生物技术研究所、甘肃省农业科学院农产品贮藏加工研究所、兰州理工大学等高校、科研院所合作，在水稻种植、梨树花期晚霜冻伤综合防治方面促进技术转移、成果转化，推动全县科技创新纵深发展。

【农业科技园区建设】按照《甘肃省科技创新基地平台管理办法》《甘肃省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顺利通过2024年省级农业科技园区验收评审，评定为优秀等级，圆满完成省级农业科技园区建设任务，增强农业科技支撑。

【技术合同登记】邀请省科技厅生产力促进中心专家、市科技局成果科工程师来景授课，重点对技术合同认定登记事务与政策进行讲解，结合实际案例，现场指导企业有效甄别技术合同文本，完善合同内容要素，准确核定技术交易额，挖掘技术合同存量，实现有效技术合同及时登记。登记技术合同成交额3.32亿元。

（供稿：办公室）

文体广电和旅游

【概况】2024年，全县有文旅企业118家，其中：旅游经营单位16家（A级景区5家、旅行社及营业网点6家、星级宾馆5家），体育经营单位3家，文化经营单位99家。有各级文物保护单位97处，其中：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4处，市级文物保护单位5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75处，未定级文物保护单位11处。全县累计接待游客713.15万人次，累计旅游花费42.91亿元，同比增长分别达66.11%和93.75%。

【公共文化服务】**文化惠民。**完成全省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评估定级工作，全县获评2个一级站、3个二级站、6个三级站，推进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开展“我的中国梦 文化进万家”文艺演出进乡村、进景区、进企业10场次，送戏下乡66场次，服务观众1.5万多人次；开展知家乡·爱家乡·赞家乡等社教活动及《媪围水——景泰的母亲河》等专题讲座10余场次，服务中小学校学生、观众6000余人次；开展“探索长城文化 传承民族精神”等研学活动2场次；举办2024年“全民艺术普及”群众公益培训，培训声乐、舞蹈学员60多人。**文艺创作。**出版发行《景泰文化》总40、41、42期。对《景泰文化》进行改版，拓展百花艺苑、人物传记、随笔杂记以及学生天地等专栏，鼓励培养中小学生潜心创作、发表文章。创作完成反映景泰人民和红军鱼水情深的红色革命题材话剧《义结金兰》，推动原创大型秦腔历史剧《宁远大将军岳钟琪》的创作。**文化活动。**承办景泰县2024春节联欢晚会、非遗宫灯展、书画展、广场舞比赛、少儿艺术大赛等系列文化活动，通过现场直播、抖音、微信公众号推送等方式，服务观众3.61万人次；举办“盛世华诞 礼赞祖国”景泰县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大型文艺演出13场；组织北城歌唱大赛，宣传景泰县“南居北业”城市发展新格局，打造北城区消费新热点；与武威市、靖远县、清水县博物馆开展馆际交流合作，引入特色展览。**非遗传承。**以“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活动为契机，进社区、学校开展非遗宣传展示活动4场次；组织实施省级非遗景泰砂锅制作技艺保护项目，开辟场地恢复烧制砂锅制作，拍摄景泰砂锅制作技艺视频，举办砂锅制作技艺传习培训活动5次，培训学员100多名；成功申报景泰县田永五佛豆腐非遗工坊和锦源刺绣非遗工坊入选白银市2023年度市级非遗工坊名单；提升景泰树皮笔画展厅、景泰滚灯展厅和景泰刺绣展览陈展水平，展出大型浮雕刺绣作品“九龙图”，先后接待学生、群众6000余人次。**全民阅读。**在北城融城安居佳苑小区建设城市书房，打造环境优美、设施齐全的新型阅读空间；持续打造馆内特色品牌活动，开展书香进农村进社区进校园、“4·23”世界读书日等各类读书推广活动37场；通过资源共享实现图书馆服务向乡镇延伸，更新乡镇分馆、村农家书屋配备的云屏数字借阅机数字资源，协助白银市图书馆对各乡镇分馆工作人员及农家书屋管理员开展专题业务培训及阅读推广活动。

【旅游产业发展】**抓品牌树形象。**指导芦阳镇芦阳村完成2024年文旅振兴乡村样板村创建，指导石林大酒店、栋盛大酒店成功创建为三星级酒店；成功创建五佛石窟为AAA级景区；指导全县3家星级酒店（景电宾馆、景泰宾馆、旌御宫大酒店）完成年度复核。申报芦阳镇芦阳村文旅振兴乡村样板村项目和黄河石林国家地质公园南山服务区建设项目补助资金。**抓创建促提升。**完成黄河石林大景区、条山农庄、大水硼“石头部落”景区、柏林山庄文化旅游生态观光园4个A级景区的复核工作；组织召开AAA级景区创建推进会，指导完善永泰古城、五佛沿寺旅游景区、黄河石林休闲体育公园三家AAA级景区创建方案及资料汇编，五佛沿寺旅游景区创建资料上报申请终评。**抓宣传拓市场。**开展景泰县冬季“冰雪+”旅游季系列活动，丰富冰雪主题产品，打造景泰冰雪旅游品牌；举办白银市第六届黄河风情文化旅游节景泰分会场活动、“寻味黄河边——白银美食大擂台”景泰县系列活动，宣传展示景泰县旅游资源；组织各涉旅企业参加“5·19”中国旅游日景泰分会场宣传活动，发放景泰文旅宣传资料1000余份；完成景泰县旅游手绘地图设计工作，拓展景泰文化旅游推介覆盖面；完善景泰县春季精品旅游线路，借助天水麻辣烫的热度，组织人员赴天水宣

传景泰文化旅游资源，引客入景，拓宽旅游市场。

【文化遗产保护】第四次文物普查。起草拟定《景泰县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实施方案》，组织召开景泰县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培训会、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暨文物保护工作推进会，开展景泰县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野外调查工作启动仪式，印发《关于征集景泰县不可移动文物资源线索的公告》，面向社会征集不可移动文物线索信息，申请并争取2024年度文物普查工作经费，确保普查工作顺利推进。普查文物保护单位153处，其中古遗址115处、古墓葬15处、古建筑3处、石窟及石刻13处、近现代历史性建筑7处。**明长城遗址排查整治。**联合乡镇对辖区内明长城遗址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内违法建设等情况进行排查，摸清底数，建立台账，制定整改措施，分阶段、分步骤进行整改。**文物保护项目申报实施。**建立文物保护三年行动项目库，谋划凝练明长城景泰段红水堡抢险加固、永泰城址校场区域夯土墙保护加固等文物保护项目18个，涉及资金3000余万元。组织实施明长城景泰县段大石头墕三号敌台及红水8段抢险加固等文物保护项目。**文物保护宣传教育。**利用“5·18”国际博物馆日、“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等重要节点开展宣传活动，累计发放宣传材料1万余份。结合文物“四进”、巡查等活动，深入乡镇开展《白银市永泰城址保护条例》宣传活动或讲座。开通以途径县博物馆的1路公交车作为文博宣传车。

【全民健身事业】特色名片。圆满举办景泰县第二届“璟辰杯”篮球邀请赛、球迷见面会、篮球公益培训等活动，增强民众的荣誉感和团结意识，提升景泰县的知名度。**群众体育。**优化群众体育赛事活动供给，举办“奔跑吧·少年”系列活动、景泰县第一届“八步沙杯”乒乓球比赛、庆元宵“体彩杯”象棋比赛、第八届“体彩贺岁杯”足球比赛，形成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的全民健身工作格局，提升公众的健康水平和体育消费水平。**体育竞赛。**组织参加白银市中学生运动会篮球、排球、三人制篮球比赛，获得高中男子篮球、初中男子篮球冠军；初中男、女排球、高中男子排球冠军；高中女子排球第二、初中三人篮球和高中三人篮球第四名；参加白银市第六届围棋锦标赛，获得体育道德风尚奖和优秀组织奖；参加第十届“全国大众冰雪季”甘肃省陆地冰壶公开赛，获得少年组第三名。**队伍建设。**选派1名社会体育指导员参加二级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班，39名参加一级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班，4名参加国家级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班。42名教练员参加全省自行车、田径项目教练员培训班。开展2024年全省运动员等级称号申报工作，共申报一级运动员4名、二级运动员6名。**场馆改造。**体育场整体维修改造工程于5月9日正式动工，对中心及体育场固定资产进行核查并登记，对体育场拆除的固定资产进行前期评估。

【行业安全管理】安全检查。多部门在重大节假日或重要活动前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共检查文旅企业（含文物保护单位、“三馆”）454家次，发现问题隐患244条，完成整改244条；共召开文旅行业安全生产专题及安排部署会议17次，举办安全生产专题培训20次，培训人数350余人次；开展应急演练8次。专项整治。履行文化市场的监管职能，建立健全文化旅游市场长效常治监管机制，开展文化旅游市场专项整治及“雷霆行动2024”，查处各类违法违规经营行为。共出动执法人员1200余人次，检查经营单位612家次，其中检查KTV娱乐场所401家次、网吧69家次、图书经营单位51家次、印刷企业40家次、文艺演出团体29家次、艺术品经营单位10家次、电影放映企业12家次；共立案5起，结案4起，向县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1起。

（供稿：办公室）

黄河石林大景区管委会

【运营管理】5A级景区创建。对照《旅游景区质量等级评定管理办法》要求，开展景区自查自检工作，对景区内硬件和软件进行补缺补漏。与中旅运营团队合作对景区内游览设施、旅游安全、卫生质量、旅游购物、住宿餐饮、综合管理、环境保护、特色文化等方面进行细致规划和研究，助推国家5A级旅游景区创建工作。**文旅融合发展。**景区以“侠客行·跨越

山川”为主题谋划开展系列活动，先后举办承办“自驾游石林”“‘五’动青春·炫酷石林”“槐香五月·相约石林”白银市第八届五月诗会、白银市第六届黄河文化旅游风情节景泰分会、卡丁车挑战赛、“喜迎国庆·唱响石林”乡村民谣大赛等系列活动，吸引游客前来观光旅游。在重要节假日创新活动内容，通过与文创企业合作，推出党建、学生、科考等研学产品，延伸旅游产业链条，年内累计接待研学团队8000余人次。2024年1月，黄河石林管委会荣获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称号。**旅游宣传推介。**先后选派景区工作人员赴天水、兰州等地学习先进文旅服务经验，协同宁夏文旅联合赴西安、太原、武汉、成都、青海等地开展旅游推介活动5场次，签约旅行社230家。**景区合作运营。**推进景区与中旅智业文化发展公司合作运营，引进先进管理经验，提升企业内生动力。7月1日，中旅智业合作运营团队正式入驻景区开展合作运营。景区入园人数19.82万人，同比增长14.6%；合计总营业额1810.08万元，同比增长9.7%。黄河石林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完成纳入规上企业申报工作。**助力乡村振兴。**通过“农户+公司+合作社”的模式，将毛驴车、羊皮筏子项目全部入股村集体经济合作社，由景区开发公司统一经营管理，通过每年落实保底分红和效益分红，实现群众收入只增不减。落实农户分红481.8万元。

【项目建设】黄河石林南山服务区生态停车场完工投入使用，新游客服务中心装修项目完成工程整体进度的85%以上。争取项目资金，先后开展文旅融合发展竞争、文化旅游设备更新、黄河文化国家公园建设、甘肃省旅游支持乡村振兴专项4个资金补助项目的申报。对接财政、发改部门，申请中央预算内资金、中长期国债。凝练储备项目，依托黄河黑山峡水利枢纽工程建设项目，凝练黄河石林生态巡护道路、观光直梯、饮马沟西口停车场、黄河石林民宿接待风情街等储备建设项目20多个。对接自然资源、环保等部门，协调调整生态红线范围，为景区未来发展创造便利条件。

【生态保护】推进黄河石林大景区污水处理站提标改造工程，完成安装符合国家最新环保标准的COD在线分析仪、氨氮在线分析仪、自动采样器，对在线检测设备进行全年运行及维护，委托第三方水质检测单位西北矿冶研究院每月对出水口水质进行一次取样检测，确保水质达标。在景区停车场进口彩色道路两侧及豹子沟广场共栽植金叶榆426株，停车场西侧补栽旱柳45棵，在管委会门前及院内补栽云杉23棵、小叶黄杨80株、大丽花450株，在景区各处栽种牵牛花6000余株。

【景区执法】联合县交通执法大队、石林派出所查处打击农家乐“倒客”70余次。对接公安、交通等单位对景区进行治安巡逻和交通工具检查，联合中泉镇市场监管所、县卫生监督所定期对龙湾村农家乐进行安全检查及培训，规范景区市场环境。按照景区经营要求，对景区内所有商品销售摊位进行统一管理，杜绝“乱摆乱放、哄抬物价、阻碍交通”等现象发生。联合景区开发公司对小商品摊位进行改造提升，引导经营商提高服务质量和服务水平。

【安全管理】落实上级关于做好安全防范工作的决策部署，推动“五停”（停售、停运、停线、停游、停业）指导意见落地，确保紧急情况下能够及时应急响应。加快构建安全生产全面责任、隐患排查、监督管理、宣传培训、应急救援“五大体系”建设，采取自查与督查相结合、监管与整治相结合、执法与整改相结合的模式，邀请县交运局、应急管理局、市场监管局、文广旅局等行业主管部门联合对景区内4家运营公司、各景点、经营站点、经营场所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全年开展安全风险排查10次、安全检查30多次，举办安全培训5场次，开展消防安全、地质灾害避险、水上救援等各类应急演练9场次。

（供稿：办公室）

一条山战役纪念馆

【概况】2024年，共接待参观学习6.1万人次，接待团队169个；开展“四进”活动20次，覆盖4400人；举办各类主题教育活动121场次，覆盖近1万人。开展主题研学活动4场次，参与1500人。讲解员荣获甘肃省防震减灾科普讲解大赛第二名、白银市红色讲师团成员授课比武第一名及第四名、白银市第五届理论宣讲大赛二等奖等佳绩，被聘为中共白银

市委党校兼职教师、白银军分区红色讲师团成员。

【阵地建设】美化绿化馆内环境，健全基础服务设施，设置红色元素，配置消防器材及重要活动公示牌，多措施改善服务设施。重新设计制作导览图、参观须知及重要活动公示牌，栽植菊花、牡丹等花卉3300株，加装栅栏45米，安装不锈钢旗杆47套，营造浓厚“红”色氛围。以等比例复制、数字化建模的方式开发建设完成360度全景数字展馆，通过视频、解说、导航、VR眼镜观看等多种展示方式，让观众获得沉浸式感官体验和潜移默化的教育效果。完成230件馆藏藏品总登记账、分类账、编目卡等一卡八账三凭单电子版管理资料整理工作。坚持发掘征集红色物品，新增藏品10件(套)。

【红色宣教】党性教育。结合党员干部教育，开展参观基本陈列、聆听讲解、瞻仰烈士纪念碑、重温入党誓词、重走红军路等实践活动，打造党性教育“红色磁场”，让党员干部在红色教育中汲取党性营养，润心铸魂，补足理想信念之“钙”。**爱国主义教育。**组织红色文化宣讲团主动“送学上门”，通过线下+线上、课堂教学+现场教学等形式，推动爱国主义教育进军营、进学校、进企事业机关单位、进乡村社区。用“上一节思政课、讲一个红色故事、听一次现场讲解、唱一首红色歌曲、开展一次有奖问答、做一次红色手工”等群众喜闻乐见、通俗易懂的方式打通红色文化传播“最后一公里”，引导广大干部群众尤其是青少年不断夯实思想基础，厚植爱国情怀，凝聚奋进力量。**主题教育。**采用“节日+红色文化”模式，紧抓特殊时间节点，突出优秀传统文化、红色文化丰富内涵，开展“龙腾华夏迎盛世，四海九州贺新春”“缅怀先烈寄哀思，文明祭祀树新风”“传承红色经典，书香沁润心田”“童心向党，争做新时代好少年”“回顾峥嵘岁月，礼赞盛世华章”“抓实青年国防教育，培塑砥砺爱国情怀”等主题教育活动。**研学教育。**以推动广大青少年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争做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为目的，以一条山战役纪念馆、红四方面军赵家水总指挥部等遗址、红军西路军景泰烈士陵园及户外拓展基地为载体，通过现场教学、户外拓展、模拟军事训练等方式，开展“缅怀革命先烈、弘扬红色精神、坚定理想信念”“五一研学游、传承红色基因、争做时代新人”等主题研学活动，让青少年永远铭记革命先辈们的英勇事迹，弘扬革命精神，赓续红色血脉。**校园教育。**讲好景泰革命历史和革命英雄故事，创新方式方法，按照“一个特色鲜明的教育主题、一堂生动深刻的精品课程”的标准做好内容、课程建设，用本土红色资源打造《一颗红心献给党》《西路军在景泰》《赓续红色血脉，争做强国一代》《信仰的力量》等融思想性、教育性为一体的思政课。以本土红色文化为基础，为景泰县第七小学打造红色文化长廊，整理制作《景泰红色故事》、“文物背后的故事”，开设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成就展等，让校园文化设施、书籍、临时展览成为宣传弘扬红色文化的有力载体、成为内化教育的一道亮丽风景。**馆际交流。**制作携带卷轴式展板，前往甘南、陇南、定西等地革命纪念馆开展馆际交流，进行红色文化交流、研究成果展示、优秀经验学习，实现资源共享，交流互鉴，共促纪念馆事业蓬勃发展。**文创产品开发。**立足景泰县深厚红色历史底蕴，以红色文化为主题，将历史与本土红色元素相融合，针对青少年审美及使用实际，研发套尺、试卷袋、钢笔、手提包、笔袋等一批制作精良的文创产品，将其投入宣教活动中，激发民众参与热情，让红色文化“触手可及”，助力红色文化传承。

（供稿：付建婷）

新华书店

【图书发行】2024年，实现销售1467万元。组织开展各类主题活动和流动售书工作，提升读者参与度。以“4·23”世界读书日活动为契机，分别为三中、六中、三小、实验小学捐赠价值4000元图书，推动全民阅读的普及。设立主题出版物学习辅导读物展台，构建阅读场景，做好主题出版物的发行与宣传工作，满足不同群体的需求。严格遵守《出版物发行管理条例》《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等规定，规范出版物发行活动，加强经营管理。

（供稿：陶自茹）

社会事务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就业创业服务】2024年，完成城镇新增就业3196人，失业人员再就业1279人，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307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保持低位运行。重点群体就业稳定。做好“支持1万名未就业普通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为民实事项目，招聘106名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做好东西部劳务协作劳动力转移就业，累计输转劳动力3755人。就业质量提升。持续深挖培树“景泰果农”和“津景技工”特色劳务品牌，利用品牌带动创业，助力1.2万人实现就业。开展“景泰烤馍匠”劳务品牌培训，通过免费培训，使景泰馍匠工艺逐年做大做强。创新创业持续发力。申报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依托北部产融新城地理优势，搭建北城创业孵化集成园区，支持创业实体发展壮大。全县共有1家省级、3家市级创业就业孵化示范基地，在孵企业130家，吸纳就业962人。服务体系日趋完善。因地制宜规范零工市场建设，为劳动者灵活就业提供更具实用性、针对性、综合性的便利化公共就业服务，逐步消除零工占道乱象。2024年，线上发布景泰县零工市场招聘岗位信息62期，收集533家企业6767个岗位，助力完成用工招聘3550人次。

【社保体系建设】制度改革有序推进。持续巩固完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省级统筹。稳步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现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养老保险制度并轨。按照国家统一安排部署，稳妥实施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政策，做好政策解读和培训，确保改革平稳有序开展。待遇水平稳步提升。落实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待遇调整、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调标和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待遇挂钩联动调整机制，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纾困帮扶力度，实现惠企稳岗返还“免申即享”，失业保险保障扩围政策“不来即享”。兜住兜牢民生底线，做好政府代缴困难群体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工作。2024年，共发放企业养老保险待遇27151.63万元、机关养老保险待遇23212.57万元、工伤保险待遇830.67万元、失业保险待遇296.40万元。全县机关事业单位、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月平均水平分别达到5808.79元和2504.97元，城乡居民月人均养老金达到181.4元。基金运行安全平稳。制定《景泰县社会保险部门联动与信息共享机制》和《景泰县联合追回违规领取社会保险待遇机制》，强化与公安、法院、民政、卫健等部门协作，每月5日前，县公安、民政、卫健、法院等部门单位提供社保经办所需的相关数据和信息，完成疑点数据核查3599条，部门间共享有关数据2189人次。

【人事人才工作】人才支撑更加有力。统筹实施“三支一扶”“特岗教师”等基层服务项目，公开招聘“三支一扶”项目工作人员13名；招聘到基层中小学任教服务“特岗教师”32名。引进教育系统和卫健系统紧缺和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45名；补充机关事业单位

临聘人员31名；安置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10名；完成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77名；通过“推优入编”方式将52名优秀项目生纳入编制化管理。职称评审工作稳步推进。贯彻国家职称改革指导意见，全面落实省、市职称评审各项工作部署，平稳有序推进职称评审工作，按时按规定向省、市级评委会推荐晋升正高级职称22名、副高级职称106名、中级职称23名。评审中小学一级教师102名，考核认定中级2人、初级166人。工资收入稳步增长。严格落实各项福利待遇，规范事业单位津贴补贴发放。2024年，发放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离休人员离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取暖费、2024年年度考核奖、2023年休假补贴等各类工资福利待遇共7.24亿元。

【劳动权益保障】持续深化底线思维，注重标本兼治，推进源头治理，为建立规范有序、公正合理、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奠定基础。劳动保障监察不断强化。持续推进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专项整治，强化欠薪案件查处，加大违法惩戒力度。2024年，共受理国家和省市县各类欠薪问题及信访转办件956件，为2058人追回欠薪2478.90万元，实现欠薪案件动态清零。联合惩戒更有力度。向公安机关移交涉嫌恶意欠薪案件1件，重大违法公布5件，失信联合惩戒1件，下发限期整改指令书35份，下发调查询问通知书3份，下达违法处罚告知书3份，向相关部门转办案件51件。劳动关系更加规范。坚持把全面推广应用甘肃省农民工工资支付管理公共服务平台作为重要工作，持续推动信息化监管“全覆盖”。共纳入“陇明公”管理平台在建项目33个，累计采集实名制人员信息3593人。开展全县“标准化”工地建设集中培训4次，打造“标准化”工地33个，比2023年增长57.14%。调解仲裁机制不断完善。探索建立部门间信息共享、案情互通、集中化解、源头预防、动态监管、失信惩戒等制度机制。发挥“速裁庭”作用，维护劳资双方合法权益，提高劳动人事争议处理效能。共受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91件，涉及劳动者102人，涉案金额达316.21万元。办理速裁案件37件，为37名农民工追回被拖欠工资23.22万元。

（供稿：办公室）

卫生健康

【县域医共体建设】持续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印发《景泰县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实施方案（试行）》和《景泰县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章程（试行）》，设置一个总医院（县人民医院）、一个中医院院区和12家总医院分院（12家基层医疗卫生单位）。成立医共体管理委员会，选举产生第一届理事会、监事会。建立“八统一”管理中心和资源共享、临床服务、急诊急救15个中心运行规则，推动重心下移、资源下沉，推进县乡村一体管理，实现医疗卫生服务上下贯通，医防有效融合，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医疗服务能力建设】推进专科联盟建设。两家县级医院分别与省人民医院、兰大二院、940医院、天津西青医院等建立协作关系，开展学术交流、人才培养等工作，合作项目近30个。县中医医院与省人民医院签订甘肃省紧密型专科联盟—肿瘤多学科诊疗及普通外科合作协议暨环兰州新区百公里肝胆胰外科联盟协议；县人民医院与省人民医院签订心内科、心电及心脏康复医联体合作协议。**强化医疗服务和医疗质量工作。**对医疗质量薄弱的2家乡镇卫生院开展专项督导及质量控制行动。对新黄河医院、单采血浆站开展医疗质量安全督查5次，对新黄河医院下发工作提醒函1次，就医院管理、服务能力及精神科的病区管理等方面提出整改建议。开展公立医院巡查及绩效考核专项培训。对照上年度公共服务质量监测数据中存在的4项问题进行自查整改，分析研判医疗质量三年行动效果监测指标，督促全县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开展医疗质量自查工作。持续推进平安医院建设，县级医院安防系统建设达标率95%。**增强群众就医体验。**全县所有二级以上医疗卫生机构全面实现检查检验结果共享互认工作，其中县医院、中医院已完成100项结果互认项目，累计为群众节省检验费用25.6万元，检查检验结果互认率达60%以上。县级医疗机构实施“一次挂号管三天”就诊模式，已减免180名复诊患者挂号费，节省挂号费用1100余元；全面开展床旁结算服务，床旁结算率达60%以上；县医院开通“线上线下

药品配送服务”，全县各医疗机构开展“十个多一点”医疗暖心服务，群众满意度达90%以上。**开展“万名医护下基层”工作。**制定《景泰县开展“万名医护下基层”工作方案》，组建两支县级医院帮扶团队共11人依次对11家乡镇卫生院、1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为期三年的柔性帮扶，各乡镇卫生院组建11个团队共94人对所属辖区村卫生室开展帮扶，组建3支县域巡回医疗队对偏远薄弱村卫生室开展巡回帮扶工作。**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完成12家基层医疗机构“基本标准”全覆盖，芦阳、草窝滩、喜泉卫生院3家基层医疗机构达到“推荐标准”，寺滩卫生院接受省级专家组现场评审。10家乡镇卫生院完成胸痛救治单元建设认证，并与医共体牵头单位建立胸痛患者区域协同救治体系，构建生命救治绿色通道。

【公共卫生服务】建立健全公卫政策。修订完善《景泰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景泰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方案》，明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人员绩效发放事宜，解决了基层医疗机构职工参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却不能享受公卫绩效的问题；明确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县乡村三级激励机制，激励基层医疗机构医务人员工作积极性。**公卫项目提质增效。**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的要求，以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提高群众健康水平为目的，在全县全面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服务项目涵盖14大类55项。管理居民健康档案20.76万份，电子档案建档率达到96.72%，全县共管理65岁以上老年人29024人，已体检25151人，健康管理率86.66%；全县应管理高血压患者43263人，规范管理24743人，规范管理率89.82%；全县应管理糖尿病患者16653人，规范管理5366人，规范管理率87.88%；全县严重精神障碍患者1135人，管理率为94.63%。**做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全县共组成家庭医生团队156个，家庭医生签约人数442人，签约17.17万人，签约率为80%。“三类户”、脱贫人口家庭医生签约全覆盖，高血压、糖尿病、老年人等重点人群家庭医生签约应签尽签，不断提高履约率和服务质量。

【为民实事项目】2024年为民办实事项目全部完成。完成145名低保困难老年人白内障患者复明手术的省级为民办实事项目；完成五佛卫生院“旗舰中医馆”、芦阳镇东关村卫生所等10家“中医阁”的市级为民办实事项目；完成4500名残疾人免费体检的县级为民办实事项目。

【卫生人才工作】抢抓人才政策机遇。贯彻落实省、市、县人才引进政策，结合需求实际制定年度人才引进工作计划，在人才引进待遇、环境、服务方面用好人才引进政策。2024年引进急需紧缺卫生人才17人，县级医院聘用农村订单定向免费本科医学生11人，安置“三支一扶”项目生1人。**推广人才柔性引进。**柔性引进外科、骨科等相关专业高层次专家16名，建立建成“名医工作室”17个，专家临床带教骨干医师22名，专家坐诊60次，教学查房10次，诊治患者1000余人次；加强村级医疗卫生服务队伍建设，将6名大学生村医纳入正式事业编制，聘用到服务能力弱或医疗服务空白的卫生室（所），确保基层队伍稳定、公卫服务可持续。**注重人才评价激励。**制定《景泰县卫生健康人才评选工作方案》，组织开展“景泰名医”“景泰名中医”“学科骨干人才”“青苗人才”评选活动，建立各类人才库，指导医疗机构建立内部人才评价机制，培养更多人才成为行家里手。参加各类人才评选，1人荣获省级中医经典之温病学知识竞赛个人优秀奖，1人入选甘肃省公立中医医院绩效考核专家库成员，3人被评为“甘肃省卫生健康行业优秀青年人才”。

【健康教育工作】发挥“健康景泰”公众号新媒体宣传作用，定期发布各类健康信息，普及健康知识，有效提高群众健康知识知晓率。结合各类宣传日，组织各医疗机构集中开展健康宣传、义诊活动80余次。结合进学校、进社区、进单位、进企业、进机关等“五进”活动，深入企业、学校、乡镇、单位等场所，开展心理健康讲座、传染病防治、职业病防治等讲座，开展讲座100余次，进一步增强群众知晓率，推进健康景泰建设。

【重点项目建设】2024年实施重点项目4个，其中续建1个、前期2个、新建1个，总投资16558.92万

元。景泰县紧密型县域医共体信息建设项目(续建),整体进度为85%;景泰县中医医院全国规范化消化内镜诊疗培训基地项目(前期),完成可研;一条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前期),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稳评,编制初设;景泰县普惠托育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新建),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立项批复、土地手续。

【疾控监督体系建设】印发《2024年景泰县传染病项目实施方案等十二个方案》《2024年景泰县扩大国家免疫规划实施方案等十一个方案》《景泰县民营医疗机构依法执业集中整治工作方案》等工作方案,落实常规传染病报告管理制度,报告乙类传染病12种648例,丙类传染病5种1897例;持续加强免疫规划,全县常规免疫实际接种率和加强免疫报告实际接种率均达到90%以上,开展督导检查3次,乡级督导覆盖率为100%;联合县公安局、执法局、市场监管局对4家非法口腔诊所进行取缔查处,共计罚款1.2万元,没收违法所得2970元。

【其他重点工作】爱国卫生运动。持续创建国家卫生城市,推进省级卫生乡镇、村(社区)单位创建工作。组织开展第36个爱国卫生月、第37个世界无烟日等主题活动。实现全县教育、卫生系统省级卫生单位全覆盖,无烟党政机关全覆盖。**应急保障工作。**修订完善《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突发公共事件医疗卫生救援应急预案》等多项应急预案,持续加强医疗应急队伍和传染病应急队伍培训演练及保障等工作,提高应急响应能力。全县各医疗卫生单位累计开展各类应急演练65场,完成医疗保障任务53次。**积极生育支持行动。**出台《景泰县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实施方案》,完善积极生育支持措施,全力降低育儿家庭生育成本,实行育儿补贴,对2025年1月1日以后按政策生育三孩、二孩,并落户景泰县户籍的家庭,发放一次性育儿补贴,三孩一次性发放1万元,二孩一次性发放5000元。**安全生产专项治理工作。**卫生健康系统全面实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以"四不两直"方式,开展医疗卫生机构燃气专项整治、防灾减灾、危险化学品领域专项整治等重大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共查出各类安全隐患415条,全部整改。

(供稿:办公室)

县人民医院

【业务运营】2024年,医院共接诊门诊患者254131人次,门诊均次费用145.15元;收住住院患者14350人次,住院均次费用3490.34元。完成种类手术1707台次,其中三级手术736台次、占43.12%,四级手术245台次、占14.35%。医院总收入12536.05万元,其中医疗收入8697.47万元、财政拨付及其他收入3838.58万元。在医疗收入中医疗服务收入3745.53万元,占医疗收入的43.06%。医院总支出12430.4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6171.8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6258.61。收支结余105.64万元。

【人才队伍建设】制定医院人才发展规划、医院领导班子成员联系高层次人才工作制度、医院专业技术优秀人才评选办法等制度办法,选拔学科带头人等4类人才40名。引进急需紧缺专业技术人员7名。选派中青年骨干人才赴三级医院进修、轮训学习42人次。选拔任用中层干部22名。申报建设"2024年全国基层名医中医专家传承工作室"1个。

【重点学科建设】持续推动普外、骨科、儿科、呼吸等县级重点专科规范运行,心血管内科顺利通过省级评审县级重点学科现场评审。县域急诊急救五大中心运行良好,胸痛中心于2024年10月顺利通过国家胸痛中心再次认证评审。推进五大临床服务中心建设,建成微创介入中心。建成名医工作室5个。

【为民实事项目】推进省列为民实事2024年万名低保困难老年人白内障复明工程项目,为75名符合条件的白内障老年人开展手术。推动市列为民办实事新中医诊疗体系普及提升项目。完成县列为民办实事残疾人健康体检项目任务,为4500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进行健康体检,建立健康档案。

【医联体医共体建设】加强与上级医院沟通协调,签订紧密型医学专科联盟合作项目24个,接收三级医院对口支援专家7名。选

派9名骨干人员开展脱岗驻院和集中下沉帮扶；组织专业技术人员53人，开展组团式家庭医生签约健康和对口帮扶，共下乡坐诊18次，参与诊疗群众1400人次。

【医疗服务安全】推进检验、检查结果互认共享落实，加大对临床科室的培训考核，全院检查检验互认率40.94%。持续开展“平安医院”建设，健全消防安保系统建设，加强消防安全专项巡查，落实安全生产周巡查、月考核制度，开展全院性安全生产隐患排查13次，发现各类安全隐患73处，均完成整改，改造消防通道防火门6个。加强医废管理，各类医疗废物均与白银市医疗废物中心进行规范交接转运。

（供稿：办公室）

县中医医院

【业务运营】2024年，门诊接诊24.12万人次，门诊人次数较上年同期降低1.18%；出院12730人次，出院人数增长11.25%；手术总例数1715例，其中：一级手术75例，二级手术503例，三级手术903例，四级手术234例；平均住院日6.74天；治愈及好转率为93.82%。医院实现总收入11546.14万元，较上年度下降8.49%；其中实现医疗收入8691.45万元，财政补助收入2604.1万元（其中项目收入354.76万元），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140.95万元，其他收入109.64万元。医院总支出12693.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8.94%，其中人员经费支出4678.5万元，其他业务性支出8015.4万元，收支结余-1147.76万元，医疗盈余率-9.94%，较上年增加0.54%。

【重点专科建设】加大对骨伤科、康复科、老年病科、眼科、消化内科、检验科、中风病、白疕病、颈椎病等专科专病的投入，引进先进的医疗设备和技术。医院已建成国家中医优势专科1个、省级重点专科1个，在建的省级重点专科1个、市级中医重点专科3个、县级重点专科2个，申报中医重点专病3个，康复科被列为国家中医优势专科培育单位。请省名中医、省内外知名专家来院坐诊、讲座、业务指导，成立11个名中医工作室、4个名医工作室，选送32名骨干医务人员赴省内外知名医院跟师、轮训，持续提升中医药人才的中医功底和临床服务能力。推进全省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工作，参加白银市检验结果互认47项，参加国家卫健委和甘肃省临床检验中心开展的生化、免疫、微生物、临床血液、临床体液及输血相容性等项目的室间质评共99项，室间质评合格率为100%。建设中医康复综合病区，病区成为“甘肃省人民医院优势学科医联体成员单位”“甘肃省疼痛专科联盟成员单位”“甘肃省骨科康复技术指导联盟成员单位”。

【服务能力建设】医院始终将“中医药强院”作为发展核心主线，在中医药服务能力方面攻坚突破。打造特色中医科室，重点打造康复科、针灸科、中医妇科、脾胃病科，将传统中医技法与现代诊疗手段相结合，中药方剂、食疗、茶饮灵活融入现代生活中。完善日间医疗病种和技术管理，开展47种常见病的“中医日间诊疗”新型医保服务模式，康复科、骨伤科、皮肤科、外科累计诊疗中医日间患者647例，缩短患者住院等候和治疗时间，减少次均医疗费用，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率。落实医院《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和提高中医临床疗效的鼓励和考核办法》，鼓励开展中医药治疗，2024年度出院患者人数12730人，中医非药物疗法人数11057人，占比86.86%，以中医为主治疗的出院患者人数为11135人，占比87.47%，出院患者中药饮片使用人数7551人，占比59.31%。开展“杏林春暖、健康相伴”健康乡村建设助力行动，先后派出18名医师参与“万名医护下基层”“派驻帮扶卫生院”“对口帮扶”等工作，指导常见病、多发病的诊疗服务及中医技术。打通落实医疗服务“最后一公里”，将服务触角延伸至社区与乡镇，组织73名高年资专家、党员干部组成“杏林暖心”义诊医疗队，深入全县各乡镇开展巡回义诊、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基层行活动8次，累计义诊患者3200余名。接收受帮扶单位的25名医务人员来院进修学习。

【基本公卫服务】为居民提供健康体检，做到早发现、早诊断、早治疗，完成1787人次干部职工体检、463人次村干部体检、58名老干部体检及其他单位体检807人次，完成1482人次普通高校招生、169人次职专单招生健康体检项目，共计4766人次。举办健康教育宣传11次，发放各类宣传材料900余份，提高居民的健康意

识和自我保健能力。强化慢病管理，建立慢病管理中心，为慢病患者提供中医特色治疗服务，提高患者的生活质量。加强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合作，利用世界防治结核病日、全国计划免疫宣传日、艾滋病防治宣传日等组织开展义诊活动、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加强传染病上报管理，全年上报传染病1834例，无甲类传染病报告、死亡病例、传染病漏报。全年上报肿瘤病例105例，死亡人数36人，心脑血管疾病报告323例，农药中毒11例，食源性疾病97例。完成移动式平板C形臂X射线机的预评和评估工作，定期安排22名放射工作人员进行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体检和个人外照射剂量监测。

【人才队伍建设】通过紧缺人才引进、公开招聘等多种方式，新引进中医、西医多个学科领域专业人才11人。柔性引进空军特色医学中心宁守斌教授、全国名中医张志明团队、甘肃省名中医兰大一院主任医师沈世林、甘肃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脊柱骨科专家宋敏、省人民医院张小元与张守凯主任医师，有效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开展市级引进高层次人才（团队）扶持项目《肝胆胰胃肠道肿瘤外科规范化治疗推进项目》，引进兰州大学第二医院肝胆胰外科主任张辉主任医师。完成1名正高级、2名副高级、10名中级、21名初级职称的晋升，16名内部岗位等级晋升，19名同志按期转正定级。鼓励医护人员开展科研项目、申报科研课题，建立科研奖励制度，加强与省中医院、省人民医院等医院的合作，提升医院的科研水平，申请并获批省级科技课题1项、市级科技课题2项。

（供稿：办公室）

疾病预防控制

【传染病防治】2024年，无甲类传染病报告。报告乙类传染病12种702例，无死亡病例；年报告发病率295.95/十万，与上年相比发病数减少386例，发病率下降35.48%。报告丙类传染病5种2709例，报告发病率1142.05/十万，与上年相比发病数增加1236例，发病率上升83.91%。全县11个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4家县级医疗机构全部实行疫情网络直报，网络直报覆盖率达100%。全年全县“诊断—直报”间隔时间平均为3.87小时，“直报—审核”间隔时间平均为1.06小时。

【免疫规划工作】共有预防接种单位15家，其中县级接种单位3家、乡级定点接种12家。2024年，共冷链运转50次，共计下发各种生物制品11种，常规免疫系统接种率在95%以上。

【慢性病防治】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体检24987人，健康体检率77.36%。完成65岁以上老年人慢阻肺问卷筛查28323人，筛查率91.59%。完成65岁以上脑卒中筛查29660人，筛查率92.88%。全县应管理高血压患者47156人，实际建档管理27738人，全县高血压实际管理率58.82%；全县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27494人，规范管理率99.12%。全县应管理糖尿病患者18151人，实际建档管理6156人，全县2型糖尿病实际管理率33.92%；全县2型糖尿病规范管理6077人，规范管理率98.72%。全县累计建档严重精神障碍患者1311人，在册患者1128人，报告患病率5.79‰，累计在管患者1104人，非在管患者27人；规范管理患者1068人，规范管理率为94.68%；在册患者服药人数994人，服药率为88.12%，规律服药777人，规律服药率为68.88%。共报告恶性肿瘤新发病例461例，死亡病例199例。全县累计登记筛查疑似癫痫患者640人，累计管理癫痫患者159例，管理率80/10万。

【职业健康监督】职业健康检查定点医疗机构（县人民医院），对16家企业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职工497人进行职业健康检查，共检出疑似职业病1人，职业禁忌证38人，均按要求依托“国家职业病及健康危害因素信息监测系统”进行了网络报告。完成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29家。联合市疾控中心开展2家企业重点人群职业健康素养监测与干预工作。调查核实非医疗机构放射工作单位5家。职业卫生共检查企业单位60家、108次，其中煤矿5家、重点厂矿企业55家；检查放射卫生用人单位16家、35次。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下发《卫生监督意见书》，并责令限期整改。对1家放射卫生和1家企业给予警告处分。

【公共卫生监督】全县城区共有各类公共场所经营单位375户，系统监管218户，档案管理157户，其中住宿业56户、美容美发业233户、沐浴场所20户、商场（超）4户、候车室1户、影剧院2户、歌舞厅59户、农村各类公共场所经营单位33户。建档率100%，监督检查272户次，监督覆盖率100%。国家、省“双随机”抽取19家。公共场所卫生许可204家，其中新发证104家、延续100家。生活饮用水卫生许可4家。全县量化分级管理公共场所375家，其中：B级46家，C级131家，未评级177家，不予评级的21家。

【医疗卫生监督】全县共有各类医疗卫生机构227家，其中二级以上医院（县医院、县中医医院、妇幼保健院）3家、民营医院（景泰县新黄河医院）1家、乡镇卫生院11家、社区卫生服务机构7家、个体诊所52家、村卫生室146家、其他7家。共监督检查各类医疗卫生机构227家，469户次，覆盖率100%，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333份。完成“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国抽16家、省抽44家、县抽40家。完成医疗机构执业现场审查213家，其中年度校验157家、延续4家。诊所备案52家，其中中医诊所备案30家。立案查处16件，结案14件，罚款8.43万元。

（供稿：办公室）

医疗保障

【参保缴费】2024年度全县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参保缴费17.86万人，参保率96.31%。2025年度，全县城镇职工医保参保缴费2.04万人；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参保缴费17.5万人，参保率98.12%，排名全市第二。

【基金运行】2024年，基本医疗保险总收入2.99亿元，其中：城乡居民2.03亿元，城镇职工0.96亿元；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待遇总支出2.88亿元，其中城乡居民支出2.23亿元、城镇职工支出0.65亿元。市级统筹医疗救助结余资金2125.38万元，全部按要求上解白银市财政局。

【医保待遇】落实农村低收入人口参保、资助、救助待遇，2024年共资助47006人，资助金额719.64万元。城乡低收入人口住院基本医保报销11720人次、报销金额4917.12万元；大病保险报销2077人次、报销金额559.4万元，医疗救助11803人次、救助金额1258.76万元。落实依申请救助240人，救助金额134.84万元。落实因病返贫致贫动态监测机制，严格比对自付费用支出大的人员，并按月向县民政、农业农村局推送预警信息，全年共向县民政、农业农村局推送医保预警信息12批次、1247条。2024年城乡居民慢特病医疗费用报销36472人、1042.96万元，其中：低收入14539人、622.83万元；“两病”医疗费用报销38141人、104.5万元，其中低收入10954人、27.4万元。

【集中整治】组织召开全县医保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推进会、约谈会，集中观看医保基金监管警示教育片，对65名定点医药机构负责人进行约谈提醒，并签订整治约谈表。加强工作协同，健全打击欺诈骗保问题线索移送机制，贯通各类监督，形成监督合力，守护医保基金。加大检查力度，医保局对辖区定点医药机构进行全覆盖检查，与卫健部门联合督导各定点医药机构，指导开展自查自纠工作。集中整治开展以来，行政处罚及自查自纠上缴51.56万元，其中：公立医疗机构16家、44.82万元；民营医院1家、6.02万元；零售药店22家、0.72万元。开展打击欺诈骗保“百日行动”，采取以会代训形式在16家定点医疗机构召开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和打击欺诈骗保“百日行动”推进会和约谈会，共办理涉及欺诈骗保案件3件，追回违规使用医保基金1.66万元，行政处罚罚款1.29万元。完成市级飞行检查移交的案件1件，退回医保基金2.84万元，行政处罚2.84万元。对省级飞行检查移交的5件案件调查处理中，对14家定点医疗机构中医日间病房病历、报销管理进行专项检查并约谈。

【支付方式改革】协同推进DIP支付方式改革，推进甘肃省按病种分值付费（DIP）病种库2.0版落地应用，建立县域医共体医保基金总额预算管理、按月预付、结余留用、合理超支分担的责任共担机制。全县16家定点医疗机构DIP付费结算12批次，结算金额6937.13万元；中医日间病房共结算3419人次，医保报销928.58万元。

【集中带量采购】落实国家组织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工作。全县15家公立医疗机构完成药品采购总金额4847.27万元，其中：药品集采金额1765.43万元、占比36.42%；耗材总金额2608.24万元，其中集采金额293.66万元、占比11.26%。完成国采第一批第二协议年度等12批次集采药品结余留用资金核算，共拨付结余留用资金419.2万元。完成定点医药机构药品耗材追溯码接口改造工作。

【医保政务服务】在11个乡镇设立“医保服务站”，下沉政策咨询、手工零星报销、慢性病就医证办理等18项医保服务事项；村（社区）设立“医保服务点”，下沉城乡居民参保登记、信息查询、异地就医备案等12项医保服务事项，促进医保经办“就近办”“便捷办”“暖心办”。简化经办服务流程，确保办事群众“最多跑一次”。推进甘肃省医疗保障信息平台上线运行，实现多种业务在线办理。全面落实“高效办成一件事”，统筹推进“新生儿出生一件事”、企业职工“退休一件事”、企业医保缴费信息核查、落实社会保障卡和医保码就医购药“一件事”、就医费用报销“一件事”5项具体任务，为参保人员提供高效、便捷的医保服务。

（供稿：车延芸）

民　政

【社会救助】精准认定低收入人口。加强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建立完善低收入人口数据库，加强部门联动，及时核实预警信息，加大排查力度，根据困难类型与困难需求，及时解决群众实际问题，确保困难群众“求助有门、受助及时”。聚焦困难群众救助帮扶，推进以基本生活救助、专项社会救助、急难社会救助为主体，社会力量参与的分层分类救助体系建设，巩固拓展社会救助兜底保障成果。加强防返贫监测机制。履行兜底保障专责组牵头单位职责，定期调度、统筹推进专责组工作，每月及时与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进行数据共享，对未在兜底保障范围内的防止返贫监测对象组织排摸核查，及时将符合条件的防止返贫监测对象按规定纳入相应救助帮扶范围，巩固拓展社会救助兜底脱贫成果。监测户共502户1909人中有低保对象366户1322人，其中：边缘易致贫101户351人中低保户46户153人；突发严重困难户351户1396人中低保户282户1080人；脱贫不稳定50户162人中低保户28户89人。健全完善制度保障机制。联合县检察院、司法局制定下发《关于建立最低生活保障对象服刑信息共享机制的若干意见》。加强与司法机关的沟通协作和信息共享，及时堵塞服刑人员违规领取最低生活保障金监管漏洞，督促相关单位履行好最低生活保障金审核职责，规范审批发放流程，确保资金审核、发放、使用依法依规。及时上传低收入数据。每月审批通过后，及时通知乡镇更新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特困人员、低保边缘家庭、刚性支出困难家庭、临时救助等数据上传到全省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平台，救助中心及时审核各项基础信息，做到数据上传及时、准确、完整。上传最低生活保障数据10975条、特困人员数据558条、低保边缘家庭数据1624条、刚性支出困难家庭数据767条、临时救助数据3288条。及时足额发放救助款。通过监测预警、信息比对、入户核查、动态管理等措施加强工作力度，做到各类困难群众“应保尽保”“应兜尽兜”“应补尽补”。严格落实困难群众动态管理监测预警机制要求，对红色、橙色预警信息及时入户核查，在预警系统反馈核查救助情况，完善低保边缘对象数据库。做到发现一户、监测一户，完成131条信息(红色7条、黄色87条)入户核查，按时上传处理情况，对核查后需要救助帮扶的困难群众353人及时落实相应救助措施。2024年1至10月份医保部门反馈预警信息654条，通过核查审核确认239户832人符合社会救助条件，其中纳入城乡低保76户244人，给予临时救助163户588人。发放救助资金7880.5万元，其中：为798户1878人发放城市低保1639.23万元；为3533户9060人发放农村低保4282.85万元；为511户554人发放城乡特困基本生活费和照料护理费599.01万元，其中城市特困基本生活费和照料护理费8.22万元、农村特困基本生活费和照料护理费590.79万元；为1374户5036人发放临时救助1099.27万元；为2408人发放一次性生活补助240.8万元。

【养老社会服务】搭建智慧养老

平台。开展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养老服务。在景泰县居家和养老服务中心建立县级养老服务信息平台，通过政府购买第三方服务的方式，与加盟企业（社会组织）签订服务协议，为城乡低保、计划生育困难家庭、80周岁及以上孤寡独居老年人中的失能失智老年人以及重点优抚对象中的失能老年人提供居家养老服务，为特殊困难老年人开展打扫卫生、洗衣服、理发、康复理疗等服务，累计提供服务1100余人次。**落实定期探访制度。**做好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工作，出台《关于加强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的实施办法》和《景泰县农村留守老人定期探访制度》，明确探访时间、探访方式、探访内容。对农村空巢老人、留守老人的探访推行以村为依托，村干部、志愿者、村民为主体的探访。严格落实定期探访制度，每月通过电话或视频问候、上门看望等灵活多样的形式至少开展1次探访服务，重点提供精神关怀、需求信息对接等服务。2024年共探访留守困难老年人3600余人次。**保障老年人政策落实。**每月及时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做到应补尽补。共发放救助资金1552.36万元，其中：为2405名残疾人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306.84万元；为5359名残疾人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516.54万元；为20291名老人发放高龄补贴728.99万元，其中企业居民19911人、710.10万元，机关事业单位380人、18.89万元。推进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按照省市相关文件要求，采取政府补贴的方式，对纳入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城乡低保家庭中特殊困难老年人实施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为老年人配置护理型床、防走失装置、轮椅、助行器、助听器等适老产品，适老化补贴项目审核完成349户，资金234.08万元。**强化养老护理培训。**依托景泰县振华职业培训学校为承训基地，实施养老护理员岗位技能培训计划，开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人员、护理人员的专业培训以及其他家庭照护工作者的指导培训工作，2024年共培训养老护理员两期50人。**提升乡村养老服务。**完善全县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深化养老助餐试点工作，根据景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4年省市县为民办实事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在全县七个乡镇10个中心村改造建设10所村级互助幸福院（喜泉镇南滩村，漫水滩乡北崖村，上沙沃镇上沙窝村，芦阳镇城北墩村，草窝滩镇龚家湾村、杨庄村、青石墩村、猎户山村，一条山镇石门村，红水镇昌林村），配建活动室、棋牌室、理发室等功能室，配套休闲娱乐日常活动设施，均投入运营。

【社会组织管理】规范使用社会组织名称。印发《开展规范社会组织名称管理专项行动工作实施方案》，对社会组织报送的自查自纠情况严格依法依规审核，确保名称符合《社会组织名称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名称存在不规范的社会组织下达整改通知书，明确整改要求和期限。**持续整治行业协会商会乱收费行为。**组织县属6家行业协会商会负责人及业务主管单位分管领导召开工作会议，就持续整治行业协会商会乱收费进行专题安排部署。下发《景泰县社会组织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自查自纠情况表》，督促行业协会商会对收费项目进行自查自纠。依托“双随机、一公开”对行业协会商会收费情况进行抽查检查，不断强化对行业协会商会收费行为的监管。**引导社会组织参与基层治理。**开展社会组织能力建设培训，提高社会组织的管理水平和服务能力，增强社会组织参与基层治理的实力。制定出台相关政策文件，明确社会组织参与基层治理的目标、任务和措施，为社会组织参与基层治理提供政策支持。通过政府购买服务、项目资助等方式，支持社会组织开展基层治理相关活动。建立社会组织服务中心，为社会组织提供办公场地、培训指导、信息咨询等服务，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引导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按照省民政厅、省乡村振兴局联合印发的《社会组织助力乡村振兴专项行动方案》要求，景泰县爱心公益协会与天津点亮公益服务中心协调对接，争取到价值4600元的体育器材，捐赠给红水学区。景泰县振华社会服务发展中心在寺滩乡通过用好积分超市来调动广大群众参与建设美丽家园的积极性与主动性，引领群众树立新理念、养成新习惯、形成新风尚、展现新形象，全面提升家风、村风与民风，为美丽乡村建设赋能。天津市社会组织在景泰县开展帮扶项目2个，捐赠物资达到79.6万元。动员本县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和“结对帮扶·爱心甘肃”工

程建设，景泰县爱心公益协会筹集关爱帮扶资金5.02万元，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助残助学助老公益活动，受益人数达500余人；景泰县慈善会为30名学生发放资助金15万元；景泰县心理健康协会联合县卫健局在寿鹿街社区开展主题为《携手抗压 共赴美好》的心理团辅活动；景泰县阳光社会服务与发展中心为全县残疾人开展上门理发、洗衣服、打扫卫生等活动，受益人数达400余人。

【儿童福利保障】持续开展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精细排查、精确认定、精准保障”专项行动。共发放救助资金146.88万元，其中：孤儿基本生活费发放7户9人13.07万元；孤儿助学金4户5人6.5万元；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83户115人104.81万元；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金17户18人22.5万元，完成年度复核，确保动态管理、对象准确。完善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联合县公安、法院、检察、教育等部门在广场、公园等场所开展“润心伴成长，同心护未来”为主题的普法教育、儿童防拐卖和《未成年人保护法》宣传活动，通过入户走访、节日慰问、电话随访等形式落实帮扶任务。组织乡镇儿童督导员和村居儿童主任完成农村留守儿童系统更新2次，并与农村留守儿童委托照护人签订委托协议，每月开展一次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农村留守儿童入户走访，填写入户探视记录，就儿童学习、生活、安全等方面开展走访排查，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依法加强收养登记工作，成立景泰县民政局收养评估领导小组，完成收养评估2例，收养登记1例。印发《景泰县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质量提升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加强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救助帮扶工作的通知》《全县流动儿童和留守儿童监测摸排和统计分析工作方案》，强化主动排查，重点摸排流动儿童和农村留守儿童基本信息、入学情况、健康管理、残疾情况、参加城乡居民医保等情况，确保两类儿童应保尽保，落实落细保障政策，提高综合救助帮扶水平。2024年，新增孤儿1名、事实无人抚养13人，全县录入系统的农村留守儿童65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114人、孤儿9人、农村留守妇女40人、流动儿童148人。开展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寒冬送温暖”“夏日送清凉”专项行动，共救助流浪乞讨人员9人次，资助返乡路费及餐费0.25万元，发放棉衣2件。

【婚姻登记服务】依法依规登记。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婚姻登记条例》《甘肃省婚姻登记工作规范》等婚姻法规办理婚姻登记。2024年共办理结婚登记859对（省内通办12对），离婚登记246对(省内通办8对)，补发结婚证293对，补发离婚证59人，离婚申请458对（省内通办12对）。接受个人档案查询209条，律师查档1条，公检法等部门查档18条，其他部门协查800条。举办颁证仪式。引导婚姻当事人宣读结婚誓言，领取结婚证，持续推进颁证常态化，增强婚姻当事人对结婚登记的神圣感和幸福感。2024年共为144对新人举行颁证仪式。深化婚姻辅导。优化结婚登记办理流程，引导新婚群体从思想上、行动上树立正确的婚恋观、家庭观，共筑美好婚姻，共建幸福家庭，弘扬良好家风。2024年登记在册参与婚前辅导的新人有396对。邀请县心理健康协会心理咨询师持续开展婚姻家庭辅导服务，并利用“5·20”“5·21”和七夕结婚登记高峰举办《向幸福出发》和《相约七夕，为爱护航》婚前培训活动，普及相关知识，倡导正确婚恋观。长期开展情感辅导、心理咨询和离婚劝和服务，2024年登记在册接受离婚调解共435对，当天调解成功放弃离婚申请17对。2024年提交离婚申请有458对，办理期届满放弃办理离婚登记的212对。联合景泰县心理健康协会通过微信公众号开展婚姻家庭辅导线上课堂1期。倡导婚俗新风。联合县委宣传部、平安办、文明办联合发布《婚事新办简办·真爱一生一世》婚俗改革倡议书，开展婚俗改革宣传活动，累计发放《婚俗改革倡议书》《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宣传资料6万余份。

【区划地名工作】按照省市部门联合印发的《“乡村著名行动”实施方案》安排部署，县民政、公安、自然资源、住建等12家部门联合印发《景泰县“乡村著名行动”实施方案》，确定重点推进乡镇及村。通过公众号、政府网站发布面征集《景泰县乡村地名采词库》的公告，为乡村“著名”，助力乡村振兴。对全国国家地名信息库行政区划类及群众自治类地名信息开展复核工作，共完成行政区划

类地名信息县级1条、乡镇级11条，群众自治类地名信息行政村135条、社区16条。创建平安和谐边界，景泰、皋兰、永登三县民政部门多次召开兰白界线景泰皋兰段行政区域界线勘测工作会议及现场土地踏勘工作，对接县自然资源、水务、农业农村、林草、交运局等相关单位提供界线周边土地、河流、森林资源、交通相关数据资料，将最终勘测结果形成界线协议及附图成果资料，确保两县毗邻界线相关数据准确。

【殡葬设施建设】新建殡葬一体化项目包括寿鹿山殡仪馆、公益性骨灰堂、公益性公墓及附属工程，项目总投资1.14亿元，其中寿鹿山殡仪馆投资2462.69万元、公益性骨灰堂投资1009.79万元、公益性公墓及配套工程投资3159.47万元、经营性公墓第一批投资4858万元。寿鹿山殡仪馆、公益性骨灰堂主体工程完工，公墓建设开展融资并办理前期手续。

【结对关爱行动】省、市、县1969名干部为2249名结对关爱对象共开展两批“爱心包”发放工作，第一批发放物资折合金额44万元，第二批发放物资折合金额45万元。开展联系交流13184次，占比146.55%；走访探视7388次，占比164.25%；帮助解决困难708件，帮办实事1108件，资助资金93.51万元。

（供稿：李雪莲）

退役军人事务管理

【优抚工作】对优抚减员情况逐月核对，规范优抚数据库建设，资料基本完整率达100%。精准发放优抚资金，2024年累计发各类优抚对象定期生活补助1100.95万元，惠及优抚对象1487人，落实残疾军人护理费及门诊补助金，保障优抚对象的医疗待遇。及时发放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入伍大学生新兵、进藏兵一次性奖励金、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协调解决2019—2023年由政府安排工作的63名退役士兵待安置期养老保险接续共计44.97万元。组织1名军休人员短期疗养，补办换发退役军人残疾等级证3人，调整残疾等级1人，为2残疾退役军人配置康复辅助器具，改善残疾退役军人生活质量。

【就业服务】2024年，接收自主就业退役士兵118人，安置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的退役士官11人，落实全额拨款事业编，发放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4.2万元。拓宽就业创业渠道，建立健全信息台账，对退役军人就业取向、创业意愿等情况实行动态管理，跟踪做好就业岗位推送、推荐服务，促进退役军人合理就业。组织40余名退役军人及家属参加白银市退役军人及现役军人家属春秋季两季专场招聘会，在业务微信群转发招聘信息20余条，通过线上线下提供优质就业岗位300余个，18名退役军人达成就业意向。提高退役军人培训覆盖率，结合新业态发展、企业用工和市场需求，探索形成“示范培训+就业推介”模式，逐步提升退役军人就业推介的精准度和匹配度。驾驶技能培训60人，免费学历提升培训40人，组织90名退役士兵开展线下适应性培训，线上培训退役士兵115人。

【优待关爱】申请县政府为1600名年满60岁农村籍退役士兵及参试参战等重点优抚对象购买城乡居民医疗保险60万元，解决老年优抚对象医疗困难问题。开展走访慰问活动，春节、“八一”期间对321名困难退役军人及优抚对象进行慰问，慰问物品金额14.15万元；慰问县人武部、武警中队、消防大队及驻训部队慰问物品金额6.5万元；对29名立功受奖现役军人家庭开展送喜报活动，送去奖励金2.9万元。完成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公布优待目录清单两批，新增27家热心企业提供购物、餐饮、住宿等方面的优先优惠，2024年优惠资金45.9万元。在银行、医院、车站、旅游景点、大型购物商场等公共场所设立“军人优先服务”标志50余个。成立景泰县爱国拥军促进会，全县社会化拥军单位不断涌现，开展关爱2024年秋季入伍现役军人家属慰问活动，为现役军人家属提供价值1.9万元的慰问品；联系工行景泰支行、农行景泰支行在最美退役军人选树表彰、慰问等活动中给予赞助支持，营造尊崇军人、关爱军属的良好社会氛围。

【烈士褒扬】持续夯实烈士褒扬纪念基础，做好红军西路军景泰烈士陵园等4处县级烈士纪念设施标识牌悬挂及服务管理等工作，举行揭牌仪式。完成大拉牌战斗遗址公园、福禄水红军公墓

烈士纪念设施不动产登记工作，推进红军西路军景泰烈士陵园土地证办理。加强烈士纪念设施管护，争取中央财政资金100万元实施红军西路军景泰烈士陵园绿化修缮项目，修缮描红陵园墓碑，绿化美化环境，为群众提供良好的祭扫环境。广泛开展褒扬纪念活动，以红军西路军景泰烈士陵园等红色资源为依托，在清明、“9·30”烈士纪念日期间组织纪念活动，同步推出网上祭英烈、英烈事迹展播等系列活动，营造全社会尊崇英烈、学习英烈、关爱烈属的氛围。

【正向引领】持续开展“老兵永远跟党走”系列主题活动3次，推送退役军人赵仁勇为甘肃省老兵宣讲团成员，组织“陇原先锋”景泰县退役军人志愿服务队开展烈士陵园环境卫生清洁2次，参与保障全县大型文体活动3次，承担全县中小学生军训2500人次，被退役军人事务部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司、中央社会工作志愿服务促进中心、国家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中国退役军人关爱基金会和退役军人事务部退役军人培训中心遴选为“戎耀家园、暖心邻里”退役军人守护家园志愿服务队。突出先进人物激励引领作用，举行景泰县2024年度最美退役军人选树及立功受奖人员集中庆发喜报仪式，引导激发退役军人奉献社会的价值实现感。

（供稿：办公室）

信访工作

【概况】2024年，全县共登记办理信访事项531件次，同比下降45.93%。其中来信事项30件次、来访事项238件次、网上信访事项263件次，办理中央、省、市交办事项15件。

【下访接访】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集中开展领导干部接访下访活动。年初制定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工作计划，28名县级领导纳入接访范围，明确接访要求和接访时间，县级领导接待信访群众112批312人次，同比批次增加45%、人次增加47.2%。

【积案清零】按照《景泰县信访积案“清零”行动方案》有关要求，县信联办对《方案》交办的三类45件信访事项集中进行督办，化解率为82.2%。国家督办受理不规范信访事项9件，化解8件。

【法治信访】以“五化四到位”为核心，先后制定下发13项任务清单，组织召开集中培训4次、评查整改4次、协调会议30多次，集中向各单位提出工作建议10次，推动信访工作法治化。维护党政办公场所信访秩序，确保群众的每一项诉求都有人办理、群众的每一项诉求都依法推进。

（供稿：办公室）

机关事务管理

【公务接待】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规范公务活动保障流程，严格执行接待标准，控制经费使用。不断挖掘本地特色菜肴及其文化背景，在打造特色品牌、绿色农产品引进及创新菜肴内涵上下功夫，为就餐提供多样化选择。全年接待各级各地来宾160余批次2300余人次，完成全县各类重要活动和一般公务活动保障工作。

【公车保障】依托公务用车平台，通过集中管理、统一调度、分类管理的方式，提供公务用车申请、调度、监管等一站式服务，完成全县或上级领导机关来景重大考察、调研、学习等活动公务用车保障工作。全年保障用车7200余次，安全行驶里程数95万公里。按照“管理平台化、平台信息化、车辆标识化”要求，探索应用OBD公车线上系统，实现车辆运行状况、实时位置和运行轨迹全环节监测可视化。落实单车核算制度，每辆车的车牌号、车型、购车手续、行车记录、加油、维修费用、保险等详细录入档案管理，实行纸质版和信息化“双备案”。实行车辆“日查、月检和按时保养”制度，及时排查安全隐患，确保车辆运行安全。

【节能节约】完善公共机构数据监测和采集平台，实现全县公共机构能源资源消费统计率达80%以上，高效完成公共机构能源消耗控制目标。2024年，全县公共机构人均综合能耗、单位建筑面积能耗和人均用水量较2023年分别下降1.1%、0.75%和1.83%。加强重点用能单位管理，开展全县公共机构能源资源消费数据会审和统计分析，落实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实现全县公共机构能源消耗数据统计“一张网”、能耗监测“一张表”，圆满完

成2023年度公共机构能源资源消费统计调查报送工作。推进2023–2024年度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的创建复核工作，建立健全全县公共机构节能生活垃圾分类等长效机制，落实机关“绿色食堂”任务。开展2024年度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宣传活动，普及节能环保知识，倡导绿色低碳理念，以实际行动增强公共机构节能环保意识，持续推进节能降耗取得新成效。

【办公用房管理】推进办公用房搬盘整合，结合办公用房现状，按照“严格标准、相对集中、科学合理、厉行节约”的原则，优化办公用房资源配置，强化集中办公，有效破解部分单位办公用房面积不足、分散等问题，提高办公效率。推进办公用房资产管理规范化、信息化、精细化建设，加强危旧办公用房动态管理，不断提高资产管理效能，维护国有资产权益。推进县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不动产权属统一登记，对接县不动产登记中心，联系符合证件转移条件的相关单位进行登记办理。

【综合后勤服务】提升院内绿化养护工作，2024年，完成修剪草坪60余次，累计800余亩，草坪杂草清拔200余次，绿化抗旱浇水50余次；绿化区域内树木补植300余棵，花草种植5000余株；定期进行病虫害防治，对办公环境及室外绿化有害飞虫进行消杀。加强院内基础设施维护，全年累计出勤维修3000余人次，定期对水电暖等设施进行巡查，解决问题隐患。实行错时施工，先后完成院内地下暖气、自来水管道改造、破损地貌修整、下水清理、应急用电、零星维修等工作，实现办公环境整体提升。加强院内安全保卫管理，加强与公安、信访等部门沟通协作，完善齐抓共管、联防联动工作机制，做好安全维稳保障工作。

（供稿：达选珍）

融　媒　体

【全媒宣传】强化重大宣传主题策划，以宣传贯彻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党纪学习教育、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三抓三促”行动为主线，在全媒体平台开设“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三抓三促”行动进行时、“牢记嘱托 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甘肃篇章”等专题。创新运用新闻专题、综述、系列报道、连续报道、评论、短视频、海报、公益广告等多种方式，推出了一批有思想、有温度、有品质的主题宣传策划，采写编发了一批“沾泥土”“带露珠”“冒热气”的新闻作品。报送的电视新闻作品《景泰：南美白对虾陆续上市》被评选为2024年第三季度全省优秀广播电视新闻作品。各乡镇、部门信息员在“掌上景泰”客户端进行投稿、转发，展示景泰县经济社会发展成效，推动融媒宣传提质增效。2024年，共播发电视新闻245期1098条，广播新闻245期1098条，其他网络平台新闻信息42902条；拍摄制作播发短视频2483部，专题片28部。

【专题宣传】围绕县委、县政府提出的“农业强县、工业富县、文旅活县、环境优县”发展思路，持续加大城市打造、城乡融合发展、科技创新、生态建设、民生保障、文化教育、医疗卫生、社会治理、创建国家卫生县、新时代文明实践、法治建设的宣传力度，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强化策划，推出专栏专题十余个，发布《强信心 看发展》21期，《强信心 看发展·企业家说》8期，《景融视点》18期，《强县域 看发展》26期，《思变求新 塑造高中良好教育生态》系列报道3期，《走进乡村看振兴》55期。运用系列报道、专访、短视频等形式，宣传报道景泰保障粮食安全，构建现代农业“三大体系”，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建设和美乡村的新举措、新成效，展示乡村振兴、城乡融合、农业现代化、乡村治理、乡村文明新画卷，传递乡村振兴奋进之音。

【融合宣传】紧盯全县特色产业板块构建，聚焦文旅产业发展，开展“永泰古城”“新墩湾大草原”“黄河石林”“索桥古渡”精品旅游路线推介和“酸烂肉”“糖油糕”“大茶糁饭”等美食推荐，制作精美海报《每日一景》、精品短视频及《寻味白银的热辣滚烫——景泰融媒联动直播》活动等，全面宣传推介景泰旅游资源和生态优势。聚焦节日节庆活动，直播《年味芦塘·福闹元宵 芦阳镇2024年元宵文艺晚会》《“陇原儿女心向党·诗颂幸福新景泰”新春诗会》《“龙腾盛世 吉祥景泰”2024景泰

县春节联欢晚会》《佳节诗韵 踏月行歌——景泰县2024年中秋音乐诗会》《“盛世华诞 礼赞祖国”景泰县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大型文艺活动》等吸引观看人数近40万。聚焦体育赛事活动，在景泰县第二届“璟辰杯”篮球邀请赛期间，对赛事进行现场直播，累计在各平台发布各类稿件、公告、视频等近300条，有效提升了赛事传播力。对接上级媒体，主动供稿，多篇稿件和视频新闻在上级媒体平台播出刊登，获得了较高的阅读量和关注度。参与《“陇原风暴2024”直击执行现场直播——景泰站》直播活动，提高群众对法院执行工作的理解和支持。摄制《品·年味》《品·景泰》《浪·景泰》栏目，吸引游客走进景泰探“人文奇观”、览“自然美景”、过“田园生活”、品“绿色食品”。特色短视频《为我大景泰上分 跟我一起喊：景泰美！景泰美！》《可惜你不是景泰人，又怎么知道这碗面的杀伤力》《终于在景泰看到了这场视觉盛宴，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打铁花！》《起猛了，家里的虾养了这么久你才知道？你到底多久没回家了》《不藏了，景泰水产品大起底》等30余条精品短视频发布后，引发社会热点，浏览量均破10万。

【精品栏目】开办《同学，同学，一起来学》《生活播报》《读书与欣赏》《农业新天地》4档自制广播栏目，《景泰新闻》《晴耕雨读》2档自制电视栏目，助力景泰文化建设。策划新媒体专栏《景融视点》每月一主题，分为“看农业、看工业、看项目、看文旅”四个篇章，共计18期，宣传景泰县各行业领域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中的典型经验和生动实践。与卫健部门合作，电视台每日刊播《健康白银》栏目，介绍中医常识、冠心病的危害等相关健康知识，传递健康生活理念。与本土音乐人合作，举办小型路演2场，摄制的《景泰谣》短视频点赞量达1.2万+，播放量达100万+。开辟非遗专题，涉及李氏树皮画、土窑烤馍、香草荷包、红水滚灯等。开办新媒体专栏《创建国家卫生县》，发布信息22期，营造浓厚的创卫氛围。《聚焦两会》专栏深层次、多角度、全方位反映两会盛况，报道两会精神，各平台刊播发布新闻稿件等融媒产品130多条(件)。

【对外宣传】聚焦新时代新思想，立足景泰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着眼提高景泰知名度、影响力，坚持地方视角，精心谋划实施，讲好中国故事景泰篇，实现“墙里开花内外香”的传播效果。量化外宣工作任务，打通对外宣传出口，加强通联协作，强化主题策划，利用各类外宣资源，借助学习强国号、新华社、人民号等新媒体平台，发挥中央和省市主流媒体主渠道主阵地作用，推出了一批有影响力的新媒体作品。全年在学习强国上稿109条，在市级以上媒体送稿500余条，其中市台播出375条、省台播出195条。《海鲜食鲜季 甘肃景泰 改良盐碱地5万斤南美白对虾上市》《农机变身“小画家”在金黄的玉米地里“挥毫泼墨”》《秋风如画笔 绘制出陇原大地恰如其分的色彩饱和度》《多到数不清！这里的赤麻鸭集体回家》先后在央视新闻客户端报道，《甘肃景电二期提质增效工程通水 开始冬灌》在央视新闻频道新闻直播间进行报道，《甘肃：粮食购销季玉米价格波动 相关部门加强调控》在央视财经频道进行报道，《甘肃 秋粮购销旺季到来 已收购粮食347.6万吨》在央视农业农村频道进行报道，《金秋“丰”味浓 甘肃白银：9万亩朝天椒进入采摘期》在央视财经频道《第一时间》栏目进行报道，《椒红遍地 甘肃白银9万亩朝天椒喜获丰收》在央视网总台甘肃站进行报道，《产值8000万甘肃景泰万亩辣椒抓紧加工抢占市场》在央视网进行报道。各网络媒体平台日均发布新闻稿件、视频150余条，各平台粉丝量实现质的飞跃，达42万+。其中：“掌上景泰”App装机量8.6万，“景泰融媒”微信公众号粉丝18.5万，抖音号粉丝6.3万，人民号粉丝5.69万，粉丝增量相比同期增长20%。

【获得荣誉】在中广联媒信息技术研究院、中国融媒创新网、中国广播电视创新发展联盟、融道智库全国孵化器联合举办的“2024全国优秀全媒体人工智能应用大会暨百佳优秀全媒体AI+数智应用典型案例分享及调研结果发布会”上获得多项荣誉，景泰县融媒体中心入选“优秀全媒体高质量发展典型案例”；“掌上景泰”客户端入选“优秀全媒体平台典型案例”；“景泰融媒”抖音号入选“优秀全媒体抖音/视频号传播力TOP10”。报送的《扩展运营空间 增强“造血”机能》案例在2023—

2024年度甘肃媒体融合优秀案例遴选中入选运营创新案例。

（供稿：办公室）

防震减灾

【地震监测预报】加强宏观观测。结合乡镇、村人员变动，及时更新“三网一员”数据库，对“三网一员”和宏观观测员进行业务培训，落实宏观观测员工作职责，为日常群测群防工作奠定基础。健全工作机制。健全县、乡、村三级防震减灾网络体系，完善地震群测群防工作机制，提升震情监视跟踪工作实效，严格执行24小时震情值班值守，宏观异常零报告，加强与市地震局、邻近县地震局的联动会商，及时处理前兆资料和震情跟踪分析研判，制定严格的工作规程，明确工作职责，强化日常观测值守，密切关注县内12个宏观观测点的日常运行，捕捉地震前兆信息，主动把握震情趋势动向，监测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确保及时应对和处理突发事件。加强台站安全监管。定期对所有的宏观观测点和地震台站进行安全检查，配合兰州中心加强对台站的维护和巡检，加强对现有地震监测设施及观测环境的保护和安全监管工作，保证所有台站运行正常。建好地震监测站。2024年甘肃省地震局在景泰县海原断裂带建设一所地下流体站点（新建断层气站点），在寺滩乡三道塘村新建国家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工程甘肃子项目基准站（GNSS），景泰县协助省、市地震局开展建设场地勘选、土地征租等相关建设手续办理工作。

【抗震设防管理】加强社区防震减灾能力建设，健全社区防灾避险基础设施，排查社区灾害事故隐患，建设灾害信息员和救灾志愿者队伍，创建地震安全示范社区，开展安全减灾知识宣传普及，指导社区居民做好防震减灾应急演练。严把重大工程地震安全性评价审批和超限高层的抗震设防审批工作。加强建设工程的安全性评价监管，出具项目审批意见函5份，反馈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审批无需办理190件。做好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认定工作，完成9个乡镇56个村198户地震搬迁认定工作。制定完善地震应急预案，修订完善《景泰县地震局应急预案》。开展房屋设施抗震设防信息采集，对景泰县新建、扩建、加固的房屋信息进行有效采集，采集2023年新建工程信息80条。推进地震灾害损失预评估业务化工作，按照《中国地震局关于推进地震灾害损失预评估业务化的通知》要求，深入11个乡镇22个村进行现场实地调查，收集各项基础数据，为开展地震灾害损失评估奠定基础，完成景泰县地震灾害预评估实地调研报告和预评估报告。

【科普宣传演练】开展防震减灾科普活动，利用“5·12”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等重要时段开展集中宣传活动，发放宣传知识读本8000份、宣传画1000份、围裙4000个、手提袋3000个，宣传册4000份。开展地震应急演练，在“5.12防灾减灾日”期间，组织各乡镇、各部门开展地震应急演练活动。承办全省防震减灾科普讲解大赛，4月9日，甘肃省防震减灾科普讲解大赛暨第八届全国防震减灾科普讲解大赛（甘肃赛区）选拔赛决赛在景泰县举办，配合省、市地震局保障来自全省13个地州市32名参赛选手的后勤服务，大赛中景泰县参赛选手荣获二、三等奖。

【地震应急准备】做实短临跟踪工作，制定2024年震情跟踪工作方案，严格执行震情分析会商和短临跟踪制度，每周二参加市地震局组织的震情会商，发现、收集各类地震前兆信息，做好异常信息的分析研判。密切跟踪震情监视，落实市地震局《关于做好2024年全省震情监视跟踪和应急准备工作的部署》要求，做好地震监测、跟踪研判、应急响应、灾害风险评估和新闻宣传各环节工作，监测辖区内地震活动情况，准确把握震情变化趋势，确保本辖区内社会稳定。

（供稿：刘玉环）

公共检验检测

【资质能力】2024年，中心组织开展生活饮用水、公共场所、医疗机构消毒效果、农产品检测的扩项工作，9月份顺利通过甘肃省质量审核中心扩项现场评审。为满足新国标及食品检测的需要，在现有资质能力的基础上，对CMA资质能力附表中37项检测参数实施标准更新。中心累计取得涉及生活饮用水、公共场所、农产品、食品、食品相关产品，以及医疗机构消毒效果等共计235项检测参数、289个检测方法的能力资质，

是全市首家对政府公示水和农村饮用水必检项达到全覆盖的县级检测单位。

【检验检测】2024年，完成生活饮用水检测577份；完成公共场所采样及检测85家413份；完成医疗机构消毒效果采样及检测139家536份；完成病原学检测；完成地方病检测，其中食盐和尿样含碘量检测各300份，地方病水氟检测19份；完成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采样及检测，抽检32批次、39个品种、2054个样品，农药残留定性检测2048份、定量检测362份；完成非自动衡器检定1100个，压力表检定900块。严格按照《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公共场所卫生指标及限制要求GB37488-2019》《医院消毒卫生标准GB15982-201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2763-2021》等国家标准要求，共出具检验报告1158份，其中生活饮用水检测报告577份、公共场所检测报告85份、医疗机构消毒效果检测报告202份、农产品农药残留定量检测报告362份。

【技能竞赛】2024年，技术人员参加省、市职业技能竞赛，分别获得第十届全省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技能竞赛个人优秀奖1名；白银市农产品第五届检测技术竞赛定量检测个人一等奖1名、三等奖2名；白银市生活饮用水检验检测职工职业技能大赛团体一等奖、个人二等奖1名；白银市计量技术技能大比武个人优秀奖1名。取得全国二级注册计量师资格证3名，通过计量专业项目考核双认证2名。

（供稿：卢有娟）

政务服务

【服务事项管理】严格落实“应进必进”要求，对照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推动县乡村三级政务服务事项100%进驻办事大厅。按照“应上尽上”原则，确保涉及本层级基层政务服务事项应领尽领，形成常态化管理机制，确保事项认领率100%达标，编制认领县乡村三级政务服务事项8712项，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达100%，全程网办率达99.39%。

【服务平台应用】落实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应用，推动更多政务服务事项纳入甘肃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平台管理和运行，引导群众和企业通过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甘快办”App等平台进行线上申请，全面推行“网上办”“掌上办”，提高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利企便民服务质量。强化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监管，落实线上线下同步办理，做好办件预警处置，提高办件效率。2024年，全县线上办件量为12.55万件，线上办件率为89.77%，按期办结率为99.77%，办件与事项关联度达到90.28%。

【“好差评”管理】按照全省统一政务服务“好差评”标准规范，引导办事群众通过政务服务大厅、政务服务网、移动端、短信和便民热线等评价渠道，对政务服务事项和主题集成“一件事”等事项全量开展“好差评”评价，做到评价方式、评价渠道和评价事项全覆盖。通过实时监测甘肃省政务服务差评整改系统，及时督办整改，确保“差评”100%按期整改。2024年评价数量为49万条，主动评价率97.72%，好评率100%，评价事项关联度为90.28%。

【服务事项通办】聚焦外出务工人员居住、就业、婚姻、生育、子女入学、社保、异地就医、养老等高频办事需求，推动“跨省通办”和“省内通办”。2024年办理“跨省通办”342件、“省内通办”5708件。

【“高效办成一件事”】印发《景泰县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实施方案》，明确“高效办成一件事”2024年重点推进的13个事项。按照“前台统一受理，后台分发流转，窗口统一出件”的运行模式，设置“一件事”主题综合窗口4个，实行跨部门综合收件。建立完善综合窗口工作人员和后台审批人员协同联动机制，为企业和群众提供业务咨询、申报辅导、沟通协调等服务。2024年，第一批13件“一件事”、第二批“企业迁移登记一件事”“退役军人服务一件事”“留学服务一件事”“就医费用报销一件事”已上线专区运行，办理各项“一件事”共计1000余件。

【综合窗口服务】推进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理和政务服务事项进驻综合性实体政务大厅集中办理，优化完善“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服务模式，梳理各部门单位政务服务

综窗受理事项204项，将更多政务服务事项集中纳入综合受理窗口，做到“应纳尽纳”。设立8个综合服务窗口，配备综窗人员，全面推行“容缺受理+告知承诺”服务模式，有效提升政务服务质效。按照“三集中三到位”工作要求，推动公积金分中心、民政分中心、不动产分中心整体搬迁至政务服务中心办理相关业务，税务分中心、公安分中心因场地限制，在政务服务中心开设窗口，办理部分业务，方便企业、群众办事。

（供稿：申振权）

气　　象

【监测设备维护】加密监测站网布局，新建13个区域自动气象站和一部X波段雷达，提高气象要素监测的时空分辨率，对灾害性天气的实时跟踪和监测更加精准。加强对气象观测设备的维护和管理，确保设备的稳定运行，全年数据传输率达到98%以上。对不符合要求的传感器进行更换，确保各站点的资料上传及时、准确，为开展气象服务提供保障。完成红水坡110万元交通气象站设备的安装调试。加强区域站点维护人员的培训，现场培训维护人员30余人次。

【气象预报预警】优化气象服务流程，提高气象预报的准确率和精细化水平。加强与相关部门的合作，建立以气象预警为先导的应急联动响应机制、气象灾害预警联动机制、高级别预警“叫应”机制，发挥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2024年，对党政部门开展叫应叫醒12次，启动应急响应4次，发布地质灾害风险预警7期，农业气象灾害风险预警4期，农业风险预估1期。全年共发布预警信号183期，气象信息专报185期，重大气象信息专报4期。各类预警信号准确率达90%以上，预警信号平均提前量超过60分钟，气象服务材料制作发布时间提前6小时以上，总计发布短信13万余条。

【气象服务保障】为农业生产提供精细化气象服务，及时发布春耕春播、夏收夏种、秋收秋种等关键农时的气象预报和服务信息，指导农民合理安排农事活动。开展特色农业气象服务，为特色农产品枸杞和文冠果开展种植区气象服务，助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参与生态文明建设，发布生态环境周报11期，为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提供科学支撑。圆满完成了春节系列文化活动、篮球邀请赛、黄河风情文化旅游节等重大活动气象服务保障工作，全年共发布重大社会活动专题气象服务保障32期。抓住有利时机，全年开展增雨作业12次。对全县防雷重点单位进行监管，送达《防雷重点单位告知书》。

（供稿：李进田）

慈　　善

【慈善捐助】2024年，实施白银市慈善总会“慈善育才助学基金”项目，发放救助金15万元，资助贫困大学生30名，每人发放资金5000元。实施“爱心甘肃·善行互助”腾讯公益机构服务平台项目，共募集资金975.39元。开展甘肃弘煜商贸有限公司爱心公益捐赠活动，接受服装、鞋、被子、面油等捐赠实物，价值11.2万元。

（供稿：罗玉芬）

一条山镇

【概况】一条山镇是景泰县委、县政府所在地，镇域面积139.73平方千米，城区面积5.78平方千米，耕地面积5.87万亩。下辖2个行政村、13个社区（1个农村社区）、324个城市居民小区、33家省市驻景厂矿农场，常住人口10.7万人。

【基层党建】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组织开展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7次，镇机关党支部“三会一课”学习30次，开展专题研讨交流5次，干部大讲堂业务知识培训12次，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召开专题研讨会议4次，开展“清朗”“净网”等专项整治行动，舆情监测和舆论引导水平不断提高。严格党员日常教育监督管理，对全镇2562名登记在册党员集中梳理自查，分类核实，督促党支部落实主题党日、民主评议等党员教育管理制度。落实“推优入党”制度，确定入党积极分子25人，发展党员10人。完成北关社区、石门村阵地迁建，创建西关社区离退休党支部、振兴路社区“六好”党支部。因地制宜建立流动党员服务站、红色驿站，为地灾搬迁64名党员和流动党员开展教育管理等服务，将党建工作从网格延伸到楼栋、服务到家庭，实现区域共建共治共享。

【项目建设】赋能城市发展。征收北城消防救援站项目用地房屋47院，避险安置搬迁企业局家属楼C级危楼42院。精准招商引资。谋划包装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生产经营、社会事业、生态环境等领域重点项目7个，引进民间投资1200万元。推进北城汽配产业园区企业入园，为经济发展增添新动力。推进项目建设。实施一条山镇西铜社区人居环境改造，北关社区、石门村党群服务中心提升改造和石门村互助幸福院等9个重点项目，夯实民生基础。

【农业发展】农业结构优化升级。统筹做好粮食和其他农作物稳产保供，落实农作物播种面积5.8万亩，完成粮食播种面积4.5万亩，全年粮食产量达2.45万吨。因地制宜稳定经济作物，林果、蔬菜、中药材、草饲料等种植面积达1.5万亩。推进标准化规模养殖，猪牛羊鸡等畜禽存栏量5万余头，肉蛋奶总产量达939吨，畜禽布病免疫接种率达98%，农残抽检合格率达100%，健全“从农田到餐桌”的全过程监管体系。优势品牌提质倍增。培育壮大优势特色产业，依托条农“条山牌”早酥梨品牌优势，发展特色林果2.5万亩；以龙头企业为引领，建成示范园区，发展碱水养殖1300亩、纯种肉羊存栏2.7万只、制种玉米1.6万亩、马铃薯1.5万亩；采取集约化经营、规模化种植、公司化运营模式，打造大西洋、夏坡蒂、荷兰薯等马铃薯优势品牌，实现产业增收、农民致富；延补产业链条，提升产品附加值，促进条山农场蜂蜜、胡麻油、和尚头面、杏脯、桃脯、白酒等食品加工业稳步健康发展。乡村建设有序推进。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2024年首次使用手机App开展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1次，常态

化排查9次，新识别认定突发严重困难户1户6人，帮扶消除风险2户9人；根据“三类户”实际情况及发展需求，及时调整完善“一户一策”帮扶计划2户9人，跟进落实产业扶持、兜底保障等帮扶措施。发挥中央、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引领带动作用，谋划一条山镇石门村和美乡村建设项目，持续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城市建设】城市环境提质增容。牢固树立“两山”理念，深入学习浙江“千万工程”经验，从根本上解决“脏乱差”问题，有序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处置，加快建立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理一体化机制；结合道路交通环境综合整治专项行动，全面清理整治积存垃圾、废弃杂物3200吨，清理废旧农膜4.7吨；聚焦城市内涵，清理乱搭乱建，整治公共空间和道路乱挤乱占430处，清理沟渠48公里，整治垃圾点417处、省级无人机航拍垃圾点30处，城市形象得到进一步提升。城市建管日渐精细。新建人民路社区阵地，整改8个社区阵地面积不达标问题，协调5个社区阵地变更属性，社区阵地规范化水平全面提升；加快民生工程建设，配合住建局完成17个老旧小区改造任务；推进30个居民小区物业管理标准化建设，逐步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全面规范物业管理服务；配齐智慧安防系统，督促物业公司完善小区智能充电、智慧门禁、智慧安防等公共安全设施，建成智慧小区196个；强化城市生活供水保障，完成17个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提升二次供水水质和服务质量，保障供水用户端水质安全；持续加大民生项目投入力度，提标改造火车站周边环境，迁建车站路、黄河路、寿鹿街夜市，建设车站路新能源充电站，城市功能与品质日益提升。

【生态环境】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要求，抓好工业点源、农村面源和城乡生活污染管控治理工作，生态质量持续改善。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强化大气污染联防联控联治，压实“河长制”“林长制”责任，健全完善河湖“清四乱”治理机制，全面提升河湖面貌。

【社会事业】社会保障普惠民生。发挥社会政策托底作用，动态管理城乡低保，加大社会救助力度，稳步提高城乡低保、特困供养、孤儿保障补助标准，累计发放各类救助资金3000余万元；加大对高校毕业生、农民工等群体就业服务力度，新增就业人员2638人，失业再就业人员941人，就业困难人员227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配合民政部门开展以旧换新适老化改造补贴项目；统筹开展“访民问需、为民分忧”行动，集中入户走访1万余户，推进“结对帮扶·爱心甘肃”工程建设，确保全镇248户260名关爱帮扶对象结对关爱全覆盖。社会事业协调发展。开展城乡低保清查整治“回头看”行动，对登记在册的951户城镇低保户进行全面入户走访，补充完善低保“一户一档”，对违规享受低保政策的12人进行资金追缴，对符合条件的7户17人及时纳入，确保“应保尽保、应退尽退”。结合国家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县复审工作，开展健康教育知识讲座40场次，举办“三减三健”、健康义诊、世界无烟日等专题活动36场次，健康教育覆盖率达100%。文明新风润泽城乡。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倡导移风易俗，制定村（居）民公约，城乡文明指数显著提高。广泛开展各类文明创建评选和典型培育活动，持续开展基层演出、党史展览、体育赛事、全民阅读等各类群众性文化活动，城乡群众精神文化生活不断丰富。

【社会治理】安全形势稳定向好。树牢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严格落实安全生产15条硬措施，深化“八个领域”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持续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强力推进城镇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免费为20787户居民更新更换燃气具四件套，全面提升城镇燃气本质安全水平。集中开展校外教育机构安全排查、打通生命消防通道、电动车全链条整治、多部门联合行业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等专项行动，摸排校外机构103家，清理违法停放车辆293辆，疏散安全通道884处，排查隐患点位4021个，整改问题隐患3609个。修订完善应急预案7个，组建应急抢险救援队伍17支，储备应急救援物资品类59种，组织开展防灾减灾应急演练221次，张贴应急避难场所标识73处，逃生路线图237处。社会大局平稳有序。贯彻新时代“枫桥经验”，构建“综治中心+网格

化+信息化”体系，完善平安建设、雪亮工程、命案预警基础信息，抓实排查、调处、跟踪三个“端口”，统筹抓好主动创稳与“三无”村（社区）创建工作，深化运用“一社一品”矛盾纠纷特色调解室，完善“雪亮工程”“命案预警”“平安甘肃信息化支撑平台”建设，深度运用陇情e通（白银）App，采集社情民意1057条，常态化排查化解矛盾纠纷888件；接待群众来访367人次，处理12345市长热线250件、信箱留言反馈问题22件；警调对接655件，完结率99%。基层治理循法而行。主动落实未成年人保护强制报告制度，广泛宣传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开展防范打击邪教违法犯罪活动专项行动，加大教育转化攻坚力度，开展反邪教警示宣传教育。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坚持“深挖根治”，联合公安部门，坚决打击涉黑涉恶、黄赌毒、新型网络诈骗等违法犯罪行为，全面提升基层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水平。

（供稿：谈明琴）

芦　阳　镇

【概况】芦阳镇下辖13个行政村、1个社区，82个村民小组、8010户3.2万人，常住人口5491户2.1万人。镇域面积354平方公里，总耕地面积12.8万亩，其中水地6.3万亩、旱地6.5万亩。基层党组织38个，其中党委3个、党总支6个、党支部29个，党员1021名。

【基层党建】2024年，开展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9次，专题研讨交流10次，“三会一课”628次，主题党日348次，撰写调研报告8篇。开展教育培训8场次789人次。推进基层党建质量提升行动，成立中共芦阳镇委员会党校，完成席滩村软弱涣散党组织整顿提升，发展党员12名，培养入党积极分子14名，入库管理流动党员50名，走访慰问困难党员、老党员、离任村干部18人。为15名老党员颁发“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培养96名村党组织书记及村干部后备力量，组织14名村干部提升学历，推动5名村（社区）民警进入村（社区）“两委”班子担任副书记、副主任。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打造条山村、南环路社区2个廉政文化阵地，开展干部廉洁纪律约谈8场次536人次，常态化开展日常监督7轮次。收到信访检举2件、问题线索7件，了结3件，立案审查4件，给予党纪处分3人。

【产业发展】传统产业。种植粮食5.68万亩（小麦1.7万亩、玉米3.88万亩、其他0.1万亩），油料2.88万亩（胡麻0.05万亩、油葵0.55万亩、文冠果2.16万亩、其他0.12万亩）。核查处置“非农化、非粮化”图斑1262个1.2万亩。申请配水指标8.63万亩3000余万立方米。开展农产品检测959次，合格率100%。生猪、家禽、肉牛、肉羊养殖规模分别达3.3万头、25.6万羽、0.15万头、16.4万只，6家水产企业规模达152亩。**特色产业。**城北、芳草等村小拱棚实现稳产增收，十里、红光村6千亩旱砂地西瓜、甜瓜、籽瓜等绿色旱作农业规模稳定壮大，石城、条山、响水村2万亩早酥梨、黄冠梨、文冠果等经济林果效益逐年增加，易地搬迁后续产业园蓝莓示范种植成功。条山蛋鸡、响水碱水鱼等养殖产业品牌效应明显，肉羊饲养“寺梁模式”得到市县推广。

【项目建设】重点项目。投资5360万元，推动实施天然富锶矿泉水开发利用，小杂粮种植基地高效节水，条山玉米产业高效节水灌溉，芳草、十里高效节水灌溉蓄水池建设，东关、十里水毁路段修复，城北渠道衬砌建设等项目16个。抢抓新能源项目市场开发、盐碱地综合利用等机遇，推动20万千瓦光伏、110千伏升压站、独立储能电站、330千伏升压站、风力发电及1.8万亩盐碱地综合利用项目取得实质性进展。**招商引资。**科学制定产业发展规划，引进寿鹿实业、开远花开、泽萃商贸等专业化第三方公司，建设商砼站、蓝莓种植基地、富锶矿泉水厂等，创新产业发展模式，吸纳周边群众就近务工就业。

【乡村振兴】脱贫巩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开展“八查八纠八提升”专项行动，推广运用“一键报贫”系统，上报监测对象3户14人，消除风险9户38人，全面落实34户128人“三类户”帮扶措施。拨付集体光伏收益资金61.36万元，新增小额信贷6户30万元，申报抗震改造房屋2户，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17户。**示范创建。**成功创建芦阳村省级“和美乡村”，东关、城关村县级“和美乡

村”，推进条山村省级乡村振兴示范村，城北村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十里、红光、响水村县级乡村振兴示范村以及芦阳、东关村东西部协作示范村建设。创建城关、十里村两个“甘肃省卫生村”并挂牌命名。**基础设施。**建成9.6万立方米、8.2万立方米、4.5万立方米蓄水池各1座，实施高效节水灌溉5000亩，硬化道路20.6公里，安装太阳能路灯177盏，改建卫生厕所215座，硬化平整场地1万平方米，新建堤防1.2千米。**人居环境。**建立定人员、定时段、定标准、定考核的人居环境“四定”整治提升机制，拆除危旧杂房11处、残垣断壁6处、乱搭乱建9处，清理生活垃圾200余吨、河塘沟渠4500米、废弃物62吨。落实20名“河长”、53名“林长”岗位职责，常态化开展“巡河”1018次、“护林”780次。摸排辖区设施农用地366处，整改整治无备案设施农业用地200余处，核发备案证166张。**国土绿化。**栽植柳树、国槐、月季等苗木花卉2500余棵（株），平整林带、清除杂草10公里。对禁牧区内8户3680只羊搬离原址进行集中饲养。

【社会事业】民生福祉。发放低保、特困供养等各类救助金941.59万元，退役军人优抚金203人135.72万元，雨露计划补助146人21.9万元，外出务工交通补贴408人14.85万元。申请“两癌”患者专项救助金6人8万元。走访慰问困难党员群众113人，发放物资5.35万元。推进“结对帮扶·爱心甘肃”工程建设和“爱心妈妈结对关爱”活动，对290户335名困难群众开展结对帮扶，为15名困境儿童发放慰问物资。完成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5841人，发放养老金105.8万元。利用村集体收益，补助医疗保险848人15.3万元，发放优秀高考学子奖励金92人13.7万元。发放地力补贴557万元、草原补助29.7万元、大豆玉米种植补贴22.2万元、冬春救助金53户2.4万元。**公共服务。**新建城北老年人幸福互助院，推动东关老年人幸福互助院、城关老年人爱心餐厅规范运营。组织劳务输转7306人，城镇新增就业286人，失业再就业149人，就业困难认定22人。抢修恢复因暴雨洪涝损坏人饮管道100米、疏通灌溉渠道400米、修整水毁砂路1000米、填埋积水沙坑2处。完成政务一体机办件1626件，公开惠民政策、项目建设等信息348条。

【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推进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和安全隐患“大排查”行动，开展安全生产“百日大排查大整治”活动，开展安全巡查450余次，下发检查意见书280余份，排查整治安全隐患95条。健全镇村应急储备库14个，储备物资60种2800余件，组建应急救援队伍15支，开展应急演练15场次，开展各类宣传活动12场次。**危险水域治理。**拆除河道内私建乱建鱼塘、水池11处，平整河道2公里，对12处危险水域安装围栏1500余米，张贴警示牌136处。**道路交通安全。**安装减速带12条，维修信号灯、安全标识6处，加装道路波形护栏2公里，完成“贴标亮尾”2500车次，节假日开展道路集中交通劝导40余次。**食品药品安全。**完成流通、餐饮从业人员培训148人次，出动执法人员354人次，检查食品经营主体、中小学食堂、校园周边食品销售店、卫生院627家次，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541条，对1家销售过期食品商铺立案调查，现场指导农村聚餐154起。

【社会治理】精神文明建设。出版发行《芦阳镇志》，举办“年味小镇福闹元宵·龙腾芦塘喜至千家”元宵节系列活动，组织文化惠民演出12场次。打造南环路社区文化服务中心，配备扬琴、电子琴、琵琶等器材35件。依托15个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和90支志愿服务队，开展孝老爱亲、移风易俗等宣传活动12场次，开展志愿服务活动205场次，“巾帼家美积分超市”积分兑换达到8654分，培育打造“德润芦阳·服务有我”“情暖老人心·欢度夕阳红”省级志愿服务品牌活动2个。矛盾纠纷调处。接待信访人员389人次，摸排化解各类矛盾纠纷101件，收集民情信息954条，开展警调对接122次，办理信访事件98件，开展矛盾回访80人次。重点人员管理。加强涉邪、涉毒、社区矫正等重点人员管理，组织购买精神障碍患者责任险95人，签订“以奖代补”协议95份，送医治疗3人。

（供稿：办公室）

喜　泉　镇

【概况】喜泉镇位于景泰县城南

郊，镇域面积545平方千米，耕地面积80776亩，辖17个行政村、1个社区工作站，84个村民小组、6349户23678人。镇党委下设基层党组织28个。

【基层党建】坚持标准条件，拓宽选人视野，加强跟踪培养，储备村级后备干部102名，建立《喜泉镇村级后备干部台账》，新发展党员9名，转正13名，储备积极分子40名。设立党员先锋岗46名、党员责任区18个，开展设岗定责、承诺践诺231人次。

【项目建设】2024年，争取项目资金2500万元，建设喜集水村高效节水、新庄村玉米林果产业发展等产业类项目5个，宽兴公路沿线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大水磉渠道衬砌等基建类项目4个。在喜集水、新庄、兴泉、福禄等4个村实施高效节水4500亩，新建调蓄水池5座，总容量达15.8万立方米，“集体流转、土地整理，一户一田、划片种植，农户优先、林田并进”的高效节水发展模式得到市县肯定。

【乡村振兴】牢守耕地红线。2024年，粮食作物产量达2.2万吨、油料产量0.15万吨、中药材产量1.4万吨、蔬菜及食用菌产量0.97万吨、瓜果类产量0.11万吨。坚持“以羊为主、以猪为辅”发展思路，全镇猪、羊、鸡存栏量分别达到2.2万头、6.1万只、3.06万羽，同比稳中有进。兜牢民生底线。常态化开展防返贫动态监测工作，组织开展集中摸排1次，“一键报贫”申报11户，纳入监测户2户10人，风险消除14户42人。低保整户新增42户，整户退出10户，类别调整9户。全镇共结对帮扶事实无人抚养儿童5人、农村特困供养家庭60户71人、困难重度残疾人235人，结对干部累计电话微信联系交流175次，实地走访探视139次，落实政策181个，帮助解决实际困难11件，帮办实事13件，资助资金1.43万元。推动喜泉联合供销社发展，全年实现销售额540万元，纯利润达43万元，2024年村均分红2.5万元。聚焦抓产业促振兴。坚持和发展“入股带动型、资产租赁型、助农滚动型、自主经营型、托管服务型、抱团发展型”等村集体经济发展模式，村集体经济收入729.98万元，村均达42.94万元，经营性收入全部达到10万元以上。完成劳务输转6240人。

【社会事业】做好“最多跑一次”平台规范化建设，累计办理便民服务事项1260件。聚焦“一老一幼”，在兴泉村、三塘村建成集爱心餐厅、棋牌娱乐等功能于一体的关爱服务中心，打造“幸福养老托幼服务圈”。响应国家关于地灾搬迁政策，2023年全镇搬迁任务266户，完成装修73户、拆除旧房229户，拆除率86.09%。2024年搬迁任务223户，拆除旧房95户，拆除率42.6%。落实各项惠农政策，发放低保金等各类补助补贴740余万元。结合“春节”等重要节日，慰问困难党员、现退役军人、困难群众、重度残疾人127人，发放慰问金12.5万元。在兴泉村举行“闹元宵、促消费”社火演出活动、庆祝建党103周年红歌大合唱比赛和庆祝新中国成立75周年文艺汇演活动，镇村干部及各界群众累计参与1500余人次。

【社会治理】全年召开安全生产各类会议15次。按照“周排查、旬整改、月闭环”的要求，累计督查矿山、砂厂、工贸企业、“九小场所”、学校97家，开展督查检查200余次，发现并整改问题隐患122条。累计巡河1336次，摸排并建立放羊人员、河道两岸农户、企业等重点人群责任台账480人。落实“镇值班领导+派出所+村劝导员”交通劝导联动机制，安装减速带8处，完成余梁、兴泉村道路交通“三必上”“五必上”各1处，交通事故同比下降16.67%。镇村开展“三防一消”应急演练38场次。建立“一核多元”全要素网格18个，构建综治、信访、司法、派出所、法庭整体联动工作机制，推动“警调、诉调、访调”三调对接工作机制运行。共排查土地纠纷、邻里纠纷等各类矛盾纠纷235件，已化解232件，化解率98%。收到“码上反映”、热线等网络平台信访问题64件，已办结63件。

（供稿：办公室）

草窝滩镇

【概况】草窝滩镇地处甘宁蒙三省交界处，包兰铁路、营双高速、G338线穿境而过。镇域面积549平方公里，辖18个行政村，169个村民小组，有6670户21598人。全镇耕地6.1万亩，人均耕地2.9亩，种植业以西红柿、枸杞、红辣椒、小麦、玉米为主，“景泰枸杞”获

得国家地理标志产品。养殖业以翠柳山羊、种羊、生猪为主，翠柳山羊被评为国家地理标志产品。

【基层党建】加强阵地建设，推动龚家湾、丰泉、青石墩、青城村4个党群服务中心提档升级，提升改造龚家湾村文化活动中心及剧院3处3500平方米，提升改造丰泉村委会1000平方米，硬化青石墩村广场2处2300平方米。推进主题教育，开展“三抓三促”行动，开展主题教育交流研讨40余次。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全年开展监督检查20余次，梳理问题23条，主动约谈80余人，下发通报1期，谈话提醒10人次，批评教育4人次。持续开展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工作，驰而不息纠治“四风”，开展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受理问题线索5件，立案4件。

【农业发展】农业生产。守牢耕地保护红线、粮食安全底线、“以水定地”生命线，整治撂荒耕地2257亩，审核处置“非农化、非粮化”图斑21个，整改农业设施用地图斑16处，种植粮食作物5.6万亩，油料作物0.22万亩，为7.68万亩耕地申请配水指标2677.08万立方米。开展粮食作物“一喷三防”，完成小麦飞防5600亩、玉米飞防27567亩、翠柳村经济林木飞防1130亩。开展农产品质量检测，严厉打击私屠滥宰和非法处置病死畜禽等违法行为，全年检测农产品1132次，合格率达100%。培育牧原、品高等企业优势，推进养殖产业结构优化升级，为118户养殖户发放种羊181只，全年生猪、肉羊、蛋鸡饲养规模分别达21.2万头、7.8万只、4.8万羽。**项目建设。**争取项目12个，落实资金6000万元，完成青石墩、丰泉片区4000亩高标准农田建设，新建9万立方米蓄水池1座，铺设田间管道69.7公里；推进果蔬育苗基地、现代农业配套供水工程、“番茄森林”、新能源汽车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小型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人才培训、科技转化等8个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项目招标建设；现代（循环）农业产业园141万立方米蓄水池供水管线全线贯通；实施排碱渠穿越大唐铁路段泵站建设项目，南排末端“卡脖子”问题得到解决；争取景泰县盐碱地综合治理利用试点项目落地实施，改良红跃、杨庄、陈槽等村盐碱耕地土壤8000亩。**特色产业。**构建“育种收服”西红柿产业体系，打造“种产加销”红辣椒联动格局。种植西红柿、红辣椒6200亩，带动农业增收4300万元，依托海升发展串收番茄，年产量2100吨，产值达5000万元。建成猎虎山、常丰、青城西红柿交易市场3处，引导收购商建成集中收购点25个，“八道泉牌”西红柿品牌效应不断增强。完成宏翔公司西北辣椒全链条一体化项目，推动红辣椒种苗培育、晾晒、初深加工、保鲜仓储全链条产业发展，实现农产品输出由原材料向半成品、成品转变。

【乡村振兴】脱贫巩固。新识别纳入监测对象6户25人，消除风险11户35人，全面落实46户“三类户”教育、医疗、民政等帮扶措施。聚焦上级考核评估问题反馈，开展专项督查6轮次，整改问题35个，防返贫底线更加牢固。落实“雨露计划”111人16.65万元，交通补贴650人15.9万元，产业分红778户83.3万元，小额信贷97户481万元，特色种养业到户奖补12户2.72万元，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504.41万元，草原生态保护补助29.67万元，大豆玉米复合种植补贴44.06万元，冬春救助279户13.85万元，完成抗震改造房4户。**基础设施。**持续推进道路硬化、亮化工程，健全完善农田水利设施。完成道路硬化4.4公里，渠道衬砌7.9公里、维修16公里，安装太阳能路灯85盏、维修250盏，推动龚家湾、丰泉、青石墩、青城村4个党群服务中心提档升级，新建、维修文化广场、小剧院等4处6800平方米，新建龚家湾、杨庄、青石墩村3个“三留守”关爱服务中心，新建卫生厕所50座，长城、新建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各奖励3万元，设置临时停车场2处、停车泊位32个。**和美乡村。**践行“千万工程”经验，“八改”工作加速开展，创建“和美乡村”2个，红跃村“和美乡村”建设经验获全市推广。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规范运营草窝滩环卫公司，以定人员、定职责、定地段、定标准的“四定”长效机制推动农村人居环境行动走深走实，共清运农村生活垃圾、畜禽粪污等513吨，清畅河塘沟渠130.7公里。以G338线、芦草线、双新线、景八线为主，集中开展绿化林带整修60亩，在丰泉村实施人工造灌木林1万亩。**生态环保。**多部门联调联

动，开展农业面源污染、畜禽粪污、秸秆焚烧等环保巡查68次，发现并整改问题450个，回收废旧地膜90吨。落实河长、林长岗位职责，常态化开展巡河、巡林，拆除翠柳村苦水沟违建羊圈1座，全年巡河741次，巡河率109%，林长上线率100%。

【社会事业】全面落实惠民政策，办好民生实事，新纳入低保、特困供养44户124人，发放低保、特困、高龄补贴、养老金、残疾人“两项”补贴、孤儿基本生活费等资金1614.38万元，申报临时救助资金188万元，落实“两户”家庭医保减免35.04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率84%，医疗保险参保率95.98%。开展“结对帮扶·爱心甘肃”行动，落实229名帮扶对象结对关爱措施，联系交流1374人次，落实政策203个，帮办实事94件，发放物资6.87万元。做好优抚对象关心关爱工作，送喜报7人、三等功5人，慰问37人，发放慰问金1.76万元。完成草窝滩中学外墙保温改造和草窝滩卫生院供暖设备提升项目，草窝滩卫生院开设中医科、口腔科特色科室，服务能力不断提升。红跃、杨庄、青城等5个老年人爱心食堂运行良好，积分奖励用餐机制、村集体经济自产自供、志愿者送餐服务等做法得到市县肯定和推广。

【安全生产】健全安全生产“五大体系”，常态化开展隐患排查和安全巡查工作，累计检查企业276家次，发现隐患87条，整改82条，安装警示标识、黄闪灯、减速带等12处，安全护栏2公里，粘贴电动车反光标识3513车次，查获非法盗采案件1起。加强应急体系建设，建成物资库19个，配备各类应急物资1000余件。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活动23场次，“应急第一响应人”培训19场次，应急演练20场次，督促企业落实“三级教育培训”，全面提升群众安全意识和自救能力。规范化开展道路交通劝导，联合派出所开展每日“护学”行动，“一盔一带”安全守护行动持续深化，道路交通安全工作被评为全市典型。

【社会治理】深入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主动创安创稳，推广“12356+”工作模式，持续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不断强化“陇情e通（白银）”系统运行，排查化解婚姻家庭、土地纠纷等重点领域矛盾纠纷234件，处理来信来访131件，开展警调对接151次。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及63支志愿服务队，开展“一月一主题”志愿者服务活动912场次、文化下乡16场次。运用“魅力草窝滩”大喇叭，设置习声回响、土味喊话、惠民政策等9个栏目，实现党的声音传播“零距离”，不断满足群众精神文化需求。结合网格员“进万家门、知万家情、解万家忧、办万家事”活动，推进“化解矛盾风险·维护社会稳定”专项治理行动，开展反电诈、反邪教、禁毒、扫黑除恶等宣传活动36场次，悬挂宣传标语横幅300余条，发放宣传资料2400余份。持续开展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管理工作，组织购买精神障碍患者责任险、签订“以奖代补”协议各103份，送医治疗13人。不断加强涉邪、涉毒、社区矫正等重点人员管理，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供稿：办公室）

红　水　镇

【概况】红水镇地处腾格里沙漠南缘，景电二期灌区中部，甘蒙两省景古左（旗）三县交界。镇域总面积320平方公里，辖15个村1个社区，118个村民小组，户籍人口5105户19217人，常住人口3300户11875人。群众收入主要以种植业、养殖业和劳务收入为主，2024年底全镇人均可支配收入17220元。

【基层党建】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2024年，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34次，开展交流研讨7次，讲授专题党课1次。各党支部结合“三会一课”开展理论学习100余次，党员交流研讨12次。配合县委组织部完成提拔科级领导3人，完成职级晋升1人，行政干部招录2人，事业干部招录3人，调整村文书队伍6人。新发展党员12人，预备党员转正20人，转接党员51人。向1名“光荣在党50年”的老党员颁发纪念章。推荐表彰1个担当作为好支书、2名致富带富好党员。高度重视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的整治工作，对照上级部门督查发现问题自查并整改问题6个，聚焦集中整治重点内容共整治问题6件。严格落实《关于深入贯彻和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实施细则》，在元旦、春节、国庆等法定假日开展廉政谈话，组织全镇党

员干部观看警示教育片18场次。全年共对各村(社区)、镇机关等开展工作纪律督察10余次,通报8人次。

【农业发展】项目建设。坚持“谋争建管”一体推进,有序推进红砂岘村玉米产业高效节水灌溉建设项目,覆盖高效节水灌溉面积4800亩。完成界碑、宋家庄村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改造提升昌林村老年人幸福互助院,衬砌渠道11.5公里,硬化村组巷道5.7公里,安装路灯454盏,打造县级乡村建设示范村2个,完成抗震改造新建农房11户。**产业结构。**推进农村水价综合改革,依托高标准农田建设,发展以林果、蔬菜、畜牧、中药材为主的四大农业产业,完成特色蔬菜种植1.18万亩。发展畜牧养殖业,存栏生猪1.15万头、肉羊6.98万只、黑毛驴472头、肉牛3458头、奶牛1200头。**集体经济。**推行“支部+村集体经济+合作社+农户”联动发展模式,优化产业结构,持续扩大牛羊猪等传统养殖规模。探索“党组织+公司+经济合作社”运行模式,15个村集体经济入股成立红水镇昌岭农业服务有限公司,拓展社会化服务、环境卫生整治等多板块业务,以“抱团发展”新方式,下好村集体经济发展“一盘棋”。

【脱贫巩固】兜底帮扶。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用活用好“一键报贫”机制,新识别“三类户”2户10人,累计消除“三类户”18户82人,实现应纳尽纳、应帮尽帮、应扶尽扶。落实监测户产业奖补12户5.4万元,已脱贫户享受“雨露计划”223人次35.25万元。完成劳务输转4956人次,发放务工交通补贴837人28.13万元,开发公益性岗位295个。**政策保障。**持续巩固控辍保学成果,精准高效落实农村义务教育学生“两免一补”、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等教育帮扶政策,持续改善办学条件。全镇在册义务教育阶段学生2642人,无辍学学生。已脱贫户享受“雨露计划”223人次35.25万元。家庭医生签约对象5788人,慢病卡办理513人,两病卡办理781人。

【社会事业】社会保障。推进“结对帮扶·爱心甘肃”工程,健全社会保障体系。2024年,发放临时救助128户488人,发放资金107.41万元,低保户328户969人(城市低保2户2人),发放资金417.23万元。特困30户33人,累计发放生活费27.49万元。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5.4万亩613万元。**科教文卫。**坚持教育优先发展,配合完成西坝小学、三道沟小学改造提升项目。组织开展校园安全宣讲、交通劝导员护学、教师节表彰等活动,营造尊师重学浓厚氛围。推进村级标准化卫生室建设,配套完善医疗设施,全面提升医疗卫生服务水平。高质量完成征兵工作和民兵整组点验工作。**公共文化。**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开展理论宣讲、法律法规宣传、国家安全、移风易俗等政策宣传和志愿服务活动280余场次。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改造提升昌林、永乐、靖安村实体化宣传载体。

【生态环境】深化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和“八改”工程,新建卫生户厕10户,清理农村生活垃圾1371吨。践行“两山”理念,打造生态绿网体系,栽植国槐等苗木6000株,完成骨架林网补植补造8公里。落实“河长制”要求,开展河湖“清四乱”工作,清理河道垃圾52处,生态环境持续向好。

【社会治理】安全生产。以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为抓手,组织召开各类安全生产会议42次,加快构建全面责任、隐患排查、监督管理、宣传培训、应急救援“五大体系”,紧盯“路”“建”“矿”“危”“众”“火”“特”“新”8大重点行业领域,排查整治隐患1543条,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主动创稳。**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以主动创稳为抓手,以平安建设为主线,以“三无”村(社区)创建为落脚点,坚持“打防结合、预防为主、专群结合,依靠群众”原则,累计化解矛盾纠纷66件、办理信访件40件,受理“码上反映”群众诉件6件。**防灾减灾。**严格落实“叫应叫醒”工作机制和24小时值班值守制度,成立镇村抢险救援队伍17支,预征预储应急铲车10辆,开展防汛抗震救灾综合应急演练20次,设立避难场所60处。

(供稿:张凯豫)

正 路 镇

【概况】正路镇位于景泰县西南部,东邻喜泉镇,西连天祝县,南接

永登、皋兰两县，北倚老虎山，总面积657平方公里。镇政府所在地正路村，距县城65公里，距省城兰州约90公里，省道201线和景（泰）天（祝）公路途经11个村。辖16个行政村，39个自然村，61个村民小组，共5029户18968人，常住人口1183户3019人。

【基层党建】2024年，组织开展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20次，研讨交流6次，党纪学习教育测试1次。优化村干部队伍建设，按照1:2的比例储备村党组织书记后备人选32人，其他村干部后备人选66人，组织村干部学历提升19人；配齐配强专职化书记2名，完成砂河井、峡儿水、三墩村书记、主任“一肩挑”补选工作。深化党风廉政建设，全年镇纪委共受理问题线索6件，了结2件，立案4件，给予党纪处分4人。紧盯重要时间节点，开展廉洁过节集体约谈5次，累计约谈260余人次。

【乡村振兴】**脱贫成果巩固拓展。**落实“五覆盖一督查”防返贫监测和精准帮扶长效工作机制，开展防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工作，宣传推广“一键报贫”系统，识别“三类户”3户10人，制定“一户一策”，风险消除18户62人，核查反馈信息31户138人。发放脱贫人口贷款983.6万元，助力197户农户解决资金匮乏难题。及时跟进落实产业扶持、兜底保障、稳岗就业等帮扶措施，全部落实“两免一补”、农村学生“营养早餐”、学龄前幼儿保教费等政策，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入学率100%，家庭医生签约服务100%。**乡村建设提档升级。**争取上级资金和政策支持，推动乡村基础设施建设。维修景天公路川口—兔窝段12公里。维修机耕道路160公里、水毁道路5公里、塘坝7处。提升改造村文化广场3处，安装路灯95盏。开展农村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整治视觉盲区2处，维修、增设减速带140米、交通警示标志21个、广角镜3个。开展国土绿化行动，栽植各类苗木1.09万株。开展农村人居环境集中整治行动，累计清理农村生活垃圾320余吨。**农户收入持续增高。**深化“6+5”产业、光伏分红增收模式，带动农户1874户，增收155.6万元。开发公益性岗位406个，优先安置脱贫劳动力就业，落实岗位补贴政策资金262万元。鼓励脱贫劳动力跨省谋求就业，输转富余劳动力5600人次，发放交通补贴1580人42.93万元。鼓励有劳动能力的农户，就近灵活选择高原夏菜、文冠果基地等短期临时劳动就业，户均增收3000元以上。

【农业发展】**粮食总产保持稳定。**始终把粮食安全摆在重要位置，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牢牢守住全镇21.55万亩耕地红线和粮食安全底线。2024年，完成农作物播种面积18.76万亩，其中小麦、马铃薯、豆类种植面积分别为2.66万亩、0.19万亩、10.26万亩；文冠果、胡麻、油菜籽种植面积分别为3.3万亩、3.18万亩、1.19万亩。通过开展无人机“一喷三防”作业，提高农作物病虫害防治能力，助力增产增收，全年粮食总产保持在6200吨以上。**特色产业提质增效。**依托正路引提灌工程，通过土地托管、土地流转等方式，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发展集中连片高效节水灌溉农业，因地制宜发展特色种养业。在双墩村流转闲置耕地1000亩，建成豌豆制种基地。在细巷、双墩等村种植板蓝根、白芷2000亩，建成中药材高效节水灌溉种植示范基地。在拉牌、黄崖、黄羊淌等村集约化种植马铃薯600亩。依托黄崖绒山羊、三墩湖羊养殖基地，不断更新羊只品种，增加养殖户收入。2024年，全镇牛、羊、猪年存栏分别达到0.19万头、10.2万只、1.58万头。**项目建设加快推进。**利用东西部扶贫协作资金，建成双墩村农产品晾晒通风库。实施正路镇2024年基层政权建设项目，对镇政府大楼设施进行维修改造。引进天津益农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投资3517万元，在红岘村实施正路镇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期）。配合实施北慧洁农光互补、哈密—重庆±800千伏直流输电、秦川750千伏输变电、黑马圈河道治理、古河天然气项目等，推动经济发展和绿色转型。

【社会事业】**民生保障提标扩面。**全面落实各项惠民政策，2024年，发放退耕还林、耕地地力保护等各项惠农补贴780万元，发放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临时救助、残疾人两项补贴等补助资金971万元，发放退役军人优抚对象生活补助金、优待金共83.92万元。开展“结对帮扶·爱心甘肃”行动，帮扶特殊群体213人，联系交流、走

访探视900余人次。开展消费品以旧换新居家适老化改造补贴活动。**社会事业全面发展。**正路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卫生院周转宿舍、双墩村党群服务中心投入运行。依托党群服务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等载体,推进“一老一小”工作。开展“我们的节日”“庆元旦”“庆三八”“重阳敬老爱老”等活动20余次。联合正路学区在“儿童节”“教师节”对师生进行慰问,授予7名优秀教师正路镇“园丁奖”。联系省、市、县帮扶单位开展公益活动20余次。**地灾搬迁稳步推进。**贯彻落实省、市、县关于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决策部署,按照“4321”工作法,有序稳妥开展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搬迁2023年、2024年对象428户(其中集中安置254户、分散安置174户),认定2025年搬迁对象81户。发放“生态贷”4220万元,申请安置补助资金3620万元,有序推进拆旧复垦、房屋装修等工作。在峡儿水村、红岘村建设标准化圈舍60个,有效解决搬迁群众后续发展和增收问题。

【社会治理】安全生产。围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安全生产驻点包抓“百日行动”工作要求,对全镇各行业、各领域的安全生产风险隐患进行拉网式排查,排查整改各类问题136个。在拉牌、正路村安装道路交通安全设施“三必上”“五必上”各1处,采购反光膜1.5万米,为2800余辆农用车、农机“贴标亮尾”,开展交通劝导1000余次。确定镇村食品安全包保责任人43人,推动“两个责任”落地落实。签订防溺水承诺书120余份,排查修复损毁警示牌、防护栏30余处,落实落细防溺水各项举措。**防灾减灾。**严格落实“叫应叫醒叫全”机制,摸排涉河作业、养殖、放牧等重点人员402人,补充应急物资120余件套,完成河道治理10.8千米。实施智慧河道可视化监控监测预警平台建设项目,布设可视化监测监视预警一体站2处。建立健全“林长制”,聘用92名生态护林员、护草员,常态化开展森林草原巡查。全面落实“河湖长制”,累计开展巡河1511人次,联合职能部门查获非法采砂车12辆。严格落实领导带班和24小时值班值守制度,密切关注各类突发情况,持续优化应急队伍,完善应急预案,开展防汛、抗震、消防等演练20场次,防灾减灾宣传教育6场次。**主动创稳。**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持续做好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安置帮教、法律服务等工作。建立综治、信访、司法、派出所整体联动工作机制,推动“警调、诉调、访调”三调对接工作机制运行,将矛盾纠纷化解在一线。实时动态掌握辖区内重点人群的走访管控、教育转化、帮扶救助等工作,推进“三无”村创建工作,开展防电信诈骗、扫黄打非、反邪教等宣传教育活动,推动扫黑除恶工作常态化、制度化。通过“码上反映·马上办理”、12345政务热线、“陇情e通”、领导干部接访等方式,化解处理各类诉求及矛盾纠纷220件,受理办结警调推送纠纷83件,调处率达97%。

(供稿:邱元明)

中 泉 镇

【概况】中泉镇位于景泰县东南部,东邻平川靖远、南依白银、西接喜泉、北拥米家山,镇域总面积960平方千米,平均海拔1600米。辖12个行政村、56个村民小组,4371户16006人,常住人口4414人。

【基层党建】2024年,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7次、党建专题会议1次、主题党日活动200余次、观看警示教育片4次,培养储备村“两委”后备人才75人,整顿软弱涣散党组织1个,开展党员培训1次,发展党员9名,流动党员入库管理102名。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以“学纪、知纪、明纪、守纪”为主题,班子成员开展研讨交流1次,镇党委书记带头讲专题党课1次。镇党委会议专题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工作2次,重要节点集体廉政约谈120人次。召开十五届县委第五轮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推进会,对反馈的43个问题逐一进行对照整改。加强对“四议两公开”及“三重一大”等工作的监督检查,全力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查办案件1件,追回村集体资金4200元。

【经济发展】项目建设。2024年共实施项目3个,总投资766.5万元。投资52.7万元的中泉镇2024年农村综合改革财政奖补项目完工并通过县级验收,投资97.8万元的赵家水红色美丽乡村巩固提升项目完工并通过县级验收,投资616万元的崇华沟防洪治理工

程以工代赈项目建设完成。**营商环境。**做好黄河石林“5A”级景区创建、中核时代景泰县光伏发电、山东发展投资(景泰)A区40万千瓦风电、中泉镇智慧砂场、寿鹿实业和开远花开合作建设的中庄村土地整理开发等项目建设用地用能保障、矛盾纠纷化解工作，全力保障镇域范围内市列、县列重大项目建设。**传统产业。**加强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强力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拓展崇华、中庄村6000余亩高标准高效节水农田灌溉建设成效，全镇农作物种植面积5.31万亩，其中：小麦0.36万亩，玉米3.2万亩，大豆玉米复合种植0.1万亩，油料、瓜果蔬菜等其他农作物1.65万亩。**特色产业。**立足旱沙地、特色林果等资源优势，发展硒砂西瓜1000余亩、旱沙地籽瓜580余亩，持续放大“龙湾苹果”地标产品效应，全镇红富士、红枣等特色林果面积达到1.3万亩，产值突破1.3亿元；通过“公司+村集体经济+农户”模式，推广制种玉米种植；依托良鑫戈壁食品有限公司等龙头企业带动，全镇生猪饲养量达3.4万多头，家禽饲养量达13.6万多羽，羊饲养量达10.2万多只，咸水鱼养殖达到12万余尾。

【乡村振兴】防返贫监测帮扶。健全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结合“一键报贫”、部门预警、干部入户走访等方式开展防止返贫监测帮扶排查10次、集中排查1次，新识别监测户5户22人，帮扶消除风险10户36人，完善30户监测户“一户一策”帮扶计划。落实产业帮扶分红，产业带动12个村625户分红62.24万元。新建抗震改造房屋13户。“雨露计划”春季发放75人11.25万元，秋季发放62人9.6万元，义务教育适龄儿童入学率100%。落实61名公益性岗位人员补贴金额30.5万元，输转脱贫劳动力1442人，发放在外务工脱贫户交通补贴695人19.7万元。通过推荐就近务工、申请临时救助等帮扶措施，帮扶农户解决紧迫需求，促进稳定增收。**生态建设。**推进“千万工程”经验，开展村庄区域环境整治和“道路交通重点区域环境综合整治专项”行动，开展集中整治6轮次，发动群众1200余人，出动机械车辆240余次，清理生活垃圾245吨、秸秆19.6吨、废旧农膜5.9吨，整治市县拍摄整改点98处。栽植树木2250株，林带换填土3500立方米。持续保持高压态势，严厉打击盗采行为，利用“人防+技防+物防”管控机制，出动470余人次，开展巡查110余次，排查非法盗采点12处，打击盗采行为42次，向国土、水务部门现场移交案件13起，现场督促整改21起，下达责令停工通知书5份。**集体经济。**围绕村集体经济发展“十种模式”，以“党建+”为突破口，按照“党建引领促发展、优化结构壮产业、项目带动增收益”的发展思路，通过盘活土地、资源开发、互助资金、服务创收、项目带动等方式，推动村级集体经济不断壮大。镇村级集体经济累计收入275.49万元，其中经营性收入86.37万元。

【社会事业】社会保障。开展结对关爱帮扶，联系交流62次，走访探视49次，落实政策45个，帮办事实9件，帮助解决实际困难8个，资助米面粮油等款物资金0.7万元。落实低保动态管理机制，新增16户45人，退出保障16户53人，发放城乡低保金269.14万元。发放特困人员供养金49.9万、残疾人“两项补贴”45.74万元、特困人员供养金49.9万、临时救助金46.65万元、医疗救助8.86万元、优抚金66.2万元。**文化事业。**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文化活动中心等，组织辖区村民开展形式多样的文化活动，通过开展“情系万家”送春联、“巾帼绽芳华·扬帆新时代”活动等，引领群众参与健康向上、文明有益的文体活动。**地灾搬迁。**2023年计划搬迁90户，完成拆旧复垦72户，集中安置68户中完成装修30户。2024年计划搬迁87户，其中分散安置户65户、集中安置22户，集中安置22户中缴纳定金并选房5户，装修2户，完成拆旧8户。整改县级验收“一户一档”及市级验收反馈问题26个。

【社会治理】安全生产。制定2024年中泉镇安全生产责任清单，与各村、各企事业单位签订《中泉镇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管理和消防目标管理责任书》。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安全生产驻点包抓“百日行动”，在全镇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累计开展各类安全大检查40余次、安全巡查110余次、安全宣传12次，督促整改安全问题、隐患33个。**主动创稳。**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排查矛盾

纠纷202起，化解184起。统筹推进辖区诉源治理，警调对接178件，访调对接51件，“码上反映·马上办理”民情直通平台受理群众反映事项5件，办结5件。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工作，加强法治宣传，“线上+线下”开展宣传16次，受教育群众2000余人。**应急管理。**贯彻落实防汛减灾工作要求，全面压实工作责任、加强统筹协调、严格值班值守，持续做好防汛预警信息传递，升级镇村应急管理库13个，绘制防汛作战图13个，排查整治风险隐患点2个，开展地质灾害应急演练、地震避险及消防安全应急演练2次。

（供稿：办公室）

上沙沃镇

【概况】上沙沃镇位于景泰县西北部，景电一、二期工程结合部，甘、宁、蒙三省交界处。镇域总面积497平方公里，耕地7.58万亩，辖10个行政村，57个村民小组，2691户9965人。镇党委下设16个党（总）支部，共有党员558名。2024年全镇人均可支配收入达1.6万元，同比增长12.5%。

【基层党建】严格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推进党支部标准化建设。推进榆树村软弱涣散村级党组织整顿工作；选优配强村“两委”班子，选举村干部2名。聚焦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民生痛点难点、群众反映强烈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扫黑除恶四个重点领域，主动挖掘问题线索，以线索处置和案件查办推动集中整治工作取得实效。2024年，约谈2人，提醒谈话1人，批评教育1人；受理问题线索3件，其中立案2件2人，了结1件；受理并办结群众投诉或反映问题36件；收回拖欠土地流转费及违规发放资金20.46万元；收回违规侵占村集体土地4133.11亩。

【乡村振兴】开展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工作，组织包村领导、村干部进行全覆盖走访，重点监测、持续跟踪贫困人口收入变化、“三保障”、饮水安全等情况，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坚决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2024年全镇新识别纳入三类户4户20人，累计37户140人，全部制定“一户一策”帮扶计划。发放脱贫人口小额信用贷款60户298万元，农户小额信用贷232户3244万元，农村合作社贷款3户1500万元。持续开展撂荒地整治工作，坚决守牢耕地保护红线。全镇粮食播种面积3.5万亩，其中小麦4132.8亩、玉米29778亩、玉米套大豆1111.47亩；实施“一喷三防”小麦病虫害综合防控技术，完成“飞防”面积4143亩；完成玉米“一喷多促”面积1500亩；发放各类惠农补贴454.93万元，其中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309.46万元、草畜平衡补贴资金1.4万元、农机购置补贴资金110.73万元、玉米套种大豆资金33.34万元。

【项目建设】挖掘土地、旅游、矿产、农业、交通等优势，开展常态化、精准化融资对接，拓宽项目融资渠道。2024年，全镇固定资产投资达2.4亿元；招商引资到位资金3.8亿元；实施项目10个，其中500万元以上项目6个。按照“集中开发、连片整理、节水灌溉、规模运营”的思路，依托国债、2021年红光调整高标准农田项目等资金，整合段家井、榆树、王庄、边外、白墩子等5个村土地资源，完成项目实施、土地流转、土地整理、土地耕种，建成高标准农田1.6万亩，做到当年建成、当年使用、当年见效。探索建立“整体流转、村级托管、村企联种”三种经营模式，实现村集体经济壮大、农民增收致富、企业持续发展多赢局面。加快推进上沙沃交旅融合服务中心续建和营盘水加气站项目建设，做好各类要素保障，推动项目早日投产运营；上沙沃加油加气站（油增气）项目完成验收；推进上沙沃镇盐碱地治理工程落地实施，探索构建盐碱地综合利用体系，项目可研经省发展和改革委审批通过，编制初步设计报告。紧抓国家“碳达峰、碳中和”重大政策机遇，配合做好景泰上沙沃330千伏汇集站项目、上沙沃驼水4.5万千瓦牧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浙能景泰10万千瓦风电项目等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服务保障工作，在绿色转型和生态产业发展中寻求新突破。全镇建成新能源项目13个，装机容量156.9万千瓦；在建4个，装机容量39.5万千瓦。

【农业发展】因地制宜在白墩子、榆树、段家井村种植蔬菜瓜果4000亩；在梁家槽、三个山村种植苜蓿5000亩。发展林间种植经济，依托甘肃枫清杨农业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以梭梭公益林种植项目为载体，在骆驼水村发展高

效节水滴灌3000亩，种植肉苁蓉1200亩、四翅滨藜1300亩，试点种植“梭梭+籽瓜”800亩、“梭梭+板蓝根”50亩；推进沃原禾万头肉牛养殖基地建设，完成2个4.5万立方米蓄水池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引进西门塔尔肉牛1800头；推动品高万头生猪养殖项目建设，协调做好水、电、用地等要素保障，打造乡村振兴新引擎。坚持把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作为推动乡村振兴的有效抓手，按照“高收入村抓巩固、中收入村抓提升、低收入村抓突破”思路，坚持分类施策、重点发力，推动村集体经济发展提质增效，全镇村集体经济总收入达334.03万元。

【社会事业】强化低保动态管理，2024年，新增农村低保户23户63人，整户退出8户25人；城市低保户整户退出2户4人；新增特困供养户2户2人。落实各类救助供养政策，累计发放困难救助金、补贴等331万元。开展“结对帮扶爱心甘肃”行动，13名结对帮扶干部与帮扶孤儿、困难重度残疾人或特困家庭“一对一”精准匹配、结对帮扶，开展走访探视406次，帮助解决实际困难58件，帮办实事93件，资助资金4.75万元。支持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全镇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及少年无辍学情况，中考升学率达91%，居全县第一。依托农村综合改革财政奖补资金项目，在白墩子村新建文化活动中心340平方米，硬化文化广场1000平方米；实施上沙沃镇农村人居环境改造提升等项目，硬化镇区沿街路面2.83万平方米；新建景电二期总干渠生命防护工程3公里；骆驼水村被命名为县级“和美乡村”。学习浙江“千万工程”经验，推进道路交通重点区域环境综合整治、村庄清洁等专项行动，以G338、S308为主轴，以X336为重点、村内巷道为补充，聚焦道路沿线、房前屋后、河道沟渠等重点区域，整治环境乱象，环境面貌得到提升。全年共投入资金40余万元，出动人员1618人次，清理垃圾861吨。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完成X336线国土绿化面积90余亩，栽植国槐4000余株。

【安全生产】聚焦全面责任、隐患排查、监督管理、宣传培训、应急救援安全生产“五大体系”，紧盯非煤矿山、工贸企业、交通安全、农林水牧、公共安全等重点领域，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驻点包抓“百日行动”、烟花爆竹打非专项行动、小化工专项行动等重点工作。2024年，检查各类企业、非煤矿山、“九小场所”、学校等重点场所426次，发现问题隐患127个，全部完成整改；开展“亮尾工程”，为1630辆非机动车粘贴反光贴，安装减速带8条，设置警示牌10个，保障群众出行安全。落实镇级“八有”、村级“五有”要求，不断完善应急预案，开展应急演练；聚焦空巢老人、残疾人等特殊人群，严格落实“一对一”结对叫醒机制；创新“镇企联建+村企联建”模式，组建应急队伍11个，建成应急物资库11个，应对突发事件的响应速度和处置能力得到全面提升。组织镇村应急演练11场次，在“8·25”特大暴雨中，第一时间启动上沙沃镇山洪灾害防御应急预案，有效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社会治理】贯彻落实省市县“主动创安主动创稳”工作部署要求，推进“三无”村创建工作，开展命案防范治理攻坚行动、预防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基层建设年活动。健全完善信访处置流程和领导包案化解机制，主动摸排辖区内矛盾纠纷，镇平安法治办联合派出所、司法所、法庭不定期召开信访联席会议，及时分析研判解决各类风险隐患，全力保障社会大局和谐稳定。2024年，共排查矛盾纠纷184件，已化解166件，正在化解18件；办理“12345”政务服务热线38件，办结率100%；各类平台收到信访件18件，办结率100%。通过新建文化活动中心、维修改造蓄水池及泵房、安装生命防护栏等切实为民帮办实事6件，发现并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10个。

（供稿：张小曼）

五佛乡

【概况】五佛乡地处景泰县东北部，距县城约21千米，濒临黄河，四面环山，气候特征为腾格里沙漠边缘少有的盆地湿润小气候，是黄河之滨的璀璨明珠和丝绸之路的古渡重镇。全乡总面积583平方千米，耕地面积4.6万亩。辖6个行政村，57个村民小组，总人口4429户、17742人，常住人口3634户9790人。乡党委下设12个党支部，有党员474名。

【基层党建】严格落实“第一议

题”制度，组织召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15次，开展理论宣讲8次、交流研讨6次、知识竞赛1次。建强五佛乡党委党校，举办农民党员进党校培训班3期101人。开展村级党组织书记后备力量培训储备三年行动，储备村级后备干部49名，新发展党员13名，改造提升党群服务中心4个，走访慰问困难党员、老党员、离任村干部55名，发放慰问金2.8万元。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2次，开展约谈6次320人次，处置问题线索6件，立案审查3件，给予党纪处分3人。

【农业生产】2024年，全乡农民人均收入17027元，比上年增加887元，增长5.5%。全年完成粮食播种面积2.3万亩，其中小麦807亩、玉米—大豆套种550亩、油料作物1730亩、水稻2200亩，种植大棚瓜菜、育苗1635亩，红枣种植2.3万亩。

【乡村振兴】**脱贫巩固。**全乡615户脱贫户和50户监测户持续增收，脱贫人口和“三类”对象年收入达到1.61万元。开展职业技能培训136人，引导性培训200人，实现劳动力转移就业978人，发放外出务工生活、交通补贴393人9.46万元，发放扶贫小额信贷140万元。**基础设施建设。**投资44.98万元，实施春季黄渠清淤13公里；投资92.85万元，在临水临崖区域安装生命防护栏3838米；投资328万元，实施五佛乡渠道衬砌项目，已衬砌渠道8.25公里；投资26.7万元，实施五佛乡冬青村山体塌方治理项目，清理滑坡土石方1.36万立方米，修整坡体4590.6平方米；投资11.68万元，实施五佛乡自来水冻管维修项目，维修冻管1591米。完成G247线五佛段改造，全省公路现代养护工程试点调研会议在五佛乡召开。**和美乡村建设。**全年累计出动大型机械设备120余辆次，发动党员干部群众及志愿者3000余人次，持续抓好人居环境专项整治工作，平整G247线五佛沿线林带300余亩，清理疏通公路边沟、涵洞等排水设施100余处，清理农村生活垃圾200余吨，拆除道路沿线破旧广告牌50个。**村集体经济。**西源村成立悦味环洲农副产品加工专业合作社，可实现年加工腌缸肉3万斤，收益达到50余万元，能够辐射带动周边100户农户发展土猪养殖300头。泰和村依托蔬菜产业配套设施综合发展项目，出租暖棚、拱棚36座，租金收益12万元。其余各村稳步推进“一村一策”增收计划，全年6个行政村累计收入达204.48万元。

【社会事业】全面落实惠民政策，2024年，共发放城乡低保金354.2万元，特困供养生活费、护理费27.93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72.1万元，孤儿及无人抚养儿童救助金20.7万元，临时救助金77.95万元。贯彻落实“双减”政策，落实教育扶贫政策，为考入大学的18名优秀学生募集社会捐资2万元。探索“旅游+文化”发展模式，举办景泰·五佛第七届“四月八”民俗文化旅游活动，开展“乡遇”田园五佛“唱游”柏林山庄文化旅游促消费等系列活动，成功创建景泰县五佛沿寺国家3A级旅游景区，打响“文旅五佛”品牌。田永五佛豆腐入选全市非遗工坊名录，五佛老豆腐、柳林战鼓入选第五批省级“非遗”代表性项目。聚焦国家重点新能源建设的山东发展投资（景泰）E区35万千瓦光伏项目、山东发展投资（景泰）C区20万千瓦风电项目、山东能源集团景泰岗东梁西20万千瓦风电场项目建设需求，成立专班做好有关服务保障工作。

【安全生产】深化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各类安全风险防范治理工作，对4家工贸企业、3家非煤矿山常态化开展安全专项检查；对易发生交通事故灾害的12处路段，安装减速带44米、警示牌12个、爆闪灯8个；对53处危险水域进行全面排查，安装警示牌60副。全年共开展安全巡查300多次，发现问题隐患28处，完成整改27处，限期整改1处。不定期巡查38处黄河流域五佛段入河排水口，加强乡污水处理厂的日常管护，每季度进行1次水质检测。结合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回头看工作，共开展工矿企业专项检查20余次，督促相关企业采取防尘抑尘措施，做好生产现场的环境保护工作。

【社会治理】坚持和发展好新时代“枫桥经验”，靠实包案责任，优化调处方案，全年共排查各类矛盾纠纷142件，化解矛盾纠纷131件，办理“马上反映”平台诉求10件，答复信访平台反映件10件，办理12345政务热线6件，办理群众来访10件。依托“陇情e通”

App、白银综治、平安甘肃等信息化平台上传各类数据1221条，及时收集掌握社情民意。围绕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开展监督检查11次，发现问题15个，督促整改15个，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7件。贯彻落实《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理清村委会履职事项32项、协助政务事项33项、列入负面清单7项，减少各村出具证明事项23项，规范村出具证明5项，清理职责挂牌7类30个。

（供稿：张　莉）

寺滩乡

【概况】寺滩乡位于景泰县以西，南依寿鹿山，西与天祝、古浪两县接壤，北靠昌岭山，属山灌结合乡镇。境内有营双高速、景古、宽兴公路，国道338线穿境而过，交通便利。行政区域总面积683平方千米，海拔1800米左右，属典型的二阴气候，总耕地面积27.5万亩，其中高标准农田15万亩。全乡辖15个行政村，90个村民小组，5240户19396人。设有党组织24个，其中党委2个，党总支部2个，党支部20个，共有党员751人。

【基层党建】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村级党组织、乡属各站所延伸，加强对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的社会事务、产业发展、项目建设、土地流转、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等重点部门、关键岗位干部的日常管理。利用“三会一课”开展理论学习835场次，开展主题党日201场次，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1场，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58份，开展集体约谈7场次。

【农业发展】2004年，有效稳定粮食播种面积和产量，完成9万亩粮食种植任务，全乡农作物播种总面积达到25.7万亩；落实玉米、小麦、葵花等种植产业农业保险投保面积44584亩，完成小麦、玉米“一喷三防”飞防作业8.36万亩，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4414户96329.43亩516.35万元、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补贴3户3406.75亩102.20万元、农机补贴176户182台161.84万元。全面落实水权改革制度，全乡景电灌区50538.38亩地，包含9个村、2个水管所、24个斗。投资1180万，建设十支片区高标准农田2530.95亩。坚持项目和资金向羊产业集中，全乡成立村集体经济联合公司统一服务管理集中养殖小区，保障养殖户种羊供给；落实肉羊、奶牛等养殖产业保险投保15.94万只（头），覆盖全乡331家农户和企业，保险费达775.89万元，有效提升养殖产业抗风险能力。全乡肉羊产业总产值达1.15亿元，实现羊产业人均纯收入6500元，占全乡人均纯收入的42%。

【项目建设】完成项目建设13个，共投资4612.43万元。向上争取村集体补助资金700万元，由村集体经济联合公司主导，引进企业自筹300余万元，在集中安置点永麓社区旁建成工厂化高端食用菌示范基地一处，建设现代化菌类种植工厂20座，为群众提供就业的同时有效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推动郭家台煤矿250户房屋、1430余亩地征迁工作，煤矿2、3号井获批启动。推动良种场建设、火化殡仪馆建设等项目建设。

【乡村振兴】帮扶机制。在常态化开展防返贫监测工作的基础上，开展专项排查、重点工作“回头看”、集中排查等3轮次，做到防返贫动态监测无死角、全覆盖，持续巩固“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成效，确保风险人群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早清零。2024年，共纳入“三类户”2户5人（其中突发严重困难户2户），全部调整完善“一户一策”帮扶计划；排查防返贫监测对象53户208人，已消除风险25户90人。**基础设施建设。**建立农村供水管理责任体系，压紧压实乡、村、组“三级管理”责任，加强日常巡查管护，聘用乡级水管员15名，排查自来水管道10公里，更换水表150个，维修配套设施3个，解决群众投诉问题1件。结合“为民办实事”活动，争取项目资金，衬砌渠道4.5公里，硬化道路及文化广场6900平方米，在永麓社区新建占地面积380平方米停车棚一个，安装充电桩60台、摄像头69个。**乡村建设。**承办全市“和美乡村”建设现场推进会；完成永泰村、宽沟村2个传统村落打造；推进农村人居环境集中整治，累计清运垃圾2210余吨，清理乱堆乱放710余处；推进农村“厕所革命”，持续优化改厕模式，加大宣传教育和日常管护，卫生厕所改造率98%。

村集体经济。推进村级集体经济倍增计划，拓展发展渠道，通过资源开发利用、项目撬动分红、技术引领服务、捐资帮扶壮大、商贸流通带动等形式，持续提升村级集体经济实力。2024年村集体经济总收入达918万元，村均达到60万元以上，其中：15个村集体经济收入全部超过10万元，4个村集体经济收入超过100万元，3个村集体经济收入超过50万元，7个村经营性收入达到50万元以上，新墩湾村荣获“中国最美村镇评选”产业兴旺成就奖。**就业服务。**发挥乡劳务服务中心枢纽作用，统筹辖区企业务工与用工需求，组织群众在周边产业园区、煤矿企业、农特产品集散基地及各类专业合作社就近务工，有序引导群众外出务工，全乡务工人员5426人，其中脱贫人口务工2644人，在乡域内企业及合作社就近务工450人，全乡落实就业创业服务、交通费补贴869人35.7万元，确保群众收入实现“两个高于”。**文旅发展。**紧抓“百千万工程”机遇，完善旅游配套设施，配合完成世行贷款景泰县永泰古城文化自然遗产保护与开发项目，整合永泰古城、宽沟古堡、新墩湾草原、葵花花海等特色旅游资源，集古城文化、研学教育、生态农业于一体的乡村精品旅游路线初步成型，乡域旅游活动持续丰富。2024年，永泰村、宽沟村2个村落上线“中国传统村落数字博物馆”，永泰村被列入省级“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规划”预备名单。

【社会事业】社会保障。落实各项惠民政策，共发放城乡低保金、特困供养金、优抚等各项资金499.51万元；新增低保户25户60人、五保户6户6人，新增办理残疾证58人，慰问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50余人，资助困境留守儿童1名，完成抗震改造4户，为适龄妇女提供“两癌”免费筛查315名；新墩湾村、疃庄村、永麓社区3个居家养老服务（站）中心全面开餐，老年群体就餐难题得到有效解决；推进“结对关爱”行动，全乡确定结对关爱对象共183户，其中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8人，困难残疾人102人，特困家庭73户；为75户困难群众发放燃煤90吨，有效保障困难群众温暖过冬。**精神文明。**依托乡村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建设，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各项工作落地生根，组织开展和参加各类文艺汇演、体育赛事等文体活动50余次，繁荣乡村文化；依托全乡83支志愿服务队，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开展“庆七一”主题系列活动、“防灾减灾”宣传教育活动、“情系群众·志愿搬家”“小曲子传唱党的二十大”等特色文明实践活动100余场次，开展交通劝导、爱心护学、人居环境整治、搬迁入户等志愿活动200余次，受益群众达2000人。**地灾搬迁。**全面完成2022年度旧房拆除工作，拆除2023年度161户旧宅；完成永麓社区党委选举工作，成立永麓社区党委，下设2个党支部，选优配强社区党组织班子，探索“跨村联建”治理机制；持续打造集卫生院、敬老院、幼儿园、小学、中学、信用社、快递中心等服务资源为一体的“15分钟便民生活圈”，着力推动县城公共服务资源向乡村延伸覆盖，使搬迁群众与城市居民享受同等的公共服务待遇。

【生态环境】持续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推进“护绿、增绿、爱绿”行动，协助实施退化林修复项目3万亩；整改各类生态环保问题，中央督察反馈问题完成销号；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完成村级绿化80亩，栽植苗木8547株；全面落实河湖长制工作要求，推进“清四乱”整治行动，加大河道日常巡查力度，2024年应巡874次，实际巡河1349次，巡河率154%。

【安全生产】结合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安全隐患大排查行动、安全生产驻点包抓“百日行动”等，全面开展煤矿及非煤矿山、交通安全、农业生产、食品药品安全、防汛抗旱等方面的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对乡辖区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开展督查检查230多次，排查整改安全隐患问题31个。

【社会治理】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创新利用“四个一”工作法，攻坚化解信访积案4件，常态化摸排化解各类矛盾纠纷120件，办理“12345”便民热线问题50件；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刑满释放人员、社区矫正人员等重点人员进行管理，分类制定管理措施；强化“一村一法律顾问一辅警”工作，配备村级法律顾问4名，民警挂职村副书记、副主任4名，刑事、电诈发案率不断下降，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供稿：办公室）

漫水滩乡

【概况】2024年，全乡农作物播种面积6.7万亩，完成农业生产总值3.08亿元，同比增长6.8%；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1.57万元，同比增长7%。

【基层党建】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召开党建专题会议8次，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5次，交流研讨4次，阶段性工作分析研判会12次，基层党建重点任务部署会14次，领学授课8次，讲授专题党课12次。把学纪、知纪、执纪、守纪贯穿党纪学习教育全过程，推进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行动。制定《漫水滩乡领导干部管理办法》，整顿提升软弱涣散党组织1个，调整履职不力村干部2人，下发工作通报11期，个别约谈22人次，追责问责党员4名。推动基层阵地提档升级，新建东坝村党群服务中心、双树村文化活动中心各1处，培养积极分子14名，新发展党员9名，预备党员转正11名。成立中共景泰县漫水滩委员会党校，组织农村党员、后备干部、入党积极分子开展学习培训三期189人次。

【乡村振兴】**脱贫成果巩固。**严格落实“四不摘”要求，紧盯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落实，全面推广使用“一键报贫”系统，动员村干部、驻村干部、乡村网格员等力量，常态化开展动态监测、集中排查、专项排查等工作，结合农户收入支出状况、行业预警等信息，新识别纳入监测户2户8人，消除风险9户34人，全乡监测户30户113人，制定并落实“一户一策”帮扶措施。持续巩固“三保障”及饮水安全成果，完成抗震房改造2户，11个村实现安全饮水全覆盖，家庭医生签约率100%。发放“雨露计划”补助117人次21.45万元，推进和美乡村建设，高标准完成卫生户厕改造95座，拆除残垣断壁200余处，清运各类垃圾900多吨。**重点项目建设。**全年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8600亩，配套建成4万立方米、6万立方米、8万立方米蓄水池各1座，铺设滴灌管网400余公里。在高墩、西井、北梁3个村安装太阳能路灯270盏。硬化产业路、村组巷道5.8公里。完成红溪村泥石流治理项目，治理河道1.5公里。**村集体经济。**北崖村肉牛、漫水滩村生猪、杨柳村育肥羊养殖基地有序运营，村集体经济增收15万元以上。红溪、漫水滩、东坝村设施农业大棚农企联营、订单种植，两季增收30万元以上。富民村辣椒加工厂生产有序，村集体经济年增收5万元。漫水滩村饲草加工厂运营顺利，6个股东村增收路径进一步拓宽。

【农业生产】2024年，全乡种植粮食作物4.3万余亩，其中，小麦3300亩、玉米3.9万亩、玉米大豆带状复合种植1502亩，粮食总产量达5.1万吨。发展特色产业，种植洋葱1.1万亩、红辣椒1200亩、西红柿800亩；养殖业逐步规范化、集约化，全乡牛羊猪禽存栏量分别达4000头、3.8万只、6000头、5万羽。晨光前进牧业奶牛存栏量增至3400头，日产鲜奶42吨以上。累计发放各类种植补贴、耕地地力补贴等资金641万元。

【社会事业】全面落实各项惠民政策，累计发放城乡低保金297.27万元、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7.19万元、特困供养生活费和护理费25.54万元、临时救助69.63万元、医疗救助5.5万元。脱贫人口基本医疗、养老保险参保率均达100%。开展“结对帮扶·爱心甘肃”行动，帮助孤儿、重度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摆脱生活困境，累计帮扶89户，联系交流268人次，走访探视200余人次，捐款捐物总计2.2万元。为93名优抚对象发放优抚资金48.05万元。开展对口就业帮扶，累计培训1000余人次，完成劳务输转2954人次，其中脱贫户1135人次。脱贫户外出务工人员享受交通补贴367人11.9万元。

【生态环保】开展“四林”工程建设，打造国策门沿线“景观林”，前进牧业、高标准农田周边“绿化林”，二支三支沿渠“骨架林”，村内主次干道“生态林”。累计平整林带60余亩，栽植国槐等苗木1.6万棵，种植花卉58亩。学习浙江“千万工程”经验，常态化开展人居环境整治，坚持垃圾清运长效机制，开展道路交通重点区域环境卫生专项综合整治和乡村清洁大扫除行动，全年共清除垃圾220吨，清理河道18公里。加强河道“清四乱”和日常巡查，乡村两级28名河长共开展巡河687次，全面修护沙河水毁路段、农田灌溉渠道、涵洞，整治损毁21处，清理

河道垃圾120吨。全面实施林长制，乡村两级林长57人，聘用护林员39人，有效管护生态公益林680公顷，推广使用“护林员”App，常态化开展巡林护林工作。

【安全生产】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统筹推进矿山、消防、道路交通、食品药品、防震减灾等重点领域专项整治，建立周检查、周整改闭环管理机制，排查整治各类安全隐患89条。完善乡村突发事件应急预案14个，储备各类应急救灾物资200余套，开展全领域应急实战演练12场次，应急水平和处置能力不断提升。

【社会治理】持续优化“1346”工作体系，规范化运营“一厅七室”综合治理中心。推广“码上反映·马上办理”民情直通平台，实现“一村一法律顾问”“一村一辅警”全覆盖，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依法排查矛盾纠纷和信访案件228起，成功化解224起，化解率98.25%。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禁毒踏查、反邪反诈宣传等工作，平安建设成果丰硕。

（供稿：高承豆）

2024年度景泰县各行各业获省、部级以上奖项单位名录

（以获奖时间先后为序）

获奖单位	获奖时间	授奖机关	获奖依据（文号）	荣誉称号
景泰县人民检察院	2024年1月	最高人民检察院新闻办公室 检察日报社	检报发〔2024〕1号	全国检察微博三十佳
黄河石林大景区管理委员会	2024年1月	中共甘肃省委统战部 中共甘肃省委宣传部 甘肃省民族事务委员会	奖牌	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
景泰县人民法院	2024年4月	甘肃省司法厅 中共甘肃省委宣传部	甘司发〔2024〕65号	全省“八五”普法中期先进集体
景泰县第八小学	2024年6月	教育部办公厅	教体艺厅函〔2024〕17号	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
景泰县第七小学	2024年6月	教育部办公厅	教体艺厅函〔2024〕17号	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
景泰县石城小镇小学	2024年6月	教育部办公厅	教体艺厅函〔2024〕17号	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
景泰县第六中学	2024年6月	教育部办公厅	教体艺厅函〔2024〕17号	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
景泰县五佛中学	2024年6月	教育部办公厅	教体艺厅函〔2024〕17号	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
景泰县红水初级中学	2024年6月	教育部 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	奖牌	全国国防教育示范学校
景泰县中医医院	2024年7月	甘肃省妇联	奖牌	“甘肃省三八红旗集体工作室”称号
景泰县渔业技术推广中心	2024年9月	甘肃省人民政府	甘政发〔2024〕50号	甘肃省科学技术进步奖
景泰县审计局	2024年11月	甘肃省审计厅	甘审办发〔2024〕3号	2024年度全省审计机关二等优秀审计项目
寺滩乡新墩湾村	2024年12月	中国最美村镇评选活动组委会	奖牌	“2024中国最美村镇”
景泰县人民检察院	2024年12月	最高人民检察院新闻办公室 检察日报社	奖牌	全国检察阵地建设三十佳

2024年度景泰县各行各业获省、部级以上奖项个人名录

（以获奖时间先后为序）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	工作单位	政治面貌	获奖时间	授奖单位	获奖依据（文号）	获奖名称
吴　静	女	1973年9月	甘肃景泰	大专	景泰县人民检察院	中共党员	2024年2月	甘肃省人民检察院	甘检发政字〔2024〕11号	个人二等功
罗文檀	男	1964年10月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县志办	中共党员	2024年4月	中共甘肃省委宣传部	甘宣通字〔2024〕12号	全省“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推广使用工作先进学习个人
张举辉	男	1976年11月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医疗保障局	中共党员	2024年4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民政厅、省医疗保障局	甘人社厅发〔2024〕6号	全省社会保险医疗保障和社会救助工作先进个人
张安月	女	1977年4月	甘肃景泰	初中	景泰县红水镇昌林村	群众	2024年5月	省妇联省文明办	甘妇发〔2024〕16号	2024年甘肃省最美家庭
李锦连	女	1976年6月	甘肃景泰	高中	景泰县漫水滩乡双树村	群众	2024年5月	省妇联省文明办	甘妇发〔2024〕16号	2024年甘肃省最美家庭
王　璠	女	1984年11月	景泰芦阳	本科	景泰县民政局	民进会员	2024年5月	甘肃省民政厅	甘人社厅发〔2024〕6号	全省社会保险医疗保障和社会救助工作先进个人称号
姚莹玉	女	1986年8月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人民检察院	中共党员	2024年6月	甘肃省人民检察院	证书	第二届全省检察机关控告申诉业务竞赛业务标兵
田向鹏	男	1984年2月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水务局	中共党员	2024年7月	甘肃省水利厅	证书	甘肃省水利系统行政执法“先进工作者”
苏万红	男	1970年8月	甘肃景泰	大专	景泰县治沙试验站	中共党员	2024年7月	甘肃省人社厅	甘人社厅发〔2024〕9号	甘肃绿化奖章
王雪梅	女	1971年2月	甘肃景泰	大专	景泰县五佛学区	群众	2024年9月	甘肃省人社厅甘肃省教育厅	甘人社厅发〔2024〕11号	甘肃省“园丁奖”
刘金元	男	1976年7月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三中学	中共党员	2024年9月	甘肃省教育厅	甘教师函〔2024〕30号	甘肃省特级教师
张学花	女	1978年1月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石城小镇小学	中共党员	2024年9月	甘肃省人社厅甘肃省教育厅	甘人社厅发〔2024〕11号	甘肃省“园丁奖”
葛文龙	男	1974年6月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渔业技术推广中心	中共党员	2024年9月	甘肃省人民政府	甘政发〔2024〕50号	甘肃省科技进步奖
高宝德	男	1988年10月	甘肃靖远	研究生	景泰县渔业技术推广中心	群众	2024年9月	甘肃省人民政府	甘政发〔2024〕50号	甘肃省科技进步奖
代亚明	男	1984年12月	甘肃榆中	本科	景泰县渔业技术推广中心	中共党员	2024年9月	甘肃省人民政府	甘政发〔2024〕50号	甘肃省科技进步奖
李浩斌	女	1973年5月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心理健康协会	群众	2024年9月	甘肃省妇联	证书	优秀婚调员
王文玉	女	1979年8月	甘肃景泰	大专	景泰县心理健康协会	群众	2024年12月	甘肃省妇联	证书	优秀婚调员

2024年度取得副高级以上职称者名录

（以生年先后为序）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	工作单位	政治面貌	职称名称	依据(文号)	取得时间
胡广学	男	1970.06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五佛学区	中共党员	中小学正高级教师	甘人社通〔2025〕48号	2024年12月28日
王银山	男	1980.02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三中学	群众	中小学正高级教师	甘人社通〔2025〕50号	2024年12月24日
陈燕宏	男	1966.11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芦阳学区	中共党员	中小学正高级教师	甘人社通〔2025〕48号	2024年12月28日
刘金元	男	1976.06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三中学	群众	中小学正高级教师	甘人社通〔2025〕50号	2024年12月24日
王录烈	男	1966.10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教育科学研究室	中共党员	中小学正高级教师	甘人社通〔2025〕48号	2024年12月28日
李富文	男	1968.05	甘肃景泰	本科	甘肃省景泰县第二中学	群众	中小学正高级教师	甘人社通〔2025〕50号	2024年12月24日
丁　瑛	男	1969.04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六中学	中共党员	中小学正高级教师	甘人社通〔2025〕48号	2024年12月28日
王寿岳	男	1966.09	甘肃永登	本科	景泰县第六中学	群众	中小学正高级教师	甘人社通〔2025〕48号	2024年12月28日
吴冠钰	男	1972.07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六中学	中共党员	中小学正高级教师	甘人社通〔2025〕48号	2024年12月28日
闫立宪	男	1978.07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六中学	中共党员	中小学正高级教师	甘人社通〔2025〕50号	2024年12月24日
廖东泰	男	1966.12	甘肃景泰	本科	甘肃省景泰县第二中学	中共党员	中小学正高级教师	甘人社通〔2025〕48号	2024年12月28日
鲁进琼	女	1970.04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三中学	群众	中小学正高级教师	甘人社通〔2025〕48号	2024年12月28日
刘花蓉	女	1971.07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教育科学研究室	群众	中小学正高级教师	甘人社通〔2025〕48号	2024年12月28日
高加国	男	1972.07	甘肃景泰	本科	甘肃省景泰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群众	正高级讲师（中等职业学校教师）	甘人社通〔2025〕51号	2024年12月24日
马保原	男	1968.12	甘肃景泰	本科	甘肃省景泰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中共党员	正高级讲师（中等职业学校教师）	甘人社通〔2025〕51号	2024年12月24日
范旭涛	男	1977.07	甘肃景泰	本科	甘肃省景泰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中共党员	正高级讲师（中等职业学校教师）	甘人社通〔2025〕51号	2024年12月24日
段海燕	女	1977.09	甘肃景泰	本科	甘肃省景泰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群众	正高级讲师（中等职业学校教师）	甘人社通〔2025〕51号	2024年12月24日
沈凤林	女	1965.10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群众	农业技术推广研究员	甘人社通〔2025〕56号	2024年12月20日
郝　翔	男	1972.11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三中学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胡守娥	女	1978.01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芦阳学区	中共党员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徐　敏	女	1981.12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三中学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	工作单位	政治面貌	职称名称	依据(文号)	取得时间
杨言萃	女	1976.07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四中学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高秉庆	男	1974.05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四中学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周桂基	女	1981.02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正路学区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张继兰	男	1981.07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正路学区	中共党员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祁　兴	男	1975.07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红水学区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武云菲	女	1976.12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三中学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尚伦丽	女	1976.12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正路学区	中共党员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张荣生	男	1975.04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草窝滩学区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范素琴	女	1975.08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四中学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王永玲	女	1981.07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漫水滩学区	中共党员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祁　琴	女	1971.09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喜泉学区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7号	2024年12月28日
吕佐香	女	1971.03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石城小镇幼儿园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7号	2024年12月28日
王树富	男	1968.11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一条山学区	中共党员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7号	2024年12月28日
张建玉	女	1971.01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芦阳学区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7号	2024年12月28日
张举达	男	1968.12	甘肃景泰	专科	景泰县芦阳学区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7号	2024年12月28日
崔　凌	男	1979.11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五佛学区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闫沛玲	女	1977.03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实验小学	中共党员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安维春	男	1966.01	甘肃景泰	专科	景泰县草窝滩学区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7号	2024年12月28日
沈雁萍	女	1970.07	甘肃景泰	专科	景泰县芦阳学区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7号	2024年12月28日
高景云	女	1971.09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四中学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7号	2024年12月28日
刘根宏	女	1973.12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三中学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7号	2024年12月28日
张树仁	男	1972.10	甘肃景泰	专科	景泰县第四中学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	工作单位	政治面貌	职称名称	依据(文号)	取得时间
刘岁良	男	1971.10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四中学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徐　晴	女	1976.08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四中学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宣文山	男	1981.01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八小学	中共党员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常德凤	女	1979.09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八小学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祁万慧	女	1973.05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四中学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张录芳	女	1970.02	甘肃景泰	专科	景泰县草窝滩学区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7号	2024年12月28日
沈梅云	女	1971.02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草窝滩学区	中共党员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7号	2024年12月28日
达文花	女	1975.10	甘肃景泰	专科	景泰县第五幼儿园	中共党员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王作化	男	1973.02	甘肃景泰	专科	景泰县漫水滩学区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张小迪	女	1974.12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六中学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卢昌秀	女	1976.10	甘肃景泰	专科	景泰县第一小学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魏晋芝	男	1978.10	甘肃景泰	专科	景泰县漫水滩学区	中共党员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宋　霞	女	1978.03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六中学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王万琴	女	1978.11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喜泉学区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孙雪梅	女	1976.08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六中学	中共党员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李治荣	男	1972.07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六中学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姚昌明	男	1980.10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教育科学研究室	中共党员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张建舜	男	1978.03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四中学	中共党员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姚玉武	男	1983.05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三中学	中共党员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苟发安	男	1981.08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一中学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张冬梅	女	1981.10	甘肃永昌	本科	景泰县第一中学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高　峰	男	1976.09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三中学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	工作单位	政治面貌	职称名称	依据（文号）	取得时间
石宝欣	男	1974.02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六中学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刘晓文	女	1976.03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实验小学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邓玉霞	女	1978.10	甘肃景泰	专科	景泰县实验小学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尚立琴	女	1984.08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实验小学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胡雯芸	女	1975.09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一小学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高秉彬	女	1973.12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草窝滩学区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韩志学	男	1979.11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红水学区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韦性宏	女	1975.02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三中学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李应兰	女	1977.08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三中学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沈茂慧	女	1976.10	甘肃景泰	专科	景泰县第一小学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张有翠	女	1974.05	甘肃景泰	专科	景泰县第七小学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魏万泰	男	1974.10	甘肃景泰	专科	景泰县芦阳学区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张素聪	女	1977.06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芦阳学区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张永山	男	1974.08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芦阳学区	中共党员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石生蕊	女	1973.11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喜泉学区	中共党员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王翠秀	女	1978.05	甘肃靖远	本科	景泰县寺滩学区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达世红	男	1982.09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正路学区	中共党员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方秀儒	女	1979.06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石城小镇小学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冯黎明	女	1976.04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第三中学	群众	中小学高级教师	白人社发〔2025〕6号	2024年12月29日
邓建生	男	1981.11	甘肃景泰	本科	甘肃省景泰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群众	高级讲师（中等职业学校教师）	甘教人函〔2025〕1号	2024年12月24日
杨文俊	男	1983.05	甘肃景泰	本科	甘肃省景泰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群众	高级讲师（中等职业学校教师）	甘教人函〔2025〕1号	2024年12月24日
曹　龙	女	1984.04	甘肃会宁	本科	甘肃省景泰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中共党员	高级讲师（中等职业学校教师）	甘教人函〔2025〕1号	2024年12月24日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	工作单位	政治面貌	职称名称	依据（文号）	取得时间
薛延金	男	1978.10	甘肃景泰	本科	甘肃省景泰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群众	高级讲师（中等职业学校教师）	甘教人函〔2025〕1号	2024年12月24日
曾永莲	女	1983.01	甘肃景泰	本科	甘肃省景泰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群众	高级讲师（中等职业学校教师）	甘教人函〔2025〕1号	2024年12月24日
谈明利	男	1979.12	甘肃景泰	本科	甘肃省景泰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群众	高级讲师（中等职业学校教师）	甘教人函〔2025〕1号	2024年12月24日
王宇晖	男	1975.10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人民医院	中共党员	副主任医师	白人社发〔2025〕8号	2024年12月29日
杨志富	男	1972.02	甘肃景泰	专科	景泰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群众	副主任医师	白人社发〔2025〕9号	2024年12月29日
杨世军	男	1968.09	甘肃景泰	专科	景泰县草窝滩镇卫生院	群众	副主任医师	白人社发〔2025〕9号	2024年12月29日
程朝军	男	1977.10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中医医院	群众	副主任医师	白人社发〔2025〕9号	2024年12月29日
张爱文	男	1980.08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人民医院	中共党员	副主任中药师	甘药监发〔2024〕64号	2024年12月24日
王靖婷	女	1985.08	甘肃景泰	研究生	景泰县园林管理局	中共党员	高级工程师	白人社发〔2025〕13号	2024年12月23日
王清婷	女	1983.06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水务运营有限公司	中共党员	高级工程师	白人社发〔2025〕12号	2024年12月23日
魏万娟	女	1986.05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畜牧兽医技术服务中心	中共党员	高级兽医师	白人社发〔2025〕10号	2024年12月23日
王　佳	女	1988.03	甘肃兰州	本科	景泰县畜牧兽医技术服务中心	群众	高级兽医师	白人社发〔2025〕10号	2024年12月23日
李治旗	男	1976.03	甘肃景泰	大专	景泰县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中心	中共党员	高级工程师	白人社发〔2025〕13号	2024年12月23日
张玉芬	女	1979.10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畜牧兽医技术服务中心	群众	高级畜牧师	白人社发〔2025〕10号	2024年12月23日
万玉兴	男	1970.06	甘肃景泰	中专	景泰县五佛乡畜牧兽医工作站	群众	高级畜牧师	白人社发〔2025〕11号	2024年12月29日
刘　浸	男	1988.08	甘肃景泰	本科	甘肃省景泰县喜泉镇居民	中共党员	副高级艺术师	甘文旅厅办字〔2025〕9号	2024年12月25日
刘正柳	女	1977.09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供水工程指挥部	群众	高级工程师	白人社发〔2025〕12号	2024年12月23日
路桂荣	男	1965.08	甘肃景泰	大专	景泰县公路运输管理所	中共党员	高级工程师	白人社发〔2025〕13号	2024年12月23日
王光明	男	1965.11	甘肃景泰	大专	景泰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中共党员	高级工程师	白人社发〔2025〕12号	2024年12月23日
王兴泽	男	1974.02	甘肃景泰	本科	中共景泰县委党校	中共党员	副教授（人力资源培训）	校发〔2024〕75号	2024年12月6日
张兆杰	男	1972.04	甘肃景泰	中专	景泰县草窝滩镇畜牧兽医工作站	群众	高级畜牧师	白人社发〔2025〕11号	2024年12月29日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	工作单位	政治面貌	职称名称	依据（文号）	取得时间
张建军	男	1981.03	甘肃景泰	大专	甘肃省景泰县红水镇共建村	群众	农民高级农艺师	白人社发〔2025〕10号	2024年12月23日
张健伟	男	1984.11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畜牧兽医技术服务中心	中共党员	高级畜牧师	白人社发〔2025〕10号	2024年12月23日
李进蓉	女	1984.04	甘肃景泰	本科	景泰县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中共党员	高级农艺师	白人社发〔2025〕10号	2024年12月23日
张建花	女	1971.07	甘肃古浪	大专	景泰县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群众	高级农艺师	白人社发〔2025〕11号	2024年12月29日
刘海霞	女	1984.12	甘肃白银	研究生	景泰县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中共党员	高级农艺师	白人社发〔2025〕10号	2024年12月23日

索　引

说明：1. 本索引采用主题分析索引方法，按主题词首字的汉语拼音字母顺序排列。
2. 类目、分目标题用黑体字表明。
3. 索引名称后的数字表示内容所在页码，数字后面的a、b、c表示栏别。

A

安全服务　162c
安全管理　100c　133a　168c
安全生产“五大体系”建设　141c
安全生产　116b　117a　119b　124b　125b
131b　134a　151c　190b　193a
199b　200c　202c　204a
安置区规划　118c
案件查办　88b
案件审理　103b

B

8月　31b
办公用房管理　182a
办文办会　81b
保费概况　156c
保障民生改善　68c
保障性租赁住房管理　126a
“标准地”改革　124b
便民服务　130a
殡葬设施建设　180a
补植绿化　126c
不动产确权登记　141a
财源建设　137c

C

财政　137C
财政改革　138b
财政监管　138c
参保缴费　176a
参谋辅政　48a
参与社会活动　95b
参政议政　53a
残疾人联合会　96b
仓储安全　134c
草窝滩镇　191c
产品质量监管　145c
产业发展　189b
产业转型升级　135c
场区环境整治　121b
城市管理　124c
城市管理执法　127a
城市建设　188a
城市精细化管理　127c
储备管理　134a
储粮管理　134b
畜牧兽医技术服务　109a
畜牧养殖项目　109b
畜牧业生产　109a
传染病防治　175b
创新人才培育　165b
慈善　186c
慈善捐助　186c
从严治检　103a
存款业务　154b

D

大事记　23
党纪学习教育　59c
党建工作　47c　119b　121c
党校教育　61b
党员管理　50b

党员教育管理　59a
档案安全管理　63a
档案法治宣传　63b
档案服务民生　63b
档案管理　62c
档案数字建设　62c
档案移交进馆　62c
地震监测预报　184a
地震应急准备　184c
地质灾害防治　141a
第二十次会议　65b
第二十二次会议　66a
第二十三次会议　66b
第二十四次会议　66c
第二十五次会议　67a
第二十一次会议　65c
第六十次会议　46a
第六十二次会议　46b
第六十三次会议　46c
第六十四次会议　47a
第六十一次会议　46b
第三次会议　64a　83a
第三十八次会议　70c
第三十九次会议　71b
第三十七次会议　70a
第十八次会议　65a　84c
第十二次会议　41a　84a
第十九次会议　65b
第十六次会议　41c　64c　84b
第十七次会议　41c　65a　84c
第十三次会议　41a　84a
第十四次会议　41b　84b
第十五次会议　41a　84b
第十一次会议　41a　83c
第四次会议　64b　83b
第四十八次会议　42b　76c
第四十次会议　71c
第四十二次会议　73a
第四十九次会议　42b　77c
第四十六次会议　75b
第四十七次会议　42a　76a
第四十三次会议　73c
第四十四次会议　74a
第四十五次会议　74c
第四十一次会议　72b
第五十八次会议　45a
第五十次会议　42c　78a
第五十二次会议　43b　79b
第五十九次会议　45a
第五十六次会议　44c
第五十七次会议　44c
第五十三次会议　43c　80a
第五十四次会议　44a　80b
第五十五次会议　44b
第五十一次会议　43a　79a
电网工程建设　130b
电网运维保电　130c
调查质量　148a
动迁安置服务　128b
动物防疫　109a
督查督办　81c
队伍建设　61a
对外宣传　183b

E

2月　24a
2024年度景泰县各行各业获省、部级及以上奖励单位名录　205
2024年度景泰县各行各业获省、部级及以上奖项个人名录　206
2024年度取得副高级以上职称者名录　207
儿童福利保障　179a

F

发展和改革　135a
法治　100
法律服务　106b
法治信访　181b
防灾减灾救灾　141b
防震减灾　184a
房产市场监管　125b
风险防控　129a

封存账户清理　129b
服务保障　162b
服务大局　101a
服务地方发展　131a
服务非公经济　95a
服务能力建设　174b
服务平台应用　185b
服务事项管理　185b
服务事项通办　185c
妇女联合会　93b
妇女维权关爱　94
附录　205

G

概况　36
概况　103b　119a　126b　128c　130a　149c
153b　161b　166a　168c　181a　187a
189a　190c　191c　193c　194c　196c
198a　199c　201a　203a
甘肃省景泰川电力提灌水资源利用中心　119a
甘肃省长城粮油储备库有限公司　133b
甘肃银行景泰县支行　155a
干部队伍　49b
港澳台侨工作　54b
高效办成一件事　185c
耕地保护及用途管制　140a
耕地质量保护 110a
耕地质量保护 120c
工会　90a
工商业联合会　95a
工业　建筑业　122
工业集中区　123a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　122a
工作机制　56b
公安　100a
公车保障　181c
公共检验检测　184c
公共卫生服务　172a
公共卫生监督　176a
公共文化服务　166a
公路养护　160a
公平竞争审查　144b
公务接待　181a
公益宣传　98a
供电服务保障　130c
供销联社　132a
供销网络建设　132a
共青团　92a
固定资产投资　158a
灌区管理　119a
规范商会建设　95b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景泰监管支局　153a
国土空间规划　139c
国土绿化　117b
国网景泰县供电公司　130a

H

“好差评”管理　185b
和美乡村建设　107c
河湖生态保护　115c
红色宣教　169a
红十字会　97c
红水镇　193c
环保监管机制　148c
环保问题整改　149b
环保项目建设　149a
环保行政执法　149c
环境污染防治　148c
荒漠化防治　117b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景泰支公司　156c
黄河石林大景区管委会　167c
会议服务　62b
惠残补贴发放　97a
惠残项目建设　96b
惠民惠企政策落实　159b
惠农补贴发放　110a
婚姻登记服务　179b
火灾火情　141c
获得荣誉　183c

J

9月　32b

机构编制管理　57c
机构编制精细化管理　58b
机构编制数据管理　58c
机构改革　57c
机关党建　59a
机关事务管理　57c
积案清零　181b
基本公卫服务　174c
基层党建　49a　187b　189a　191a　192a　193c
195a　196c　198a　199c　201a　203a
基层法治　106 a
基层能力提升　132 b
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建设　142 c
基层治理　56 c
基层组织建设　90 b
基层组织建设　93 a
基层组织建设　94 b
基层组织建设　95 a
基层组织建设　98 b
基础工作管理　120 c
基础设施建设　158 a
基金运行　176 b
疾病预防控制　175b
“结对关爱”行动　96c
疾控监督体系建设　173a
集中带量采购　177a
集中整治　89a　176b
计划生育协会　98b
计划指标完成　115a
纪检监察　88a
技能竞赛　185a
技术合同登记　165c
家庭家教家风　93c
价格稳控监测　137a
监测设备维护　186a
检察　101a
检察改革　103a
检护民生　101c
检验检测　185a
检疫与市场监管　109b
健康教育工作　172c
奖励扶助政策　99c
交通　通信　158
交通运输　158a
教育　164a
教育民生　164c
教育培训　48c
教育质量　164a
节能节约　181c
结对关爱行动　180a
巾帼建功创业　93c
金融　153
金融服务　153a
金融服务　155c
金融监管　153a
经济发展　196c
经济合作　148a
经济运行　135a
经济指标　124b
经营概况　129b　133b　134b　154a　154b
155a　155a　155b　155c　156a
156b　156c　162c　163b
经营绩效管理　149c
精品栏目　183a
精神文明建设　52a
精神文明　120a
精文简会　48b
景区执法　168b
景泰公路段　160a
景泰供水工程指挥部　116b
景泰寿鹿实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49c
景泰县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37
景泰县金谷丰粮油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34b
景泰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155c
景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64
景泰县人民政府　70
景泰县水务运营有限公司　129c
景泰县为民公交有限公司　161b
警务建设　101a
就业创业服务　97a　170a

就业服务　180b
局馆联席协同　63c
决策咨询　61c

K

抗震设防管理　184c
科技创新应用　161a
科技服务　165b
科技项目建设　165c
科教文旅　164
科普宣传演练　184b
科学技术　165b
科学技术协会　94b
客货邮融合发展　158b
客货运服务保障　158c
矿山生态修复及管理　140b

L

6月　28a
劳动权益保障　171a
劳动维权监督　91b
老干部工作　50c
老科协工作　95a
粮库建设　134c
“两企三新”党建　57a
粮食和物资储备　137a
烈士褒扬　180c
林草资源管护　117c
林果经济发展　118b
林业和草原　117b
林长制工作　117b
流转土地经营　120b
芦阳镇　189a
路域环境整治　160c
旅游产业发展　166c
履行监督职责　67c
履行社会责任　151c
绿化管护　126c
绿色健康养殖　112c

M

漫水滩乡　203a
慢性病防治　175b
媒体宣传报道　51c
免疫规划工作　175b
民生保障　138a
民生调查　147c
民政　177a
民主监督　86c
民族团结进步　53b
目标管理考核　121a

N

纳税服务　139b
内部审计　143c
内控管理　133c
能力建设　87a
农产品品牌建设　110b
农产品质量安全　110c
农村合作经济经营服务　114s
农村集体经济　108s
农村集体经济　114n
农村人饮供水　116a
农机安全监管　114a
农机报废更新　113c
农机购置补贴　113c
农机化水平　113a
农机经营服务　113b
农技协工作　94c
农民合作社　114a
农业　水利　107
农业安全生产　108b
农业产业化发展　107b
农业发展　187b　192a　194a　195b　198c　201b
农业机械化服务　113a
农业技术推广　110a
农业科技推广　108b
农业科技园区建设　165c
农业农村　107a
农业社会化服务　114a
农业生产　200a　203b
农业生产管理　120a

农业水价改革　116b
农业综合生产　107a
农资供应保障　132a
农作物植保工作　111a

P

培训宣讲　61b
赔付概况　157a
棚户区和老旧小区改造　126a
品牌阵地建设　91a
平安建设　100b
平安交通建设　159c
平安景泰建设　55a
普查调查　147c
普法依法治理　55c

Q

7月　29a
其他工作　48b　115a　123a
其他农业工作　108c
其他重点工作　173a
企业帮办服务　123c
企业信用监管　146a
气象　186a
气象服务保障　186b
气象预报预警　186b
区划地名工作　179c
全媒宣传　182b
全民健身事业　167b
全体会议　83a
全域科普宣传　94b
群团工作　121c
群众团体　90

R

人才队伍　119
人才队伍建设　121b　173c　175a
人才引育　49c
人道救助　98a
人防工程建设　137c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170a
人民代表大会　64a
人民调解　105c
人事人才工作　170c
人饮供水安全　116b
融合宣传　182c
融媒体　182b

S

3月　24c
4月　25c
10月　33c
11月　34b
12月　35b
森林防火安全　118a
商贸流通　132
商事制度改革 144a
商务工作　122c
上沙沃镇　198a
社保体系建设　170b
社会工作　56b
社会化服务　132b
社会救助　177a
社会募捐　97c
社会事务　170
社会事业　188b　190a　191b　193a　194b　195c　197b　199a　200b　202a　203c
社会治安管理　54c
社会治理　104b　188c　190c　191c　193b　194c　196a　197c　199c　200c　202c　204b
社会组织管理　56c　178b
社区矫正　105c
审计　143a
审计调查　143b
审计项目　143a
审计质量　143c
审判　103b
生态保护　168b
生态环保　148c
生态环保　203c
生态环境　188b　194c　202c

生态环境安全　149b
生态环境治理　137a
生态项目建设　117c
生育工作机制　98b
生育支持措施　99a
省级种植产品测产　111c
师资建设　62a　164c
实物调查　118b
食品安全监管　144b
示范创建工程　161a
市场管理　132c
市场监督管理　144b
市场建设服务　132c
市场营销宣传　121a
市容卫生管理　127b
市政建设　124c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　58c
试验示范推广　112b
数字服务　82b
水产养殖　112a
水旱灾害防控　115c
水利科研　119b
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服务　118b
水利文化　119c
水务　115a
水资源管理　115b
税费收入　139a
税费征管　139b
税务　139a
司法服务　103c
司法改革　104c
司法行政　105b
思想政治建设　51a　54b　67b
思想政治引领　90a　92a　93b
四大检察　102b
寺滩乡　201a
素质教育　164a

T

特载　1
特色服务　156
特种设备监管　145a
提案办理　86a
田间试验示范　110a
统计　146c
统计调查　147c
统计服务　147b
统计基础　147a
统计监督　147c
统计指标　146c
统战工作　52c
图书发行　169c
土地确权流转　114c
土地资源开发利用　140b
退役军人事务管理　180a
脱贫攻坚巩固　107a
脱贫巩固　194a

W

5月　27a
外出招商活动　148b
网络建设　162b　162b
网络维护　163a
违建行为查处　127a
维护管理　163c
维修资金管理　126b
卫生健康　171b
卫生人才工作　172b
为民实事项目　172b　173c
文化事业发展　52b
文化遗产保护　167a
文体广电和旅游　166a
文体活动　97b
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95c
文艺创作　95c
问题整改　143b
五佛乡　199c
物流体系建设　162a

X

喜泉镇　190c
下访接访　181b

县情概貌　36
县人大常委会会议　64c
县人大常委会主要工作　67b
县人民医院　173b
县委办公室工作　47c
县委常委会会议　42a
县委全会　41a
县域医共体建设　171b
县政府办公室工作　81b
县政府常务会议　70a
县政协常委会会议　83c
县政协常委会主要工作　85a
县中医医院　174a
乡镇　187
乡村振兴　125a　189c　191a　192b　195a　197a　198b　200a　201c　203a
乡镇履职事项清单　59a
项目建设　119a　125a　126b　135b　168a　187b　189c　191a　198b　201b
项目申报培育　122b
消费者权益保护　146a
协调保障　82c
协会活动　96a
新华书店　169c
信贷投放　154c
信访工作　181a
信息技术应用　120c
信用体系建设　136c
行业安全管理　167c
行业治理　165a
行政复议　105b
行政决策审查　105b
行政执法　116b
行政执法规范　128a
行政执法监督　105c
宣传工作　51a
宣传教育　119c
学纪执纪　88a
学习宣传　95c
巡察工作　60a
巡察工作　89b
巡察监督　60a
巡察协同　60b
巡察整改　60c

Y

1月　23a
亚盛股份条山分公司　120a
烟草专卖　133a
严管严治　89c
养老社会服务　177c
养殖技术服务　112c
药械化监管　145b
野生动物保护　118b
业务板块经营　150c
业务经营　153c　154b　155a　155a　155b　156b　156b　156c　161c　173b　174a
一条山战役纪念馆　168c
一条山镇　187a
医保待遇　176b
医保政务服务　177a
医联体医共体建设　173c
医疗保障　176a
医疗服务安全　174a
医疗服务能力建设　171c
医疗卫生监督　176a
依法行政工作　159b
依法治县　105b
以工代赈易地搬迁　137b
议政建言　85b
疫情疫病防控　107c
意识形态工作　51b
引大片区农业灌溉　116c
引水工程监管　117a
应急管理　141b
应急救护培训　97c
应急抢修　130a
营商环境建设　136b
营销工作　133a
用户用电管理　130b

优待关爱　180c
优抚工作　180a
优生优育服务　98c
渔业技术推广　112a
渔业项目实施　112b
园林绿化　126b
园区发展规划　124b
运营服务　161c
运营管理　167c
运营模式创新　124a
运营维护　129c

Z

灾害预警防范　143a
在县委十五届十七次全会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1
招商基础工作　148a
招商引资工作　108c　123c　150c
阵地建设　52c　169a
征迁安置　128b
征迁调查　128b
正路镇　194c
正向引领　181a
政策落实　128c
政法工作　54b
政府工作报告　12
政务服务　185b
政务服务　97b　129c
政务服务工作　159a
政务信息　82a
政治监督　88a
政治建设　85a
支付方式改革　176c
值班值守　48b　82b
职工帮扶慰问　91c
职工技能竞赛　91c
职业健康监督　175c
志愿服务　57b　60a　98a
志愿服务活动　92b
质量安全监管　113a
治本攻坚三年行动　142b
智慧监管运用　146c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景泰分公司　162b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泰县支行　154a
中国共产党景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景泰县监察委员会　88
中国共产党景泰县委员会　4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泰支行　155a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景泰县分公司　162c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景泰县支行　153b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泰县支行　154b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景泰县支公司　156b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景泰县委员会 83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景泰县支公司　156b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白银市分公司景泰区域　163b
中国移动甘肃有限公司景泰县分公司　162b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泰县支行　155b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景泰县分公司　161c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景泰县支公司　156c
中泉镇　196c
种质资源保护　113a
重大项目建设　115b
重点节会招商　148b
重点领域改革　147b
重点群体关爱　92c
重点项目建设　108a　112a　122a　123b　150b　172c
重点学科建设　173c
重点专科建设　174b
主动创稳　100a
主题公园建设　127a
主题活动　59c
主要指标完成　122a
主要指标完成　123a
主要指标完成　148a
助力民营经济　54a
住房保障　125b

住房公积金管理　128c
住房和城乡建设　124b
专卖管理　133b
专题宣传　182c
专项论证　118c
资质能力　184c
自然生态保护　117c
自然资源管理　139c
宗教事务管理　53c
综合窗口服务　185c
综合后勤服务　182a
综合经济管理　135
综合行政执法　146c
组织工作　48c
作风建设　60a　88c
作风效能建设　69b